
LANGDANGTIANCAI
浪荡天才
——大仲马回忆录
文化艺术出版社

浪荡天才

——大仲马回忆录

白英瑞 编译



文化艺术出版社

（京）新登字 140 号

浪 荡 天 才

——大仲马回忆录

〔法〕大仲马　　著
白英瑞　编译

*

文化艺术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前海西街 17 号）
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

开本 850×1168 毫米　1/32　印张 11.25　字数 200,000
1989 年 7 月北京第 1 版　1994 年 11 月第 2 次印刷
ISBN　7—5039—0438—0/I・248

定价：10.80 元

编译者的话

法国著名作家大仲马是我国读者所熟悉的。他的许多作品早已译成中文，在我国广为流传。

1986 年出版的《我的回忆录》是伊丽沙白·尚特根据在仲马所写的百余万字的回忆录选编的，是大仲马整个回忆录中的核心部分，全书70余万字。其中大部分是过去已发表的，散见于某些出版物中，也有少部分材料是从未发表过的。

大仲马的一生充满了传奇色彩。他勤奋多产，高傲自负，热情好客，豪放坦诚，放荡不羁，挥金如土。

大仲马自认为《我的回忆录》是“十九世纪上半叶学的档案”。

汉译本《我的回忆录》是根据 1986 年新出版的《我的回忆录》编译的。此外，也从法国著名传记作家安德烈·莫鲁瓦的《大仲马》和《三仲马》中摘编了一小部分。

原书中采用说明式的标题，这种形式不为中国读者

所熟悉，在编译过程中，译者将标题改成了现在这种形式，为了便于读者阅读，译者在一些地方加了脚注。

编译时尽量注意选取对大仲马一生有着重要影响的事件，使读者深刻全面地了解大仲马的一生和19世纪上半叶的法国文学、社会。尽管译者确定了这个编译原则，但由于本人水平所限，不当之处在所难免。敬请各界读者批评指正。

译　者

前 言

我不知道作序家是否会经常产生嫉妒心。现在我的心情正是如此。读者刚翻开最近出版的亚历山大·仲马的《回忆录》,对其内容尚不了解。我所嫉妒的这是它的成功之处。很久以前,我曾读过这部经典著作,遗憾的是,那时我并未产生嫉妒心理!

我11岁的时候,患了急性阑尾炎。为解除我的病痛,祖父给我带来了6卷本的《基度山伯爵》。从此,我便成了大仲马狂热的崇拜者。现在我仍记得,在法国沦陷时期,我在一家书店的橱窗里看见了两册书,封面上印着我所喜爱的这位作家的头像,书名是《我的回忆录》。这本书是克洛德·布朗夏德编注的,由德诺埃尔出版社出版。我父亲的诞辰快要到了。我给他送上这两册书,我猜想他可能在我之前就读了这本书。不过,谁知道呢,也许我读的比他还早呢。

我在读大仲马夫人为他写的传记时,有幸发现了作家雨果及其作品。我得承认当时我对《三个火枪手》的作者几乎一无所知。而这本书却使我陶醉了。

大仲马认为他的剧本会成为传世之作。他把自己的小说看成是为满足自己对金钱的难以遏止的需要而写作的。连他本人都会错误地评价自己的作品，别人会错到什么地步！他的剧本几乎被人遗忘了。而他的小说却流传下来了，永远充满着青春的活力，跳动着生命的火花。他创造的主人公在小说的字里行间活动着，栩栩如生，给人留下鲜明而深刻的印象。尽管给这些人物起的名字叫：达达尼央、阿多斯、波尔多斯、阿拉宓斯[1] 等等，可他们都有点象大仲马。

《我的回忆录》之所以具有价值，就因为大仲马是该书中唯一的中心人物。他站立着出现在我们面前，异常坦率，极其虚荣，同时，又具有令人崇拜的自负。尽管他滑稽可笑的高傲达到了人们无法对他提出批评的程度，人们总还是想对他作出一个全面的评价。最终大家都会引用他儿子的一句笑话来概括：

"我父亲吗？在我小的时候，他简直是我的大孩子！"

克洛德·斯肖普确实是当今对大仲马了解最深刻的行家，他会向你说明《回忆录》是什么条件下写成的，会告诉你这部著作的各种不同的版本，以及它的产生和编辑工作情况。你会和我一样地感到。《回忆录》从开始到结束始终坚持真实性的原则。这本书没有一点人为的杜撰，

---

[1] 上述人物均是大仲马的小说《三个火枪手》中的人物。

没有丝毫的虚假成分。这部著作从第一页到最后一页编选的基本依据正是大仲马无与伦比的激情和生活的情趣。象其他人一样，他经历过艰难困苦的阶段，甚至也尝到了一些痛苦的考验，用米歇莱特的语言说，他的这种“气质的力量”就是在这样的环境中生成的。总之，没有什么人可与之相比。他作品的每次失败就象是一块跳板将他弹到空中。他就象新转世的安泰神[①]一样，一踏上大地，就得到了更加充沛的精力、奔放的热情和强烈的欲望而重新振作起来。

他是他那个时代的地道的代表人物。他象雨果、缪塞一样，都是在赞扬声中成长起来的。这一代人的儿童时期，听不到什么美妙的故事，人们给这些孩子们宣读拿破仑一世大军的战报，以此代替《一千零一夜》。大仲马，这位将军的儿子，自以为一下子就变成了英雄。他感受更强烈的是那转瞬即逝的英雄业绩。他积极投身于时代的洪流之中，简直无法与它分开。1830 年的革命恰好爆发于大仲马能成为革命者的时刻。必须读一下《回忆录》中那些描述“光荣的三天”[②]的光辉篇章。有人会说，他[③]什么

---

① 安泰神是古罗马神话传说中的神，海神波塞冬和地神盖娅的儿子。他在空中毫无威力，可当他降落在大地上的时候，就变得力大无比。

② 指 1830 年 7 月 27 日—29 日，从巴黎人民举行起义到攻占杜伊勒里宫推翻查理十世的 3 天。—译者

③ 他指大仲马。

事都干得出来，他把查理十世从皇帝的宝座上拉了下来，又把路易·菲利浦扶上王位。他既十分真诚直率，又异常天真纯朴。这个特质使他创造了神奇的业绩。

19 世纪的作家很少关在自己的工作间里。雨果刚得知巴黎发生了几大事件之后，马上就跑到那里，即使发生的是革命运动，冒着生命危险。这样，他才能够给我们留下他的代表作：《真实的事件》。大仲马更是坐不住板凳。他写完一个剧本或一部小说，马上就跳上一辆公共马车或驿站快车跑遍整个欧洲。他带上两三个朋友，到处去寻找历史的见证。他沿着路易十六的足迹去加拿大瓦莱那斯，他和意大利受国者加里巴尔梯一起周游那不勒斯王国，乘坐着路易·菲利浦为他提供的军舰游遍整个地中海。他还去俄国研究农奴问题，到科西嘉岛观察海盗。

在他看来，生活是一场悲剧，是一场喜剧。他的思想总是不可避免地把他带到一些意想不到的变化中去。一天晚上，他在卢森堡林荫大路上散步，用手杖敲击着树干，聚精会神地思索着。两个青年人走过来，他们并不相识，他走上去和他们攀谈起来：

“先生们，请原谅我打搅你们的散步。我想向他们请教一个良心上的问题……”

在这两个吃惊的年轻人面前，他讲述起自己的生活经历。他向他们说明，自己如何具有天生的创作剧本的能力，他是怎样成了名人。然后，他忧郁地说：

"先生们，要我向你们坦白吗？我就是亚历山大·仲马。我常常意欲放弃剧作家的生涯，我想把我的才能用到另一个方向。先生们，你们认为怎么样?要当个教士的话，应该做些什么?"

直到深夜，他才告辞了这两位精疲力尽的青年人。第二天，他要当教士的志向早已烟消去散，他又娶了个新夫人。

一位同时代的专栏编辑用这样的一句话来描写大仲马：衣着古怪，衬衣精美绝伦，戴着金链子，晚餐象沙达那帕鲁斯一样穷奢极侈，骑马到处奔驰，把马累得疲惫不堪，他还很喜欢女色。"

翻开他的《回忆录》，你从书中所看到的正是大仲马本人。例如下面这段文字：

"从那时起，在这些随笔中，显露出我的两个主要的长处。这两个长处将会使我的著作和剧本具有某些价值；对话是剧本所长，叙事是小说的长处。大家都知道我总是无所顾忌地、坦率地谈起我的这两个具有相当高级程度的优点。在当代即1832年，我还发现在我身上的另外两个突出的优点，它们互为派生物，一个是活泼愉快，另一个是有趣的激情。"

谁敢这样谈论自己呢？谁在描述一段文字之后不急急忙忙地停住笔墨呢?大仲马就没有停留在任何问题上。他向前进了。我以为《回忆录》中的这段话就明确地说明

了这部著作的特点，尤其是作者的特点，这是根本无需加以解释的。

此外，他的《回忆录》和小说都明显地显示出变化多端的对白风格。当大仲马评价自己编写对白的天才的时候，他却再次把这个特点弱化了。

毫无疑问，剧作家仲马更清楚任何人都可以扮演他作品中的人物。这里，需要搬上银幕的正是他自己。当他说起话来的时候，有时会被以为是阿多斯或阿尔塔干在说话，有时会被认为是蒙特。——克里斯多在说话。最后我们会自问，是不是作品中那些出自于他想象的而创造的主要人物表现的正象生活中大仲马所做的一样，也许会考虑到是否正是由于他经常和这些人物接触，才不会采用他们的讲话方式。

我在校阅自己的手稿时，一下子发现了自己的错误。事实是，仲马认为他作品中的人物和他本人是一起诞生的，一起生活的，他们之间有着共同的自己的理想，热烈的爱，无限的激情，有着一致的性情，放纵和永远不能满足的享乐。此外，还有一件，就是友谊的情感，可能仲马会把它放在比其它东西更重要的位置，友谊是“动词，是首先促动人灵的动作，它神奇地把太阳般的、复杂的、高尚而又平凡的、戏剧性的、勇敢的、迷人的、热烈而宽容的思

想感情悄悄地注入人们的心田”①。

只要读读这部著作，就会了解到《回忆录》和仲马的其它著作一样，都是欢乐中创造出来的。这位文学巨匠穿着衬衣和白裤子，无论是夏天还是冬季，清晨还是黄昏，白天还是黑夜，哪怕是在喧闹中心，甚至在高谈阔论的环境中，他都伏在桌子的一角进行创作。他一边写作，一边高声朗读他剧本中的对白，不时地发出爽朗的大笑声。他与自己作品中的主人公共同生活着，他爱他们。有一天，他的儿子发现父亲在痛哭流涕。仲马解释说，“波尔多斯死了，我应该以泪相祭。”

在《回忆录》中，毫无疑问，他没有杜撰什么插曲，然而，他怎么会被引诱去《超越现实》呢？他的儿子在《二十年之后》中说，大仲马差点最终地拯救了查理一世。大仲马对诺迪埃② 的评价也同样适用于他本人：“诺迪埃具有天资聪明的人的长处：当他不知道的时候，他就虚构，应该承认，他杜撰得并非模棱两可，而是极其生动的、想象丰富的、具有创造力的，我敢说，他虚构得比现实更加真实。”

大仲马有句名言“把历史提高到与小说一样的水平上”，用来评价自己十分合适。

---

① 引自让·诺埃尔·塞法诺为大仲马的《科里克罗》所作的序言。

② 诺迪埃(1780—1844)法国作家。

对大仲马的3000多页的《回忆录》必须进行选编。伊丽沙白·尚特把这个工作完成得极其出色。所谓选编好的标准,并非仅仅是节选压缩,减轻分量,本书编者通过巧妙的编撰,使文章更具有逻辑性,上下文连接得更加紧密,以致只要去掉一节都会损害整个结构。

《回忆录》是了解大仲马一生的不朽著作,而且,还因为《回忆录》中无所不容,所以它也是了解大仲马那个时代的伟大作品。"他的名片,查理·雨果的证明,这些都是《回忆录》中的内容。他什么都见过,什么都知道。圣西门主义、烧炭党、共济会、政府委员会和那些秘密社会组织,拉菲特和邦亚曼·君士坦丁、巴尔拜斯和布朗基①。他深刻地预知了明天和后天。"而且,大仲马对自己深信不疑。他向我们满有把握地宣布说他的《回忆录》并不是一般的回忆录,而是"十九世纪上半叶的文学档案"。他还毫不怀疑地补充说:"噢! 如果有一个人把我们带到十六世纪、十七世纪、丁八世纪中去,那么,我会多么感激他! 他为我付出了多么巨大的劳动!而我所试图要做的,正是把

---

① 拉菲特(1767—1844)法国银行家、政治家,1830年法国革命中任进步党领袖。

邦亚曼·君士坦丁(1767—1830)法国政治家、作家,王朝复辟时任自由党领袖。

巴尔拜斯(1809—1870)法国革命者

布朗基(1805—1881)法国工人运动活动家。

人们带到十九世纪里去。”

法兰西学院　　阿兰·德索

献给我艺术界的伙伴，至诚的朋友——尊敬的奥尔塞伯爵。

亚历山大·仲马

目　录

第　一　章

豪　门　世　家

我出生在维耶科特雷城，它是法国埃纳省的一个小城市，坐落在巴黎到拉翁的公路上，离德姆蒂埃的逝世地——努埃大街只有 200 米，拉辛的出生地——弗德米隆 9 公里，拉封登的诞生地——夏多迪里 30 公里

1802 年 7 月 24 日，我降生在洛尔麦特大街的一幢房子里。现在它是我朋友卡蒂埃的，他十分愿意将来有一天再把它卖给我，好让我去死在这个生我的地方，让我能在某一天夜里走进这个我也是在夜里离去的地方。

我的父亲多马斯·亚历山大·德·拉·帕耶特里是共和国的将军，祖父安图瓦纳·亚历山大·达维·德·拉·帕耶特里侯爵是炮兵上校总指挥。

我不知道是因为朝臣的不睦，还是由于什么投机的计划使得祖父决定离开法国。1760 年他卖掉了家产，到圣多明各岛上建起了家园。他在这个海岛西部的玫瑰海岬附近买下了一大片地产。

1762 年 3 月 25 日，我父亲出生在岛上路易丝·瑟塞特·仲马和德·拉·帕耶特里侯爵的家中。

1710 年出生的德·拉·帕耶特里侯爵当时 52 岁。

就是在这个美丽海岛的最迷人的地方，父亲睁开眼来到人世。玫瑰海岬是海湾的明珠，环境极其清洁，任何有毒的爬行动物都无法在这里生存。

圣多明各岛既没有爪哇那样的黑蛇，北美洲那样的响尾蛇，也没有开普敦那样的眼镜蛇，但是，却有一种鳄——凯门鳄。

祖父习惯于凡尔塞宫的贵族生活，对岛上的移民生活不大感兴趣，加之他的爱妻 1772 年死于岛上。她在世时，家中的一切井井有条，死后情景大不一样，家中光辉大减。

1780 年，父亲 18 岁时，祖父又返回法国

祖父 74 岁时，第二次结婚了，娶的是管家玛丽·弗朗索瓦兹·勒图

这次婚姻使父子关系冷淡了，祖父把钱包带拉得更紧了。父亲终于发现没有钱，在巴黎生活简直是手足无措。于是他找到侯爵，向他宣布了刚刚打定的主意。

“什么主意?”侯爵问。

“我要去参军。”

“以什么身分?”

“普通士兵。”

“什么部队?”

“近卫军。”

“好极了!”祖父说,“不过,我的称号是德·拉·帕耶特里侯爵,是炮兵上校指挥官,我可不愿意听见最下级军阶中的普通士兵随便呼叫我的姓氏。”

“那么,你反对我入伍了?”

“不,但你得用一个假名去服役。”

“很好,”父亲回答,“我就用仲马这个名字入伍。”

“好吧。”

侯爵从未做过慈父,他转过身让儿子做自己想做的事去了。

父亲按照商定好的主意,用亚历山大·仲马的名字入伍了。

1786 年 6 月 2 日,他以 429 号普通士兵的身分在女王龙骑兵团第六部队报到了。6 月底,他到了驻扎在拉翁城的龙骑兵团。

年方 24 岁的父亲是个少见的美男子,栗色的皮肤和眼睛,毛茸茸的长睫毛,印第安和高加索混血儿所特有的端庄的高鼻子,洁白如玉的牙齿,富有感情的嘴唇,秀美的脖子,宽阔的肩膀,尽管他身高 1.76 米,可手脚却纤巧得如女人的一般。

称民的自由生活促进了他的体魄的发展,他四肢灵活,力大无比,是一个真正的美国骑士,一个潘帕斯草原

上的高丘人。他手持长枪或短枪创造了许多使圣乔治和阿布郎德公爵称道的奇迹。这个大力士很快驰名全团队。他骑在马背上，经过马棚时，双臂抓住顶梁，两腿夹住马身，把身拔离地面，他常常以此自误。记得，我曾以孩子惊异的目光亲眼见过，他曲着一条腿让两个大人骑在上面，另一条腿跳着穿过房间。

在我父亲部队服投的弗吕斯医生经常对我讲，他 18 岁那年，被派遣到阿尔普部队做外科医生助理。来到部队的那天晚上，他看见父亲在火把的照耀下，把手指插进一只长枪筒里，只用手指的力量把长枪举了起来。这时，一个身披大衣的人，把大衣向身后一甩，从人群中走出来，笑着对父亲说：

"很好，现在你来举起 4 支枪。"

父亲认出他是总指挥，服从了他的命令。他把 4 个手指插到 4 支枪管里，就象举一支枪一样，毫不费力地举起了 4 支枪。

弗吕斯医生和我讲述这段趣闻时，他仍然不明白一个人的手指怎么能举起如此之重量

布律纳元帅在阿维尼翁被害时住在宫殿旅馆里，旅馆老板穆兰神甫力大过人，在元帅被刺杀的那天，他保卫着元帅，抓住了一个刺客，用他自己的话是"把他的手拧到肋下"，从窗户里扔了出去。穆兰神甫对我说，在意大利时，他在我父亲的部队里服役。当时，军队里有一条命令，

士兵出门必须佩带军刀，否则判处48小时的禁闭。这条命令晃根据当时经常发生暗杀事件而规定的

一次，父亲骑马碰见了穆兰神甫。当时，穆兰25岁，是个英俊漂亮的大高个儿。

很不幸，这个小伙子的肋下却没佩军刀。

他发现了我父亲，撒腿就跑，意欲抢先跑到前面一条横街上。但是，我父亲已经发现了这个逃跑者，并意识到他逃跑的原因。父亲催马飞奔，追上了他，朝他大声叫喊："喂，坏蛋！你想让人杀了吗？"他抓住小伙子的衣服领子，把他拔离了地面。父亲既没有让马加快步伐，也没让它放慢 速度，就这样，他象老鹰抓云雀一般地把穆兰提到暖房，放在一个跟班的面前，叫喊着：

"把这家伙禁闭48小时！"

穆兰神甫坐了48小时的禁闭，但是，留在他脑海里长时期不能遗忘的，并不是这48小时的禁闭，而是那10分钟的奔驰

南方美国骑士独立兵团上校指挥官圣·乔治和自由平等骑兵团指挥官布瓦叶都认识父亲，他们都想把父亲弄到自己帐下听令。1792年9月1日，圣·乔治首先把父亲提升为少尉；第二天，布瓦叶就把父亲提升为中尉。圣·乔治不惜任何代价都要留住父亲。1793年1月10日，任命他为中校。

这样，父亲就成了这个部队的真正首领，因为不大喜

欢打仗的圣·乔治以监督部队的组织为借口留在了岛上。

有一天，部队执行先遣队的任务，突然，遇上了隐蔽在黑麦田的荷兰部队。当时，这个地方的黑麦长得和人一样高。在距离父亲只有15步远的地方，由于一个荷兰中士的活动，暴露了这个部队，这个中士正准备举枪开火。父亲看到了这一切，他明白，在这样近的距离里，中士肯定能击中他，父亲从枪套里拔出了手枪，抢在对手之前，迅速而又准确地放了一枪，对手的枪筒一下子被手枪的子弹穿了个洞，手枪声成了绝妙的突击信号，荷兰军队被打得落花流水。

父亲在战场上捡到了这只枪管被穿透的长枪，一粒手枪子弹不偏不倚地和两小块铁紧紧地粘在了一起。我把这颗子弹保存了很久，后来，在搬家的时候，被人偷走了。

1793年7月30日，父亲接到了任命他为北方军准将的敕书。

同9月3日，他又被任命为该部队的少将。

5天之后，他被任命为西比利牛斯部队的总司令。

1792年11月28日，当时还是骑兵中校的父亲结了婚，不到一年，他就被任命为总司令。

贝尔利克就是我。

我得了这个迷人的绰号，有些情况需要说明。

在我母亲怀孕期间，圣灵降临节来临那天，象往常的习惯一样，这一天是维耶科特雷城的节日。

许多人都来参加庆祝活动，那天，来了一个人，背着一个小木屋，象蜗牛驮着它的甲壳一样。

在这个小屋子里，装着木偶戏的节目，主要是具有民族特点和鸡胸驼背、尖嗓音的滑稽人物——波利希纳尔的木偶戏，作家戈埃特就是从这些素材中吸取了营养，创作了剧本《福斯特》。

那么，波利希纳尔是什么样的人呢？是一个精力衰竭、麻木不仁、狡猾的放荡者，他劫拐妇女，嘲笑兄弟和丈夫，他痛打警察局长，最后被魔鬼抓走了。

福斯特又是什么人物呢？如果说他不是一个精力衰竭、麻木不仁、狡猾的放荡者，至少他确实拐劫了玛格丽特，杀死了他的兄弟，痛打了市长，最后还是被魔鬼的化身梅菲斯多弗莱斯抓住了

我不敢说波利希纳尔比福斯特更有诗意，但是，我敢肯定他的确也很达观，而且更有意思。

那个背着小木头房子的人在草坪上布置了他的演出，他每天演出30—40个格调高尚的滑稽节目。它使孩子们发笑，使大人深思

我母亲怀孕7个月，去看这种木偶戏。背小木屋的人很有想象力，他不把剧中的魔鬼简单地叫做魔鬼，而是另外给他起了名字。他把魔鬼叫做贝尔利克。

贝尔利克的出现给母亲留下了强烈的印象。

贝尔利克长着象魔鬼一样的黑面孔，吐着鲜红的舌头，还有一个红尾巴。说起话来简直是低声地嗥叫，就象着一个空苏打水虹吸瓶的声音。在那个缸吸瓶尚未问世的年代里，人们不知道这声音是怎样发出来的。正因为如此，这种声音就更加可怕了。

我母亲被这个古怪的形象吸引住了，以致在走出小木屋的时候，靠在了他邻居的身上，对她说：

“呵，亲爱的，我完蛋了，我会生个贝尔利克！”

她的邻居也和她一样怀着孩子，她叫杜埃丝。她对母亲说：

“亲爱的，如果你生个贝尔利克，那我也和你一块生个贝尔利克。”

两个朋友一边笑着一边走回家，不过母亲笑得并不自然，她仍然深信，她准会把一个面孔黝黑、拖着红尾巴、吐着红舌头的孩子带到这个世界上来。

临产的那天到了。

临产期越接近，母亲的那种想法越强烈。她说我在她肚子里乱跳乱蹦，只有魔鬼才会这样做，她还说我在踢她，她感到我脚象装上了利器的爪子一样。

7 月 24 日这天终于来临了，清晨 4 点半的钟声敲响了的时候，他降临了人世。

可能是由于我出世前翻来覆去地折腾，脐带缠住了

我的脖子，以致于我刚生下来时，脸色发青，处于半窒息状态。

给我母亲帮忙的妇女喊了一声。

“噢！ 老天爷！”母亲低声地嘟囔着，“是黑脸吧？”

那个女人不敢回答，紫青脸和黑脸之间的差距如此之小，以致于没有必要作出否定的回答。

这时，我喊叫着我的痛苦的遭遇，就象一个创造物——人们把他叫做人——开始生命时所做的那样。

脐带紧缠着我的脖子，我只能发出呼噜呼噜的声音，那声音灌进母亲耳朵里，深深地刺激着她。

“贝尔利克！”母亲毫无希望地叫喊着，“贝尔利克……”

幸喜助产士赶忙地稳住了她，他把我的脖子解放了出来，我的脸恢复了正常的颜色，我发出了正常婴儿哇哇的哭声，而不是魔鬼的嗥叫声。

但是，这个绰号，还是保留了下来。

在我4岁的时候，父亲的身体情况很糟，有人劝说他找桑里斯城的医生看看，这个人在附近很有名气，名叫杜瓦尔。

杜瓦尔医生根据他的感觉，建议父亲去找科尔维札

尔[1]，我父亲早就找算去巴黎，想看看布律恩和缪拉[2]，父亲想通过他们领到他在布林的西被监禁那段时间的赔偿金，并想通过他们让皇帝签发命令，补发所欠的薪饷。

我们一家人到巴黎去了。

噢，这次旅行的情况，我记得清清楚楚。那是在1805年8——9月份。

到巴黎的第二天，我们和缪拉及布律恩一起在家吃午饭。我记得，从之间大厅的窗子里，可以看见蒙特玛特高地，我还记得，父亲叫我过去，把布律恩的战刀放在我的两腿中间，把缪拉的帽子戴在我的头上，让我围着桌子做骑马游戏时，我正盯着一个在风磨房上空自由翱翔的大风筝。

"孩子，"父亲对我说，"不要忘记今天你骑着布律恩的战刀，戴着缪拉的帽子，围着这张桌子骑马的事，不要忘记昨天晚上拥抱过蒙特松夫人的事，她是摄政王的孙子奥尔良大公的孀妇。"

父亲已找到科尔维札尔医生，尽管他尽力试图让父亲放心，可父亲还是感到自己要死了。父亲想见一见皇帝，但拿破仑拒绝召见父亲。父亲不得不去找布律恩和缪拉，这两位老朋友刚被任命为帝国的元帅。父亲觉得布律

① 科尔维札尔是拿破仑的第一医生。

② 布律恩和缪拉都是将军，仲马的老战友。

恩还和过去一样热情，而缪拉却很冷淡。那天吃这顿午饭，就是为了把母亲和我托付给布律恩和缪拉。我母亲就要成为寡妇，我也要成为孤儿。而且父亲一死，他的养老金也就停了，我们就没有钱了。

我父亲拥抱了一下布律恩，亲切地给了缪拉一拳。第二天，父亲身心交瘁地离开了巴黎。

我们到什么地方去呢？我一点也不知道，不过，我想是回维耶科特雷城了。

我只记得，父亲的身体越来越坏了。

父亲临终的前一天晚上，他想骑骑马，以此来制服自己的病疼。但是，这次这个胜利者却被打败了。在半个小时的时间内，他竟沿能跨上马背，不得不扫兴地回家了。

从这个时刻起，父亲就卧床不起了。

母亲出去寻找医生。

父亲独自一个留在家里，只有我们的一个邻居塔尔古尔夫人陪伴着他。

父亲一阵极度兴奋，但他完全绝望了。

“噢！”父亲喊道，“难道一位将军，35 岁就统帅三军的总司令，40 岁就要象懦夫似的死在床上吗？啊，我的上帝！我的上帝！我犯了什么罪孽，这么年轻，我要和妻室儿女永别！”

过了几分钟他又虚弱地说：

“我的好塔尔古尔夫人，您瞧这个拐杖，在布林的西

监狱里，当那些那不勒斯军人想要杀死我的时候，是它救了我的命，请你不要让我和它分开，把它和我一起安葬！我的儿子不会了解他的价值，等到我儿子能够使用它的时候，它可能就会丢失了。”

我父亲去世的那天晚上，吉那夫人把我从家里带走了，住在了我的另一位邻居玛丽亚那里，她住在她父亲的家里索瓦松大街。

当我听到“可怜的孩子，你的父亲，如此喜欢你的父亲，他去世了！”这些话时，我还不十分清楚这句话的确切含义是什么。

“我父亲死了，”我问，“这话是什么意思？”

“这就是说，你再也见不到他了。”

“干吗我再也见不着他了呢？”

“因为上帝把他带走了。”

“是永远吗”

“是永远。”

“那么上帝住在什么地方？”

“他住在天堂里。”

我沉思了一下。然后，趁着大家不注意我的时候，我就从舅舅家溜了出来，直奔我母亲家跑去。

我家的大门全都敞开着，人们的脸色很惊愕，使人感到死者就在这幢房子里。

我走进了家门，谁也没有留意我。我走进一间小房

间，那里边放着一些武器，我抓起一支父亲的单发步枪，人们常常和我说起等我长大后就把它交给我。

然后，我扛起枪，登上了楼梯。

在第二层楼的平台上，我碰见了母亲。她满面泪痕地从死者的房间里出来。

“你到哪去？”母亲惊讶地看着我，她原以为我呆在舅舅家里。

“我到天堂去！”我回答。

“你怎么能上天堂去呢？”

“是的，我能，让我过去。”

“我可怜的孩子，你到天堂上干什么？”

“我去杀死上帝，他把爸爸杀了。”

母亲把我搂在杯里，紧紧地抱住我，把我弄得喘不过气来。

“噢，我的孩子，别说这种话了，”她叫着，“我们已经够不幸的了。”

的确，只有 4000 法郎养老金的父亲没有留下什么遗产。只有 1000 亩左右的土地，在苏西村子里，归我外祖父所有，当时外祖父还健在。

缪拉和布律恩试图坚持履行他们曾对我父亲许下的诺言，布律恩待母亲和我很热情，缪拉则畏畏缩缩。但一切努力都无济于事。

拿破仑永远不会忘记从亚历山大到开罗途中第 3 天

在父亲家召开的会议。我母亲，这位我父亲共和思想的无辜受害者，尽管她是统帅三军司令的孀妇，她已不能从这位曾在我出生前就自荐做我教父的拿破仑那里得到一点微薄的抚血金。

事情到此还未结束：拿破仑在金钱方面打击了我父亲之后，又试图在荣誉方面损害他。而且拿破仑对父亲的憎恶波及到我。尽管父亲的一些老朋友为我的利益四处奔走活动，可我还是不能到享受奖金的军事学校或中学里读书

拿破仑愤怒是对最积极为我们求情的布律恩说：

“我永远不许你们再和我谈起这个人。”

我们一家人搬到了外祖父家，外祖父也还健在。我们一来，使家庭扩大了。母亲、姐姐和我相互帮忙照顾。

我的祖父在“剑记大旅社”里留了一套房间，父亲就死在这间房子里。我们把它租了下来。

每在晚上，母亲都要到墓地去一趟，虔诚地在那儿散步，从未空过一次，然后，她便忧伤地躲到壁炉的一个角落里，这时，别人就塞到我手里一卷布封[①] 的书，整个一晚上，他们就可以不必再照顾我了。

就这样，我开始识字了。有些东西我不大知道是怎么

---

① 布封（1707—1788）法国博物学家，著有 44 卷的《自然史》，从 1749 年至 1804 年间陆续出版。

回事，但我却能够说出为什么。为此，我了解历史习俗，我看动物图片，了解动物习性。这样，在别的孩子还刚刚开始学拼读的时候，我已读完了各类青少年知识丛书。

后来姐姐到巴黎寄宿学校读书，她放假的时候，有6周的时间和我们在一起，她教我写字，补足了我的启蒙教育。

在我五六岁时，我在读与写两方面已表现出相当高的天赋，这给我带来了一种神奇的能力。

我从贝波尔的著作中学到了神话学的知识，从布封和都坦那里掌握了自然史的基本知识，从罗滨、克吕索松那里吸收了地理学知识，从圣贤伊多梅内那借鉴了许多社会与政治思想，凭着从经典著作中获取的这些有神论和无神论方面的知识，我有时摆出一副十足学究气的样子打断大人的谈话。

我姐姐的音乐素质很好，她的歌声优美动听。母亲决定让我将来也能成为音乐家。但是，她在我身上下了一番功夫之后，母亲发现我的嗓子先天不足，坏到不能再坏的程度；但相反的是，却发现我的手指极其灵活敏捷，于是又决定把我培养成一个单纯的器乐演奏家。她为我选择了小提琴。

在维耶科特雷城的教师中，只有一个教授小提琴的，毫无选择的余地。

他的名字叫伊洛。

在我快10岁的时候，该是对我进行严肃认真的精神方面教育的时候了。至于身体，当时，我正进行着很好的锻炼，我能象达维那样投掷石块，象西班牙巴利阿里群岛的士兵那样射箭，象北非努米底亚人那样骑马，但我却不会爬墙上树。

我到处旅行，我到过阿尔卑斯山、西西里群岛、卡拉布尔、西班牙、非洲等地。

我的表亲康塞伊死后给我留下一份神学院奖学金：让我将来做一名神学院的修士。母亲正不知如何安排我的前途，决定让我去试试。她向我郑重地发誓说，如果神学院讲习班的规章制度对我不适合的话，我可以再回到家里来。于是我答应了她的要求，同意去讲习班。母亲给我12个苏[1]，让我自己去买墨水。我用这些钱买了点面包、香肠和两三天的生活必需品，去找我折好友布都，邀他去大森林玩去。他建议我最好回家拿上一个床单。因为当时正是秋季，夜里会感到凉。我回到家，悄悄溜进我的房间，带上一个床单，写了一个纸条：

“亲爱的母亲，不要为我提心，我逃跑了，因为我不愿意当神甫。”

我在森林里过了3天3夜。夜里盖着床单睡大觉，白天，我从这个池塘逛到那个池塘，去捡拾被我们捕获的

① 苏，法国旧币名称，20个苏相当于1法郎。

鸟。

第 4 天，我回家了，但我不敢直接走回家去。我去找好友塔尔古尔夫人，请求她去通知我母亲，说她的浪子回来了，让她来把我接回家去。

母亲拥抱着我，把我叫做淘气鬼。她答应不再提讲习班的事了，把我送到本村格利古瓦尔神甫主办的私立学校去念书。

神甫很快就觉察到，我虽然是个心地善良的孩子，但妄自尊大，常常撒野逞强，我没有学到什么东西，拉丁文和文法只掌握了一点毛皮。书法虽下了点功夫，却偏要加上鸡心形、蔷薇形花笔道，想使之更趋完美，实则令人生厌，给人一种华而不实之感。到于祷文，则与算术一样，我只会 3 篇：主祷文、圣哉玛丽亚和使徒信条。我更喜欢的是做森林之子，无羁无绊，自行其事，待到夜幕降临时，谛听森林中发出的大自然的种种声息。

第二章

巴黎女郎

我已15岁了，该是我选择一个职业的时候了。母亲决定让我将来做一个公证人。她去问她的公证人，是否还需要一个办事员。公证人回答说：

“好吧，尊敬的仲马夫人，既然你这么愿意让他在我这儿做事，那就把他送来，试试看。”

去梅纳松公证人那做事的日子确定于星期一。我同意了母亲的这个决定，她非常高兴。我的朋友们都对我说，这个好职业为我开辟了广阔美好的前景。

就这样，我就成了梅纳松的办事员。

1818年年初，我快满16岁了。

这年的圣灵降临节那天，维耶科特雷城来了两个外乡人。一个是格利古瓦尔神父的侄女罗朗丝小姐，我记不起她的乳名。另一位是罗朗丝小姐的女友，她自称是西班牙人，叫维多丽亚。

这个消息是格利古瓦尔神父告诉我的。

那天早晨，他走进我家，对我说：

“过来，小伙子！”

我走了过去，不大清楚他让我过去干什么。

“走近一点，再走近一点，我是个近视眼，对，好了。”他问我，“你会跳舞吗?”

“神父先生，你问我这个干什么?”

“那当然了!你还记得上次你忏悔时供认你曾看过戏剧、歌剧、还到过舞场，对吧!”

“是的，我会跳舞，”我回答说，“那又怎样呢?”

“给我跳个击脚跳。”

击脚跳是我的拿手好戏，我初学跳舞时，就学的这种舞步。学会走舞步之后，学这种舞很方便，很容易学会。

我当场就跳了4段击脚舞。

“很好!”神父说，“我的侄女圣灵降临节那天来，到时候，你去请她跳舞。”

“可是……我不喜欢跳舞。”我很不客气地回答。

“唔，你要殷勤待她，装出喜欢她的样子。”

母亲耸耸肩接过话头对我说：

“你表姐说得千真万确，你只不过象狗熊那样笨罢了。”

母亲的这番话引起了我的深思。

“对不起，神父先生，”我对他说，“我一定尽力按你的想法去做。”

“好极了！”神父说，“为了让你和我们这两位巴黎小姐相识一下，星期日做完大弥撒之后，你来和我们共进午餐。”

为履行男舞伴的职责，我还有 8 天的准备时间。

我家的阁楼上有个大箱子，里边保存着父亲的一些礼服和裤子，外祖父的一些礼服、上衣和裤子，都是很新的衣服。我在脑袋里已形成了一个计划没有向母亲透露一点风声。我登上阁楼，为不让别人打搅我的搜查活动，我关好门，打开了箱子，里边全是一些目前正急需的“时髦”的东西：从绣花缎子上衣到饰有金边的红背心；从绫纹平布短裤到军装裤子，尤其使我兴奋的是，在这些衣服的下边，在这个神秘箱子的最底层，露出了几卷红皮书。这是绝对禁止我读的书。我激动地打开了落在我手下边第一卷书读了起来：《德·福布拉斯骑士奇遇记》。

毋庸置疑，从道德眼光看，《福布拉斯》不是一本好书，从爱情的观点来看，它却是一本迷人的书，想象极其丰富的传奇故事，塑造了多样化的典型人物，笔法有些夸张，但在路易 15 世时代，这些人物模特儿却不乏其人。

从那时起，我就想做福布拉斯第二。但是，我很快就放弃了这个志向。

圣灵降临节到来的那个星期天，当我身穿淡蓝色的上衣、米黄色的短裤出现在两位迷人的巴黎小姐面前的时候，我头脑中早已形成了一个向女人献媚的绝妙设想。

罗朗丝小姐身材苗条修长、腰肢柔韧，幽默与懒散相间的气质，金黄色的头发，光艳的皮肤，显出一副巴黎女人优雅高贵的样子。

维多丽亚小姐脸色苍白、圆润、略带一点浅麻子，胸脯丰满，髋部发达，从她那阴暗的肤色，毛茸茸的眼睛，柔软的腰肢可以看出，这是一个典型的西班牙马德里人。

也许是因为格列古瓦尔先生事先就让我先请他的侄女，也许是因为她那满脸的温柔稚气吸引了我，我首先向我这位小姐表示了我的关心。

饭后，我把胳膊伸给罗朗丝小姐，一块到公园散步。

我掩饰不住内心的局促不安，我的动作笨拙滑稽可笑。我穿的是只有一些顽固不化的前朝遗老遗少们才穿的短衫，翻领圆上衣和带有装饰花纹的长裤。这身穿戴完全是老头子的模样，这就更进一步地把挽着我胳膊的风流俊俏的女郎突出了。她内心十分清楚她的骑士的古怪衣着丝毫无损于她。我所经过的地方，人们都向我们投来好奇的微笑和追逐的目光，她却泰然自若，有如维尔热勒[1] 所崇拜的美女一样。而我却大相径庭。我一直感到脸涨得紫红，一遇到熟人的时候，我不但不敢投以自豪的目光，反而却不大友好地转过头去。

最倒霉的是这两个巴黎姑娘把我当成了古里古怪的

---

① 维尔热勒（公元前 70—19）拉丁语诗人。

嘲笑对象。维多丽亚一下了退到我们后边，把胳膊伸给神父的姐姐，她的衣着简朴粗陋，恰好衬托出体态丰满的西班牙女郎衣着的高雅华贵。

这两位姑娘不时地相互瞧瞧，我虽看不见她们相互交换着的微笑，但我感觉得到，我羞愧得满面绯红。她们的微笑里似乎包含着这样的意思："啊，亲爱的朋友，这回我们可掉到马蜂窝里了！"

散步，是城里所有的资产阶级都必须进行的、任何客人来访之后也必须进行的活动。我们沿着一条栗树小路往前走，满树盛开着花朵，漂亮极了。小路的尽头是宽阔的公园护园壕沟。我想现在是我挽回失去的面子的时刻了。

人家都知道，在体育锻炼活动中，我动作灵活，身体素质也不错，尤其是蹦蹦跳跳，更是我的拿手好戏。

"你看这要壕沟，"我对女伴说，"它又深又宽，而我却能跳过去"

"真的吗？"她不在意地说，"我看它可真够宽的了。"

"它有 14 英尺……我跟你说，连米奥德先生也跳不过去。"

"很可能，"她回答说，"可这又有什么意义呢？"

我想她那冷淡的态度是因为她对我这种能力有所怀疑。

"你看着吧。"我对她说

我没听别人再说什么，就跳跃了起来，其干净利索的程度，足可以使著名丑角大师奥里欧尔嫉妒。我跃到了壕沟的对面。

奥里欧尔作体育动作训练时，穿的是宽大的裤子，而我现在穿的却是又瘦又窄的短裤。当我双膝弯曲，两脚着地时，只听“吱咔”一声，我感到一股风钻进了我身体的下部，我的裤裆撕开了。

这下子，我可无法陪伴漂亮的巴黎姑娘到舞厅去了，我总不能背着这严重事件给我留下的沉重负担去练习舞步呀。无法和她说明出了什么事，也无法向她请半个小时的假。我决定不辞而别。我一句话也没说，也没做任何解释，拔腿疯狂地朝我家的方向跑了。我家离这里约两公里，沿途的过客都惊奇地看着我，都以为我这样在人群中疾跑，可能是在和人打赌，或者以为我是个精神病患者。

我气喘嘘嘘地闯进屋里，上气不接下气，可怜的妈妈看见我这副模样，十分吃惊，我只能用不大礼貌的手势来回答她的问题。母亲不理解我的手势，只发现了我那撕破了的裤裆，她看出我是在请求她为我刚刚遇到的灾难做些补救工作。

她的一双灵巧的手，再加上一枚针，5 分钟之后，修补工作完成了。

我喝了一大杯我们家用苹果干酿制的酒，以我刚才跑回来的速度向舞场跑去。

尽管我疾驰如飞地奔跑，但我还是比两位巴黎姑娘晚到了 10 分钟。她们已经走下舞场，维多丽亚小姐在和内格特跳，罗朗丝同米奥德跳。

在这一整场的四组舞曲声中，我目不转睛地盯着迷人的罗尔。在亲密的亲属中，人们都这样简短地称呼罗朗丝小姐。她每与其舞伴交换一次微笑，我就感到十分愤怒与羞愧，满脸红涨，好象我是他们议论的对象，而这些议论大概不会是对我的自尊心有所安慰的话。

四组舞跳完了，米奥德把罗尔送到她的坐位上。我马上向着这两位巴黎姑娘的坐位方向移动。她们比周围这群漂亮而又高雅的姑娘更高贵迷人。

我在人群中向前挪动，半路上，碰到了米奥德。他一面和我交臂而过，一面象是自言自语地说："来了，穿短裤的来了！"

可以听得出，这话是对我名誉的攻击。我感到，我已成了他的情敌。可是，我也深信，为了这种事，现在让我去和米奥德吵嘴是滑稽可笑的，我继续往前走。

来到了我的那位巴黎小姐的后面。

"我来了，罗尔小姐。"我对她说。

"啊！妙极了！"她回答说，"看见你那样地走了，我真担心你出什么事了！"

我们的谈话一下子就转到那个令人尴尬的话题上来。

“实际上，小姐，”我局促不安地说，“我是发现我……”

“你发觉你没有戴手套，这我理解。你不愿意不戴手套就来跳舞，这是对的。”

我朝着我那双光秃秃的手看了一眼，感到脸上发烧，涨红，我下意识地把手放进口袋。

天哪！我根本没有手套。

我向后退了一步，茫然地向我周围看了看。一个名叫福尔卡德的青年人正好在离我 4 步远的地方。他是从巴黎派来的，让他在维耶科特雷城建立并领导一所互助教育学校。他正在那儿吃力地往手上戴着一副崭新的手套。很显然，这是他刚刚买来的。

福尔卡德是个英俊的小伙子，尽管我们的年龄有很在差别，但他对我十分友好。他几乎属于新旧时代交替的人物。他穿着和我一样的米色的短裤，淡蓝色的上衣。

正是由于我们衣着的相同，我对他产生了完全的信任，尽管我种信任是过去所从未有过的。

“亲爱的朋友，”我对他说，“帮帮我的忙。”

“什么忙？”

“把你的手套给我。”

“我的手套？”

“是的，刚才我去请罗朗丝小姐跳舞，就是坐在那里的那位姑娘，当我走下舞场时，发觉我忘戴手套了。你弄

明白我的处境了吧？……”

“亲爱的朋友，我感到你已深深地坠入情网，而且，我可以对你说，‘我的好朋友，你太走运了！’我恰好有两副的套。”

他从口袋里掏出一副手套，和他刚才往手上戴着的那副一样崭新。

他如此之奢侈真使我谅讶不已。

“你怎么准备两副手套？”我问他。

“因为要防止把第一副手套撑破。”他对我提出的这个问题感到很奇怪，就直率地回答着。

他的回答让我顿开眼界，竟不知还有如此挥霍之人：有的人为了小心谨慎，带了两副手套，可有的人却连准备一副手套的梦想都不敢有。

“你找好对舞者了吗？”我问福尔卡德。

“没有，我这就去找。”

“你愿意跟我对舞吗？”

“太好了！”

“跳四组舞吗？”乡村校长问。

我疾步朝罗尔走去，高傲地问她显示了我的手套。

福尔卡德邀罗尔旁边的维多丽亚跳舞

我们4个人站好了位置，福尔卡德和我是这次舞会上仅有的两个穿短裤的人。

我们下了舞场。福尔卡德来维耶科特雷城刚15天，

只有在圣灵降临节时，城里的舞会才热火朝天地跳起来。

这个隆重的舞会，配上批们俩的两条短裤，吸引了许多人的目光。

我们的舞伴，两位巴黎小姐也投以惊奇的目光。

我们开始跳起来了。

我说过，在体育锻炼方面，我很有天赋，并且我有一个舞蹈老师，他叫布鲁泽特，是一个平庸的杂技演员。我平均每月付3法郎，学到的舞步虽不大规范，但我跳得却相当灵活有力。

福尔卡德开始起步了，他真不愧是舞蹈家韦斯特里的好学生。

我发现，他的花式舞步动作在当时非常高雅，福尔卡特刚一跳起来，就引起人们叽叽喳喳的赞叹声，没下舞场的人都蹬在椅子上，正在跳舞的人都放慢了交叉移位的舞步和滑步舞，只想看清他的击跳舞步和噼啪舞步。福尔卡德的第一场舞获得了巨大的成功。

这正是显示我领会吸收才能的好机会，在我的对舞者跳出第二种舞步的短暂的时间内，我便弄明白了他舞步所有的高明之处。在他跳的复杂的秦普步噼啪舞中，我不仅领会了他的顿步和跨步，而且还能把这些舞步加以简化，当轮到我开始跳起来的时候，在我的对舞者优美舞步的带动下，从别人善意的议论声中，我知道，我跳得很不错，出乎了别人的意料。

我把舞伴送回了她的坐位上，我收获了胜利之果。

“你跳得很好，你知道吗?”巴黎小姐对我说：“你在什么地方学的?”

“在这里。”

“怎么……在这里，在维耶科特雷城?”

她的话刺伤了我热爱故乡的自尊心，我真想用《虚伪的阿格缪斯》[①]里男爵的一句台词来回敬她：“你把我们这些外省人都看成是蠢人了吗?”但是，我只是以挖苦人的语气，低声地回答：

“是的，就是这里，维耶科特雷城。”

然后，我又以一个充满自信的男子汉的气魄补充道：

“有时，你也跳华尔滋吗?”

“不，跳华尔滋我感到不舒服。对了，维多丽亚很喜欢华尔兹。”

我转向西班牙小姐。

“是不是你已经答应和别人跳舞了?”我问她。

“没有。”

“你准备冒一下脸吗?”

“我想，是的。”她微笑着回答。

我们跳起了华尔兹。”

可以说，我的华尔兹跳得相当出色。在我们刚旋转几

---

① 法国剧作家德国图什的三幕喜歌剧

次之后，西班牙姑娘就发现了这一点，她感到自己被我领舞领得有如腾云驾雾一般，完全陶醉了。

“你的华尔兹跳得太棒了。”她对我说。

“承蒙过奖，不胜荣幸，”我回答她说，“以前我只是和椅子跳华尔兹。”

怎么，跟椅子跳舞？”她问我。

“是的，”我继续说下去，“我学华尔兹时，正值我初领圣体，格里古瓦尔神父禁止我与女人跳华尔兹。但是，舞蹈老师认为我的怀里必须得抱着点什么东西，于是把椅子塞到我的怀里，就这样，我不犯什么罪过地学会了华尔兹。”

我的华尔兹舞伴突然停止了舞步。因为她笑得快要窒息了。

当她恢复了说话能力之后，对我说：

“你这个小伙子，真逗人，我非常喜欢你……我们跳吧。”

我又带着她旋进华尔兹舞步中。

我说过，这是我第一次同女人跳华尔兹，第一次吸到女人呼出的香气，绺绺发卷抚摸着我的面颊，我凝视着她裸露的双肩，我的双手拥抱着丰满而柔软的腰肢。我快乐得发抖，幸福地叹了口气。

“怎么？你怎么了？”我的华尔兹舞伴盯着我问。尽管那双西班牙眼睛被头纱花边半掩着，仍然可以看到那熠

熠的光辉。

“我，”我一边旋舞一边回答，“我觉得和你跳华尔兹，要比抱着椅子跳快话多了。”

这次回答，使她脱开了我的手，坐到了他的女伴身边。

“你是怎么了?”罗朗丝问。

“啊，亲爱的，他可真逗人!”

“这就有点怪了，他在我面前可一点也没表现出来。”

“那是因为你没和他跳华尔兹。”她悄悄地回答着，“我发现他很可爱。我们跳去吧。”她又回到了我的身旁，在我的双臂中，旋转起来。

我觉得这是再好不过的了。

我不知道我取得了多大的成绩，但我清楚我的华尔兹跳得非常成功。她那柔软而颤拌的身躯，适合跳西班牙卡居沙舞和凡丹戈舞。它把西班牙舞蹈中的肉感的力量渗透到法国华尔兹舞中。从她的身体里发出了蛇一样的电流和磁波。她具有西班牙安达卢西亚人的气质，她们就是为了爱华尔兹才跳华尔兹的。正因为没有预先设计自己的动作，而是听任其自然，因而这就更显示出它的可贵之处，正因为她们没有想自己的迷人，而这就更显得她们的迷人。

舞曲停止了。我们回到坐位，仍然老老实实地坐着。我皱着眉头，张着嘴，目光凝视着什么，而她，则软绵绵

地，上气不接下气地，懒散地坐着。

我的头脑里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女人所散发出的气息，女人的绺绺秀发，在几分钟之内，就把我从孩提变成了青年。

“我们以后还可以一块跳华尔兹吗？”我问她。

“只要你愿意。”她回答。

她走过去坐在正在伸长耳朵听我们谈话的罗朗丝身旁。我一边细细地听着，一边注意地看她们。

“噢，”罗尔微笑着说，那微笑里包含着一种对开玩笑的指责，“我的中学生没来邀请我，你要知道，我舅舅是把我交给了他。”

“不，”西班牙姑娘回答说，“你仅是把他借给我跳华尔兹，跳别的舞时，我再把他还给你。”

说到底，我猜想她们这些玩笑的意思，就是在这两个各有不同特点的漂亮姑娘的手里，我只不过是个玩物而已，一只可以用球拍随意击来击去的羽毛球，可以任意狂击几下，使其脱落几根羽毛。

在这10分钟的时间里，我成熟了，我倒不是因为我感到羞耻，我感到的是悲哀，不是害羞的红润爬上我的脸，而是流淌着鲜血的伤口在刺伤着我的心。

我真正感到我已进入了人类生命的第二个时期：忍受痛苦。

这种痛苦象一支无名的歌曲，在我灵魂深处轻轻地

响起，这就是神秘的颂歌，它在赞美孩子首次经历的痛苦，它向他们发出呼喊："勇敢点，你是男子汉！"

我想首先要清静一下。

乐师们奏起了四组舞曲的前奏。每个男人都站起来拉住女伴的手。福尔卡德朝我点了点头，意思是说："你还让我当你的对舞者吗?"我摇摇头。两个巴黎小姐已和另外两个男舞伴走下舞场。我悄悄地离开了。

在这段流逝的时光里，我难以说清我的脑海里产生了什么想法，有些什么幻想。我孩提时代的生活已经结束了，就象一场地震扫平了村庄和城镇、峡谷和大山、湖泊和河流一样地消失了。

唯一实实在在的，不容置疑的是，在这10分钟的时间里，我恋爱了。

爱上了谁?

还没有爱上谁，我只是爱上了爱情。

1个小时之后，我又回来了。

"你真迷人!"维多丽亚对我说，"你说请我跳华尔兹，可你又溜走了。"

"是的，"我回答着，"请原谅，我忘记这事了。"

"你很有礼貌。"

我笑着对她说：

"我向你保证，我走了，并不出于不懂礼貌的原因。"

"至少你可以说说，你到哪去了吧?"

“你想知道吗?”

“我觉得我有这个权利。”

“那么,你瞧见这个如此黑暗的峡谷了吗?”

“我看见了,可那又如何?”

“它叫叹息谷,我到哪儿去了。”

“我不是跟你说过他多可爱了吗!”维多丽亚对罗尔说。

我不知道为什么我那么可爱,也不知道我是怎样的可爱。我没有感谢西班牙姑娘对我的恭维,我做了个鬼你,两个姑娘对此报以哄堂大笑。

我本打算再去叹息谷里转转,但我没有这种勇气,我就象莫里哀笔下的痴情男子一样,他们只能经常出现在门前,却从未准备跨进门去。

大家又开始站好跳四组舞的位置。

“喂,”罗尔说,“你别生气,中学生先生,现在,我来请你跳舞,你接受吗?”

“哎呀! 可以。”我回答。

“哎呀什么?”

“你别误会了我的意思。”

我把手伸给了她。

就这样,在狂舞中,度过了夜晚,直到清晨1点,我们才回家。

我的首席书记内格特陪着维多丽亚小姐,我伴着罗

尔小姐。

那一夜跳舞之后的几个小时，是我有生以来最激动的时刻。

第 三 章

失败的初恋

在庆祝圣灵降临节这15天当中，我经常接触这两位高雅的巴黎姑娘。我从她们那里第一次学到了只有女人才能教会的课程。它使我明白要打扮自己，而在那以前，我从未想过这竟是一天当中所必需做的。

我的手很漂亮，牙齿洁白整齐，与我的身材相比，我的脚很纤巧，我没有发现过我的这些长处。这两位巴黎姑娘教会了我，她们向我提供了一些能够更完美地表现出我的天赋资质的建议。开始，我是为了取悦她们而遵循这些建议，后来，我则是为了满足自我需要，我确实已从孩提跨进了青年时代。

当然，这个过渡是艰难困苦的，我的一只手被情欲勾引着，另一只则被痛苦牵动着，我满含热泪地完成了这个过渡。

那些口干舌燥的游行者，大口地吞食着苦果，而这些苦果使他们产生不可抗拒的刺激，渴望着再去吞下第二

个、第三个……我就象他们一样，在吞食了所谓爱情之果的夏娃的苹果之后，我便迫不及待地渴望着做第二次尝试，而这第二个则比前一个更加苦涩。

星期天，维耶科特雷城的姑娘们穿上春装，系着玫瑰红的、天蓝的腰带，戴着自己编织的式样各异小帽，显示出千姿百态的妩媚。看着她们自由自在，天真无邪地嬉戏呀，奔跑呀，一会儿伸出裸露的、圆润的、迷人的手臂，挽成长长的一串，一会儿又分开了，可真叫人目荡神移！

维耶科特雷的姑娘享有充分的自由，父母对她们的贞操都深信不疑。维耶科特雷的居民有着英国人的习惯，不同性别的青年可以自由交往，这是法国其它地方所见不到的。这些姑娘的父母都是正派人，他们从灵魂深处坚信，所有在情意绵绵的爱情之长河里航行的船只，都会扬起洁白无瑕的、饰满香橙花的风帆。

夏天在8点左右，冬天在6点前后，我们的年轻的女伴都空闲了，她们到预定的地方和我们约会，她们把自己的前额、面颊伸给我们，紧握着我们的手。有时她们由于某种误会而撒娇，有时出于某个考虑，而故意把与我们聚会的喜悦心情掩饰起来。夏季里，天空晴朗，微风抖动着树叶，公园里的草坪布满青苔，小路上灯光昏暗，若是赶上月光如水的时候，则出现大块大块的光明区。也有一些阴暗的地方，单个的散步者会看到五六对青年男女从眼前走过，他们拉开一定的距离，这样，每双每对既可以互

相离开，又不会感到孤独。一双双一对对头挨着头，手挽着手，以温柔的声调窃窃私语。有时他们也保持着一阵危险的沉默，在这沉默中，他们常常会用眼睛说出嘴所不敢说的话来。

冬天，如果天气不好，我们就聚集在路易丝·布雷泽特家里，我们一个挨一个地靠在一起，谈天说地，差不多老是两个人坐一把椅子，

10 点钟，聚会散了，每个小伙子都把自己的女友送回家去，他甘愿当她的奴仆。她还会和他再亲近半小时，有时甚至一小时。他们坐在家门附近的长椅上，相互温柔体贴。有时，他们也站在通向家门的小路上，不时地从家里传出几声呼唤她的骂声，姑娘总要在回答 10 次"我来了，妈妈"之后，才能走进家门。

每逢星期天下午 3 点，晚祷之后，我们就聚集起来，散步、跳舞，直到深夜才回家。

赶上附近村庄有什么节目的时候，虽然这些村落的庆祝活动远不如维耶科特雷城的那么高雅、时髦、气派，可我们还是成群结队高高兴兴去参加他们的舞会。而回来时，双双对对都各自悄悄地活动了。

有一次，我去参加科尔西村的舞会，半路上，我看见 3 个人朝我走来，我认识其中的两个人：一个是卡洛丽娜·科拉尔德，是卡伯尔男爵夫人。另一个是她的女儿曼丽·卡伯尔。

第3个人我很眼生，乍一看，他倒象是德国大学生，有十六七岁的样子，头戴一顶漆布鸭舌帽，身穿灰上衣，淡黄的背心，浅蓝色的紧身裤子，和我穿的裤子一样。在衣着上我们之间的区别就是，我的裤子放在靴筒的里边，而他则是裤腿盖着靴筒。

他是个细高挑的年轻人，棕色的皮肤，短短的一头乌发，眼睛炯炯有神，鼻子线条分明，牙齿白如珍珠，步态具有贵族式的漫不经心。他就是阿多尔夫·里宾格·德·勒旺子爵，是被指控参与谋杀瑞典国王古斯塔夫三世的瑞典三位大臣之一的阿多尔夫——路易斯·里宾格·德·勒旺伯爵之子。

后来，德·勒旺和他的父亲在维耶科特雷城定居下来了，15天之后，德·勒旺夫人也搬来了。

有一天，维耶科特雷城来了一个二十六七岁的青年骠骑兵军官。他叫阿梅代·德·拉·蓬斯。

此后不久，我的时间就分做三个部分：一部分是用于我的友谊，另一部分为了爱情，第三部分用于文书工作。

平常，我和德·勒旺每天都到德·拉·蓬斯家聚会一下。

一天早上，城里传来了一个重要消息。3个陌生人来找德·勒旺。他们是阿尔诺和他的两个儿子：戴勒维尔·阿尔诺和路易斯·阿尔诺。

阿尔诺先生是《热尔玛尼居传》的作者，在当时，是一

位杰出的老人，60 岁左右。

阿尔诺在离开维耶科特雷城时，带走了德·勒旺。只剩下我和德·拉·蓬斯了。

五六个月之后，德·勒旺又回到了维耶科特雷城。他在巴黎期间，思想上发生了很大的变化，对我也产生了极大的影响。

德·勒旺在阿尔诺先生家是座上宾，他在那里详细地了解了文学界，他在著名演员塔尔玛家结识了当时已红得发紫的斯克利贝。

德·勒旺这次归来，对我来说是一件重要的事。

我们一起散步，在那漫长而无尽的小路上，多少次我打断了他的话，谈到一个一个的艺术家和体育明星。

他根据我的想象能力，着力刻画着这些艺术大师的外貌，得意地颂扬着他们的艺术天才和纯朴的性格。他的话把我的昏睡中的心弦拨动了，我惊奇地感到在我的心灵深处萌发了一种野心。

我之所以说它是野心，是因为我已经说过，我没有受过什么教育，什么也不知道。只是到后来，1833 年至 1834 年期间发表了《旅途印象》一书之后，有些人才发现我还是有头脑的。而在 1820 年的时候，我还是默默无闻的。

在德·勒旺回来的前一周，我还以狭窄的受局限的眼光，满足于外省的这种生活方式；他的归来就象来自天边的一道闪光给我带来了无限的生机；我改变了对外省

的认识,那 1500 到 1800 法郎的收入,把我的野心给泯灭了。3 年来,我在梅纳松事务所抄写的就是一些卖契、债据和婚约书,而我的工作并不突出。就象经过在伊洛音乐老师那里视唱 3 年练习曲之后,我的音乐教育情况一样的平庸。

很显然,我不具备文书工作的天赋,也毫无音乐天才,可能我将既不会弄清有关法律,也演奏不好小提琴。

我母亲为此很忧虑,她的一些好友对她说:

"亲爱的,你听我说,我敢预言你的儿子是个懒汉,他将一事无成。"

我母亲拥抱着我,叹了口气,问我:

"可怜的孩子,她们和我说的那些是真的吗?"

我天真地回答:

"夫人! 我的母亲! 我自己也不知道。"

我能做何回答呢?在这里,除了故乡的最后一排房子之外,再远的东西我什么也看不见。

德·勒旺把围在我四周的大墙打开一个豁口,通过这个豁口,我发现了在遥远的天际中一个尚未形成的目的。

在这期间,德·拉·蓬斯也在对我施加着影响。

我和他一块翻译了吕果·福士科洛[1] 的那部优秀长

---

① 吕果·福士科洛(1778—1827)意大利诗人、小说家。

篇小说[①]。

此外，德拉·蓬斯还设法让我意识到放弃德语学习是一件憾事，他又把彪尔格[②] 的著名叙事诗《列诺拉》拿给我看。

这首诗对我来说是一个完全陌生的文学领域，它给了我深刻的印象：就象在梦中看见的通道，不敢贸然走进去。你会感到它的境界是多么的非同寻常。

就在当天晚上，我试图把它翻译过来，但是，这个工作超出我的能力范围。这是我第一次出现的可怜的诗的灵感，可它在这次试译中破灭了。就这样，我以失败开始了文学生涯。正象我以失败开始我的爱情生活一样，而它的失败比那悄悄失败的爱情更加可怕。然而，它是确实的、是我亲眼所见的。

自从我第一次萌发爱情，即初次参加工作起，16 个月以来，除了我们每天晚上都在路易丝·布雷泽特家聚会之外，我和阿代尔小姐每周二三次在她的亭子间里约会，经她母亲的允许，她把那当作她新的住宅，我们俩都感到无比的快乐。

我到她的亭子间去，她只能给我打开朝向小路的门，

---

① 指福士科洛的长篇小说《雅各博·奥蒂斯最后的信》，描写被放逐的革命者的悲惨生活。

② 彪尔格(1747—1794)德国诗人。

而我也只能从她母亲卧室的门前进去。这给我们的约会带来很大的不便，我想了很长时间，想找出另外一条通向她住室的办法，我终于挖空心思地找到了。

我仔细地观察一下她家周围的地形，我发现，她家有3个门，一个临小路的房门对着一条通向庭院花园的过道，在这个花园和阿代尔亭子间有一堵墙和两道篱笆。

白天，我可以自由出入花园，我细心地审视了这个地方，认清主要的困难是打开临街的大门，穿过一段过道，钻进花园，翻过一道墙，跨过两道篱笆。

然后，我就去敲阿代尔的窗板，她就去给我开门，这一切我们都已商量好了。

我注意到关键的问题是打开大门，穿过那条通道。

大门是上了锁的，夜里，通道由一条不太凶的狗看守着，它的个头不大，袭击能力不会太大，咬叫得也不会太厉害。

这事是用8个晚上实现的。第一个夜晚，在缪弗迪——这条狗的名字——的吠叫声中，为了让我放心，只把门锁上了一圈，我可以用刀尖拨开门。另外的7个夜晚，我为了让缪弗迪和我熟悉起来，天天从门下边往里塞进去面包皮、鸡骨头。

最后的两三天夜里，缪弗迪已习惯于我为它备下的美餐，迫不急待地盼望着我的到来，提前很久就等待着我，在我距它20步远的时候，它就知道我来了，用它的两

只前爪使劲地抓门，抱怨这个把它和我隔开的大门。

第8天夜晚，我证实了缪弗迪已不再是我的对手了。但是又出了一件麻烦事，我打开大门之后，正如我预料到的那样，缪弗迪兴高采烈起来，它可以和这个天天给它送来美味的残羹剩菜的人直接接触了，它围着我跳来跳去，做了许多亲昵友好的表示，可使我感到不便的是它的这些表示里夹杂着许多声响。

然而，正象所有的激情总会平静下来一样，缪弗迪终于平静下来了，它变得更加温顺了，我便大着胆子做下去。

我选择了一个没有月光的秋夜，来干撬门翻墙的勾当。我放轻脚步，竖起耳朵，尽量使脚下的沙粒不发出声响，悄悄地朝前走。

我感到我身后的门已敞开了，我加快了脚步，走进了一块爬上架的莱豆地。我急匆匆地向前走，缪弗迪在我的两条腿中间，我的双手放在它的脖子上，以便随时都可以制止它想要发出的任何声响，我等待着时机的到来。

这时，出现了一个人，他大概是这条通道上的居民，可能听到了什么响声，出来查看一下原因，在花园里转了一圈，朝我这边走了两步，没有看见我，象是感冒初起似地咳嗽了一声，转身回家了。

我松开了缪弗迪，窜上了靠墙的果树，跳过墙，翻过两道篱笆，朝着阿代尔的窗户跑去。

还没用我去敲窗板，她已提前等候着我。我听见一声口哨声，看见一个黑影，我感到两只颤抖的胳膊向我伸过来，紧紧地抱住了我。把我领进了亭子间，又关好了大门。

啊！如果我当时是个诗人的话，我肯定会为在我们爱情的花园中培育出来的花朵作一首赞美诗。可我却不是诗人，我只能对阿代尔背几名巴尔尼① 和贝尔坦② 的哀歌。我想她肯定会厌烦这些。

根据情况，在清晨两三点钟时，我从她亭子间走出来。有时，我从公园直接回家，有时我则兜个大圈子回家，这也要根据情况而定。

我到她住所去的路上，要跳过一个大沟。为了避免每周三四次的跨越（在夜里跳过去是相当危险的），于是，我就在壕沟的一侧，堆了些大石头，这样，我就可以滑下去，再跳过沟去了。

一天夜里，我从沟里跳上来之后，我发现在离我只有4步远的地方，有一个黑影，我感到这个人不象那个在花园里等待我的人那么温柔可爱。

这个黑影人，手里拿着一根多节的木棍。自从我长大成人以后，当我遇到危险的时候，不论是白天，还是黑夜，我都毫不畏惧地迎上去。

---

① 巴尔尼（1753—1814）法国诗人，写了许多情诗。

② 贝尔坦（1766—1841）法国记者、政论家。

我径直朝着那个拿着棍子的黑影走过去。

他等候的正时我。他把自己的脸抹黑了，我辨认不清是谁，但是，我能猜到他是谁。

他是个二十四五岁的小伙子，当时，我只有18岁。但是，我对各种体育项目都十分熟悉，特别擅长摔交。

最后，我终于拦腰抱住他，把他摔倒在我的身下，他的头"扑"的一声碰在了一块石头上。他一声没吭，大概受了伤。我感觉到他从口袋里掏出什么东西，我猜他一定是摸他的刀子。我抓住他的手腕，使劲朝后拧，迫使他松开了手，刀子从手中掉了下来。我一把抓过刀子。瞬间，我脑海中闪过一个可怕的念头，我有充分的理由打开刀子，把它插进我的对手的胸膛里。

此刻，这个人的生命系之于一发，如果我的愤怒把这一发割断，他也就该见鬼去了！

我站了起来，一手拿着刀子，另一手握着棍子，有这两件得力的武器，我让对手也站起来。他向后退了一步，弯腰捡起那块碰破他头的石头，这时，我的棍子尖击中了他的前胸，他向后倒退了10来步，倒在了地上再也没站起来，看来是昏过去了。

我登上壕沟的斜坡，倒退着走远了。我对这意外的袭击，心中无比憎恶。我担心会不会还有潜在的危险。当我没发现再有什么人了后，心情激动地走回家。

这种事，对我这个身在异地的人来说，是非常危险

的，而且，它也许会促使我铸成终生遗憾的过失。

回到家后，我暗自庆幸自己没受一点伤，我又为把对手摔倒在地，而感到非常自豪。

第二天早晨，我到蓬斯家，想借他的手枪，因为我要预防再发生比这次袭击更可怕的事件。不和他说明原因，我就无法向他借枪。我只得把事情的经过和他说了一遍。可是，我编造了个出事的地点，因为要是把那场拼斗的地点照实告诉他的话，他就可能会猜到我是从谁家出来的了。

我说的那个地方，是一条很窄的小巷，里面只住 3 户人家，一家是我父亲的仆人依泊里特，后来他娶了奥古斯蒂纳，就成了我的表兄；另一户是德·勒旺家；第三家就是和我表妹埃雷奥诺尔结婚的勒贝格先生。由于表妹待人热情，喜欢上流社会的社交活动，引起了丈夫的不满。在这个小城市里，任何优点都会成为别人嫉妒的理由。

我夜里两点钟在这个地方被袭击了，那么可能是从谁家出来的呢？

不可能是从依泊里特家，也不可能是从德·勒旺家出来。最终得出的结论，只能是从勒贝格先生，更确切地说是从勒贝格夫人那儿出来的。

从表面现象看，这些荒谬的谣言是毋庸置疑的，无法解释清楚。

那时，我很容易成为别人嘲笑的对象，甚至会因为一

句玩笑话，就授人以嘲弄的口实，而勒贝格夫人对我则比她的姐妹们更宽宏大量。勒贝格夫人漂亮、风流，头脑敏锐。朋友来了，她远远地向他们招手。那纤纤小手，那优美的动作，真可谓举世无双。走进时，她大大方方地让朋友欣赏她的丽姿，象那些长着一双漂亮的小手的贵妇人一样，让人亲吻她的嫩手。哎！这就是她的罪过。

这罪过是深重的，不可饶恕的，因为她的手太完美了。

我非常喜欢勒贝格夫人，甚至，今天我可以说很爱她，如果她同意的话，我愿意和她建立起一种比友谊更深的感情。然而，她从未对我做出任何鼓励的表示。我很难接近她，她那上流社会的经验和习惯，比我高出一筹的思想，尤其是她那贵妇人的风度，使我深深地陷入羞怯的深渊之中，这是爱情初萌时期的明显的证明。

一天，我听到人们窃窃私语地议论我是勒贝格夫人的情人。我不知道这谣言是从何处传出来的，也不晓得为什么会造成这个谣言。

我本应该当场愤怒斥责这个谣传，我应该揭穿这个污蔑，为她伸张正义。可我却错误地对此进行无力地反驳，而这却是为了满足我的虚荣心的要求。

应该承认，我的举动为那些恶意中伤的人帮了个大忙。

我这被扭曲了的想法是多么可怜啊！听了这些传闻，

我曾一度高兴、自豪。而这正应该是我感到羞愧的地方，因为我是在让人相信一件无中生有的事实。

很快，我就因我这丑恶的行为受到了惩罚。首先，这个风闻使我和另一个当事人的关系恶化了。她认为我的罪过比我实际犯下的过错更大，她谴责我是谣言的制造者。其实我不过是对这些污蔑听之任之罢了。当然，仅此一点，我的过错也就够大的了。

她把我、我的朋友和我母亲，全都拒之门外。从此，她对我和我母亲都怀有敌意了。

勒贝格夫人永远也不原谅我。她对我的仇恨，使我感到万箭穿心般地痛苦，这种感觉在我一生中仅有两三次。我从来就没打算让我的伤口愈合，因为这是我应受的惩罚。

以后，不管我在什么地方，只要见到她，我就扭过头，垂下眼睛。

罪人已经低声地认罪了。

现在，他才敢大声地承认这个罪过。

那场夜袭的第二天，我怀着好奇心到出事点看了看。我的判断是正确的，那块石头尖上留下了对手的血迹和头发，从头发的颜色上，证实了我的怀疑。

晚上，我去看望阿代尔，她还不知道我出了什么事。我把这一切都对她讲述了一遍，我说出了我的怀疑对象，她根本不相信。

正在这时，我看见外科医生莱纳尔先生从那个受伤者家的方向走过来。我迎上去问她：

“今天早上，有人去找你看病吗？”

“你是说那个小伙子吗？”他操着外省的口音回答我。

“是的。”

“毫无疑问，昨天夜里，他看不清路，急急忙忙地往家走，不小心胸膛碰上了马车的辕木，这一下撞得他摔倒在地，碰破了脑袋。”

“你什么时候，再去给他换药？”

“明天的这个时候。”

“好吧，大夫，请你代我转告他，那天晚上，我走在他的后边，我从他跌倒的地方，捡到了他的刀子，我把刀子归还给他。你告诉他，这个武器不错，但是，拿着这个去袭击一个手持两把象这样的短枪的人……”

我以为说到此处，大夫已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啊，啊，好吧！你放心！我一定转告给他。”

我猜想，这把刀子的主人也都明白了。因为15天之后，尽管我和他面对面地在公园舞厅里跳舞，他却闭口不再提起此事。

后来，我接到从德勒斯我表兄那儿寄来的一封信，让我到他那儿去住一两个月。

当时，我家穷得可怜，母亲虽然因为我到德勒斯去而伤心，但又为能为家里节省点生活开支而感到是个安慰

和对她痛苦的补偿。

维耶科特雷城还有一个人为我和她的分别而感到心酸。

读者大概会猜到我要说的是谁。

我和她的关系已经持续了 3 年多了，其中包括我参加工作的一年，我自始至终都非常爱阿代尔，尤其是近一段时期以来，我更加疯狂地爱慕着她，几乎达到了爱情生活中前所未有的程度。然而，我们爱情的蔚蓝苍穹却被一片乌云弄乱了。

一段时间以来，可怜的姑娘一直很忧伤。

这是因为当时我还不到 19 岁，而她却已经 20 岁了；还因为我们的爱情，象孩子美妙的游戏一样，没有对未来的前景作任何许诺和保证，甚至还没有提到这件事上来。因为大家对我们的爱情的纯洁性并不怀疑，因此，有两三个求婚者找到了她。也许是因为她没看上他们，也许是因为她还忠于我们的爱情，因此，她都一一回绝了。

可怜的阿代尔！

我知道，这次旅行对我自己来说是紧迫的，而对她来说则是迫不得已的。我们相对痛哭一场，她比我更伤心，正因为她比我的眼泪流得更多，因此，首先安慰的应该是她。

我出发的日子已经确定了。

大概是1822年的7月份①。

我只有8天的时间了,8天8夜! 最后一周的幸福!我已预感到这是最后一周的欢乐了。

出发的时刻到了,我必须动身了。

我们相互起誓,我们时时刻刻都思念着对方!我们互相允诺,每周至少写两封信。我们不敢提出每天一封信这样的奢望,因为我们无力支付这笔开支。

最后我们互相道别。

多么残酷的离别!它不仅是肉体的离别,而是心灵上的离别。

我只记得我离开了维耶科特雷到了德勒斯。

我在德勒斯住了两个月,又开始了打猎生活。

德勒斯的猎人们聚集在一起请我吃饭。

阿代尔的来信越来越少了,后来竟不再来信了。

9月15日我离开了德勒斯。

我一回到维耶科特雷城,别人就告诉我:

"你知道阿代尔·达尔万要结婚了吗?"

啊! 这简直是巴尔尼描述爱雷奥诺尔爱情不专一的悲歌,简直是贝尔坦笔下的爱沙丽丝不忠于爱情的哀诗!啊,这一切,我的天哪!当我的心受到如此创伤,重温他们

---

① 大仲马到德勒斯的时间不是1822年7月,而是1821年2月,他自己记错时间了。

的这些诗歌时，我竟感到这些哀诗却是如此之索然无味！

噢！可怜的阿代尔！她的婚姻不是爱情的结合。她嫁给了一个年龄比她大一倍的男人，他长期在西往牙生活，回来时，带来了一笔数额不大的财富。

阿代尔的婚姻是理智的。

我回到维耶科特雷的当天夜里，决定去见阿代尔。

人们会猜想到，我要以什么方式走进她的房间。

象平时那样，我弄开了门锁，走进大门，缪弗迪热情欢迎我，它十分高兴。我好象初尝禁果的孩子一样，怀着异常激动的心情跳过墙，翻过两道篱笆。

走进花园后我看看自己，差点受了伤。我靠在一棵树上，喘了口气，朝着亭子间走去。

我越来越接近亭子间，当我到达能在黑暗中辨认出亭子间的距离时，我感到我的心脏紧紧地收缩起来了。

窗板大敞，窗子半掩半开，我攀着窗扇向里一望，里边黑洞洞的。

我推开窗子，跨进屋里。

房间里空空荡荡。

我伸手摸了摸床，上面什么也没有。

显然，阿代尔猜到我要来，她把房子里的东西都搬走了，让我能很方便地走进屋，以便让我一下子就明白她的意思。

啊！是的，我猜到了……我全明白了。

既然我们的关系已经终结，那我再见她还有什么意义？

我呆坐在床上，感谢上帝让我们流了那么多热泪，感谢上帝给我们带来的痛苦。

阿代尔的婚礼定于15天之后举行。

在这15天之中，我每天都闭门不出。只有星期日，我才去公园打打网球，我很喜欢这种运动，而且我需要用肌体的疲劳来战胜我内心的痛苦，我只有更加疯狂地打起球来。

我击出一个球，有一人高，打在了一个打球人的身上，把他击倒，他是宪兵队长的儿子沙瓦德。

我们都朝他跑过去，幸亏，那个球打在他的肩膀上，再高6英吋的话，就会击中太阳穴，一下子，就会把他打死。

我扔了球拍，从此，我和网球告别了。

我回到家里，想以劳动来排忧解烦。然而，这样做无济于事，干活需要思想和心协和统一，可阿多尔夫把我的思想带走了，阿代尔又正在撕碎我的心。

举行婚礼那天，我不愿意呆在维耶科特雷城。我便和我青年时代的朋友阿尔班到哈拉蒙村去捕鸟。晚上，我们选好了大树，把树下周围的树枝砍光，放进粘鸟板。我们又用树枝搭起一个小茅屋。第二天，天还没亮，我们就进入了阵地。太阳升起了，捕鸟的时刻来临了。

多么奇怪的事啊！从前，我每次捕鸟，都感到是非常快乐的事。而这次竟无法消除我心中的苦恼。

啊，痛苦在人的成长过程中，它是多么崇高而又神秘莫测呀！没有痛苦就没有诗歌，每一首诗几乎都是由一份高兴、一份希望和两份痛苦所组成的！只有痛苦才能在生命中给你留下深深的印象。那萌发出祈祷的、湿润的泪痕就是人们称之为信仰、希望和仁慈这3个高尚姊妹的母亲。啊，痛苦，让诗人都赞美它吧！

我们带来了面包和酒，在树林里吃了中饭和晚饭。我们的收获很大，要是过去我一定会兴高采烈。夜幕就要降临了，突然，一阵提琴与笑声相间的声音打断我的沉思，吸引了我的注意力。声音越来越近，我从树林中，看见一个乡村提琴手和一群参加婚礼的人，从哈拉蒙村走出来，朝着维耶科特雷走去。这些人抄近路走，从离我只有20步远的地方经过。姑娘们穿着白色的长裙，小伙子身着蓝色或黑色的礼服，手里捧着花束和彩带。

我把头伸出小茅屋，叫了一声。

这正是阿代尔的婚礼呀！头戴白面纱，手捧一束桔红色的鲜花，挽着她丈夫的胳臂，走在队伍的前面，这不正是她吗？

她的姨妈住在哈拉蒙村。做完弥撒之后，他们在她姨妈家吃中饭，早上他们从大路去哈拉蒙村，返回时，走了这条近路。这条路离我们的小茅屋只有20步远。

我想躲避的事，它却又来找到我的头上。阿代尔没有发现我，她也不会知道竟会从我身边经过。她靠在现在自己已身属于他的那个人的肩人，他的胳臂从她的腰部伸过，紧紧地搂抱着她。

我的目光追逐着白色长裙的队伍，在夜色初升的昏暗中，象是一列木偶。

当她消逝在远方的时候，我叹了口气。

我的第一场梦醒了，我的第一个幻想破灭了！

第 四 章

第一个情人

我和朋友帕伊叶商定去巴黎，我们准备沿路打猎，以猎物做路费。

在晚上 10 点半的时候，我和帕伊叶走进了巴黎城。我徒步，帕伊叶骑在马上，沿途我们打了 4 只野兔、12 只鹧鸪和 2 只珍珠鸡。

我们走进了维伊奥古斯汀旅馆，帕伊叶作了自我介绍，提出了他的条件。

他对旅馆老板说，我们在同英国人打赌。我们起誓不花一文钱，往返一趟巴黎。我们为了打赢这场赌，想与老板商量一下这些猎物的交换条件。

用这 4 只野兔、12 只鹧鸪和 2 只珍珠鸡做抵偿，老板同意让我们，还有一匹马和一只狗在旅店里免费吃住两天两夜，并在我们离开旅馆那天，给我们带上一个大馅饼和一瓶酒。

旅馆老板还说，他要做件好事，给我们开据一张证

明，至少在他的旅馆里没花一文钱。我们向老板道谢说，和我们打赌的英国人会相信这些的。

第二天早7点，我睡醒了。我走到了皇宫的门前，在周围转了一圈。大街上，多数商店都还没有开业。

我在法兰西大剧院门前站住了，我看见了一个广告：

“明天（星期一）上演儒伊先生的五幕悲剧——西拉”。

我发誓不管怎样，我都要去看《西拉》。更何况广告下面还有一行大字：

“塔尔玛先生主演西拉”。

这事最好还是去找阿多尔夫，让他从中想想办法。我马上查问了一下阿多尔夫住处的方位。我转来转去，早9点时，终于找到了目标，

阿多尔夫还没起床，他父亲正在花园里散步。我朝他走过去。他停住脚步，让我进去，朝我伸开手。

“好哇，”他对我说，“你到巴黎来了？”

“是的，德·勒旺先生。”

“你在这住很长时间吗？”

“不，只住两天。”

“你来干什么？”

“我来看两个人！阿多尔夫和塔尔玛。”

“啊，是为这个！你是百万富翁了吧！你怎么为这区区小事大肆挥霍？”

我向德·勒旺先生讲述了我和帕伊叶一路上的所作所为。

他看了我一眼，对我说：

“你达到目的了，有志气。我们赶快去叫醒阿多尔夫，他带你去塔尔玛家，让他给你弄张票。然后，你再回到这里，我们一块吃午饭。”

我把阿多尔夫弄醒了，他揉着双眼，不愿意辨认我。

“喂，”我喊着，“是我，我来了，你醒醒，穿上衣服，和我去见塔尔玛。”

“见塔尔玛！干什么去？你是不是又写了悲剧，想给他读读？”

“不是，我去向他要几张戏票。”

“他演什么戏？”

我惊异万分。阿多尔夫住在巴黎，竟不知塔尔玛演什么戏！

阿多尔夫起床，穿好衣服。11点钟的时候，我们按响了都尔德塔姆大街一幢住宅的门铃。

我跟着阿多尔夫走进塔尔玛家。

阿多尔夫把我给他介绍了一下。

那时候，只要说我是亚历山大·仲马的儿子，就足够了。

塔尔玛回想起他在格林纳达的圣乔治曾与我父亲见过几面。

他把手伸给了我。

我把手插在口袋里，紧紧抓住我的戏票，回到了德·勒旺的家。

我拿着塔尔玛签名的戏票自豪地走进法兰西大剧院。

当我看见塔尔玛走上舞台时，我惊叫了一声，我从未见过一个男人具有象他这样高超的技艺，能把淳朴、力量与诗情糅合在一起。

当幕布在一片热烈的欢呼声中徐徐落下时，我已茫然若失、心神飘荡、如醉如痴了。阿多尔夫建议我们到化妆室去向塔尔玛道谢。我跟着他走进法兰西大剧院的后面。我满脸通红，毕恭毕敬地站在门口。

"塔尔玛，"阿多尔夫说，"我们来向您道谢。"

塔尔玛眨了眨他的近视眼，寻找着我，他发现我靠在门旁，对我说：

"噢，进来，走近点！"

我朝前走了两步。

"啊，"他说，"诗人先生，你满意吗？"

"非常满意，先生，我完全陶醉了！"

"那么，你再来看我的演出吧，我再给你签戏票。"

"唉呀，塔尔玛先生，我明天就离开巴黎了，最迟后天就走。"

"真糟糕！你该来看我演《列古吕》，我后天就演这出

戏，怎么，你不能等到后天晚上吗？”

“不可能！我必需回去。”

“你在外省做什么工作？”

“我不敢向你说，我是律师的事务员……”

我叹了口气。

“嚯，”塔尔玛说，“这有什么关系！高乃依也当过检查官的书记员，先生，我祝你成为未来的高乃依。”

我羞愧得满脸通红。

“请你摸摸我的前额，“我请求塔尔玛，“这会给我带来好运气。”

塔尔玛把手放在了我的额上。

“就这么办吧！”他说，“亚历山大·仲马，我以莎士比亚、高乃依和席勒的名义，为你行诗人的洗礼！回到家乡，努力学习，如果你确有天赋的话，诗神就会来找你的。”

我抓住塔尔玛的手轻轻地吻着。

“你瞧，”塔尔玛说，“这小伙子身上有股激情，将来准可以干点大事。”

我们向塔尔玛告辞了，他友好地向我们招了招手。

在走廊里，我搂着阿多尔夫的脖子对他说：

“啊，请你别怀疑，我一定要回巴黎，我向你保证！”

我回到维耶科特雷城之后，向律师事务所提出辞职，并向母亲宣布，说我要到巴黎定居，我未来的前途在巴黎。

离开维耶科特雷的那天早上，我和母亲到父亲的墓地上看了看。9点半，母亲把我送到了“全球旅馆”，我就在这里乘车去巴黎，还有半个小时，车就到了。我和母亲只能在一块呆半个小时了。我们走进一个无人的房间，痛哭起来：母亲是因痛苦而流泪，而我的泪水中却充满着希望和憧憬。

不论是她还是我，我们谁也没有看见上帝。然而，上帝确实在那，在那里微笑着。

第二天早晨5点，我到了巴黎。半小时之后，我找到了维伊奥古斯汀旅馆，店伙计认出了我这个上次拎着野兔和鹧鸪的旅客。店老板还在睡觉，伙计就把我带到上次我住的那个房间。9点钟，我睡醒了。我跑到阿多尔夫家，让他帮我查找一下我父亲的老战友儒尔坦元帅、塞巴斯蒂亚尼元帅和贝吕纳公爵的地址。阿多尔夫认为这样做是枉费心机的，他的预言果真应验了。儒尔坦元帅接见我时，对我的身分表示怀疑，盘问了我10分钟之后，就把我打发走了。塞巴斯蒂亚尼元帅见了我之后，立刻就下了逐客令。至于那位公爵、军事部长，干脆不予赐见。

后来，我找到了福瓦将军。当年他大概有48—50岁。他问我：

“你就是亚历山大·仲马先生吗？”

“是的，将军。”

“你就是那位统帅阿尔卑斯方面军的仲马将军的儿

子吧?”

“是的,将军。”

“听说波拿巴特对他很不公平,而且还株连了他的遗孤。”

“他把我们弄得很惨。”

“我能为你帮点什么忙吗?”

“将军,坦率地说,您是我唯一的指望了。”

“为什么这么说?”

“请你先看看唐雷先生的这封信。”

“噢! 这个亲爱的唐雷! 你认识他吗?”

“他是我父亲的好友。”

他打开信看着。

“噢,噢! 他竭力地把你推荐给我! 他很爱你吧?”

“他爱我差不多就象爱自己的孩子一样。”

“你有什么特长吗? 懂不懂数学、代数、几何、物理等方面的知识?”

“不,将军,你说的这些我都不会。”

“你学过法律吗? 懂拉丁语、希腊语吗? 懂点会计学吗?”

“不,将军,我只懂一点儿拉丁语。”

“那么,我的朋友,你靠什么生活呢?

“没有,什么也没有! 将军。”

“好吧,我不会不帮助你的……”

“是的，将军，我是个白痴、懒汉，这是真的。不过，你不能不帮助我，我的妈妈她还指望着我，我答应她，要找个工作养活她，她不该因我的无知和懒惰而受到惩罚。”

“好吧，把你的地址给我留下，我再考虑考虑。”

将军看着我写下了地址，我刚写完我的名字，他就两手一拍。

“我们得救了！”他叫着“你的字写得很漂亮！”

我羞愧地把头埋在胸前，没有再抬起头的勇气了。

字写得漂亮，这就是我唯一的全部能力！

“今天，我要去皇宫吃晚饭，我和奥尔良公爵谈谈你的事，我让他把你给安排在他的办公室里工作。”

第二天，一大早，我就去找福瓦将军。

他笑着对我说：

“我的任务完成了。你以编外人员的资格到奥尔良公爵办事处工作，月薪 1200 法朗，虽不算丰厚，但你现在需要工作。”

“太幸运了！我什么时候开始工作？”

“如果你愿意的话，星期一就开始，已经和办公室主任说妥了。”

我扑上去，热烈地拥抱着福瓦将军。

他笑着对我说：

“你有很好的天资，要记住你对我许下的诺言——学习。”

“对，将军，现在我要靠我的字生活，我向您保证，将来有一天，我会以写作为主。”

我在奥尔良公爵办事处工作了一个月左右，办公室总管乌塔尔和德·布洛瓦尔对我的工作都非常满意。

公爵办事处的副总管拉沙尼先生是一个有教养的人，他对我的天资之高和学问之浅都感到十分惊讶，他给我上了第一堂文学史课程，给我开列了一张非常完备的作家名单，从埃斯基拉斯[①]、索福克勒斯[②] 到拉辛、伏尔泰，从莎士比亚、席勒到莫里哀、雨果。他还给我借来法国和外国经典作品、回忆录和编年史。我如饥似渴地阅读着这些书籍。当时我已经20岁了，对书中所描写的情感已有所体验，因此我疯狂地迷上了这些作品。

1833年，我初到巴黎时，一种新文学运动正在法国萌芽。拉马丁发表了《沉思集》，雨果发表了《颂歌和叙事诗》，维尼发表了第一批诗作。我虽然连这些诗人的名字也不知道，但却不自觉地与他们抱有同样的革新愿望。

一天，乌塔尔郑重其事地对我说：

“亲爱的仲马，刚才奥尔良公爵先生问我谁抄写得快。我看你可以，写得又快又好，这是你向公爵自荐的一

---

① 埃斯基拉斯（公元前625—456）古希腊诗人和悲剧作家，享有希腊的“悲剧之父”之称。

② 索福克勒斯（公元前495—406），古希腊诗人和悲剧作家。

个机会，我带你到他的办公室去。”

当我得知我要去和一个能对我命运起着重要作用的人物见面时，我的心情万分激动。

乌塔尔发现了这个消息在我身上所产生的作用，他竭力让我不要担心，公爵完全是一番好意。

尽管如此，我还是怀着难以遏止的激动向亲王殿下的办公室走去。

亲王正在用早餐，这使我得以暂时平缓一下激烈跳动的心。可是，马上我就听到了脚步声，我猜想这是亲王殿下的脚步，一下子我又害怕了起来。

门开了，奥尔良公爵出来了。

我曾见到奥尔良公爵两三次，那是他去维耶科特雷城做木材交易时，我见到的。

乌塔尔对公爵说：

“殿下，这就是我和你说起的仲马先生，福瓦将军是他的保护人。”

“噢，很好！”公爵说，“我非常高兴能为福瓦将军做点什么好事，先生，他竭力地在我面前保举你。你就是那个波拿巴特想要让他饿死的勇士的儿子吗？”

我轻轻地点点头。

“你的字非常漂亮。好好干吧，乌塔尔会关照你的。”

“殿下打算交待一件重要工作，希望你能迅速而又准确无误地完成这个任务。”乌塔尔说。

“不完成这个任务，我决不离开一步。”我回答，“我一定按殿下所希望的圆满完成任务。”

公爵朝着乌塔尔点了点头，意思似乎是：“对一个外省人来说，这已经很不错了。”然后，他走到我面前，一面指着一个办公室，一面对我说：

“到这间屋子里来，坐在这个桌子旁。这里很安静。”

他打开一大沓整整齐齐的稿纸，对我说：

“你瞧，你从这里抄起，一直抄到这里。如果，你抄到这里，我还没有回来的话，你就等等我，我要修改几行。”

两小时之后，我已抄到公爵让我停止的地方。我停了下来，等待着公爵。

公爵走了进来。

他走近我的桌子旁，拿起我抄写的稿纸，看看我的字迹，赞许地点了点头。

一次，阿多尔夫向我提议我们合作写一部滑稽喜剧，以我对他讲述的维耶科特雷城的故事为素材，名字就叫：《狩猎与爱情》。

我们真的用韵文合写出来了。全剧除了几处狩猎场面逗人发笑外，缺乏才气，格调低下。尽管如此，这个剧本还是在昂比居戏院上演了，并且还得了300法郎的报酬。这第一次写作的成功，给我带来很大刺激，15个金路易来得正是时候：当时，我已忘却了外省的风流浪迹，正迷恋着年轻的女裁缝卡特琳·拉贝。

她是我在意大利广场那所住宅里同一层楼上的邻居。

她是个体态丰满、金发碧眼的女郎。与其说是漂亮，倒不如说皮肤细嫩、心地善良、一片真情。开一个小衬衣店，自做自卖。每逢星期天，我们就一块到墨顿森林去度过假日。先是在草地上坐下来休息，然后到一个黑黝黝的山洞里。对于姑娘们来说，还有什么地方比这山洞更危险的呢?不久，卡特琳·拉贝就满有理由地怀疑自己要做母亲了。为了节省起见，她说服情人，住在她的家里。1824年7月27日，她生下了一个胖小子，取名叫亚历山大，这是取这个名字的第三代。

1824年1月1日，我这个年薪1200法郎的编外办事员，成为年薪为1500法郎的正式职员。

我感到自己的处境很不错了，认为该是把母亲接到巴黎的时候了。

我不敢向母亲披露自己的私情，也不敢向她承认自己已经做了父亲。

我已有9个月没见到母亲了，这长时间的分离使我很苦恼。我就在福布尔·圣德尼大街53号给母亲租了一套公寓。

虽然我要负担两个家的开支，但我没有失掉勇气。我坚信，从今以后，我永远定居在巴黎，我绝不会在巴黎饿死。我有这125法郎的月薪，我加倍努力缩短我自己规定

达到目标的时间，我决心利用这段时间，努力学习。

可是，很遗憾，除了我在办公室工作的时间之外，我自己支配的时间很有限。

我每天上午10点半到下午5点必须在办公室工作。而且我或者埃尔纳斯还要在晚8点再回办公室直到晚10点。

尽管如此，我还是和拉沙尼合写了第二个滑稽剧本——《婚礼与葬礼》。

第二天，我们在读剧本时，我发现拉沙尼面色抑郁。他平时很少这样，我心里不安，问他：

“出什么事了？”

“可怜的朋友，我不知道我和你写剧本的事怎么传出去的。刚才乌塔尔为这事把我叫去了。”

“怎么样？”

“他说是我引起了你的文学兴趣，说这会使你失掉了美好的前途。他让我发誓不仅今后不再和您写剧本，而且这个已经写好的剧本也不要再管了。”

“你发誓了吗？”我问。

“为了你的前途，我答应了。否则你将不会再得到福瓦将军的支持。我不知道是谁在德·布洛瓦先生面前给你进了谗言。对您所从事的文学创作，总有些人用卫生球的眼睛看。”

听了这番话，我感到心情非常沉痛。《狩猎与爱情》给

我带来的二三百法郎为我减轻了不小的经济负担。从今以后，我所期望的每月晋升 20～25 法郎的工资指望不上了，而比这多四倍的文学创作的收入也要落空了。

我原打算用《婚礼和葬礼》的所得，来偿还伯尔塞借给我的 300 法郎。

拉沙尼和我说的一切，把我美妙的幻想全部打碎了。

既然我在业余时间进行剧本创作，那么就没有什么理由要禁止我的创作。要知道，只靠每月 125 法郎的收入，我是无法养活三口人，我母亲，我儿子，还有我。

我火冒三丈，跑去找乌塔尔。我虽然满含热泪却能平静地说：

"先生，您真的禁止拉沙尼同我合作写剧本吗？"

"是真的，您为什么要问这个？"

"因为我想，责难我这个靠月收入 125 法郎养活三口之家的人，需要莫大的勇气。"

"我原以为，您对这 125 法郎的月收入，会感到心满意足，没想到您并没把它放在眼里。"

"我并没有小视它。恰恰相反，我很感激给我这样的薪水，我只是说，这些钱不够我的生活之用，并且我认为，我有权用工余之暇，补充我的收入。

"今天还没占用工作时间，明天就会占用的。"

"那么，到那时，您再干涉也不晚。"

"而这并不是我的意思。"乌塔尔先生说，"我只不过

转达一下总管的看法。”

“我想，德·布洛瓦尔先生不是自称是文学的保护人吗?”

“也许他是自称为文学的保护人，可是，你把《狩猎与爱情》、《婚礼与葬礼》也称之为文学吗?”

“不，我当然不这样认为，因此，在上演《狩猎与爱情》这个剧本时，我没有把自己的名字登在演出广告上。将来不论在哪演出《婚礼与葬礼》时，我的名字也不上广告。”

“那么，既然你认为你的这些作品也不能给你带来荣誉的话，为什么你非要写呢?”

“先生，因为首先我感到目前我没有什么别的专长；而且，干这行又可以缓解一下我贫困的处境。是的，先生，我现在很困难，我不能不干这事。你知道，过去我在利用夜里的时间为人抄写剧本，平均每幕挣 4 法郎，我也抄写过特奥隆先生的《冒失鬼》。有一天早上，你还鼓励过我。”

“这是真的。”

“那么，请问，为什么抄写别人的剧本可以，而自己写剧本就有罪呢? 你知道，阿多尔夫不是也在写剧本吗?”

“哪个阿多尔夫?”

“阿多尔夫·德·勒旺。”

“怎么回事?”

“有一天，我听见你在德·布洛瓦尔先生面前竭力推荐阿多尔夫到公爵办事处来工作。”

"阿多尔夫·德·勒旺坚持请我帮忙。"

"那么,我呢,我就没有强烈地请你帮忙吗?当然罗,德·勒旺是通过班加曼·孔斯坦[①]、热拉尔德将军和瓦朗丝夫人向你提出的要求,而我,只是通过福瓦将军向你推荐的。"

"这是什么意思?"

"阿多尔夫·德·勒旺的保护人都还活着,而我的保护人却已经死了。"

"仲马先生!"

"你不要生气,我想我的话击中要害了。"

"你是下决心要从事文学创作了?"

"是的,先生,不论是从爱好说,还是从必要性方面说,我都愿意这么做。"

"好吧,那你就象卡西米尔·德拉维尼[②]那样搞文学创作,我们不但不指责你,还要鼓励你呢。"

"我还没有到德拉维尼那样的年龄,1811年他就获得了桂冠诗人的称号;他曾在巴黎最好的学校受过教育,而我却没有;我只有23岁,靠自修,我学会了很多东西。我向你保证,我是在别人去娱乐和睡觉的时候,去学习

---

① 班加曼·孔斯坦(1767—1830)法国政治家、作家。

② 德拉维尼(1793—1843)法国传统派剧作家。当时享有盛名,现被遗忘。

的。现在，我还不能写出德拉维尼那样的作品。可是，如果我没有那样的信心，我现在就可以郑重的许诺，从此再也不动笔写作了。”

我十足的傲气使他感到大为震惊，他目瞪口呆地看着我。

我向他致意了一下，离开了他的办公室。

5 分钟之后，乌塔尔到了德维奥莱纳的办公室，和他叙述了我刚才那些狂妄的言谈。

德维奥莱纳问他，当时他是否在场，是不是我亲口对他说出的那些荒唐话。

“确确实实是当我的面说的。”乌塔尔说。

“我要通知他母亲。如果他还是那么狂热的话，就把他送到我这来，我把他安置在我的办公室里，以防他完全变疯。”

当天晚上，母亲被叫去了。从办事处回来时，我发现她满脸泪痕。

第二天，我说的那些辱没圣贤的话，就在各办公室之间传开了，公爵府里的 63 名职员都在相互议论。

一整天当中，以致后来的一些日子里，职员们为此事爆发出的大笑声，在走廊里，甚至在大街上都能听到。

会计室新来的一位职员，谁都不认识，只有他不嘲笑我。

别人顺他：

“你为什么不笑?”

“因为这没有什么可笑的。”

“怎么!仲马说他一定会写出比德拉维尼更好的作品来,这难道没有什么可笑的?”

“他并没有说他将比德拉维尼更好,他是说他要创作出与他不同的作品。”

“这意思都一样……”

“不,完全不一样。”

“你认识仲马吗?”

“当然,正因为如此,我才说他将会写些不同一般的、使大家都会感到震惊的东西。”

这个人就是教过我德文和意大利文的老师,阿梅代·德拉·蓬斯。

亲王殿下的行政机构里拥有官员、职员共计72名。只有两个人对我没有失掉希望,就是拉沙尼和蓬斯。

1826年11月21日,《婚礼与葬礼》公演了。这个剧本很成功,前后演出了40场左右。它给我带来的收入,帮助我们度过了1826年至1827年的冬季。

第 五 章

《克里斯蒂纳》

我记得在1822年或1823年期间，一个英国剧团曾到过巴黎，打算在圣马汀门剧院公演。然而，人们向他们发出了愤怒的嗥叫和嘲弄的喝倒彩声，苹果和桔子雨点般地投向舞台，倒霉的演员只好偃旗息鼓。

在1822年，这当然是一种别开生面的爱国主义思想。

事隔仅5年，英国剧团又来巴黎在第二法兰西大剧院上演莎士比亚代表作的消息，则引起大家的极大兴趣。

当时，我几乎可以背诵莎士比亚的一些剧本；但是正如德国人说的那样，写剧本是为了演出，而不是为了让人家去读它。

我承认，英国人的演出给我极深刻的印象，远超出了我的意料。肯伯勒扮演的哈姆雷特，斯密特逊小姐扮演的我菲丽娅，都极其成功，无可挑剔。

楼台、折扇、两幅肖像、发狂和坟墓等场面，我都为之

倾倒。仅仅是从这一时刻起，我对戏剧才有了一个概念。

我还是第一次在剧场里看到了那些，从心灵深处激励着男男女女的真正欲情。

在日益增长着的欢呼声中，英国剧团接连不断地上演着，从《哈姆雷特》、《朱丽叶》、《奥赛罗》，到英国的各戏剧名著。

英国演员的表演给我留下了深刻的印象，同时也照亮了我的思想。

英国剧团演出结束前6天，法国雕刻展览开馆了。全体演员都聚集在福沃小姐展出的两个小浮雕的周围。一个浮雕表现的是《修道院院长》里的一个场面，另一个是刺杀蒙纳德希的情景。我和其他人一样，走近了这两个浮雕，大概我比别人更为这细腻和有力的雕艺所吸引。如此娴熟的技艺竟出自一个妇女之手，令我大为惊讶！

我读过《修道院院长》，我对那件浮雕所表现的东西了解得很清楚。但是，我的历史知识如此之浅薄，以致于我不仅对另一件浮雕所反映的故事细节全然不知，而且，我连谁是蒙纳德希，谁是克里斯蒂纳也一无所知。

我没敢向任何人提出这个问题，离开了展览馆。

因为那天是星期日，我又有好几天没见到苏里叶了，我决定到他家里去一趟。

我怕他笑我无知，也不敢启齿问他，我只问他有没有《世界名人传》。他给我拿出一本。我查阅了蒙纳德希和

克里斯蒂纳这两条目录，对他说：

“你知道吗？那个雕像里面有一出可怕的悲剧。”

“什么悲剧？”

“克里斯蒂纳刺杀蒙纳德希。”

“这是一个好素材！”

“你愿意和我合作写这个剧本吗？”

“不，”苏里叶干脆地说，“我再也不愿意和别人合作了。我打算一个人以此为素材写一出悲剧。当然，如果你也一定要写的话，这并不影响你写。”

“我们都写这个题材？”

“巴黎有两个剧院，而且同一个剧目可以有十种处理方法。”

“那么，谁的剧本会到法兰西剧院里朗读呢？”

“谁先写完，谁就去。”

“这么办，你一点也不生气吗？”

“真见鬼，你希望我生气吗？”

“今晚你不大客气，怎么了？”

“我不高兴。因为我想，要是我看完了英国剧团的演出之后，再动笔写《朱丽叶》的话，我就会把它写成另外的样子了，或者干脆就不写它了。”

“你愿意听听我的劝告吗？”

“什么劝告？”

“朋友的诚心的建议：放下你的《朱丽叶》，考虑一下

别的题目。”

“啊！不行，既然我已经写完了！”

我看这事已经深深地铭刻在他的脑海里了，我就不再要求了。然后，我请求苏里叶让我把《世界名人传》里的两个有关章节抄下来，他答应了。显然，他对我的竞争没有感到多么大的不安。

夜深，我才向他告辞。我一边在林荫大道上走着，一面构思着我的未来的《克里斯蒂纳》。

走到圣德尼斯门，我该拐进一条小街时，我听见大约在我前面 30 步远的地方传来的喊叫声，在黑暗中，我发现几个人在马路上扭打在一起。我急忙跑了过去。两个家伙正袭击一个男子和一个女人。男的用手杖进行自卫，女的已被打倒在地，一个歹徒正要抢走她脖子上的项链，我朝他扑过去，一下子我就把他按倒在地上。另一个歹徒转身就跑了。那一对男女跑去叫来几个宪兵，把压在我腿下的那个歹徒抓住了。

当那两个被我解救的人向我道谢时，女人的声音使我大吃一惊。她竟是阿代尔·达尔万。自从我离开维耶科特雷之后，再也没见到过她。那个男子就是她的丈夫。

那天，在圣马汀门剧院上演《婚礼与葬礼》。他们知道，我参与了这个剧本的写作，想来看看这出戏。

戏散场时，已经很晚了。阿代尔饿了，就在剧院的咖啡厅吃了点夜宵。出来时，碰上了这两个歹徒。

宪兵把我们几个人都带走了，关在一间屋子里，等次日再审理。我悲伤地看着这个两个孩子的母亲，她和她的丈夫睡着了，我和那个歹徒却毫无睡意。我的目光离开了阿代尔和她的丈夫，脑海里又出现了福沃小姐的那件浮雕，我构思着《克里斯蒂纳》的几个场面。

第二天早8点，我和阿代尔夫妇被放出来了。

后来，在阿代尔逗留巴黎期间，我又见过她一两次。可是，当时，我已把我的幻想或者说是我的整个身心，都倾注于我新的情人——艺术上了。

我看了悲剧《哈姆雷特》、《罗密欧》、《奥赛罗》、《查理三世》，《麦克佩斯》我也读过，而且还如饥似渴地读了莎士比亚的全部剧本。所有的外国名著我都读过。我意识到，在戏剧世界中，所有出自莎士比亚之手的剧本，就象在现实世界中，来自于太阳一样，光彩夺目，没有任何人可以与之相媲美。因为是他首先达到了这种光辉的境界。他的悲剧可与高乃依并驾齐驱，他的喜剧与莫里哀的齐名，他的剧本之创新精神、以及思想之精辟，情节之感人，都可与卡尔德隆[1]、歌德和席勒相提并论。我体会到他的作品中包容了所有其它作品所表现出的风格。总而言之，除了上帝之外，这个人是最有创造力的了。

那天，我看到英国艺术家们在舞台上的演出，他们忘

---

① 卡尔德隆(1600—1681)，西班牙诗人、悲剧作家。

记了自己是在演戏。这正是由于艺术的力量，使他们能够把虚假的角色附于真实的躯体之中。从那天起，我就选定了我的职业。我知道，干这行比其它任何职业都要进行更深人的、更专门的研究，而且，我也明白，要想在活人的身上进行卓有成效的实验，就必须长期地研究死人的特点。我没有满足于已有的知识，我把莎士比亚、莫里哀、高乃依、卡尔德隆、歌德和席勒这些天才人物的作品一本接一本拿过来进行研究，我把他们的作品，当作尸体似的，放在解剖室的石板上，拿着解剖刀，细心地寻找生命的源泉，血液循环的奥秘，一直搜到心脏。我终于发现他们是怎样巧妙地把筋腱和肌肉联接起来，他们是如何成功地塑造了用于放在相同骨架里的不同肉体。

一天，我接到秘书处的通知，说我的职位十分清闲，要把它撤消，让我准备到林地管理处，即德维奥莱纳办公室去工作。

这场长期以来就一直威胁着我的风暴，终于落在了我的头上了。他们想把我安置在一个五六个人的大办公室里，我对此提出了坚决地反对。

在这个大办公室里，单独地隔出了一间小屋，里边装着许多墨水瓶。我要求到这个小屋里工作。

我的这个要求引起了从勤杂员到总管的一片喧哗声。勤杂员请示职员如何处理这些墨水瓶，职员请示副主任，副主任请示主任，主任问总管，能否让年薪1500法郎

的职员和年薪 4000 法郎的办公室主任一样有一个单间办公室，以前，有没有这样的惯例。总管说，这不仅违反历来做法，而且，过去从未有人提出这样的要求，说我的要求是不合理的。

发生这一些事情的时候，德维奥莱纳先生不在家，因此，我想我还有最后申辩的机会。德维奥莱纳还要两三天才能回来，我决定到可怜的母亲那去，等待他的归来。

在母亲那儿呆了 3 天，我的《克里斯蒂纳》有了很大的进展。第 4 天，我接到了德维奥莱纳的信，让我到他办公室去一趟。

我急于想见见他，这次我的心情并没有激烈地跳动，我把这事做了最坏的估计，我已准备好了。

“噢，你来了，你真顽固不化！”德维奥莱纳先生喊着，“咱们都是不愿意和大家一块办公的大老爷，是吧！”

“不，你弄错了。恰恰相反，并不是因为我是大老爷，才不和大家一块办公，我是需要单独一个人办公。”

“你想要一个单间办公室，就是想除了写些下流的剧本之外，什么也不干吗？”

“我要求单独办公，是为了一边工作，一边思考一些问题。”

“那么，如果我不给你那个单间办公室，怎么办？”

“那我只好公开地写作了。因为你知道，我没有其它的经济来源。”

“如果我不给你那个办公室的话，你还可以自豪地宣称，这不是为了你自己而写作，而是为了你的母亲。好吧，到那个办公室去吧，不过，我得先跟你说……”

“你给我的工作量要比别人多一倍？”

“正是如此。”

“这是不公平的，可是，我没有办法，只好接受。”

“不公平！”德维奥莱纳先生大声地嚷起来，“你知道吗？我从来未做过一件不公平的事。”

“看起来，任何事总得有个开头。”

“看看你！我的天哪！”他一边在屋里来回来去地踱着，一边继续说，“看看你，看看你！”

然后，他走到我的面前：

“好吧，不会对你不公平的，不会给你比别人更多的任务，只给你和别人同样多的工作，不过，有人要监督你，看你工作做得如何。我就让富西埃做这事，行了，到你办公室去工作吧，要设法把损失的时间弥补上。”

“我这就去我的办公室，不过，请你先答应我，每天分配任务时，你要亲自考虑一下，让我办的事，是否超过我的能力。”

“好吧，我答应你……那么，什么时候能看到上演你的剧本？”

“我感到很难说准，不过，我可以回答你说，你一定会看到。”

《克里斯蒂纳》终于完成了。

刚写完最后一个字，我就感到惶惑起来，就象刚生下一个私生子的可怜的姑娘一样，不知如何处理这个既不是诞生于研究所也不是科学院的私生子。扼杀吗？象对待以前写过的那几部悲剧一样，这未免太残酷无情了。而且这个小女孩显得很有生命力，完全能够活下去。把它展出，这当然很好。但必须有一个戏院收容它，有几个演员给它穿衣服，打扮它，还要有一批观众收养它。

啊，若是塔尔玛没有死，该多好呀！他死了，我就不认识法兰西大戏院里的任何人了。

我在办公室见过剧院的台词提示人。他定期地把90张戏票送到办公室来。有一次，我在走廊里拦住了这个浓眉长脸的提词人，问他如何才能有幸在法兰西剧院的剧本朗读委员会面前朗读一部剧本。他告诉我说，必须把作品送交考察员；他还说，已经呈送很多作品了，至少我要等上一年！

“就没有办法可以简化一下手续吗？”我问他。

“你要是认识泰洛尔男爵，那就有可能了。”

我去问拉沙尼：

“你认识泰洛尔男爵吗？”

“不认识，可查理·诺迪埃是他的密友。你不是和我说过，有一次在戏院里看《吸血鬼》，你和他谈了一整场吗？你给他写封信。”

“噢，他早把我忘了。”

“可他什么事都忘不了，给他写封信吧。”

我给查理·诺迪埃写了封信，恳请他把我推荐给泰洛尔男爵。

泰洛尔男爵本人给我来了封信，他恩准了我的请求，答应五六天之后见我。他请我原谅，因为他很忙，只能在早 7 点时，接待我。

即使我是全巴黎最不能起早的人，我也决心按时去赴约。确实，前一天夜里，我没有睡着。

当时，泰洛尔住在崩迪大街 42 号。我按了门铃，等一会，门开了，走出一位老年妇女。

“先生，快进来，快点！一分钟也不要耽误！”

我急忙走进大厅，泰洛尔正在洗澡，屋里站着一位先生正给他读剧本《埃居帕》，这位先生一见我进来他马上就明白，我要夺走泰洛尔。他抓着洗澡盆叫喊着：

“只剩下最后两幕了，先生，只剩最后两幕了！”

“听你读剧本，还不如刺我两剑！戳我两刀！捅我两匕首！这里什么武器都有，你挑选一件最锋利的，赶快把我杀死！”

“先生，”《埃居帕》的作者说，“政府委任你为皇家督察官，就是让你听我给你念剧本，听我朗读我的剧本，这是你的职责！”

“啊！这正是我的痛苦之所在！”泰洛尔弯曲着双臂叫

嚷起来，"不错，我是皇家督察官，这也正是我的不幸！你和你们那一类人将会是致使我辞职的原因，将是致使我离开法国的原因。让我去埃及完成一项使命，我接受了。我要沿尼罗河而上，直到努比，直到月亮山脉。我要去取我的护照。"

"如果你愿意的话，你可以到中国去，不过，你得听完我的剧本才能走。"

最后，他终于读完了，并且在泰洛尔的请求下走了。

"哎呀！先生，"我对他说，"我来得真不是时候，我怕你不想听我朗读了。至少，我需要你的宽恕。"

"噢，先生，我不会对你说那些话的，因为我还不知道你的作品如何。你知道，每天都要听这类作品，这是多么痛苦的折磨！这是上帝的安排。"

"每天都要听一次吗？"

"与其说是一次，不如说是两次！你看这是今天要在委员会上朗读的单子，要给我们读《埃帕米努塔》。"

我叹了口气，我可怜的《克里斯蒂纳》处于传统戏剧交插火力袭击之下的不利地位了。

"男爵先生，"我大着胆子羞怯地说："如果你愿意的话，我改日再来吧！"

"啊！不，既然我们都已准备就绪了……"

"好吧，我只给你读一幕，如果你疲劳或讨厌，就叫我停下来。"

“好极了，”泰洛尔喃喃地说，“你比你的同行们更富有怜悯心。嗯，这是个好兆头，念吧，念吧，我在听着呢。”

我瑟索地从口袋里掏出《克里斯蒂纳》，它的体积大得吓人，泰洛尔惊奇地看了一眼，我连忙嚷道：

“啊，先生，请不要奇怪，我只在一面写的。”

他叹了口气。

“我这就开始朗读。”

我眼睛模糊得什么也看不见，声音颤抖得连我自己也听不清。泰洛尔对我说，他根本不习惯于这种怯懦的样子。

我又从头开始朗读起来，马马虎虎地读完了第一幕。

我不敢抬头，悄声地问：

“先生，我还往下读吗？”

“当然，当然，确实写得很好！”

我振作起精神，鼓起勇气朗读完了第二幕。我刚读完，泰洛尔就又要求我读第三幕，接着又读了第四幕、第五幕。

我真想扑上去拥抱他，可我没敢这样做。

读完剧本之后，泰洛尔从床上跳下来，嘴里喊着：

“现在你和我一块去法兰西剧院。”

“我的先生，去那干什么？”

“为了尽早地让你到那去朗读呀。”

“真的！我去向委员会朗读？”

“最迟下周星期六。”

因为泰洛尔先生不愿等到星期六，他就召开了一次委员会特别会议，让我星期四去给委员会朗读，也许是出于偶然的原因，也许是因为泰洛尔过分地吹捧了我的剧本，那天，委员们全部出席，男女委员们都穿着盛装，仿佛是参加跳舞晚会。

这些戴帽子或戴花饰的女委员，穿着大礼服的男委员，隔着庞大的会议桌向我投来的好奇的目光，所有这一切，都使我感到奇怪，加剧了我激动的心情。

我很少看到过在委员会面前朗读的作品能获得如此巨大的成功。他们让我读了三遍桑蒂纳利的独白和蒙纳德希一幕。我简直为这成功而陶醉了。我的剧本在一片掌声中通过了。

审议的简单情况就是，法兰西剧院接受了《克里斯蒂纳》剧本，但是，鉴于剧本中有很大的改革创新，因此，要等再朗读一遍，或者将手稿交给委员会指定的一位作家审阅之后，才能搬上舞台。

我知道我的剧本被接受了，对我来说，这就足够了，至于还有些什么条件和困难，我一定会完成的，一定会战胜的。

没等会议结束，我就向泰洛尔告辞，轻松而又自豪地走出了剧院，就象是我的第一个情人在向我宣布：“我爱你！”我朝着福布尔·圣德尼大街母亲的住处飞快地奔

跑。我蔑视途中所遇到的一切，我好象在对他们说："你们，你们没有写出《克里斯蒂纳》！你们没有高傲地从法兰西剧院里走出来！你们没有作品能在掌声中通过！"由于我当时完全沉浸于无限欢乐之中，以致于我在跨越一条小溪时，跌倒在水中；我竟没看见来往的马车，不得已钻进了几匹马之中。我跑到福布尔·圣德尼大街时，发现手稿不见了，这没什么关系！我已经把我的剧本背下来了。

我一步跳进妈妈的房间。我从来都是到5点才回来，母亲见我今天回来得这么早，感到异常惊讶。

"接受了，妈妈，在欢呼声中通过了！"我高兴地喊叫着。

我在屋子里跳起舞来，尽管房间里没有多大地方可以让我跳舞。

妈妈以为我准是疯了。我因为担心我的朗读可能会失败，所以事先我没有把这事告诉她。

"你这么早就溜回来了，富西埃先生会怎么说呢？"可怜的母亲大声地嚷着。

"噢，他爱说什么就说什么好了，他要是不高兴，我就撵走他！"

"你要当心，可怜的孩子，"母亲摇着头说，"要被撵走的是你，现在最好你先回办公室去。"

"开除我更好，我正好有时间重新把剧本再写出来。"

"如果你的剧本失败了，而你的职位又失去了，我们

怎么办呢?"

"那我就再写一个剧本,它准会成功。"

"可眼下,我们也得生活呀。"

"这个不幸的'也得生活',见它的鬼去吧! 幸亏再过七八天我们就可以得一笔额外的收入了。"

"可是,现在你还没有拿到手,听我的,孩子,回办公室去,好不让人怀疑什么,你也不要向任何人吹嘘这事。"

"妈妈,我想还是你说得对,尽管我已向德维奥莱纳请了一天假,我还是该回办公室去。现在2点半,算了,还能把今天的事干完。"

我跑回办公室,6点钟我把事情都干完了。只是激起了菲莱斯对我的仇恨,因为我使他不得不一直等到6点我才抄完最后一行字。可我那天抄写得最快最好。

那天是1828年4月30日。

我用晚上、夜里和第二天早上的时间,又重写了一遍剧本。

上午10点,我到了办公室,菲莱斯站在他的办公室门口。虽然,他知道我10点才上班,可他还是从早8点开始就在这恭候着我。

"啊,你来了,"他谦卑地说,"你写了一部剧本,是吧?"

"谁告诉你的?"

"你瞧,这张报纸。"

“报纸?”

“是的,你自己看吧。”

他把一张报纸递给我,上面写着几行字:

“今天法兰西剧院在一片欢迎声中,一致同意通过一部用韵文写成的五幕悲剧,作者是一位无名的年轻人。他是奥尔良公爵办事处的一位职员,公爵帮助他克服了许多困难,并把他的作品竭力推荐给朗读委员会。”

这则报道开头的一段,还是相当准确的。但,后边的细节极端失实。尽管如此,报道的基本内容是属实的,这个消息不胫而走,传遍了每一层楼,每个办公室,整个奥尔良公爵办事处上上下下的职员都在议论,就象公爵夫人生了一对双胞胎一样。大家都来恭维我,有些人是诚心诚意的,有些人则带着嘲笑的口气。我只是没有发现我上司的影子。显然,他已经读了那则消息了,因为今天他给我分配的任务比平时竟多了 4 倍。

第 六 章

第 一 次 成 功

一件严重的事情发生了。

法兰西剧院委员会接受了第二个《克里斯蒂纳》。这个剧本的作者是德卡兹公爵的朋友，前州长勃罗尔先生写的。剧中主要角色——克里斯蒂纳由瓦蒙泽夫人扮演。

瓦蒙泽夫人是个相当蹩脚的演员，但是长得十分漂亮，是《宪法报》编辑埃瓦里斯特·居姆兰先生的情妇。由于他们之间的暧昧关系，埃瓦里斯特·居姆兰公开宣称，如果不先上演他朋友勃罗尔先生的剧本，而先演亚历山大·仲马先生的，那么，就在他的报纸上撰文攻击法兰西剧院。

他的这个"战争宣言"，使得法兰西剧院大为震惊，这是前所未有的重大事件。委员会答复说，他们正准备上演勃罗尔先生的《克里斯蒂纳》，而我的《克里斯蒂纳》则给他让位了。

勃罗尔身患不治之症，将不久于人世了。在他临终

前，能看到上演自己的剧本，这大概对这个可怜的行将就墓的人来说，是个极大的安慰吧。

勃罗尔的儿子给我寄来一封请我原谅的信函，信中充满无限的感激之情，德卡兹公爵也给我传来热情友好的言词，并提出要为我效劳。

第二天，一些报纸公布了法兰西剧院发现勃罗尔的剧本比我的剧本成功可能性更大，委员会决定上演他的，而我的则无限期地被置于文件夹之中的消息。

我母亲没有读这些报，可是，在德维奥莱纳家里，在办公室里，人们都读了这则消息。那些灵魂慈善的家伙跑到我家，对我母亲说：

"真见鬼，你知道他们是怎么评论你儿子的吗？"

"说了些什么？"母亲浑身颤抖地问。

他们迫不及待地把这个消息告诉了她。她的心立刻感到一阵阵的悲凉，在这个世界上，我是她唯一的挂记在心中的人，对此，她比我更加忧虑不安。

勃罗尔先生的《克里斯蒂纳》正在加紧排练，其迅速程度就象当时我在委员会面前第一次朗读我的剧本时，人们紧催我一幕一幕地往下读一样。大家都知道法兰西剧院抓紧排练的原因：勃罗尔随时都可能在演出他的那部平庸之作以前告别人世。

而我的剧本仍然在无休止地等待着。

在此期间，苏里叶也完成了他的《克里斯蒂纳》。奥德

翁剧院接受了他的剧本，乔治小姐和莉热叶小姐扮演主要角色。

一个偶然的机会，我得到了《亨利三世》的素材。通过《亨利三世》可以不难看出，某些人具有先天的戏剧才能。当时，我 35 岁，《亨利三世》是我第二个严肃作品。

《亨利三世》的创作速度还是比较快的。仅用两个月的时间，一个完整的篇章结构设想已在我脑海中形成了，于是我就开始动笔了。

我还记得，在设计剧本结构的间隙中，我曾到维耶科特雷去找猎。打猎归来，我坐在马车的前面，年轻的朋友索尼叶・拉巴尔和居埃一直把我送到沃西埃村。路上，我给他们讲述一段亨利三世的故事。应该说《亨利三世》的结构框架设计好之后，也就完成了整个剧本的创作了。

我在创作一部我所关心的作品时，我自己就感到需要先讲给别人听：我一面讲，一面虚构，讲完了这些故事情节时，剧本也就脱颖而出了

我常常等到把一部作品的构思、结构完全设计好了之后，再动笔写，用这种方法创作，速度很慢。

《亨利三世》脱稿之后，我在瓦勒多尔夫人家给一小部分人朗读了，产生了很大的反响。他们一致认为，我应等《克里斯蒂纳》上演之后，再抛出《亨利三世》，他们觉得把《亨利三世》当作第一部作品，这有点太冒风险了。

当时，和我年龄相仿的一些年轻人，创办了许多报纸，他们发表了许多新思想，与《宪法报》、《法兰西信使报》、《巴黎日报》、《辩论报》等报刊的观点，大唱反调，而对维克多·雨果的思想大加赞扬。

新创立的报纸主要有《费加罗报》和《神灵报》。它们的编辑有内斯多·罗克普兰、阿尔蓬斯、卢瓦叶等 6 人，另外还有 12 名浪温主义的先驱者。

我把这些人都召集在内斯多·罗克兰家，我还邀请了拉沙尼和演员费尔曼。我坐在桌子前，在一枝蜡烛的照耀下开始给他们朗读《亨利三世》。这次情况大不一样，这是一些勇敢的小伙子，他们一致认为我该放弃《克里斯蒂纳》，争取上演《亨利三世》。

费尔曼欣喜若狂。他十分理解《亨利三世》中圣梅格兰这个角色，而不大欣赏《克里斯蒂纳》里的蒙纳德希。他把剧本拿过去读给我听。而且，他说，如果我同意的话，他把演员们都召集在他家，让我在给法兰西剧院朗读之前，先给他们朗读一遍。

我陶醉于我的成绩之中，如果有人要求我朗读 50 次，我也会毫不犹豫地去读。他双手握着我的手，我答应了他的要求。

我告辞走出来时，拉沙尼拉着我的胳臂对我说：

“朋友，你创作了《克里斯蒂纳》之后，你那从事文学创作的想法，只能有一半是对的，而《亨利三世》的问世，

完全证实你的选择是正确无误的。"

费尔曼定于星期四在他家朗读，贝朗热也来参加。

"贝朗热也来参加！"这句话的意义你清楚吗？

所有的自由党人都认为贝朗热是当时最伟大的诗人。

参加这次朗读的还有权威人士泰洛尔、米歇洛特、桑松，以及勒韦尔德小姐和玛尔斯小姐。我还把母亲也请来了。

这次朗读对每个人都产生了强烈的效果，尤其是在座的5位演员：费尔曼、米歇洛特、桑松、玛尔斯小姐和勒韦尔德小姐。他们决定后天，在委员会开会日那天，他们要求委员会接受我的特别朗读，鉴于上次在《克里斯蒂纳》问题上对我所作出的许诺，这次应对《亨利三世》优待，要求立即上演《亨利三世》。

1828年9月17日，我在委员会面前朗读了《亨利三世》，它在一片热烈的掌声中通过了。

一天早上，菲莱斯通知我说，总管德·布洛瓦尔先生请我去一趟。

德·布洛瓦尔面孔冷若冰霜，预示着他要发火，当着菲莱斯的面，他就立刻又把他曾说过的那些话重复了一遍：什么一部装配好的机器，其中一个齿轮，哪怕是很小的一个，运转不灵的话，整部机器就会出问题等等。

天哪！6年了，我这个小齿轮就没有能够变大，无论

是在德·布洛瓦尔先生面前，还是在勒菲弗勒先生面前，我都是一样的渺小。

但是，在我心灵的深处，有些东西是长大了。6 年多的劳动和《克里斯蒂纳》及《亨利三世》这两部通过了的作品给了我这样的自信心。

我心情平静地等待着这场暴风雨的到来，德·布洛瓦尔先生对我如此之沉着的表示，感到吃惊，竟有些茫然不知所措起来。他虚情假意地向我解释说，从事文学创作和做好办公室工作这是不相容的，不可同时兼顾的。他让我在这两者之中选择一个。

“男爵先生，”我问他，“我理解你的意思是让我在抄写员的职位和作家志向之中做一个抉择。”

“是的，仲马先生。”

“我的职位是福瓦将军从奥尔良公爵那里请求来的。因此，在我没接到奥尔良公爵的亲口通知，或亲手签署的解雇我的命令之前，我不辞职。至于我的薪俸，如果每月 125 法郎对公爵殿下的预算是一个沉重负担的话，那我从现在起，就可以放弃它。”

“啊！”德·布洛瓦尔先生吃惊地说，“那你和你母亲靠什么生活呢？”

“先生，这是我个人的事。”

我和他致意了一下，转身就要走出去。

“仲马先生，那你可记住，从下个月起，你不能领取薪

俸了。"

"先生，如果你愿意，也可以从这个月起就不发给我薪水。这样，你又可以为公爵殿下节省125法郎了。我不怀疑公爵殿下会感谢你为他省下这笔钱的。"

我又向他致意了一下，就走了。

德·布洛瓦尔坚守了自己的诺言，我走进我办公室时，已给我下了正式通知，从第二天起停发我的薪水，今后，我可以自由支配自己的时间了。

我事先对此早已有了安排，因此，我很沉着。我决定请贝朗热帮忙争取银行家拉菲特的资助。贝朗热带我到拉菲特家。我签署了一张3000法郎的汇票，把《亨利三世》手稿的副本交给了出纳员，以此作为3000法郎的抵押。我把3000法郎装进口袋里，离开了拉菲特家，我拥抱了一下贝朗热，就匆匆忙忙地向母亲家跑去。我发现母亲很伤心，显然，她已知道停发我工资的事，我从口袋里掏出那3000法郎，放在了她的手里，我和她解释了一下这钱的由来。可怜的母亲，现在，她开始意识到，既然这样一个手稿竟会价值3000法郎，那我当初非要坚持写作就并非是完全错误的了，这笔钱等于我整整两年的工资。

《亨利三世》的首场演出定于2月11日。

一天，我正在剧院里看排练，德维奥莱纳的仆人惊慌失措地跑来告诉我说，我母亲从德维奥莱纳先生家出来时，从楼梯上摔下来了，跌得很重，已经不省人事了。

我一面叫人去找剧院的医生弗罗朗斯先生去救我母亲，一面急急忙忙地跑出剧院。不大一会，我就跑到母亲身边。她躺在一个大沙发上，睁着两眼，目光还有神，但她只能勉强发出声音来。整个一侧身体麻木不仁，不能活动。

刚才，她去德维奥莱纳夫人家去串门。象往常一样，她谈起了我的事，别人就说我很不幸，非要顽固地坚持从事文学创作，辜负了奥尔良办事处对我的好意，说我的剧本肯定会失败，所换来的钱还不够偿还拉菲特先生的3000法郎，还说我将要失掉工作职位，又要失去光明的前途。

我可怜的母亲哭得很伤心，精神恍惚地从德维奥莱纳家走出来，一脚踏在楼梯上时，只觉得头晕目眩，浑身瘫软，一下跌倒在地，双腿伸出台阶，身体倒在走廊上。一个邻居发现了她，就按了德维奥莱纳家的门铃，然后，就把她抬到一个大沙发上。开始，她昏迷不醒，我看见她那时，她刚刚恢复了一下知觉。

我们把母亲抬到了家里。我和姐姐决定一刻也不让母亲身边无人照看。

公演《亨利三世》的前一天晚上，我决定去找奥尔良公爵谈谈，这是我早就打定的主意。我准备向他提出一个异乎寻常的、大胆的要求。毫无疑问，侍从以为公爵已和我约好要接见的，就告诉公爵说我到了，想晋谒公爵。奥

尔良公爵把我的名字重复了两遍，然后，命令把我带进来。

“啊，仲马先生，什么风又把你给吹到这儿来了？”

“殿下，”我对他说，“明天上演《亨利三世》。”

“对，我知道这事。”

“殿下，我是来请求您的恩典的，或者说是请求您主持正义的。”

“到底是什么事？”

“请您大驾光临明天的首场演出，一年来，有人对殿下进谗，说我是个顽固不化、自吹自擂的疯子。一年来，我是个微不足道的诗人，又是个办事员；殿下，您没听我申诉过理由，您判定那些在您身边中伤我的人是对的。也许您等待一段时间的话，就会作不同的判断，可是您没有等待。明天，将由公众主持法庭。殿下我请求您出席审判。”

“我非常愿意观看演出，仲马先生，因为有些人跟我说过，你是勤劳刻苦的典范，坚韧不拔的表率。不过，很遗憾，明天我不能出席。因为，明天我要请二三十个王子和公主们来赴宴。”

“殿下，您不可以让王子和公主们一块看看《亨利三世》这出新颖、奇妙的演出吗？

“我有什么办法让他们看戏？宴会6点开始，《亨利三世》7点上演。”

“殿下，您提前一个小时开始宴请，我让《亨利三世》

推迟1个小时演出，这样，殿下您可以让您的贵宾美餐3个小时。”

“这倒是个办法。你认为法兰西剧院同意推迟演出的时间吗？”

“他们肯定非常愿意为殿下效劳的。”

“那么，王子和公主在什么地方看演出？我只有3个包厢。”

“我跟剧院说说，让他们把三楼的包厢全都留着。”

“你猜到我会答应去看演出吗？”

“我坚信您是主持正义的……”

“好吧，你去告诉泰洛尔，如果法兰西剧院同意推迟1小时演出的话，那我就去观看演出，并把三楼的包厢全部包下来。”

“殿下，我就去通知。”

“你满意了吗？”

“荣幸之至！我还希望殿下不会对今天的这番美意感到后悔。”

“我也如此……去吧，祝你成功！”

我向他致礼告辞。

10分钟之后，剧院得到了通知。20分钟之后，奥尔良公爵给了明确的肯定的答复。当天下午，宴会时间变更的通知也给贵宾们发送去了。

盼望已久的这一天终于来临了。

那天，演员没有排练。我一直守在母亲身边。剧院给我一些票，大部分是正厅座位的票。当时的剧院不象现在，不组织鼓掌的捧场者。我给办公室的每个老同事都签了一张票。

我自己有一个小包厢，能容纳两个人。我姐姐有一个一等包厢，她在里边热情地接待了布朗日、维尼和维克多·雨果。那天晚上，我才认识了雨果和维尼。

德维奥莱纳坐在正厅前排座位上。

剧院里其它的座位早在8天前就被订完了，而且一个包厢的价格竟以高达20路易出售！

7点45分时，我亲吻着母亲，虽然她神志不清，但她毫不怀疑，我要去参加一场多么惊心动魄的战斗。

在剧院走廊里，我碰上了德维奥莱纳先生。

“啊，啊，我……”他吞吞吐吐地对我说，“你终于来了！”

“我不是已经向你许过诺了吗？”

“是的，不过还要等一会，看看公众是如何评价这部作品的。”

“既然你已经来了，你一定会看到观众是如何反映的。”

“当然，我一定会看到的，”德维奥莱纳嘟囔着说，“不过，我也不一定能看到。”

我不知道他这句话是什么意思，我走到我的包厢里，

坐在我的座位上，可以清清楚楚地看到全场的情况。

观众本身就形成了一派壮观景象：三楼楼座里坐满了王子。他们胸前都佩戴着五六个国家的勋章；一、二等包厢里坐的全是贵族，公主和贵妇们浑身上下珠光宝气。

幕布拉开了，我感到好像从舞台上吹来了阵阵清新凉爽的微风，轻轻地拂去了我额上的汗湿，我从来没有如此快意的感觉。

尽管第一幕展示的情节很长，缺乏热情，令人生厌，可还是受到了观众的欢迎。落幕后，吉斯公爵的最后一句台词赢得了热烈掌声，观众和演员也都沸腾起来。

我赶紧跑回家，看看母亲怎么样了。

我回到剧场时，又在走廊里看见了德维奥莱纳先生，他一见我，急忙走进一个小屋里，我想他是有意回避我。我讨厌这个可怜的人，他什么事都要操心。

第二幕开始了，这幕还比较有意思，不过我一直十分担心用嘴吹射弹丸一场戏会遭到反对，可这场也平安地过去了。在一片热烈的掌声中，幕布徐徐落下。

第三幕是全剧最关键的，决定剧本是否成功的一幕。在这一幕里有侍从和公爵夫人一段戏，还有公爵和公爵夫人的情节。在吉斯公爵强逼夫人去邀会圣梅格兰这个场面中，如果残酷蛮横的情节能够博得观众的欢心的话，那么整个戏就算是大功告成了。观众不时发出惊叹声，同时，全场爆发出雷鸣般的掌声。

我走出剧院，匆忙跑去看我可怜的母亲，尽管她几乎已经感觉不到是什么人在亲吻她，可我还是情不自禁地亲吻了她。

如果她现在没躺在床上，而是在剧院里看上演我的剧本，那我该会是多么高兴呀！

她睡得很平静，我的亲吻没有把她吵醒。我又跑回剧场。正如我所预料的那样，从第四幕开始到全剧终了，获得极大的成功，观众情绪激昂，每双手都使劲地拍击着，连公主和贵妇人也不例外。当费尔曼出来宣布作者姓名时，全场观众包括奥尔良公爵都站了起来。

当天晚上我回到家里，就收到了德·布洛瓦尔男公爵给我的信。内容如下：

"我亲爱的年轻的朋友，不向您诉说一下对您的巨大成功我是多么的欢乐，不向您尤其是您的好母亲祝贺一下，我就难以入睡。我深知您对母亲的惦念胜过对自己的关心。我的同事、我姐姐和我本人都分享着您的成功的喜悦。我们都为您的胜利而高兴，这如此之伟大的胜利，来自于您的惊人的毅力，超人的天才和忠诚的孝心。我坚信，您的荣誉和为您铺下的光辉的前途会使您更加珍惜友谊，我为能和您建立起的友谊而感到无尚的荣幸。"

德·布洛瓦尔男爵

1829 年 2 月 11 日

就是这个人，5 个月之前强迫我放弃了我的薪水！

我的命运竟在《亨利三世》上演的 4 个小时之后，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其变化速度之快是很少有人可以与之相比的。

前一天晚上还凶吉未卜，第二天早上，我就变成了全巴黎议论的中心人物了。由于我的名字引起的讨厌的议论，使得有些我从未见过的人开始憎恨我，也引起一些人对我的好感。

那天晚上，多少人都羡慕我，他们毫不怀疑，当天夜里，我是睡在地板上一个床垫子上，守护着即将去世的母亲。

第二天，母亲的卧室里摆满了一束束鲜花，我把鲜花摆在母亲床的四周，她用那只可以活动的手摸着花束，把它拿过去，推过去，她不知道为什么摆了这些鲜花，甚至也许她不知道这是鲜花。

下午 2 点，有人出 6000 法郎的价格买走了《亨利三世》的手稿。我拿着 6 张银行支票兑换了 6000 法郎，走到德维奥莱纳家，把钱拿出来让他看。

“这是什么？”他问我。

“这是手稿的价值，”我回答他，“你看这是拉菲特先生那 3000 法郎，另外，还剩 3000。”

“怎么，竟有人买这东西？真蠢！”

“你不是看得清清楚楚吗？”

“这些人准是一群傻瓜！”德维奥莱纳耸耸肩，把钱还给了我，接着说，“你就不问问我后来身体好点了吗？”

“我不敢问……怎么样了，好点了吗？”

“还好，过不一会就好多了。”

“那你又回去看戏了？”

“是的，我一直看完了。”

“在宣布我的名字时，你在剧场里吗？”

“当然了！”

“你不对此感到有一点高兴吗？”

“何止是有一点！我高兴得号啕大哭起来……”

“好哇！让你自己承认这个可真不容易，来拥抱我吧！”

“哎！”德维奥莱纳叹口气说，“要是你可怜的父亲在世多好哇！”

“要是人们不给妈妈造成那么大的灾难，她也就可以去看演出了。”

“你不会认为是由于我的错误，才让你母亲卧床的吧？天杀的！在观看演出时，这种想法已经弄得我难受极了！我心里只惦记着她；啊，对了，他们在我家谈了些什么？”

我把德·布洛瓦尔先生的信递给他。他读了两遍。一面把信还给我，一面说：

“你以后还回办公室去吗？”

“为这点小事，我不去了。”

“你做得对，你不想看看富西埃先生吗？”

“不。我不想去看他。”

“他还是很喜欢你的。”

“为什么他不给我写一封贺信呢？”

“但是，他将会向你要戏票，让他的女儿去看演出。”

“至于票的事，我是否一定要在三楼给你订下一个包厢？在二楼靠门那个地方你看得不大舒服……”

“开玩笑！坐在靠门的地方看，我很满意……那么，除了你给我看的那6000法郎之外，这个剧本将给你带来多少收入？”

“大概1500法郎吧。”

“你说什么？”

“我说是15000法郎。”

“你用多长时间写出来的？”

“两个月左右。”

“两个月你就挣了相当于3个办公室主任一年的薪俸，而且还要把奖金加在里面？”

“你把3个办公室主任都召集到一块，让他们也去干这行。”

“好呀，去你的吧！我担心听你说你估计的那个数目会突然降下来！”

“好，如果明晚没什么更好的事要做的话，我就去办公室。”

从德维奥莱纳家出来，我急步朝拉菲特先生家走去，我为能如此之及时地偿还他的借债而感到自豪。我把款子如数交给他，他把我的汇票和手稿归还了我。然而，他为我帮的这次大忙，我一直牢记在心中，在我母亲生病的情况下，他的帮助是无法用金钱来衡量的！

我的麻烦事并没有结束。我回到我临时的家之后，收到了一封法兰西剧院的信，让我马上去那一趟。

我跑到剧院，发现以泰洛尔为首的委员会的委员们都很沮丧。内政部来了一封信，禁止上演《亨利三世》。这回跟不发我工资时的心情可大不一样，我也惊慌不安起来。

幸亏泰洛尔先生想出个办法，让我去找内政部长德·马尔蒂涅，是他让人送来的这封信。

我当即给德·马尔蒂涅写了封信，请求明天接见我。

两小时之后，他给了我答复，明天早7点，他等我。

第二天早7点，我到了德·马尔蒂涅先生家。我们天南地北地谈了一个小时，实际上，关于剧本问题，我们只用10分钟，就解决了问题，我又从他那儿把我手稿拿了回来。大家都在焦急地等待我，没得到部长的允许，不敢张贴海报。在我得到了部长的允许之后，剧院贴出了广告。

晚上，我坐在剧院里，有人来告诉我，奥尔良公爵已经来了，他让我到他的包厢里去一趟。我在第一幕结束的休息时间到他那去了。公爵热情友好地接待了我。他对我说：

“仲马先生，这回你可如愿了：你在对大家、观众和我本人的这场诉讼中，赢得了胜利。甚至连德·布洛瓦尔、德维奥莱纳和乌塔尔也都非常高兴。可是，你知道吗？”他笑着继续说，“你差点给我惹下了很大的麻烦。”

“给您，殿下？”

“是给我。”

“这是怎么回事？”

“关于你的剧本的事，国王昨天把我找去了。”

“是《亨利三世》？”

“国王指着剧本的题目对我说：‘堂弟，有人已经给我调查清楚了，你办事处里有个小伙子，他写了一个剧本，把我们俩都写了进去，我就是亨利三世，你是那个吉斯公爵。’”

“殿下，您可以回答国王说他弄错了，现在这个年轻人已不在您的办事处了。”

“不，因为我要保护你，我说了谎，我愿意那样回答他。”

“那，殿下，您是怎么说的？”

“我对他说：‘陛下，您搞错了。有三点理由：首先，我

不打老婆；其次，奥尔良公爵夫人没有让我戴绿帽子；第三，在陛下的臣民中，我是最忠实于您的。’你不认为我这样的回答比你建议我说的那番话更好吗？”

“当然了，殿下，你回答得极其巧妙。”

“的确如此，先生，啊！第二幕开始了，去忙你的事吧，我的事是看演出。啊，对了，奥尔良公爵夫人明天上午想要见见你，想打听一下你母亲的情况。”

我恭恭敬敬地退了出来。

第二天，我去拜访奥尔良公爵夫人，她待我非常之好，可是，为什么她对我的友好情谊来得如此之迟？

我去查理·诺迪埃家登门致谢，是他帮助我打开了法兰西剧院的大门。

这次我去他家，他又为我敞开了他家的大门。

诺迪埃博学多才，热情好客，在他家里经常聚集着当年著名的作家，拉马丁、雨果、维尼、缪塞等。后来我也成了他家的常客。

《亨利三世》演出了35场之后，玛尔斯小姐提出休假。

为了让法兰西剧院不因她的休假而受到损失，她做了她所能做的一切，尽可能提供方便，但法兰西剧院根本不愿意听她的解释。

玛尔斯小姐是个有品德、有教养的演员，她做事认

真，就象一年级的寄宿学生一样遵守时间。有一次排练节目，她迟到了几分钟，她走上舞台对大家说："对不起，我晚来了15分钟，因为我刚才丢了4000法郎。我们快开始排练吧！"

登台演出时，她全神贯注、一心一意。

有一次，她刚一登台，就来了月经。她并没有象其他人那样停止演出，而是坚持演完。我走进她的化妆室，看见她的鞋里都沾满了血。

玛尔斯小姐告别舞台的时候，每个女演员都希望能代替她的位置。开始，她们扮演玛尔斯演过的角色，再把这些角色加以创新。

《亨利三世》并没给我家创造多么巨大的财富，但却给它带来了明显的变化：首先，我偿还了债务，为我母亲在玛塔姆大街7号的一楼租了一套带有花园的房子。至于我，我在大学街和巴克街拐角处的一个五层楼上租了一套房子。因为法兰西剧院的一些先生和女士们常到我这里，我把房间布置得相当雅致。

1829年，由雨果和拉马丁发起的诗歌革命已经基本完成。而戏剧革命当时正要全面展开。《亨利三世》则坚决地、勇敢地、成功地开始了这个伟大的事业。

《亨利三世》的首场演出，不仅给雨果带来了很大的喜悦，而且也极大地鼓舞了他。演出结束时，我们相遇了。他把手伸给我，大声地叫着：

“啊！你的作品到底是成功了！”

我赢得了胜利，这我当然十分高兴，但我感到更珍贵的是，我获得了能和这些著名人物握手的权利。

“现在，”雨果对我说，“该轮到我了！”

“到你获得成功的那天，不要忘记了我……”

“你将会是我的第一个读者。”

“这话算数吗？”

“一言为定！”

说完，我们便分手了。

第二天，雨果从自己已经酝酿过的几个题目中，选择了《玛里翁·德洛尔姆》这个悲剧。

后来，他自己说，他是从1829年6月1日开始写《玛里翁·德洛尔姆》，6月27日，他完成了这个悲剧。

勃罗尔先生的《克里斯蒂纳》问世没几天就夭折了，正如我所预言的那样，它消失得连一点痕迹都没有留下。

自从那天晚上我和苏里叶冷冷地分手，决定各自写《克里斯蒂纳》之后，我再也没见过他。

一天，我的一位朋友告诉我，苏里叶的《克里斯蒂纳》失败了。夜里，我曾想过，鉴于他对我的那种态度，听了这个消息我该很高兴。可是恰恰相反，我感到内心受到了沉重的打击。青年时代的神圣的而又坦诚的友谊，是多么真挚啊！

不久，我收到哈雷尔的来信：

"亲爱的仲马：

乔治小姐提出了下面的建议：立刻上演你的《克里斯蒂纳》，同时，在同一舞台上，还是用这些演员，上演苏里叶先生的《克里斯蒂纳》。其条件的问题，由你来确定。你认为这个意见如何？

请你不要担心这样做会扼杀了你朋友的剧本，他的剧本昨天已经寿终正寝了。

你忠实的朋友

哈雷尔"

我在这封信的上边写了一行字：

"亲爱的苏里叶，你读读这封信，你的朋友哈雷尔简直是个坏蛋！

你的朋友亚历山大·仲马"

然后我让仆人把信给苏里叶送去。一小时之后，给我带来回信。在这封信的下面空白处，苏里叶写道：

"亲爱的仲马：

哈雷尔不是我的朋友，他是经理。

哈雷尔不是坏蛋，他是投机商。

我不会象他那样做事，但我会建议他去这样做。

我先和你说，把我的《克里斯蒂纳》撕成碎片，可能有一大堆，请你把它收起来，放到你的第一个遇到的捡破烂的人的筐里，还是上演你的那个剧本吧。

你的朋友　　苏里叶”

哈雷尔的这封信，加上我的前言，和苏里叶的跋，它变成了一封很滑稽的手书。

经过苏里叶的允许，我感到接受哈雷尔提出的建议不再有什么不合适的了。我的唯一的条件就是朗读委员会能否通过我的剧本。6 周之后，《克里斯蒂纳》被接受了。

《克里斯蒂纳》的排练为我打开了乔治小姐家的大门，正象《亨利三世》的排练给我敞开了玛尔斯小姐的家门一样。

根据我的回忆，我亲爱的朋友乔治住在玛塔姆大街 12 号，她住宅的结构别出心裁。

这幢楼共有 3 家房客。朱尔·加南住在顶楼上；哈雷尔租的是三楼的房间；乔治和她姐姐以及两个侄儿住底下两层楼。

乔治小姐已 41 岁左右了，她简直是上帝的完美无缺的创造物。尤其是她那纤纤的小手，富有魅力的双肩，修长的脖子，深邃的眼睛，实在令人欣赏不已。她接待客人

时，有时摆出一副罗马贵妇人的尊严，有时则面带古希腊女祭司的微笑。

乔治小姐以喜欢清洁干净而闻名。她在洗澡前，总要先洗一下，以免把洗澡水弄脏，然后，她要在澡盆里呆上一个小时。她一边洗澡，一边接待熟悉的朋友。不时地用金钗把松散的头发别起来，有时把迷人的胳臂完全露出水面，有时，把上半身，甚至整个胸部都露出来，真如同雕工精细的洁白如玉的希腊帕罗斯大理石雕像。

说也奇怪，如果一般女人做出这些举动，无疑是色情的挑逗，可她却非常坦诚而自然。

还是谈谈《克里斯蒂纳》吧。

1830 年 3 月 15 日，审查委员会通过《克里斯蒂纳》，并签署了意见。随后，进入了紧张的排练。

彩排那天上午，我收到了苏里叶的一封便函。自那次我们通过哈雷尔的信，交换了意见之后，一年来，他的情况我一无所知。

苏里叶在这封信中，请求我让他去观看彩排，我立刻给他签了票，并给愿意陪他一块来的人也签了票。

当时的彩排，实际上就是真正的演出。这次彩排获得了很大的成功。演出结束后，我径直朝苏里叶走去。他羞愧万分地拥抱着我：

“啊，总而言之，你自己单独写《克里斯蒂纳》是对的。我们大家将是你忠顺的奴仆。”

“哎呀!”我回答说,“亲爱的朋友,你疯了!”

“不,我以名誉作证,这全是我的心里话,我非常高兴这么做。这句话也许不着边际,你不能相信我,可归根结底,就是如此。”

我再三向他道谢。

“好吧,我们正经地谈谈。据我所知,有一伙人已经组织了起来,他们阴谋反对你的剧本,明天晚上,他们大概会采取重要的行动。”

“啊!我一点也不怀疑。”

“你是不是还有50张票?”

“是的。”

“把它都给我吧!我和我们锯木厂的全体工人都去观看演出,我们支持你,你就放心吧!”

我拿出了一本票,没有数多少张,全都给了他。因为有人还要在舞台上等我,我又拥抱了他一次,我们就分手了。

苏里叶没有欺骗我,他组织了50个人来支持我的演出。演出过程中,剧场不时响起一阵阵喧闹声。演出结束,大家走出剧场时,谁也说不清《克里斯蒂纳》是失败,还是成功。

当晚,我在家里举行晚宴,招待那些愿意前来的朋友。他们大家到我家时,如果不能说是带着胜利的喜悦,至少也可以说是满载战斗的兴奋。到我那赴宴的约有25

人，有雨果、维尼、保尔·拉克路瓦、布朗日等人。

首场演出之后，有些不成功的诗句需要修改，还有12 处需要删节的地方，要求删得十分巧妙，不露一点斧迹。必须当夜修改完，第二天早上得把手稿送到剧院，中午进行串联衔接的排练。晚上，就进行第二场演出。

这件事真把我难住了，无论如何我也不能完成，因为还有 25 个宾客要我招待吃喝。雨果和维尼抓起手稿，让我放心，然后，他们就关在一个房间里。我们其他人边吃边喝，而雨果和维尼却连续工作了 4 个小时，就象给自己修改稿子一样一丝不苟。天亮时，他们从房间里出来，发现我们都睡着了，他们把手稿放在壁炉上，没有叫醒任何人，这两个同行亲如兄弟般地手臂挽着手臂走了。

第二天，巴尔帕出版社出 12000 法郎买走了《克里斯蒂纳》的手稿，这竟比《亨利三世》的售价高出一倍。

归根结底，这个剧本是成功了！

第 七 章

我的双筒猎枪

我打算去阿尔及利亚旅行，看看刚被征服的城市，我在马赛预定了邮车的位置。我兑换了 2500 金法郎，准备 26 日下午 5 点动身。那天上午 8 点，阿赛尔·孔德走进我的房间，对我说：

“你知道吗？发生了一件大事！《箴言报》公布了一些法令。你还打算去阿尔及利亚吗？”

“不，傻瓜才去呢！我们在这看到的，将比在那里看到的更有意义！”

我把仆人叫来，对他说：

“约瑟夫，到军械匠那去，把双筒猎枪给我捎来，外带 200 发 20 毫米口径子弹。”

两小时之后，仆人把我要的东西都带来了，我小心地把枪支弹药锁好，到街上转去了。

那时已是上午 10 点，巴黎街头十分安静。我带着阿赛尔·孔德到大学街 7 号四层楼的住房去吃饭。这幢房

子里住着一位绝代的美妇人[①]，她早就知道我要去阿尔及利亚，她还要把我一直送到马赛。我要通知她，我突然决定不做这次旅行了；所以，如果她已收拾好箱子，就再放回去。

她弄不清我出于什么原因不去非洲旅行，而留在法国，她不知道这完全是一种好奇心的原因。

下午1点，我和孔德到火车站转了一圈，没有发生任何异常现象，他就和我分手了，约定明天再来找我。

我自己到皇宫去，想打听点消息，可是毫无结果。因为，奥尔良公爵在纳伊，军队首领查尔特公爵在若瓦涅，德·布洛瓦尔先生在维里叶，乌塔尔也下落不明。

1点半钟的时候，我在咖啡馆里遇见了阿拉格。两点时，阿拉格的哥哥在学院作报告，他有一张票，他让我也去听听。我从来未进过这所学府，早有想进去看看的夙愿，我接受了他的建议。

第二天，我去母亲的住所看望她。她的身体和精神都还好。

我跑回我的住所，穿上了一身打猎服装，因为穿这身衣服行动方便，颜色又不引人注意。我听到大街上一片噪杂声，我靠在窗子上看了看，原来是阿拉格和戈亚在大声呼喊着，呼吁全体公民都武装起来。

---

① 美妇人指的是麦拉尼·瓦勒多尔，仲马的情妇。

正在这时，街头上出现了两个骑马的宪兵，聚集在街头上的人群，一发现这两个宪兵，都叫嚷起来。两个宪兵各自一手握着战刀，一手端着手枪。手无寸铁的人群开始向人行道、开门的商店移动，有的人顺着里尔大街溜走了。

阿拉格和戈亚分别埋伏在这条街道的两端，我听不清是谁喊着：

“喂，该动手了！”

两个宪兵立即飞快地向他们扑过来。阿拉格和戈亚同时开了一枪。两个子弹击中了一个宪兵的身上，他从马上摔下来，另一个宪兵勒马转身逃走了。

我穿着猎装，背上双筒枪，戴上猎袋和火药壶，口袋里装满子弹，走到人群中去。

这个地方的人都认识我，他们把我围起来问：

“怎么办？”

“筑起街垒。”我答道。

“在什么地方？”

“在大学街的两边，与帕克大街的交叉处。”

有人给我一个铁撬棒，我开始修起街垒，这时，从居尔里公园方向传来了鼓声，接着出现了 3 个皇家宪兵。

“喂，”我对周围的人群说，“你们想要武器吗？现在正是时机，有人给我们送上 3 支枪来了，不过，要抓住他们……”

“噢，只有这个办法了！”大家异口同声地说着，朝3个士兵蜂涌而上。

我拿着枪对这3个士兵喊：

“朋友们，放下你们的武器，我们就不把你们怎么样。”

他们3个人商量了一下，放下了武器。我举枪瞄准他们，随时准备干掉第一个伺机反抗的士兵。

大家拿着枪，发出胜利的呼喊声。战斗胜利地开始了。打死了一个宪兵，活捉了3个士兵。我们不知道如何处治这3个俘虏，就把他们当场释放了。

我沿着革命大桥往前走，突然，我惊愕不已地停住脚，我以为眼花了，揉了揉眼睛：在巴黎圣母院的钟楼上飘起了三色旗！

一看见这自1815年我再也没见过的三色旗，就勾起我在大革命时代的许许多多的美好回忆，想起了帝国时代的光辉业绩。一看见这旗帜的颜色，立刻产生一中不可名状的激情。

我靠在桥栏杆上，伸着双臂，满含着热泪睁大了眼睛，凝视着三色旗。

十二三个人向我围拢过来，其中有两三个人背着长枪，其他人都带着手枪和战刀。

“你愿意带领我们吗？愿意做我们的头吗？”这群人对我说。

"非常愿意,跟我来吧!"

我带着这伙人穿过革命桥,顺着里尔大街朝沙滩广场走去,那里响起一片激烈的枪声。半路上,我们和一队军人相遇了。我们立刻停住了脚步。我往前走了几步,举起枪,示意要和某个军官对话。

队伍中走出一个上尉。

"你想干什么? 先生?"他问我。

"我们想从这过去。"

"干什么去?"

"到城里的旅馆去。"

"到那干什么?"

"我们去参加战斗。"我回答。

上尉笑了笑。

"说句实话,仲马先生,我真没想到,你会这样缺乏理智。"

"你认识我吗?"

"我当过奥德翁剧院的看门人。一天晚上,上演《克里斯蒂纳》,你去了我们剧院,我便有幸认识了你。"

"那么,我们该象好朋友那样谈谈了?"

"那倒是可以的。"

"那为什么说,我干这事就是失去理智了呢?"

"因为,首先,你可能会被打死,你现在的地位,不该这样去送命。其次,既然你非常清楚我们不会同意让你们

过去，为什么还提出这种要求。此外，就算是我们让你们过去，你看看这些搀扶回来的可怜虫吧……”

他指着两三个被人搀扶着的伤员和一些躺在担架上的伤员接着对我说：

“很遗憾，先生，幸亏到现在我们只有一项任务：不准通行。我们仅执行着这个命令，只要别人不向我们开枪，我们就不还击，去和你们的人说说，让他们都乖乖地离开这里。你能做到这点，那是最好不过的了！”

“谢谢你的好意。不过，我怀疑他们是否能遵从你的建议。”

“那就让他们倒霉吧！”

我向他致意了一下，转身往回去。

“啊，对了，”他对我说，“什么时候能看到上演《安东尼》？”

“审查委员会扣留了我的剧本，那就得等到我们的革命结束。”

我们告别后分手了。

我和我的队伍绕道朝枪响的地方进发了。

第二天，我见到了法耶特将军。我对他说：

“您的弹药不足了，我愿意去给您找。”

“你到什么地方去找？”

“去索瓦松或费尔。哪儿有就去哪儿。”

“他们不会给你。”

“我用武力去抢。别人不是以武力占领了卢浮宫了！将军，给我一道命令，我去找弹药。”

“不行，绝对不行！我不能让你去送死。”

“那你就给我开一个到理查德将军那里的通行证。”

“噢，这个还可以。”

我带着法耶特将军给我签发的通行证，找到了理查德将军。

“是你呀，仲马先生，”理查德将军对我说，“你来这儿有什么事吗？”

“是这样，将军，刚才法耶特将军对我说，我们的弹药不足了，如果查理十世再返回巴黎的话，我们只剩4000发子弹来对付他。我向法耶特将军提出要去索瓦松找弹药。”

“你怎么能弄到弹药呢？”

“我客气地去请他们给我。”

“如果他们不给你呢？”

“我就抢。”

“法耶特将军怎么对你说的？他没和你说去那儿找弹药，十有八九你会送命吗？”

“他对我说过。”

“我不能签发这样的命令，你去找临时政府去吧！”

“将军，请您相信我，您就给我签署一道命令吧。”

“你执意要去？出了什么意外的事故你不悔恨吗？”

"难道你想让我给你写份保证吗?"

"好吧,你自己写一道命令吧。"

我找了张纸,写下了这样一道命令:

"索瓦松城的各军事官长:请把弹药库或城里所有能收集到的弹药,全部交给亚历山大·仲马。

1830 年 7 月 30 日·巴黎"

将军反复地看了两遍,在下面签了名,我又在他的名字前面加上一行字:陆军部部长。

拿上这封函件,我又去找法耶特将军。

"法耶特将军,我要出发了。"

"到什么地方去?"

"索瓦松。他给我弄了一道命令,并热情地支持我。"

"把他的命令给我看看。"

"这就是。"

"陆军部部长?"他看着,低声地说。

"他觉得这样写对我的使命更有利。"

"很好,他做得对。你需要我做什么?"

"我需要你给索瓦松城的行政长官写点什么,以促成此事,我准备把它印成传单在城里散发。我想只有人民起来配合,我的这次行动才能获得成功。"

"愿意效劳。既然,你可以冒生命危险,我不能一点风险也不冒。"

他拿起笔，写下了下面一段声明：

“致索瓦松城公民

公民们：

你们知道，在最近的生死搏斗的3天中，巴黎发生了什么事吗？波旁家族已被驱逐，卢浮宫也被占领，人民成了首都的主人。

但是，这3天的胜利者们由于缺乏弹药，可能会失去这来之不易的胜利成果。他们派出战士亚历山大·仲马先生向你们发出兄弟般的呼吁，请你们发扬爱国主义思想和献身精神。

所有能为你们的巴黎兄弟送来弹药的行为，都将被视为是对祖国的贡献。

为临时政府代签

国民自卫军总司令：法耶特

1830年7月30日，巴黎城市旅馆

我带着这两封信，碰上了青年画家巴尔德。他欣然接受我的建议，和我一同前往索瓦松。

第二天，我们到达索瓦松。我翻墙跳进了弹药库后，端着枪朝着两个守库军人走去，他们看见我，吓得一动也不敢动。在离他们10步远的地方我停止脚。

“先生，”我对他们说，“请原谅我这样进了你们的弹药库。但因为你们不认识我，可能不会让我从门里进来，那可能会耽误时间，我非常着急。我是亚历山大·仲马，是仲马将军的儿子。如果你们在共和国时期服过役的话，该知道这个名字。我来这里，是代表理查德将军的，要求索瓦松的军事长官把全城所有能找到的弹药都交给我。这就是他的命令，你们俩过来一个，拿去看看。”

上尉走过来，接过命令，看了看，又还给我，这时，走出来一位上校。他问：

“什么事？”

那个中士走到上校面前对他说：

“上校，这是理查德将军派来的，巴黎的革命好象是成功了，理查德将军当上了陆军部部长。”

“是将军亲笔写的吗？”上校问。

“至少是他的亲笔签名。”

“那你希望我们干什么？”

“保持中立。”

“好吧。”

我和巴尔德终于给巴黎弄去了一批弹药和武器。法耶特将军看见我安全无恙地返回，激动得说不出话来，热烈地拥抱着我。

我从旺代省回来之后，乌塔尔先生给我寄来一封信，让我到他那儿去一趟，我到皇宫找见乌塔尔，他告诉我说

国王要召见我。

第二天上午8点，国王在那间他曾以奥尔良公爵身分接见我的房间里召见了我，那次召见是在《亨利三世》首次上演的前一天晚上。

“你刚从旺代省回来？在那呆了多长时间？”

“陛下，我在那呆了6周。”

“法耶特将军派你去，是为了考察一下能否在旺代省建立一支国民自卫队。”国王说。

“是的，陛下，根据我对这个地方的考察结果，我认为在这个地方建立国民自卫队只不过是暂时措施。”

“可我的看法与你不同。”

“旺代省自己不会造反的。但是，可能有人会去那里挑起事端。”

“是贝里公爵夫人吗？”

“大家对此事有很多的议论。”

“你说得对。我也多次考虑过。可是，仲马先生，你不要把我说的这些泄露出去。没有英格兰，也就没有旺代省，我对英格兰是信任的。仲马先生，我也给旺代省摸过脉，你知道，我也是半个医生。旺代省现在没什么问题，将来也不会出问题。”

“国王的意思是不允许我反对您的意见，但可以保留我的意见了？”我笑着说。

“当然可以了，我无法把我的影响，延伸到公众舆论

中去，否则，我早就想改变你和你的某些朋友的观点了。”

“既然国王愿意谈谈这个问题，你想听听我的意见吗？”

“有关旺代省的安排布署吗？”

“还包括国王的政策。”

“那么，你先说说你对这两个问题的意见吧？”

“我认为在莱茵河和意大利发生的那场奇怪的战争，到时候，可能会成为一场人民战争。”

“仲马先生，”他对我说，“政治，这是令人烦恼的行当。让国王和部长们去干这种事去吧，你是诗人，还是写你的诗去吧。”

“这是什么意思？”

“诗人把一切事情都看成是诗。就是这么回事。”国王说完这番话，向我作了个手势，我明白这手势的含义是不再让我说什么了，我辞别国王，退了出来。

回到家之后，我提起笔来给国王写了辞职书：

“陛下：

我的政见不符合陛下对下属提出的要求。我请求陛下接受我的辞呈，解除我的图书馆馆员的职务。庶几使我保持一种更受人尊敬的荣誉。

亚历山大·仲马”

我写完辞职信之后，发现桌子上有一封信。我从笔体上认出这是哈雷尔写来的。他给我订了一个包厢，让我去看《母女》的首场演出。

晚上，我到了奥德翁剧院。

《母女》确实是玛泽尔的一部优秀剧本，演得很成功。看完剧，哈雷尔请我去他家吃饭。在座的还有罗克路瓦·加南。我们边吃边谈，一直到清晨3点。我发现气氛有点不对头，他们好象在进行着什么阴谋，他们交换着眼色、微笑，不时流露出一句半句含沙射影的话。

我让他们解释是什么意思，他们都惊奇地互相观望，偷偷地笑我。

我们离开了桌子，乔治小姐让我到她的卧室里去，说是给我看一件非常漂亮的东西。她要给我看什么呢？反正猜不着，我只想，再好的东西，只需看15分钟也就够了。当我重新回到客厅里时，罗克路瓦和加南都不在了，只剩哈雷尔先生一人。

时针的指针停在3点半的位置上，我觉得该是告辞的时候了，我拿起帽子，准备回家。

“不，不要走了，”哈雷尔对我说，“大家都睡着了，你跟我来。”

我毫不怀疑地跟着他走。

我们穿过乔治小姐的房间，盥洗间，然后，走进一个房间里。桌子上点着两只蜡烛，堆放着各种各样的书和

笔。旁边放着一张豪华的床铺，被褥十分讲究，床下放着一双熊皮拖鞋，壁炉的一边摆着一个椭圆形的双人沙发，另一面是一个扶手椅。

“哎呀，”我惊奇地叫着，“这个房间太棒了，在这睡觉、工作可够舒服了。”

“啊，当然了，你能对此满意，我十分高兴。”

“为什么这么说？”

“因为这是你的房间。”

“怎么，是我的？”

“是的，因为你在没有写完《拿破仑》之前不能离开这间房子，为了不使你在这几天的禁闭中情绪不佳，我必须得让你舒舒服服地呆在这间屋子里。”

猛然间，我的全身都颤抖起来。我高叫着：

“哈雷尔！我的朋友，别说傻话了！你别异想天开了！我根本就没有想过什么《拿破仑》。”

“你曾跟我说过，用一个晚上，你就修改完了《克里斯蒂纳》。”

“我得有书，需要布利埃纳和诺尔万的书，需要《胜利与征服》……”

“在那个角落的那本就是《胜利与征服》，这边这些是布利埃的书，桌子上的是诺尔万的书。”

“我还要《圣·埃莱娜回忆录》。”

“壁炉上的那本就是。”

“还要看看我的儿子……”

“明天，他来和我们一块吃晚饭。”

“还有我的情人。”

“啊！”乔治走进来对我说，“既然没有她，你可以度过6 周的时间，那么，肯定还可以再过半个月。”

我笑了笑说：“不，恐怕不行。”

“我已通知她了，”哈雷尔说，“而且给她了一件礼物。”

“什么？”

“一个手镯。”

我抓住乔治的两只手，对哈雷尔说：

“当然了！亲爱的，你做得如此周到，简直让我无法拒绝……明天我开始写《拿破仑》，8 天完稿。”

“亲爱的，你真是急于想和我们分开呀！”乔治努起她那皇后般的漂亮的嘴唇说。

“好吧！”我笑着说，“那就什么时候写完什么时候算吧……我倒不那么着急，而是哈雷尔……”

“哈雷尔一定会耐心等待的。”乔治摆出一副俨然埃及克雷奥巴特女皇样子说道。

我没有什么可说的了。哈雷尔让我看看盥洗间，并让我明白我的房间只有一个和乔治小姐房间相通的门，进出都得通过她的房间。

他们想得真可谓周到之至，甚至派人去我家给我拿

衣服。

当天早上，我就开始工作，并把剧本的几部分构思好了。

第二天一早，我动笔写起来，我把写好的几场陆陆续续地交给乔治，乔治再转给哈雷尔，哈雷尔让一个小伙子抄写。

8 天之后，剧本脱稿了。它有 24 场，9000 行韵文。

这个无情的“男看守”和漂亮的“女看守”一把自由归还给我之后，我立刻回到我的住所。桌子上放了一堆信函，其中有一封是法兰西剧院寄来的。信中写道，审查委员会暂时撤销了。《安东尼》不再受检查，我们开始排演《安东尼》。

我匆忙奔向法兰西剧院，找到了扮演阿代尔和安东尼两个角色的玛尔斯小姐和费尔曼。其他配角的分配也都当场确定下来。

我对那些配角并不苛求，并不要求他们都去达到玛尔斯小姐或费尔曼那样天才的演技。但是，即使是再伟大的天才的演员，也可能会不同程度地不大适合扮演某些角色。

玛尔斯无法理解阿代尔那种在情欲和悔恨之间摇摆的现代性格。

而费尔曼也演不好安东尼这个忧郁低沉、热烈追求情欲的角色。

玛尔斯小姐动作优美，才情横溢，妩媚动人，嗓音悦耳，风流俊俏；可她缺少诗意，那种包容了其它一切优点的诗意。

费尔曼具有与玛尔斯小姐相同的特长，只不过比她稍逊一筹。可他却具有扮演命中注定的人的特点。

现代剧的最重要的要求之一就是角色要脸色苍白登上舞台。玛尔斯小姐不敢这样做，费尔曼却不能做到这一点。

更确切一点的说，法兰西剧院不适合演这类剧本。

《安东尼》的排练工作与《拿破仑》的排练同时进行着。然而，两个不同的剧院的情况截然不同。奥德翁剧院里，上至经理，下到提台词人都尽力支持我。而法兰西剧院的每个人都对自己的角色不满，都对作者和剧本设置障碍。

就在这时，雨果来找我，他替我找到了另一家剧院——圣马汀门剧院。他和这家剧院的经理克罗斯尼叶谈妥了，而且他未经我同意就以他和我的名义达成了该剧院优先上演我们作品的协议。

我对雨果的兄弟般的关心表示了谢意；但我现在仅有的两个剧本都在排练着，一个在奥德翁剧院，另一个在法兰西剧院。

必须等我再有新剧本问世再说了。

我不需要再等待下去了。

《安东尼》的首次公演日期越接近，我越感到剧院的毫无诚意。

另外，我的那些观看排练的朋友都摇着头走出剧场，我再三追问他们对剧本的意见，他们都坦率地说，从这个剧本里得不到什么东西。

我的情绪一落千丈。在剧本创作的道路上，我越往前走，就越丧失了当初的自信心；在《亨利三世》遭到磨难时，是自信心支持我干了下去。现在我开始意识到，这种自信心是盲目的，《安东尼》这个剧本，的确什么东西也没有。

这两件令人失望的事同时降临在我的头上，它本应使我完全丧失勇气，可恰恰相反，我却因此而使自己的意志坚强起来。

首次公演的日子确定在星期六。星期二或者是星期三那天，费尔曼来通知我：

“亲爱的朋友，我不想拒绝扮演安东尼这个角色，因为，首先我一定接受你分配给我的各种角色；其次，把圣梅格兰这个角色给了我，这是个重要角色，你有权给我分配一个坏……”

说到这，他停住了，想让我来打断他的话，可我让他说下去。他接着说：

“但是，你知道，我演主要角色，我不愿意别人把剧本失败的原因归咎于我。”

“你认为剧本一定会失败吧?”

“这是我的看法……你非常清楚你的这个剧本,我不明白你怎么会拿这样单调的角色去冒险……安东尼是一个爱罗唆的人:从第一幕开始一直到结束,他总是重复一件事情;毫无原因的发火,一个偏狂症病人,疯狂地反对别人。”

“这就是安东尼给你留下的印象吗?”

“是的。”

“我对此并不感到奇怪,正因为如此,我才愿意这样写的。”

“不管怎样……我得事先跟你说明一下,对不对?”

“当然不错,但是一个人要失败的时候,只是去通知他,这是不够的,还应该想办法帮助他避免失败。”

“噢,”费尔曼说,“你要明白,我是演员,不是作家;我扮演剧中的角色,而不是搞剧本创作。”

“那么,你到底有什么想法呢?”

“我倒是有一个想法……不过我不敢和你说。”

“照直说好了。”

“你一定要修改一下!”

“只要我不让你陷入困境之中,这和你有什么关系!”

“我要是你的话,我就把剧本送到斯克利伯[①] 那去。”

---

① 斯克利伯(1791—1861)法国剧作家。

“不，我会送到克罗斯尼叶那儿去。”我说完便朝提台词人走去。

“加尔尼埃，”我对他说，“我的朋友，你能否把我的手稿交给我?”

提台词的人把手稿交给了我。费尔曼惊奇地看着我。

玛尔斯小姐一直在旁边等着和我说什么。

“啊，亲爱的，”她冷冰冰地对我说，当她要和作者谈什么不愉快的事的时候，她总是拿出这种腔调。“你和费尔曼谈完了吗? 别人也可以谈谈吗?”

“噢，我的天，夫人，”费尔曼说，“你说就是了。”

“有一个新消息你知道吗?”

“不，夫人，我不知道，但如果你愿意告诉我的话，我就会知道了。”

“这就是星期六我不演你的剧本了。”

“噢，为什么，能说说吗?”

“因为我让人给我做了 1500 法郎的衣服，我想让大家看看这些衣服。”

“为什么大家非要星期六看，换一天不也一样吗?”

“因为原来说星期六要在剧场挂上一个新的分枝吊灯。刚才又来告诉我们说要等 3 个月之后。什么时候安上新吊灯，我才演你的剧本。”

“啊! 夫人，只是有一件事不能让你的计划如愿以偿。”

“什么事?”

“3个月之后,我这个剧本早就演出了。”

“怎么,它将会演出了?”

“是的。”

“在什么地方演?”

“圣马汀门剧院……再见吧,夫人,再见,费尔曼!”

我拿着手稿走了,在下楼梯的时候,我回头看见玛尔斯小姐和费尔曼在往一块聚,他们以目光互相探询对方的意见。遗憾的是,我不知道,他们下面又说了些什么话。

第 八 章

《安 东 尼》

我拿着《安东尼》的手稿匆匆朝多瓦尔家走去。她住在圣马汀大街，那幢房子前后都有门，我可真走运，她一个人在家。

我敲了敲门，她让我把自己的名字重复了两遍。

“好吧，是我，”我在餐厅里大声叫着，“是我！怎么，难道把我拒之门外吗？”

“啊，你真可爱。”她拖着长音对我说。这话从她嘴里说出更有一种特殊的魅力：“有半年没见你了！”

“亲爱的，我有什么办法！”我一面走进屋里，一面搂着她的脖子，“这段时间，我有了个孩子，也干了革命，还不算我两次脱险……怎么样，你能吻吻我吗？”

“我不能那样亲密地吻你，我的好猎犬。”

这是多瓦尔对我友好的、亲昵的称呼。可怜的多瓦尔，你的好猎犬对你忠贞到底！

“为什么你不能吻我？”我问她。

“我象玛里翁·德洛尔姆[1] 那样，变得持重起来了。”

“这可能吗?”

“我敢起誓！我又贞洁起来了。”

“啊，宝贝，我刚才说我干了一场革命，你的变化，又是一场革命，是哪个家伙使你发生这个变革的呢?”

“维尼。”

“你爱他吗?”

“别对我说这个，我爱他爱得发疯了！”

“那么，为了让你保持住这种崇高的思想感情，他作了什么事呢?”

“他给我写了一首优美的诗歌《高尚》。”

“既然如此，请接受我诚挚的祝福：维尼是个才华横溢的诗人，另外，他的确是个大好人，他比我这个混血儿要好得多。”

“你是这样认为的吗?”以她那独特的语调问。

“我敢发誓。”

“那么，你不是为此而来的吧?”

我笑了起来：

“当然不是罗！”

“不……不能干那事了。你想想，他象对待公爵夫人

---

① 玛里翁·德洛尔姆是雨果的剧本《玛里翁·德洛尔姆》中的女主角。

那样待我。”

“他这样做完全正确。”

“他称我是‘我的天使’。”

“这个称呼太美了！”

“有一天，我的肩膀上长了个小疙瘩，他说，我要长翅膀了。”

“亲爱的，这话使你很开心吧？”

“我认为的确如此！比西尼[1]却不习惯和我做这些事。”

“麦勒呢？”

“他更不这样……啊，对了，我和麦勒结婚的事你知道吗？”

“真的吗？”

“是的，这是咱们俩分开的一个办法。”

“那他该是世上最幸福的人了吧？”

“当然如此罗！早晨给他弄好了牛奶咖啡，晚上，把拖鞋放在他的床边……你愿意向他问声好吗？”

“谢谢！不过我是为你而来的。”

“啊，你太可爱了，我的好猎犬……我忘了，他不在这，他到农村去了。”

“我来告诉你一个新消息。”

---

① 比西尼(1799—1850)圣马汀门剧院乐队指挥。

“什么消息？”

“我从法兰西剧院把《安东尼》拿回来了。”

“你干得太好了！你知道雨果就是这么干的，他从他们那把《玛里翁·德洛尔姆》要回来，交给我们了。玛里翁就是我扮演的。”

“你对他的剧本有什么看法？”

“我觉得非常好，比如说吧，我简直忘记了是在演戏！嚯，那些韵文体的台词多漂亮！你看我是不是成了悲剧演员？”

“我感到你将来一定还会演好这类角色的。”

“是的，老天爷，《玛里翁·法里罗》中的埃莱娜那个角色可真烦人！你看过我扮演的这个角色了吧？”

“是的。”

“我演得可真够糟糕的，是不是？”

“演得是不太理想。可我希望你能把阿代尔这个角色演得更好，对不对？”

“阿代尔是谁呀？”

“亲爱的，她是安东尼的情妇。”

“你把《安东尼》带来了？”

“那当然了？”

“让我演阿代尔吗？我的好猎犬。”

“自然罗！”

“太棒了！好吧，我就来吻吻你……噢，你可真够傻的

了！刚才我说我不吻你的时候……哎呀！你口袋里装的是什么？”

“《安东尼》的手稿。”

“给我，我看看。”

“我来念给你听。”

“怎么，你来给我念，给我？”

“毫无疑问。”

“你来是为了给我一个人念？”

“当然了。”

“你是把我当成一个大演员了？”

“维尼仅仅是把你当成公爵夫人，而我却待你象皇后。”

她激动得跳起来，给我行了个屈膝礼。

“皇后将永远是你的奴仆，先生，我就给你找个桌子，给你献上……你在朗读时，喜欢喝点什么？烧酒，朗姆酒，还是樱桃酒？”

“还是来点水吧。”

“那么，请等一下。”

她走进卧室，我也跟了进去。

“啊，好哇！你跟到这屋里来了？”

“为什么不来呢？”

“这是禁地。”

“对我也是如此吗？”

"对任何人都是如此，亚历山大！我跟你说，我要去按铃了。"

"啊，好吧，按一下试试吧！"

"亚历山大！……"

"我心中有数，我敢打赌，你不会按铃。"

"亚历山大！"

她把手放在铃上，突然按响了。

我赶紧扑到扶手椅上坐好，发疯似地笑起来。女仆走进来。

"路易斯，"多瓦尔一本正经地说，"给仲马先生拿一杯水来。"

"路易斯，把杯子放在一个小盘里。"我补充地说。

"太放肆了！"多瓦尔说。

她扑到我身上，使劲地打我。就在她猛烈打我的时候，外面有人敲门。她马上停住手。

"来，快到客厅去，"她对我说，"我的好猎犬，不能让人家看见你呆在这个屋里。"

"要是根本就不让人家看见我到你这来过，怎么样？"

"怎么才能做到这样？"

"晚上再开始朗读，行吗？"

"这倒也好。"

"你知道我从哪个门走好吗？"

"好，好……今天晚上见！你希望我通知一下博卡日[1]吗？"

"不，我愿意首先给你朗读。"

"就按你的意思吧……好吧，你快走吧！快走吧！噢，这个维尼，多么讨厌，偏在这个时候回来！"

"你想怎么样，我的宝贝！我们活在这个世界上不正是要随心所欲地享乐？……今晚见。"

"晚上见，是的。"

她使劲地推开了卧室的门。正在这时，客厅的门开了。

"啊，我亲爱的伯爵，你好！"她说，"来呀，坐在我身旁……我等你等得不耐烦了……"

这个时候，路易斯拉上了湖蓝色的门帘，对我做个手势，让我跟着她走。

"怎么回事？"我问她。

"就如同夫人没有按铃叫我一样。我装作什么也不知道。"

"非常正确。"

"你不会再来了吗？"

"不，今天晚上我再来。"

"啊，我明白了。"

---

① 博卡日：悲剧演员。

“不，你没有明白。”

“这倒可能。你还要怎么样？半年了，一切都变样了。啊，先生，夫人是那么的爱你，想必是你要去对她说，她变坏了！”

她是有道理的，可怜的路易斯！

晚上，我来到多瓦尔家。她独自一人在等待着我。

“啊，但愿只有我们俩个在这。”我叫着。

“我说过，我们是来朗读剧本的。”

“你说是谁读？”

“不，我的好猎犬，你先坐在这，听我说。”

我听凭她把我领到一把扶手椅上，坐了下来。

她站在我面前，我握着她的双手，她含情脉脉地看着我。

“你爱我吗？”她问我。

“我倾注了全部的心血！”

“你真爱我吗？”

“我已说过了，真的。”

“那你不愿意给我带来痛苦吧？”

“啊，我的老天爷！怎么会呢？”

“你希望我来演你剧本中的角色？”

“当然了，我已经把剧本给你拿来了。”

“你不愿意为我的事业设置障碍吧？”

“怎么，你疯了！”

“那么，你就别像今天上午那样折磨我了，我没有那种自卫的能力，我……我对现在的情况感到满足。我爱维尼，他也爱我，你知道，不能欺骗那些有天赋的人，如果欺骗了这些人，我看是要倒霉的！”

“我亲爱的，你真是既有崇高的思想，又有美好的心灵。今后，我只做你的朋友。”

“一言为定，不过，我的意思不是永远只做朋友。”

“只要你不让我收回我的诺言，我们就只以朋友的关系相待。”

“这就是说，如果有一天，我认为这样做使我感到苦恼时，我就给你写信。”

“给我写信？”

“是的，给你写。”

“首先给我写。”

“当然，你知道，我的好猎犬，因为我爱你……啊，我们来朗读吧，大家都说这个剧本很好。为什么这个装腔作势的玛尔斯小姐不演了呢？”

“因为她为这个角色做了1500法郎的服装，她觉得灯光照明度不够。”

“你要知道，我可不会为此去做1500法郎的服装，不过，你放心，我会打扮得很好的！那是个上流社会的女子吧？扮演这种角色多么幸福呀，当然，她得是真正的上流社会的妇女，正象你善于塑造的那个女子一样！我以前只

演那些粗俗的女人……快点吧，坐在这里朗读吧。”

我开始朗读起来，她无法耐心地坐在椅子上，站了起来。趴在我的背上，在我的肩膀后边和我一块朗读起来。

读完第一幕，我抬起头，她吻了吻我的前额。

“你看怎么样?”我问她。

“不错，不过，我感到故事的开始有点特别。如果他们两个人一直这样发展下去的话，那就有点过分了。”

“等一下你就会看到了。”

我开始读第二幕。

我一面往下朗读，一面感到贴在我肩头的这个可钦佩的女演员的胸部在激烈地起伏着。在读到阿代尔和安东尼的那场戏时，一颗泪珠落在了我的手稿上，接下去是第二滴、第三滴……

我抬起头来，吻了她一下。”

“噢，你多讨厌呀!”她抱怨着说，“走开，别把我这高兴的情绪破坏了。”

我接着读下去，她继续落泪。

念到这幕结尾处，阿代尔逃跑了。

多瓦尔抽咽着说：

“这个女人真正派!若是我，我就不走了!往下念吧!”

“你是一个爱神!”

“不，先生，我是天使，我们来念第三幕吧，啊，上帝，但愿他能和她重聚!”

我读第三幕，她浑身颤抖地听着。结尾处窗玻璃被打碎了，一个手帕捂住了阿代尔的嘴，阿代尔被推进房间里，然后，幕落。

"怎么样了？"多瓦尔问我。

"你还怀疑安东尼对她干了什么事吗？"

"怎么，他把她奸污了？"

"差不多，只是她没有按铃。"

"第三幕就这样结束了！啊，你太过分了，不管怎样，演起来还是很吸引人的。只是阿代尔的叫喊声有点不自然。她在与安东尼重逢时，如此激动，她是不会叫喊的。"

"可是，必须让她叫喊。"

"对，我知道，这样更符合道理……来吧，往下念，我的好猎犬。"

我开始读第四幕。读到凌辱那场戏时，多瓦尔双手抓着我的脖子，这时，不仅是她的胸部在起伏着，而且她的心也在翻腾，隔着衣服，我清清楚楚地感觉到她那颗怦怦跳动的心。当我念到子爵夫人和阿代尔一场时，阿代尔重复三遍"可我和这个女人没有任何关系！"之后，我停住了。

"真见鬼！为什么戛然而止？"

"因为你扼住了我的喉咙。"

"噢，真是的。舞台上可从未演过这些，真是太自然了！"

“可是，最好你还是先听完。”

“这最好不过了。”

我念完了这一幕。

“我敢保证，你不必担心，你的剧本并不难演，只是演起来令人心碎。啊，让我再哭一会，行吧？你什么时候了解女人了？你差不多把她们都背熟了！”

“再勇敢一点，我们就快念完了。”

“好，念吧！”

我念第五幕的时候，感到很奇怪，尽管她也在痛哭流涕，可我却觉得这一幕没有其它几幕对她的影响大。

“这幕怎么样？”我问她。

“我认为很好，非常好！”

“不，这不是真话，你认为这幕不好。”

“你让我坦率地说说我的意见吗？我看这幕有点软弱无力。”

“你看，这就是口味不同了，玛尔斯小姐却认为这幕太生硬了。”

“我敢打赌，完全不是她说的那么回事。对不对？”

“对，我承认，你说得对。”

“朗读时，她让你改变音调了吗？”

“她让我从头至尾都改！如果你高兴的话，我把这幕再重新改写一下，这很容易。”

“非常好，我愿意。那你什么时间动手？”

“明天、后天，总之这两天吧。”

她看了我一眼，用脚把我的扶手椅转了一下，把她的膝盖放在我两腿之间。

“你知道你该怎么做吗？我的好猎犬。”

她从头上取下了一个压发梳，一面梳着头，一面对我说：

“今天晚上你就该动笔修改。”

“好吧，我回家就开始。”

“不，你不要回家了。”

“那怎么办？”

“听我说，麦勒到农村去了。你占用他那个房间修改，有人给你送茶水，我随时去看看你，明天早晨，修改完之后，你到我床边来念给我听，这该多好哇！”

“要是麦勒回来呢？”

“那我们就不给他开门。”

“那就这样吧，明天早饭前，我一定修改完。”

“好猎犬，你太可爱了！可是，我们刚才说的，你记住了吗？”

“我们已经达成协议了！”

“祝你顺利！现在你想干什么？吃点什么吗？还是先工作？”

“马上修改稿子。”

多瓦尔按了一下铃，叫起来：

“路易斯，路易斯！”

路易斯走进来。

“夫人，需要什么吗？”路易斯问。

“把麦勒那间屋升起火来。”

“先生说，他今天不回来。”

“不是为先生取暖，是为亚历山大。”

女仆看了看我。

“对，是给我生火。”我对她说。

“噢，这可真有意思，终于……”她说。

“你看，”我对多瓦尔说，“这成丑闻了。”

“什么？路易斯，你感到奇怪吗？他要修改一篇稿，他怕回自己家明天早上修改不完，他就在这睡，就这么回事。不过，你不要把这事说出去。”

善良的多瓦尔深知仲马只在两种情况下，才会不回自己的家里睡：一是情人，二是改稿。

“好，好，我也觉得还是不说出去的好。”路易斯说。

“尤其不要告诉伯爵先生，尽管，我们这样做对他并没有什么损害。”

“夫人，还有什么可吩咐的吗？”

“没有了。”

路易斯走了。

房间里只剩下我们两个人了。她大大方方地站在我的面前，做出许许多多漂亮的动作，发出一声声十分逼真

的痛苦的呼喊。她反复推敲着角色的每句台词，连重要的标点符号也不放过。她把自己对每句话的深刻理解说给我听。她的表演使我的剧本光彩倍增，连那场与场衔接的平庸部分，她也演得十分出色，产生了我的剧本所不具有的效果，她不时地拍着双手，高兴地跳着，喊着：

"啊，你看吧，我的好猎犬，我们将会获得多么巨大的成就！"

可怜的《安东尼》！它被搁置一边已经快两年了。应该承认，不管怎么说，推迟上演这个剧本，对剧本本身来说并没有什么损害，正相反，对它还是很有利的。

我对自己的剧本已不再有坚定的信念了，提不出一个固定的看法。对《亨利三世》和《克里斯蒂纳》我只把它们看成是青年时代的作品。演出《克里斯蒂纳》时，剧场中可怕的、震耳欲聋的喝倒彩声，使人头晕目眩，它从根本上动摇了我从事戏剧事业的信念。

后来，法国爆发了革命，它又使我产生了另外一种想法，使我相信自己天生是从事政治活动的人，而这个信仰很快就从我的脑海中消失了，比文学信仰的消逝速度还要快。

随后，上演了我的《拿破仑·波拿巴特》，尽管在朗读该剧本时，曾引起一些狂热的爱好者们的极大兴趣，但剧本充满恐怖情绪，我认为价值不大。

最后是《安东尼》，这个剧本不论是朗读时，还是在排

练过程中，都没能引起别人的狂热崇拜，也没能激发起人们的热情。在我内心的深处，我认为，经过我所取得的小小的、短暂的成绩之后，我的文学生涯注定要以失败宣告结束。

也许，富西埃、乌塔尔、皮卡尔德、德维奥莱纳等人当初反对我从事文学事业是对的吧？

我是不是当时该听从《小城市》的作者皮卡尔德的建议，最好还是"回到我的办公室"做文书工作？

可在我已提出了辞职报告的时候，再去思考这些问题，已经为时过晚了。

使我感到欣慰的是，克罗斯尼叶对雨果的《玛里翁·德洛尔姆》并没比《安东尼》表现出更大的兴趣，而我却对雨果的这部作品倍加赞赏。我对自己的作品可能会自以为是，可我对雨果的剧本则肯定不会弄错。既然克罗斯尼叶会错误地评价雨果的剧本，当然，他也完全可能看错我的剧本。

随着《安东尼》排练的不断发展，我所预言的情况出现了：由多瓦尔夫人和博卡日两位演员所扮演的两个主要角色非常合适，如果让玛尔斯小姐和费尔曼先生扮演的话，远远不会达到这种水平。

多瓦尔和博卡日没有经院式的扮演传统，对自己的角色怀有深厚的同情心，这是法兰西剧院的演员所不具备的，这一切都逐渐地为我那可怜的《安东尼》恢复了名

誉。公演的日子越接近，《安东尼》的成就也在不断地发展，这是两位杰出的演员努力的结果，他们象比赛一样，在竭尽全力地演好自己的角色。他们的表演才能连他们自己过去都从未发现过。多瓦尔的表演除了具有大胆泼辣的特点之处，还产生了庄重的艺术效果，这是我以前根本不敢相信的。至于博卡日，开始我只想给他某些粗俗的、忧郁的角色，可没想到，他却能表演出富有诗意的哀愁和令人深思的忧伤，这些特点，我只在塔尔玛扮演英国的哈姆雷特时看到过。

《安东尼》的公演定于4月下半月。就在这些天里，法庭上却演着另一出悲剧。我的朋友吉纳尔·卡维纳克·特雷拉和另外16名被告被法庭传讯。指控他们牵连到炮兵造反案件。令我奇怪的是：我也积极参与了此事，他们被关进了监狱，而我却逍遥法外；他们在法庭上受审时，我却在圣马汀门剧院排练《安东尼》。

5月1日那天，剧院彩排《安东尼》。这时，我已开始对我的剧本产生信心。毫无疑问，剧本之所以能够取得成就，全亏了这两位天才的演员。

博卡日潜心领会自己所扮演的角色，并在此基础上努力创新。

多瓦尔夫人充分表现了阿代尔这个角色的特点，她的台词对白抑扬顿挫，轻重缓急恰到好处，只有一句台词她还没有掌握好分寸，就是在她发现丈夫回来时，她叫喊

出的一句话:“啊,可我完了!”她还不知道怎样说出这五个字,才能产生更好的艺术效果。

突然,她产生了灵感。

“我的剧本作者在这儿吗?”她一面走到一排照明灯前,一面看着舞台正厅前排座的观众。

“我在这儿……什么事?”我答应着。

“玛尔斯小姐是怎么说出‘啊,可我完了!’这句台词的?”

“她坐在椅子上,然后又站了起来。”

“好!”多瓦尔说着,转身回到自己原来的位置,“我站着,然后再坐下说出这句话。”

维尼观看了彩排之后,给我提出了中肯的意见。我把安东尼塑造成一个无神论者,他让我把这个做些修改。他预言我这个剧本会获得成功,我们分手时,他仍坚持自己的意见,而我则摇摇头,做了个怀疑的手势。

博卡日把我领到他的化妆室里,让我看看他的演出服装。因为,尽管安东尼所穿的衣服都是平常人的衣服,但是,为了能体现出这个人物的古怪和与众不同的地方,这个人结领带的方法,坎肩的样式,上衣和裤子的肥瘦与长短,都该体现出人物的特点。我把自己的意见告诉他,我认为应该让人一眼就看出他所扮演的这个角色,不是一个普通的人。他认真地采纳了我的意见。

最后,终于确定在5月2日首次公演《安东尼》,在这

个伟大的日子之前，只有两次排练的机会了，以前的那些次排练，我并没多么重视，而这两次排练我却极其严肃认真。

多瓦尔夫人在排练到她一直担心的那句话时，她遵守了自己的诺言，她站立着，然后，就象她一脚没踩到地球上似的，倒在了扶手椅上，高声叫着："啊，可我完了！"她叫喊得那样恐怖，致使当时为数不多的观众都爆发出一阵欢呼声。

最后一次彩排禁止外人观看，哪怕是最可靠的朋友，也不允许带进剧场。因为到了公演那天，这些人会把剧情讲给旁边的人，也可能会在走廊里走来走去，高谈阔论。

我从来就不愿意把首场演出的票送给朋友。但是，却为不能把这些朋友带来观看最后一次彩排，而感到遗憾。

他们不愿意听取观众对最后一次彩排的意见。其主要原因是，到这时再去接受这些重要的修改意见已经太晚了；另外，在整个排练期间能提出一些宝贵意见的，都是一些演员、剧场值勤消防人员、布景装置人员、配角等，他们的生活都与舞台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这些人对舞台的认识比起文学青年或科学院院士来，要深刻得多。

这些人都认为我的《安东尼》会获得成功。置景工和值勤消防人员都伸长脖子，从后台上观看排练，演员和配角则到剧场客厅里细心地听，在那间屋里看不见排练情况。

公演的晚上终于来临了。

那个年代从事文学事业很不适宜。人们的思想随着政治而改变，到处都不安宁，骚乱满天飞，就象夏季炎热的夜晚里，尖叫着的雨燕和长着绸纱似翅膀的蝙蝠四处乱飞一样。

我的剧本总算是搬上舞台了。可是，除了演员们为它倾注了心血与天才之外，克罗斯尼叶先生什么力气都没出，他没为这个剧添置任何东西，哪怕是一块地毯，一件布景。这个剧本假如失败了，他不会感到后悔和内疚，因为做为经理来说，他所丢失的仅仅是他参加排演时所耗费的时间而已。

幕布拉开了。

多瓦尔夫人身着薄纱连衣裙，现代城市妇女的打扮。这身装束上舞台，在当时的法国，还是一件新鲜事。多瓦尔声音稍带沙哑，双肩弯曲，动作随便，在没有激动人心的场面中，她的这些特点，表演起来就显得有些乏味，从这些方面看，无论是对剧本，还是对演员来说，都还看不出有多大的成功的把握。在两三句对白中，多瓦尔恰到好处地把握住了声调的高低与速度。但她没有能够赢得观众的一句喝彩声。

博卡日在第一幕中的戏很少，他在昏迷中被带上舞台，唯一能产生一点戏剧效果的就是当他包扎伤口的绷带被扯下来之后，他醒过来时第二遍重复的那句台词：

“我还活着，是不是？”

只是从这句台词开始，观众才开始理解这部作品中，可能包含着深刻的悲剧。

在一片掌声中，幕布落下来了。

我曾向剧院提出幕间休息时间要尽量短。我走到舞台后面，亲自督促演员、舞台监督和置景工，5 分钟之后，在观众的激动情绪尚未平静下来之前，幕布又拉开了。

第二幕完全是博卡日的戏。他满怀信心地占据了整个舞台。但是，他并不自私，他把该由阿代尔表演的戏，都留给她去发挥才能。他在这出戏中，把愤世嫉俗、愁苦哀伤和爱情的威胁等场面提高到相当完美的水平，这些场面几乎占据了整个第二幕。

我要再重复一遍，博卡日在这幕中的表演非常成功。敏捷的思想，高尚的情操，生动的面部表情等，都符合我当初设计的安东尼这个人物形象。博卡日把这些特点，全都淋漓尽致地展现给观众。

这一幕一结束，就响起了经久不息的掌声。我走到舞台后面，心情激动地向博卡日表示祝贺。他热情洋溢，充满信心。多瓦尔坦诚地对他说，她对他的表演感到由衷的高兴。多瓦尔一点都不担心，她知道第四、五两幕都是她的戏，她耐心地等待着她施展才能的时刻。

当我走回座位时，剧场里沸腾了。可以明确地感觉到这热烈而激动的气氛正反映了剧本的巨大成就。我开始

确信我对这个剧本的看法是正确的，我反对别人甚至剧院经理是有道理的。只有维尼应该除外，他曾预言过《安东尼》会成功。

第三幕中主角的行为是粗鲁的，除此之外，它和《亨利三世》的第三幕有某些相似之处。即吉斯公爵扭着他妻子的手腕，逼迫她给圣梅格兰写信，邀他幽会。

安东尼尾随着阿代尔，他抢先到了村镇旅馆，他把驿站上的马全部弄走了，以迫使阿代尔不得不在这里住下来。这个旅馆只有两套房间，他选择了一间自己认为合适的，这间房的阳台有个门，可通到阿代尔的房间。他又把阿代尔的马车悄悄地隐藏了起来。

阿代尔走进他的房间，请求他给她找几匹马。她要去斯特拉斯堡，找她的丈夫，那离这里只有几十里；她找不到马，只好在这个旅馆里过夜。为了自身的安全，她小心谨慎地采取了许多措施。可是，她孑身一人，又忽略了两套房间的阳台相通这个重要情况，这些措施全部无济于事。

多瓦尔夫人具有女人的天真可爱和本能的胆怯的气质。这两句简单而普通的台词："可是，这扇门锁不上！"和"夫人，在你的旅馆里从来没出过什么意外的事吗？"从她的嘴里说出来，就产生了绝妙的艺术效果，好象任何人都能说出来，任何人也永远说不出来似的。然后，旅馆女服务员走了，阿代尔也走回自己的房间。

她刚进自己的房间，窗子上的一块玻璃就“哗啦”一声被砸碎了，一只胳膊伸了进来，插销被拨开，窗子打开了。安东尼和阿代尔同时出现在舞台上，一个站在阳台上，一个立在房间的门坎旁。

阿代尔一看见安东尼，立刻叫喊起来。后边的几个场面演得更是活龙活现。为了不让阿代尔再叫出声来，安东尼用一块手帕捂住阿代尔的嘴，并把她拉到了房间里，正在他们两个走进房间里的时候，幕布落下来了。

全场在死一般的寂静中度过了短暂的一会，接着，就是一片喧哗声，一阵狂热的、暴风雨般的掌声，这掌声和欢呼声持续了5分钟之久。

这次的成就应归功于两位演员。我急忙跑到后台，想去拥抱他们。

我还以为，他们两个人都关在自己的化妆室里换衣服，准备演第四幕，我就在门外对他们无比亲切地叫起来。

“你对我的表演满意吗？”博卡日问我。

“非常满意！”

“太好了！后面的几场戏你就看多瓦尔的吧！”

“你没把她丢在半路上吧？”

“噢！你尽管放心好了！”

我又跑到多瓦尔的门前。

“演得绝妙透顶了！我的小宝贝，登峰造极了！无与

伦比了!”

“是你在外面吗?我的猎犬。”

“是我。”

“那就进来吧!”

“可是门锁着呢。”

“我不会给任何人开门的,而你却例外。”

她给我打开了门。她浑身上下的衣服全都敞开着,正脱了一半,她扑在我的怀里。

“我的宝贝,我认为,这次我们可取得了一个……”

“一个什么?”

“那当然是成功了!”

“嗯!嗯!”

“你不满意吗”?

“哪儿的话!”

“唷!你可能还会遇到困难!不过我想我们已经冲破了刻板的常规!”

“确实如此,直到现在为止,一切进行得都很顺利。不过……”

“不过什么?我的猎犬。噢,我是多么的爱你呀!你把这么好的一个角色交给了我!你见过那些上流社会的女人吗?”

“没有。”

“她们会怎样和你谈起我来呢?”

"我既然没见过上流社会的妇女，她们怎么会……"

"你将来会见到的，是不是？"

"噢，是的！"

"你将会把她们对我的议论告诉我，能坦率地告诉我吗？"

"你放心好了。"

"看呀，这是我跳舞的服装……它有点过分精美，我倒希望如此！噢，我的猎犬，来吧！你知道，为了你，我花了多少钱吗？"

"不知道。"

"800法郎！"

"你过来。"

我低声地在她耳边嘀咕了几句。

"真的吗？"她喊叫起来。

"当然罗！"

"你一定要这么做？"

"我说过的话，就算数。"

"拥抱我吧。"

"不。"

"为什么不？"

"我从不拥抱我送给她礼物的人。"

"那为什么呢？"

"我要等待她们来拥抱我。"

她扑过来，搂住了我的脖子。

“来吧，鼓起勇气吧！”我对她说。

“你也这样做吧”。

“勇气吗？我要去寻找它。”

“到哪去找？”

“到巴士底狱去寻找。”

“到巴士底狱？”

“是的，我总感到第四幕开始时，不会太顺利了。”

“为什么？你看吧！第四幕很吸引人。我可以向你保证。”

“是的，你可以保证最后是成功的，但第四幕开始你不能担保顺利。”

是的。不过，那也会通过的。观众的情绪已经被激发起来了，我们感觉到这一点了。”

“你也感觉到了？”

“是的，而且你看剧场里有许多人，他们认真仔细地注视着我，好象过去从没见过我似的。”

“这个我并不感到奇怪。”

“接着说下去……”

“说什么？”

“你看我是不是已经变成上流社会的妇女了？”

“这完全由你自己决定。”

“骗人！”

“我敢发誓，这事只能由你自己决定。”

“是的，但是……”

“维尼的看法，是不是？”

“正是如此！啊，算了，以后再看吧。”

舞台监督的声音在门外响起来：

“多瓦尔夫人，现在可以开始了吗？”

“不，不，我穿着衬衣呢！好了，现在可以开始了，莫埃沙德先生。观众会说什么呢？是你让我拖延了时间，你走吧！”

“你把我撵出门！”

“走吧！走吧！走吧！”

她把脸送给我，用嘴唇3次逼我出去，我退出门外。我需要新鲜空气，在走廊里我遇见了比西奥。我对他说：

“走啊，跟我走走。”

“你要上哪去？”

“我想散散步。”

“怎么，你要散步去？”

“对。”

“第四幕就要开始了，你偏要这时去散步？”

“就要在这时去散步！因为我不敢肯定第四幕效果如何，因此，我想最好这幕开始时，我不在场。”

“那这幕的结尾，你敢肯定能成功吗？”

“那当然，结尾与开始是两回事……到结尾时，我们

再去看，你放心吧！”

我们在林荫大路上闲逛着。我深深地吸了口气，“啊”了一声。

“你这是怎么了？是不是你的剧本把你弄成这个样子？”

“是呀，我的剧本！”

我带着比西奥朝巴士底狱走。我们谈了点什么呢？我一点也记不得了，我只记得我们边说，边笑，来回走了三四里地。

如果有人对从我们身旁走过的人说：“你看见那个疯子了吗？他就是剧作家，圣马汀门剧院正演出他的剧本，他却在这散步！”过路的人听到这些话，肯定都会惊愕不解。

我回到剧场时，正值安东尼袭击阿代尔的那段情节，正如多瓦尔所说，这个片断是现代剧的辩护词，是安东尼的真正的开场白。这一段毫不费力地通过了、并且赢得了热烈的掌声。

在舞台旁边，我有一个包厢，我向多瓦尔示意了一下，告诉她我在那儿。她点了点头，说明她理解了。

接下去是阿代尔和子爵夫人的一场戏，这场可以用下面这句台词加以概括：“可我和这个女人没有任何关系！”然后是阿代尔和安东尼同台出现，阿代尔把下面这句话重复了8遍：

“这是他的情妇！”

这一幕结束时，子爵夫人走出舞台，阿代尔正在安东尼的怀抱里，她大惊失色，喊叫一声，退下台去。然后，安东尼的仆人在子爵夫人身后出台了，他马不停蹄地从斯特拉斯堡赶回来，他把阿代尔丈夫就要回来的消息告诉了主人。安东尼绝望地跑了，疯狂地叫喊：“真倒霉呀！我能及时赶到吗?”

我跑到后台，多瓦尔已经退场了，她正忙着把鬈曲的头发弄直，把头上的花摘下来。她比别人都激动，紧张得手忙脚乱了。在她换装的时候，置景工忙着换布景。

台下响起了雷鸣般的经久不息的掌声。

我朝着置景工喊：

“如果你们能在掌声结束前，换好布景，拉开幕布，我给你们100法郎！”

两分钟之后，有人敲了3下，幕布拉开了。置景工赢得了这100法郎。

在第四幕的掌声尚未平息下来的时候，第五幕正式开始了。

正当一对情侣为无法同生共死，而深深地陷入极度痛苦之中的时候，就是在多瓦尔喊出那句“可我完了！”之前，博卡日该把扶手椅移动一下，好让因丈夫突然到来的消息吓坏了的阿代尔跌落在椅座上。可博卡日却忘记挪动椅子了。我真为多瓦尔捏了把汗。

多瓦尔完全进入了剧情，她并没因此而感到丝毫不安，她没有跌落在椅子上，而是摔倒在椅子的扶手上了，在这同时，她发出了绝望的叫喊，那声音痛苦哀伤，撕心裂肺。全场观众都不约而同地站起来。

那狂热的欢呼声并不是为我而发出的，而是为女演员的，仅仅是为她而欢呼，他们是为这个杰出的、才华横溢的女演员而热烈鼓掌。第五幕的结局是出人意料的，当埃尔维闯进门时，阿代尔倒在沙发上，被安东尼刺死了。“她死了？”埃尔维男爵叫喊着。“对，她死了！”安东尼冷冰冰地回答，“她不答应我，我把她杀了！”他把匕首扔在男爵的脚下。

大概全场有三分之一的观众在听完安东尼的最后一句台词时，立即就发出一片惊恐而痛苦的哀叹声和叫喊声，这些观众完全被剧本的结尾所感染了，它以简洁的杀人的手法结束了这个男女私通的事件，结束了全剧。

剧本产生了巨大的反响，观众发疯似的叫喊要求报出作者的姓名，博卡日走上舞台，把我的名字告诉给观众，接着又通报了安东尼和阿代尔的扮演者姓名，两位演员重又登上舞台，他们都体验到胜利的喜悦，好象他们从未取得也从未想到能取得如此巨大的成功。

这两位演员已达到了最辉煌的艺术顶峰！

我冲出包厢，想去看看这两位演员，没想到走廊里挤满了退场的观众，我还没走三四步，就有人认出我是剧作

的。

一群年龄和我相仿的青年人(当时我 28 岁)面色苍白,惊慌不安,气喘嘘嘘地向我蜂拥扑来,他们东拉西扯地拽着我,激动地拥抱我,热烈地吻我。我当时穿着一件蓝色的夜礼服,衣服扣子全都扣上了。有人开始剪我衣服的燕尾。等我走到后台时,我的燕尾服已变成没有燕尾的西服了。这倒成了一件珍贵的纪念品了。

舞台上的人都惊呆了,他们从来没想到竟会以这样形式来表现这个伟大的胜利,从来就没有见过观众向演员这样直接地面对面地鼓掌。这些观众都是些什么样的人呢?他们都是上流社会的人,是些公子哥,是一等包厢里的常客,他们没有鼓掌的习惯,而这次他们却把嗓子都喊哑了,把手套都拍破了。

戈蒂埃在描述剧院当时的情景时写道:

"观众们都着了魔,整个剧场里掌声、抽泣声、号哭声、喊叫声交织在一起。戏剧的火一般的热情使观众的心都燃烧起来了。年轻的姑娘个个爱上了安东尼,小伙子准备替阿代尔承受一颗子弹,这对情侣庄严地体现了现代的爱情(当然是 1830 年人们所理解的那种爱情)。博卡日和多瓦尔夫人具有从事舞台生涯的天才。博卡日扮演了一个命运悲惨的男人,而多瓦尔演的是一位柔弱的女子。那时,人们认为,做一个完全的情夫,光有忠实、热情和漂

亮还不够;还必须保持一种目空一切的高傲,以及异教徒和守护神那种举止上的神秘性。总而言之,他该是一个拜伦式的悲剧人物;在一个情夫身上应该让人看到英雄,他受到命运的残酷嘲弄,应该享有好一点的命运……

至于多瓦尔,她的语调仿佛发自大自然本身,而她的叫喊则发自心灵深处,震撼着整个剧场……她解开帽子上的缎带,把它扔在扶手椅上的这个动作使全场都颤抖起来,仿佛那可怕的场面就发生在观众眼前。当她疲惫不堪地倒在扶手椅上,拧着自己的手,抬起她那双满含泪珠的淡蓝色的眼睛望着天空的时候,她所有的动作、姿势、目光,看起来都是那么的真实。"

克罗斯尼叶躲起来了。博卡日象孩子一样的兴高采烈,多瓦尔幸福得要发疯了。在他们成功的演出的喜悦之中,他们好象更多的是为我分享胜利,而不是为自己的卓越的表演艺术!他们没有更多的考虑到自己的天才,而是高声地呼喊,热情地赞扬剧作者和剧本,他们的心灵是多么的诚挚而又美好啊!

我永远忘不了这场演出,博卡日也永远不会忘记。8天后,我们在谈起这场演出时,我们都感到这就是昨天的事一样。只要稍微一回忆,就还会想到这件事,我敢肯定多瓦尔也是如此。

那天晚上,我和他们两个人拥抱之后,又干什么了?

我全记不起来了。

《安东尼》这出戏深深地吸引了观众。这个剧本的最后一句台词："她不答应我，我把她杀了！"应该说是它的核心。每个观众都要等到听完这句台词，才肯离开剧场。

在《安东尼》首次公演两三年之后，它就成了募捐演出的剧目。有一次，多瓦尔和博卡日应邀在皇家剧院义演。

这次是为什么人募捐我记不清了，不过这倒无关紧要。由于两位演员的努力，和往常一样，演出获得了成功。只是舞台监督在安东尼刚扔下匕首，还没来得及说出最后那句台词时，就发出落幕的手势。观众被剥夺了享受这句对白的权利。

说完这句对白并不是什么难事，可对观众来说，他们都眼巴巴地等待着这句话，这下子全场哗然，扯直了嗓子尖声叫喊：

"结尾没演完！没演完！"

舞台监督不知所措，赶紧跑去请求演员允许他再把幕拉开，好让演员把戏演完。多瓦尔做为忠实的同行，在扶手椅上继续保持着一个被杀死的女人的姿势，而其他演员在安东尼退场后，都跟着退下去了。

安东尼愤怒地跑回自己的化妆室，他为舞台监督的错误，不让自己把最后一句尾白的艺术效果表演出来而怒不可遏。他把自己关在化妆室里，顽固地拒绝再回舞台

上来。

这时，观众疯狂地鼓掌，高声地喊叫，声嘶力竭地叫着："博卡日！多瓦尔……多瓦尔！博卡日！"有的人开始砸椅子了。

舞台监督拉开了幕布，希望博卡日被逼无耐，只好再重新出场。

可博卡日却毫不理睬，坚持不再出场。

多瓦尔倒在椅子上，双臂下垂，头向后仰，等待着博卡日。全场凝神屏息地等待着，过了1分钟，还不见博卡日出现，大家开始鼓掌、叫喊起来。

多瓦尔感到全场气氛又紧张起来，她抬起胳臂，扬起头，站起来，走到脚灯前。全场立即又鸦雀无声了。

"先生们，"她对观众说，"我不答应她，他把我杀了！"

然后她行了个优美的曲膝礼，在雷鸣般的掌声中退下了舞台。

幕布降落了，观众们高高兴兴地退场了。

维尼认为《安东尼》是一部非常好的作品，他在《两世界》杂志发表文章说：

"传奇剧又在文艺界赢得了自己的地位，这一回又是在1831年先经过沙龙然后才进入舞台的，我对这一点并没感到痛苦……不管怎么说，剧本获得了空前的成功，它的每一场演出都变成了不仅是1个，而至少是20个沙龙

的议论中心……所有包厢里都在进行着充满好奇心的争论。爱情的本性究竟是什么？争论从一个包厢传到另一个包厢。争议者有年轻的男子，也有年轻的女子，有时候，他们甚至互不相识……整个大厅到处有人在低声议论着。谈话涉及的是骑士制度，是那个伟大而永恒的问题——爱情的忠实性问题……议论时，也许是女方向男方让步，也许是男子向女士让步，但他们双方都摆脱不了《安东尼》的影响，啊！伟大的舞台艺术，如果你真的能移风易俗，这回你选择的武器就不是笑！演员们没有笑，很少笑，而是在痛苦着……

我绝不认为，作者应该谴责，他并不象有人企图做到的那样，要破坏婚姻的结合，使丈夫养成一种把自己同床共枕的妻子杀死的习惯，这种想法太阴暗了……毫无疑问，仲马先生丝毫不会产生这种想法……他有一种独特的写作方式——先写出结尾来，然后再甩开它，构思整个剧本……这是一种很好的写作方法，它可以完全满足我们渴望得到的强烈的感受……”

第 九 章

瓦勒多尔夫人

我在创作《安东尼》这个剧本时，正热恋着一位女士麦拉尼·瓦勒多尔。我是1827年和她相识的，不久我们就互相倾吐衷曲，最终相爱了。她比我大6岁。7年前她嫁给了一位法国军官，他驻扎在一座僻远的营房里。

我每天都给她写许多充满狂热的信，信中我向她许诺那天堂的幸福和永恒的爱。

"就让'我爱你'这句话永远环绕着你……我要把一千个热吻印在你的唇上，这些吻使你颤抖，使你融化，这是一种超人世的幸福的保证……再见了，我的生命，我的爱情，我可以为你写出整整的一厚本，但人们的注意力无疑将转向更厚的那一本上……"

我向她的求爱最初遭到了拒绝，从1827年7月3日到10月12日，经过我3个多月的坚持努力，她投降了.

答应做我的情妇。这样我开始负担起3个"家庭"的开支(仲马将军夫人、卡特琳·拉贝和麦拉尼·瓦勒多尔)。

我在给她的一封信中说：

"整天都厮守在一起，多么幸福！我恨不能一口把你吞下去！我感到，即令我在天边，你也能感觉到我的热吻——这样的吻别人从来也没曾给过你。啊，是的，在爱情上你的纯洁使我吃惊，我要说，你象十五岁的小姑娘那样童真未凿！

原谅我，没能给你写满一页纸，因为母亲在喊我：'仲马，鸡蛋煮好了，仲马，快来，要不它们都煮老了！'你说说，能够反抗这种森严的逻辑吗？没法子，再见了，我的天使，再见了！鸡蛋煮老了，那又算得了什么？我可以浇上橄榄油吃……"

很快她就开始抱怨我贪得无厌，缺乏温文尔雅，说她从我这里得不到一个多情善感的妇女有权得到的"升华了的感情"。她责备我不会享受一般人享受不了的那种使肉体的爱带上一种新韵味的幸福。她为自己的心跳、头晕和癔病的发作感到痛苦。

我给她写信辩解说：

"我的疯狂而又凶狠、善良而又可爱的朋友，我多么爱你呀！你的话究竟是什么意思？是生病了还是身体健康？是快乐还是忧愁？是生我的气，还是爱抚我？如果你

坐在我的怀里，我将把你紧紧地贴在我的心上，那时候，只要你愿意，你可以恨我，可以蔑视我，但你的温存终究还是要推翻你的话语……”

《亨利三世》的演出为我带来了一笔可观的收入，我在帕西为卡特琳·拉贝和孩子租了一间小房子，我自己又在大学街租了一套住宅。瓦勒多尔在这里主宰着一切。到这里来的只有为数极少的忠实的朋友：阿尔多夫·德·勒旺、杰利菲娜·格、巴尔扎克、雨果、维尼也是这里的常客。

瓦勒多尔长得并不漂亮，可我却产生了疯狂的嫉妒心理；因为她和阿代尔的处境一样，有一个军官丈夫，我感到最无法忍受的嫉妒是，她做为一个已婚女人，没有什么可被指责的，她丈夫对她很满意。

有一天，她收到了丈夫的来信，说他即将回来度假。我得知这个消息后，简直要发疯了。

我跑去找一位在陆军部供职的朋友，让他把即将发出的休假通知撕掉了，后来，又让他干了两次这样的事。

她的丈夫没有能回来。

我给她写了一封信：

“最亲爱的，你说一月份你丈夫不至于回来，但愿上帝也能听到你的这句话，那时，你将会看到我是多么的幸福和满足！你想象不出我是沉浸在多么美妙的幻想之中！

我不能设想另一个男人占有你，不行，绝对不行，我觉得，你属于我，只属于我，而他的归来将会毁灭这一场迷梦。再和我说一遍，为什么你认为他一月份也许不回来了。告诉我，是信中的哪句话使你这样认为的？我宁愿你到拉亚里去，和我分别半年，也不愿你在巴黎和他呆两天。在拉亚里，虽然我见不到你，可你是一个人在那儿，而在这里……

我最亲爱的，我并不怀疑你的爱情，在你给予我爱情的证明之后再要怀疑，那简直是侮辱人……可是，如果一封信，仅仅一封信，对你的影响就是足以使我昨天惶恐万分，那么他的到来将有什么样的影响呢？假如他在信中的几句温情话，就使你对我冷淡到昨天那种地步，那么，对于你们的重聚，我还有什么可指望的呢？久别重逢，言语一定更为温情……

啊，亲爱的，要是你计划在旅馆里给你丈夫订个房间的打算能实现，那我该多么幸福！你不能想象我所承受的折磨：孤单单的一个人，和你远离，却分明知道，在同一张床上，紧紧挨着你……啊，痛苦啊！……我的天使，我的生命，我的爱，你一定去订一个房间，这样，他逗留的时间就会显得短暂一点……”

你总算了解我了，现在你懂得了什么叫爱，因为你明白了什么是嫉妒。什么东西能和嫉妒相比呢？那些傻瓜的神学家们，臆造出地狱和地狱里的万劫不复的痛苦！他

们多可怜呀！我看到你被别人拥抱着，那才是地狱般的痛苦！该诅咒呀！我无法忍受！单单是这种想法，就会把我引向犯罪！……”

后来我在给她的一封信中提到：

“我的天使，在《安东尼》中，你将会找到我们生活中的许多插曲，但这些插曲只有我们两个人知道。所以对我们又有何妨呢？观众不会看出什么东西来的。可是我们将重温永恒的回忆。至于安东尼这个人，我想，人们会很容易认出他来，因为这个疯子在许多地方和我十分相象……

你再读读《安东尼》这个剧本，就会感觉到，我当时所忍受的痛苦，都得通过安东尼之口向你述说出来。

《安东尼》不是悲剧，也不是一般的戏剧，它是一部五幕的爱情剧，嫉妒与狂怒剧。安东尼就是我，只不过我没有杀人，阿代尔就是她，只是她并没有逃跑。

我在《安东尼》剧本案首的题词，引用了拜伦的一句话：‘别人说柴尔德·哈罗尔[1] 是我……我不在乎这个！’”

---

① 柴尔德·哈罗尔是拜伦一首长诗中的主人公。

1830年9月22日，我离开旺代省时，她卧床不起，我给她留下了一封信：

"亲爱的，你感觉怎么样？你该知道是残酷的命运迫使我不得不离开你。为了上帝，我的天使，你不要太难过，那样对你的身体不利。你要相信，并且一定要相信，在经历了所有那些争吵、不和之后，存在于你我之间的感情要比爱情本身更加深厚……在我回到巴黎之后，我还没有见到过她，亲爱的。但再过些日子之后，我必须和她会一面，向她以纯洁的友谊的方式说清决裂的原因，决裂是不可免的了，不管她怎样伤心哭泣。就让剧院去安慰她吧。

别了，亲爱的，我刚喝完一杯咖啡，就要上路了。如果我在布卢瓦停留一两个小时，一定再给你写信。"

1830年9月30日我又给她写一封信：

"我之所以给你写几行字，是为了吻你，解除你内心的恐惧，并再一次地吻你……你母亲的来信使我感到非常不安。你的信我是在前一天收到的……亲爱的，他们该用多少水蛭给你治病，就让他们用多少吧。不要为那区区

小事烦恼，甚至也不必为那折断了的天竺葵烦恼[1]。我们之间那场激烈的谈话导致了这种罪行，这是一种真正的罪行……”

她回到巴黎之后，发现我并没有和那位扮演麦拉尼的女演员[2]分手，倒是和她经常在一起厮混。于是她找到了这位演员，和她大闹了一场。我气得发疯，发誓和她断绝关系。她感到自己在这场赌局中输了，绝望中给我写了一封信：

“我在深夜里给你写这封信，寒热病使我无法入睡……我所永远怀念的只是那一个阿历克塞[3]，他高贵而又可爱，宁可责备自己，也从不对我有所怀疑……这个阿历克塞是我的欢乐，我的骄傲，我的偶像，我的上帝。是的，我杀了他，但这是因为我爱他爱得太深，正象那些老猴子把自己的小猴子搂在怀里搂得太紧结果送了小家伙的性命一样……

我求你，阿历克塞，让我把你看做人中间最好，最高贵的人，别让我的爱情变成羞耻和懊悔；让我能相信你会

① “折断了的天竺葵”对情人来说是一种隐语，包含着受孕后流产的意思。

② 扮演麦拉尼的女演员指的是麦拉妮·谢利。

③ 阿历克塞：亚历山大的爱称。

谅解我的疯狂，我的错误和那些不止是错误的东西。让我相信你的善良和宽宏大量吧，抛掉那些不必要的傲慢吧，它使你听不进责难的话语……请对我更宽容一点吧。啊，上帝，如果我不能从您这儿得到怜悯和宽恕，还能从哪得到呢？还有，我估计得太不确切。但实在担心，如果你在我临终前和我告别，代替那印在唇上的热吻，你会不会说出一些责备的话语，使我到坟墓里也得不到安息。可怜可怜我吧，跪下来请你发发善心，要不，你就不配称为一个人……”

她在重病中，交给瓦列兰医生一份遗嘱：

“假如我死了，我希望，除相片之外，所有这一切都随同我一道葬进我的坟墓里。我希望，我的坟上能竖起一座朴素的大理石墓碑，上面刻上这句话：或者是——你，或者是——死！而在碑的四角刻上四个日期：

一八二七年九月十二日（定情的日子）

一八二七年九月二十三日（失节的日子）

一八三〇年九月十八日（仲马离开查利的日子）

一八三〇年十一月二十三日（本人准备自杀的日子）

这四个日子，仅仅是这四个日子决定了我的命运和我的一生。

我还希望我的母亲，在她活着的时候好生照看栽在

我坟前的那棵天竺葵，我也请求我的女儿，在她长大之后，能代替她的外祖母……我希望，能把他的表，我们的宝石戒指和我们那棵枯萎了的天竺葵一块放在我的胸口上。脚下再放上他写的诗和我们的来往信件。

我的相片，将留给我的母亲；而我的头发——给他，如果有朝一日他表示出这种愿望的话；那些画留给布兰热和若昂诺，项链和手镯给拉乌娜，指环给安里叶，玉坠则留给我女儿……纪念册还是留给他，如果他想要的话……"

她又给瓦利兰医生写信，求他去找我：

"亲爱的好医生，我太痛苦了，只好写信给你，因为现在只有你还在同情我的痛苦，你今天能看到他吗？请求你一定想办法见到他。如果他不在家，那一定在圣马汀门剧院……我请求你，一定要见到他。哪怕我能见到曾经见过他的人也好。哎，昨天和前天我都白等他了。他答应我来的，我把名誉已经寄托在他身上了，却不在他身上寄托爱情。从那场风波以来，他一次也不来见我，而这场风波使我重新把他看成我一向把他看成的那种最好的人。难道他最终倒不承认自己是那种人，竟至于抛弃我，非要让死亡才把他引到我跟前来吗？仁慈的上帝啊，我为什么不死呢？但死又会使我完全不能再有所期待……

“我一直在用这种想法来安慰自己:他爱我。他应该爱我！仁慈的上帝啊！一个人居然在爱上克列[1] 小姐之后,却好象从来不曾爱过我似的。你对她,那位克列小姐还很不了解!但总有一天会了解她的,就象他迟早会了解她一样。啊,信任克列小姐居然胜过信任我!我愿牺牲自己的生命,为了得到那无爱之吻!而她却可以把这种吻出卖给任何一个愿意花高价买它的人,一旦她失去嫁给他的希望!

“啊,上帝,为什么在那可诅咒的一天,在我失去理智,忘记荣誉和尊严去找她的时候,他没曾躲在她那里呢?啊,那样的话,当时他就能听到她说的什么,我又说的什么!”

1830 年 12 月 10 日,她给我寄来了一封信:

“远远地离开你,我想的只是你一个人,我觉得,生命在一天天地离开我,你尽可相信,我丝毫也不责怪你。你是爱我的,只爱我一个人,但你缺乏主见却毁了我,我害怕死,我感到自己的身体越来越不好,啊,我可以想象到你会是什么样子,当你已经不能使我复生,不能用爱的力量来弥补自己的错误,当我已经既不能原谅你,又不能祝

---

① 克列小姐即扮演麦利尼的演员,麦拉妮·谢利。

福你的时候，啊，阿历克塞，哪怕是出于对自己的怜悯，你也应该做出迟早由你做出来的决定：从我们中间选择一个。

“在这种双份的私情中，有一种可怕的东西，你和你那高贵的灵魂不会容忍它。你会痛苦，你会对一切感到失望，二十七岁的时候，你的生命就会受到戕害，你给自己安排的那个未来，完全违背你的意向，违背你关于幸福的概念！

“是我促使你成为这种样子，但你还可以回到我身边来。我将为你准备下你所希望的一切。我丝毫也不准备限制你的自由；你只消给予我你的良心命令你给予我的一切，你永远也不会从我这里听到一句责备的话，你也不会再看到争吵和任性，你将是幸福的。但是，阿历克塞，啊，我的阿历克塞，麦拉妮·谢利[①] 不应当阻隔在我们中间。她追逐着我，象个幽灵，她破坏了我的安宁，破坏了我的希望，她把我毁掉了，而你竟没有觉察到这一点。难道你真没有力量和她断绝关系吗！当我的生命就押在这张牌上的时候？……”

当麦拉尼·瓦勒多尔知道女演员别利·克列利萨麦

① 麦拉妮·谢利是女演员别利·克列利萨麦尔的艺名，是仲马的又一个情妇，1930 年 5 月与仲马相识。1831 年 3 月 5 日给仲马生了个女儿。

尔准备给我生一个孩子时，麦拉尼又给我写来一封信：

“写信给她，我求求你，我的阿历克塞，同时一定要把这封信让我看看。许给她钱，许给她照顾，许给她你的保护，尊敬和友谊——许给她一切，除了你的爱情和温存！那爱情和温存是属于我的，只属于我一个人。或者是属于她一个人。如果是后一种情况，那就别了，我的阿历克塞，永别了！我不管是活着还是死去——我们都将分手！”

在另外一封信上麦拉尼·瓦勒多尔说：

“有人跟我谈起她，说她快要分娩了。啊，上帝，怎么才能躲开，怎么才能隐藏这件事？她还在演《亨利三世》哩，可她已经变得这么难看，而你看到她的演出后，还在爱她！你跟我说过，一旦你在舞台上看到她，你就不能再喜欢她。啊，你多么残忍！我对你的爱成了一种什么样的耻辱，我多么蔑视自己！

“她已经不年轻了。你当初说过，‘她远远算不上年轻，也不太美’，为的是安慰我，但这一切又有什么意义呢，如果你发现她年轻而又美丽，如果你为了她而把我毁掉？啊，杀了我吧，我会因此而感谢你，因为我已经完全丧失了理智。别了，别了，愿她幸福……”

麦拉尼·瓦勒多尔写给我的最后一封信显得又长又乱：

“亚历山大，我的朋友，不管你有多少缺点，你还是比大多数男人好，我把你和他们做了比较之后，终于可以毫不脸红地说，我爱过你……你的年龄和你那非洲人的气质成为你可以获得原谅的理由。在你过去爱我的时候，你还年轻，灵魂纯洁；你并不是冷酷无情地为我的失节设下圈套，没有对我耍手腕，也没有布置陷阱要毁掉我……你的爱是朴实的，不带任何吝啬的气味……”

她让瓦利兰医生带着便条去找我：

“我请求仲马先生，归还我写给他的那四封信——自从他给我写信以后，我相信，他不会拒绝我的要求，我请求他丝毫别再认为，他和我之间还存在着什么关系，也不要再对我发生兴趣。”

我从她的这些话里，明白了她的意思。开始公开和麦拉妮·谢利同居。但也经常和瓦勒多尔见面。有一次我从远处着实地打量她一番，发现她并不美，我自己也感到奇怪，当初怎么会爱上她。但不管怎么说，《安东尼》之所以写成，应该感谢她。

我在《安东尼》的序言中写下了几行诗，这几行诗写得很蹩脚。我本来可以把它修改得更好一点，可我没有动。那样会失掉它的特点，而象这样原封不动的保存下来，可以反映出两个情况：一是这几行诗是在那个疯狂时期写出来的；其次是它可以反映出我写这些诗时的混乱的心情。

你的淫乐之火无法使我陶醉，
今夕之欢乐，明日会更加心碎，
今日你含情脉脉，倒在我的怀中；
明日你却又会把他追回。

纵然我在妒火中备受煎熬，
却无法对你的不忠横加反对；
圣坛前的几句话将你的终身确定，
这便可逃过了我的责备。

几句话把你的温存永远出卖，
婚约并不能把真正的情爱召回，
夫妻情意不过是履行习俗的义务，
他们的亲吻也显得那样虚假无味。
…………

你对这几行诗会有些什么看法？也许会认为它是亵

渎神明，大逆不道的。实际上，我所写的，只不过是近四分之一个世纪以来的事实，倘若轻描淡写地反映出来的话，也许别人会更能容忍它，可那样会太乏味了。写这几行诗的时候，正处于激情澎拜的年代，人们感到需要用通俗的语言将内心的痛苦喊叫出来，诉说出来。

某些报刊批评《安东尼》是一部伤风败俗的作品，是这样吗？

不对。法国有一句古老的谚语说：

“凡事都要考虑结果。”

谚语体现了民族的智慧。

《安东尼》的结果如何？

安东尼与人通奸，他的情欲难遏，为了挽回女人的荣誉，他杀死了自己的情人，而他自己将走上断头台；至少，他要双腿拖着沉重的锁链去服苦役。

那么，我请问，有那么多上流社会的男女，他们准备去私通，开始为情欲所打动，他们将成为阿代尔和安东尼，他们情欲的结局，风流韵事的终结，就是让女的去死，男的去服苦役吗？

人们会指责说我的这部剧本里，存在着一种危险的思想：安东尼推崇杀人，阿代尔为通奸辩护。

在莫里哀时代，人们把它称之为勇气，并付之一笑；而在现在，却把它叫做通奸，并为之伤心。

某些报刊的道德学家对《安东尼》的评价是“伤风败

欲”，而他们有的人当时却公开和某夫人姘居。我把这种事展现在读者的面前，也许这样做并不无好处吧。

我手头有一篇文章，这是我从查理·路易斯·勒絮尔的《世界史年鉴》中发现的。

在他这本书的这个条目下，他是这样写的：

“圣马汀门剧院

首次上演五幕悲剧《安东尼》

作者：亚历山大·仲马。

在法律上对私生子女歧视和辱没的时代，在那些习俗上却又同情私生子女的国度里，这就造成了社会的悲剧，一个聪明正直而又具有光辉前程的人想要抗拒这场社会悲剧，那将是徒劳无益的。人们不难看出这就是《安东尼》的道德目的。但是，目前，在法国，这种对平民出身和私生子女的偏见已不复存在了。既然它的对立面已经没有了，那么还有什么必要为此而进行疯狂地辩护呢？《安东尼》的道义上的目的就没意义了，除此之外，这部著作的价值还有什么？对于那种不惜任何代价去追求性欲满足的奸情，值得大肆粉饰吗？……”

亲爱的勒絮尔先生，这里我只想就私生子女问题做出一些回答。

对私生子女的偏见，依然存在着。这一点我清楚，而

你也知道。有一个人，他的天赋很好，可以说是个天才，你认识他。他为自己的前途做出了巨大的努力，然而，有人经常对他的不可改变的出生提出指责，对他的年龄、姓名、身分等进行挑剔。为什么会出现这种事？人们为此制定了法律。因此，就不该忘记法律规定：在法国，人人平等。

我提到的这个人，他仍在坚持不懈地努力，他会达到自己的目标，有朝一日会成为部长。而到那时，人们还会以什么来对他进行攻击呢？是他的政见、施政方案，还是他的理想？不，不会是这些，仍旧会是他的出生问题！

第 十 章

图维尔探险

在动荡的政局中,《安东尼》成功的演出经久不衰。

每天晚上,都有一些人出于某种原因而聚集在街头,人们集会的场所从热姆纳兹剧院,转移到昂比格剧院。开始只有五六个人,以后逐渐增多。警察开始出现了,他们带着挑战的姿态在街上巡逻。孩子们向他们投掷白菜根和罗卜根,这些举动有可能引起半小时到一小时的骚乱,这些动乱常常从晚上 5 点开始一直持续到深夜。

群众的不满情绪,经常出现的激怒,使得许多人都聚集在大街上,剧院里没有什么剧目,只有《安东尼》,不怕骚乱和炎热继续上演,平均每天可以收入 1200～1500 法郎。

可是生意却十分萧条,书店不敢发行我的《亨利三世》和《克里斯蒂纳》,这两本书付给了我 6000 和 12000 法郎。书店勉勉强强地答应我印刷《安东尼》,可让我出一半的印刷费。我没有让书店出钱,全部用自己的钱印刷了

这个剧本。

在这种情况下，我无法长期呆在巴黎，不安的局势使我丧失了宝贵的光阴和金钱。《安东尼》给我带来的收入，不足以维持一个处于临战状态下的人的生活开支，而且，诗魔还一直激励着我，促使着我写点新的东西。

可象这样在巴黎，整天不是集会，就是宴请，再不就是打官司，这样能写出东西来吗?

我和卡维涅克将军及巴斯蒂德会晤了一次，从他们那里我了解到在半年到一年之内，巴黎不会发生什么大事，并且我得到了 3 个月的休假期。

第二天，我就准备出发了。

去什么地方呢? 我自己也不知道。我向空中扔了一根羽毛，那天刮的南风，羽毛向北方飘走了，好吧，那我就向北走，大概去勒阿弗尔吧。

世上常常有一种不可抗拒的引力，再把你重新带到一个你曾去过的地方。

你们还记得，我于 1828 年曾去过勒阿弗尔。我就是在巴黎至里昂途中的火车上，开始创作《克里斯蒂纳》的。至少，我当时构思了整个写作大纲。

里昂是个漂亮的城市，那庄严的大教堂，圣乌昂教堂，那古老的木头雕刻的房屋，城市的旅馆，布尔特鲁德饭店，这一切都强烈地吸引着我非要再去看看它不可!

那天我到了里昂城。

第二天早 6 点，船出发了。

当年，坐驿车从巴黎到里昂要用 14 个小时，从鲁昂到勒阿弗尔坐船还要用 10 个小时。

而现在，坐快车只需 3 个半小时。

一抵达勒阿弗尔，我就开始寻找住处。只要能住在海边，不管是村庄，还是某个角落，甚至只要有一个窝就可以。有人给我找到了两个地方，一个是圣阿德莱斯，另一个是图维尔。

这两个地方我从未来过，都很陌生，我不知道哪个地方好，又进一步打听了一下，我确定住在图维尔岛，因为这个地方更僻静，更荒凉。

图维尔岛因所处的纬度和罗班松·克律索埃差不多，因此，它们差不多都无人知晓。

从霍夫尔开往瑟堡的船员曾从远处看到过图维尔岛。它就象一个小渔村，图维尔和它最临近的德里弗朗德和埃维克港进行通商贸易。然而，更多的情况他们也不知道。至于图维尔岛的渔民所使用的语言，也没有人能说得清，这些船员和当地人没有接触过，只是远远地打着一些手势。

我十分渴望做些发现新大陆和探险的事，因此，我下决心去图维尔探探险。我登上了去霍夫尔的轮船，到了那里以后，再了解去图维尔的路线该怎么走。

我们在途中，航行了两个小时。正值涨潮，大家都晕

船了，只有一个患肺病的漂亮的英国女人除外。她大口地喝着烧酒，来对付这场灾难，长发随风飘动，粉面桃腮。我从来没见过如此忧伤而漂亮的面孔。她在甲板上悠闲地漫步，而别人全部或坐或躺地躲在船舱里。

船靠霍夫尔岸边时，她的母亲和一个金发小伙子象从战场上溃败下来的，步履蹒跚地向她身边走过来。我们大家在辨认自己的旅行箱和手提箱时，她却轻松地走过吊桥，很快地便在霍夫尔一条马路的拐角处消失了。

我再也没见过她。不过，如果我看到她，不管在这个世界的什么地方，我都会一眼就把她认出来。

一到霍夫尔，我就打听怎样才能把我们送到图维尔。

人们告诉我有两条路可通图维尔，一条是陆路，一条是海路。

我们得知从陆路去图维尔，交通工具是一辆破车，两匹瘦马，平均每人 20 法郎，要走的是一条崎岖坎坷的小路，5 个小时才能到达图维尔。

要是走海路的话，就得等到退潮时，也就是说，还要再等两个小时，坐上一条漂亮的小船，4 个强壮的男子汉划桨，沿路可以观看两岸秀丽的风光，迷人的景色，许许多多的海鸟，如海鸥、水鸟、鹈鹕；右侧是无边无涯的大西洋，左侧是连绵不断的悬崖峭壁，如果赶上一路顺风，只用两个小时就可以到达，水手们对这一点毫不怀疑。

如果风向不顺，对就只好靠划桨前进了，而且也不知

什么时候才能到达。

乘船费每人付12法郎，而走陆路要付20法郎。我忘记说了，陪我一块旅行的还有一位女士①。幸亏她是我所认识的女人中最节省的人，尽管在从勒阿弗尔到霍夫尔坐船时，她身体很不适应，可是8法郎却打动了她的心。而我则献媚地把选择交通工具的权力交给了她，她决定走水路。

两小时之后，我们趁第一次落潮的时候，从霍夫尔出发了。

真让水手们猜中了。那天，一路顺风，大海十分平静。我们沿着风景如画的海岸，悠哉游哉地飘荡了3个小时，来到了图维尔。

图克河从图维尔流过，在这条河流入海口的左侧是一群一群的渔民的房屋，两条小山脉把图维尔这片迷人谷地包围了起来，宛如珍藏在首饰匣里的一颗钻石，河流左侧的沿岸是一片广袤无边的草原，这正是我猎取沙锥鸟的好场所。

大海退潮了，露出了平坦的海滩。闪烁着粼粼的光辉，有如一块明镜。

水手们让我们骑在他们的肩上，把我们驮到沙滩上。

我着迷似地望着大海，疯狂地呼吸着它那苦涩的气

① 指别利·克列利萨麦尔，即女演员麦拉妮·谢利。

味，静静地聆听着永无休止的低语，默默地欣赏着那无穷无尽的魅力。当我长时期看不到大海的时候，就象我长时期见不到可爱的情人一样，感到无比的惆怅。无论如何，我还要再来这里20次，好让我深深地把它的呼气吸入胸中，细细地品味它的亲吻。这3个月的时间，如果不能说是我一生中最幸福的时刻，至少也可以说是最刺激的时光了。我的航海生涯仅仅是刚刚开始，应该说这个开端确实不坏，我发现了象图维尔这样的海港。

海滩上象集日一样热闹，在我们的左面，在这个岩石群岛的中心，一群孩子手里提着装满了海贝的篮子；右边，有许多妇女，她们用铁锹翻着沙地，搜捕躲在泥沙中的小鳗鱼。我们的小船还在海岸边漂浮着，过不了多久海水退潮后，它就搁浅在泥沙之中了，在小船的周围，一群捕虾的渔民推着长木柄的虾网，网里挤满了乱窜乱跳的捕获物。

我们走一步停一步，在这片陌生的海滩上所发生的一切，我们都感到新鲜有趣。当年到达阿米群岛的科奥克也不会象我在这里那样被吸引，那样愉快。我们的水手跑过来，告诉我们行李箱已送到旅馆里了，那里欢迎我们的光临。

“送到旅馆去了！哪个旅馆？”我问水手。

“不会弄错的，”一个爱开玩笑的水手回答着，“这里只有一个旅馆。”

“旅馆的标志是什么？”

“没有什么标志，你就打听奥斯莱大嫂就行，这一带的人，没有不知道她家的。”

这些情况使我们吃了一颗定心丸，我们放心大胆地、悠闲地在图维尔海滩漫步起来。

我们穿过几堆沙丘，用法语打听了两三次旅馆，而回答我们的都是图维尔当地的语言。大约走了一个小时，我们找到了旅馆。

一位40岁左右的胖女人朝我们走过来，她干净利落，讨人喜欢，嘴角挂着诺曼底农民的那种讪笑。

她就是那位奥斯莱大嫂。

“好吧，就是你吗？”她问我。

“我怎么了？”我反问她。

“有人把你的箱子送到我那儿，又订了两个房间。”

“噢，好了，我明白了。”

“为什么要订两个房间呢？”

“一个房间给我，另一个给夫人。”

“在我们这儿，结婚后都是住在一块的。”

“谁和你说过夫人和我是夫妇呢？就算是那么回事，我也还是赞成我的朋友阿尔蓬斯·卡尔的意见。”

“你的那位朋友是怎么说的？”

“他说，在一段时期内，当一个男人和一个女人只有一个房间时，他们就不再是情夫和情妇的关系了，而变成

了雄性和雌性的关系。”

“啊，我弄不明白他的意思……不去管它了，你是不是还要两个房间？”

“完全正确。”

“好吧，我给你们准备好两个房间，不过，我希望你们只住一个房间。”

“好吧，我明白你的意思了。”我对她说，“你是想让我们付两个房间的租金，而使用一个房间，把另一个房间租给别人。”

“正是如此，看来，你做为一个巴黎人还不是那么迟钝的。”

“我并不是地道的巴黎人，”我对她解释说：“不过，这倒没有什么关系。”

“那么，你要两个房间了？”

“对，我还是坚持这样。”

“那我先和你说好，这两个房间是相通的。”

“太好了！”

“这就把你们领到房间里去。”

她叫过来一位漂亮的胖姑娘，我对这位姑娘说：

“你先把夫人带到她的房间里，我在这先和奥斯莱大嫂谈一会儿。”

“为什么这样做？”

“因为我觉得你的谈话很有意思。”

“真滑稽！”

“我想知道每天的房租费是多少钱。”

“夜里不包括在内吗？”

“我是说每天每夜。”

“有两个价格：对画家来说是每天 40 苏[①]。”

“怎么 40 苏呢？……这 40 个苏干什么用？”

“吃饭和住宿全包括！”

“噢，40 苏！……一天几顿饭？”

“随便，只要需要，2 顿、3 顿、4 顿……饿了就可以吃！”

“好吧！你说是每天 40 苏，对吧？”

“我说的是对画家是 40 苏，你是画家吗？”

“我不是。”

“那就每天 50 苏，你的夫人也是 50 苏，总共 100 苏。”

“那么就是说，两个房间，一天 2 顿、3 顿或 4 顿饭共计 100 苏，是不是？”

“100 苏……你是不是认为太贵了？”

“不，如果你不再加价的话。”

“为什么我还要给你加价？”

“夫人，就这么说定了。”

---

① 苏，法国旧币名称，相当于现在的二十分之一法郎。

“啊，如果你要是画家的话，我只收你40苏。”

“你为什么对画家这么优待呢？”

“他们都是些好人，我喜欢他们。他们会使我的旅馆提高声誉。”

“对了，你认识画家德坎普斯吗？”

“德坎普斯？我知道。”

“加汀呢？”

“加汀？我只听说过这个名字。”

我想她准是在自吹自擂，我便试探她说：

“雷埃你知道吗？”

“噢，他呀，我当然知道了。”

“你能回忆起他的某些特点吗？”

“完全可以，我记得我救过他的命。”

“这是怎么回事？”

“有一次，他的嗓子被鳊鱼刺扎得喘不过气来……只有笨蛋才会被鳊鱼刺弄得喘不上气！”

“你用什么办法，救了他的命？”

噢，幸亏及时。你想他当时憋得满脸通红。”

“你用的是什么办法？”

“我对他说：‘沉着点，你等我一会。’我飞快地跑到园子里，拔了一棵韭葱，洗了一下，弄掉了根子，把它一直送到他的嗓子眼里……你知道，这是治疗鳊鱼刺的灵丹妙药！后来，他谈到我的时候，总是满含热泪。”

“听你这番话，我倒感到有点烦恼了。”

“为什么你感到烦恼？是因为我不该解救这个可怜的画家吗？”

“不，不是这个！我对此很高兴，而且我还会以他和我的名义感谢你，他是我的朋友，他很有天赋。我之所以烦恼，是因为在1个诗人之前，竟已有3位画家发现了图维尔这个地方。”

“你是诗人吗？”

“夫人，我不敢说我是大诗人。”

“诗人是干什么的？他有固定的收入吗？”

“没有。”

“噢，这可不太妙。”

“要不要我预先付给你15天的房钱？”

“为什么要这么做呢？”

“夫人，你怕我这个诗人不给你钱就溜走！”

“如果你不付钱就溜掉的话，倒霉的是你自己，而不是我。”

“为什么这么说？”

“我是一个正直的女人，你要欺骗一个正直的女人总会受到惩罚的！”

“奥斯莱大嫂，我开始相信你说的这些了，你将会知道，我也是一个好男子。”

“说实在的，你给了我这样的印象……开晚饭吗？”

“很好，最好能吃顿晚饭，再来一次夜宵。”

“好吧，那就请你回房间吧，我要去做其它的事了。”

“晚饭给我们吃点什么？”

“啊，这我要看情况了。”

“为什么要由你来决定呢？”

“是的，如果你不愿意的话，可以到别处去住。”

“可这里只有你这一家旅馆！”

“我的好朋友，这就是说你必须住在我给你安排的地方。好了，回你的房间去吧！”

我走进了自己的房间。这是一个用石灰浆粉刷的四边形房间，屋里铺着冷杉木地板，1 张胡桃木桌子，1 张红漆木床，壁炉上放着 1 面镜子，窗子上悬挂着平布窗帘，床上铺着棉布床单，窗帘和床单洁白如雪，房间陈设十分整齐。

我又走进旁边的房间，这个房间的陈设形式和我那间完全相同。不过，多了一个中间凸起的五斗柜，镶有不同颜色的木条装饰。

不论是我这个房间的窗子，还是她那个窗子，都可以看到优美的景色。从我这个窗子里可以看到两个树木茂密的小山环抱着的图克峡谷，它一直通到埃维克港口，从她房间的窗子望出去，茫茫的大海里，点点渔帆染白了远方的地平线。

幸亏我的那个房间的窗子朝向谷地，如果是朝向大

海的话，那浪花、海鸥、渔船，还有那水天一色的远景，它们一起映入我的眼帘，我怎么也不可能平心静气地工作。

我全然把吃晚饭的事忘光了，奥斯莱大嫂叫起来：

“诗人先生，晚饭准备好了。”

陪我来的夫人挽着我的胳臂，我们一块下楼去吃晚饭。

奥斯莱大嫂真是一个正直的人。当我一看到她为我们准备的丰盛的晚餐：有肉汤、羊排、水手鳎鱼、蛋黄酱龙虾、两只烤沙锥和凉拌虾，我就后悔当初不该怀疑她的为人。

这一顿饭只收 50 苏，要是在巴黎得花 200 法郎。当然，要喝白酒的话，还要另外交钱，不过苹果酒却可以随便喝。

我的那位女伴提议我们和奥斯莱大嫂签订一个长期租用这两个房间的合同，在这里住上 3 年、6 年、9 年，如果在这里住上 9 年的话，她认为我们可以节约 15 万法郎。

可怜的麦拉妮，她也许说得有道理。可是，巴黎城和那里的动乱怎么能缺少了我呢？

我们吃完饭，就又往海滩走去。

大海正是满潮，小船都扬帆向岸边驶来，宛如归圈的羊群。

妇女们在沙滩上等候着，手里拿着大竹筐，准备运送

鱼虾。她们远远地就可以辨出自己的渔船，自己的船队。母亲喊着儿子，姐姐叫喊着兄弟，妻子叫喊着丈夫。她们在叫喊之前，都先打着各种手势，打听着捕鱼的收获如何。

这时，7月的炎炎烈日已落到地平线下边去了，厚厚的云层周围镶着紫红的光芒，穿过云彩的边缘，不时射出一束束金色的光辉。

我不知道什么景色会比大西洋的日落更加美丽、壮观、迷人！

我们在海滩上，一直呆到深夜。

我十分清楚，如果一开始我就破坏我原来的计划，那我就会整天去打海鸟，在岩石上采拾牡蛎，在沙滩上挖鳗鱼。

我决定如果有可能的话，当晚我就开始工作。

我和哈雷尔达成了一个协议，我要交给他一个诗文体的五幕剧本《查理七世在他的随从中间》。

第二天上午，我已写完了几百行诗，其中有36到38行是讲述在亚库伯打狮子的事。这几十行诗应该算是我所写的最好的诗句。

从那时起，我们开始了单调的、无变化的海滨生活。

我觉得我应该去市长那看看，他叫盖蒂叶，是个正直而勇敢的好人。我现在认为，在1848年路易斯·菲利浦国王登基的问题上，他起了积极的作用。他准许我可以在

市镇的沼泽地里随意打猎，得到这个特许的当天，我就去打了一次猎。

早晨的阳光射在我的窗子上，我一觉醒来，便拉开窗帘。睁开眼睛，我就拿起笔开始创作。

上午 10 点，奥斯莱大嫂为我们准备好早餐；11 点，我拿上猎枪，去打三四只沙锥；下午 2 点到 4 点，我开始写作；4 点到 5 点，我去游泳；5 点半，我们吃晚饭；晚 7 点到 9 点，我们到沙滩上散步；9 点钟，我又开始写作，一直到 11 点或 12 点。

我以平均每天 100 行的速度，进行着《查理七世》的创作。

尽管图维尔的地理位置如此之僻远，然而还是有人从诺曼底、旺代和布列塔尼等地来这里游泳。

有一天，在这些敢于冒险的游泳者、旅游者和航海者中间，来了一位自称博丹的银行家。

我到图维尔的那天，曾下海去游泳，并在海里游了很远。突然我发现在距我 10 步远的地方，在一个浪花的上面，有一条十分巨大的鱼。

我使劲朝海岸游去。当时，我游得很好，可那条鱼当然比我游得更好。表面上看，它似乎不费吹灰之力，紧紧地追随着我，始终和我保持着相等的距离。

有两三次我感到已经累得喘不上气来了，我真想在水里站起身来，又怕水深站不住脚。我一直游到沙子擦着

了我的膝盖。旁边游泳的人都惊奇地看着我，而那条鱼就象是我用线牵着似的一直跟在我后边。我站起身来。那条鱼在浅滩中翻来滚去，显得特别高兴。我定下心来，转过身，仔细地看了看，原来是一条鼠海豚。

这时，我急急忙忙地朝奥斯莱大嫂家跑去，我穿着游泳裤衩，穿过整个村庄。

尽管奥斯莱大嫂经多识广，可她也从没接待过穿得这么少的旅客，她叫了起来。

“奥斯莱大嫂，你别在意，”我对她说，“我回来拿我的卡宾枪。”

“我的上帝，”她喊着，“你是想到伊甸乐园去打猎吗？”

如果我不那么着急的话，我会停下来，对她这句话，说几句恭维话，可我现在脑袋里只有那个鼠海豚。

在楼梯上，我遇上了卡莱纳夫人，楼梯很窄，我只好侧身站着，让她先过去。我很想和她聊几句，问问她儿子和她丈夫的情况，可是，我想选择这个时候和她闲聊，太不是时机了。卡莱纳夫人走过去之后，我飞快地闯进我的房间，朝着卡宾枪窜过去。

女服务员正给我收拾床铺，看我这副样子她惊奇地说：

“看这位先生进来，先去拿枪，应该先找件衣服穿上。”

看来，我的这身装束给大家都留下了深刻的印象。

我撒腿就往海滨跑去。那个鼠海豚还在那里翻腾跳跃。我走进水里，一直到齐腰深的地方，距鼠海豚 50 步远，不敢再往前走了，我怕把它吓跑了，而这个距离我是有把握能击中它的。我举起枪，瞄准它，扣了一下扳机。我听见一声子弹穿进肉里的沉浊的响声，鼠海豚沉下去，消失了。

第二天，渔民们在海边礁石群中，发现了它的尸体。子弹从它的眼睛下面穿透了。

出事的当天晚上，有一位新来的旅游者去看我，对我的机智勇敢倍加赞赏，这大概是想和我闲聊的一种方法吧。我们坐在海边的悬崖上谈了起来。随便谈了几句之后，他问我：

"有一件事，你不会怀疑吧？"

"什么事？"

"我差不多单单是为了你的缘故，才到这来的。"

"怎么是为我而来的呢？"

"我叫博丹，这个名字你没听说过吗？"

"没有。"我坦率地回答。

"那么，我要是用迪诺这个笔名的话，你大概就知道我了吧？"

"对，你是那个维克多・杜康热的合作者！"

"是的。"

“你和他写了《三十年，一个赌徒的一生》?”

“是我写的……应该说是我们写的。”

“为什么说是你们写的呢?”

“是的，是我们两个人：古博和我。”

“我认识古博，他有许多长处。你来找我，就是为了让我恭维你几句吗？说说你为什么来找我?”

“我是来找你谈谈剧本的事。我和古博都感到我们自己无法把它写好。而这个剧本在你手里，就会写得很有特色。说句实在话，你会对此感兴趣的。”

“你们已经写到什么地方了？还是刚刚动笔写?”

“我们只是有个初步的构想，故事情节已构思出来了……但其余的工作，必需请你帮助我们。”

“那你们只是刚开始动笔了?”

“不，一个字也没有写，不过，我可以把情节给你讲述一下。”

“那你就讲讲吧。”

“故事发生于1775年。在诺尔敦布朗市有一位老医生，我们把他叫做格莱医生。他妻子要去睡觉了，而他还要再工作一会，妻子离开他刚刚关好房间的门时，一辆车停在了医生的窗下，车里下来一个人打听附近什么地方有医生，格莱医生没有把自己的身分告诉他，这个人请求格莱开门让他们进去，因为有个人已经不能再往前走了。格莱医生打开门，一个带着面具、怀里抱着一个妇女的男

人上场，嘱咐马车夫把马卸下套来，把马车藏好。

“很好，这样开始非常精彩，……一个带面具的男人，一个病中的女子。”

“那个妇女就要临产了，她的情夫把她带了出来，要乘车去西埃尔德，途中分娩前的痛苦袭击了女人，要紧的是不能让别人发现他们的踪迹，因为，这个女人的父亲正在追踪他们，她父亲很有权势，是西班牙驻伦敦大使。

“医生赶紧给他们安排了一个房间，让蒙面男子把孕妇放下来，准备给她看病。正在这里，传来了马车奔驰的声音。女人痛苦地叫喊医生到她跟前去。蒙面人又出场了，他没有勇气去看自己情妇痛苦的样子。过了一会，医生跑到蒙面人的面前，告诉他那个女人生了个男孩，母子俩都安然无恙。”

博丹讲述到这里，突然停止了叙述。他问我：

“你认为这样的剧本能搬上舞台吗？”

“为什么不可以呢？”

“那我们得救了！好吧，我接着往下讲。”

“往下讲吧。”

“正当蒙面人跑向他情妇分娩的那间屋子时，有人猛烈地敲响了医生家的大门，‘谁到你家来了，我们是警察局的，开开门！’是她父亲带着一个警官和两个警察赶来了，医生只好承认，他收容了两个逃跑者。父亲说他马上就得把他的女儿带走。医生出于人道主义的精神，反对他

这样做。父亲固执己见不肯让步。医生把病人的真实情况告诉了他，父亲勃然大怒，他根本没想到会出现这种事。这时，蒙面人兴高采烈地从屋里走出来，看到情妇的父亲站在他面前，他大惊失色。父亲扑过去，扼住他的喉咙，声称要把他抓走。刚从半昏迷状态中清醒过来的产妇听见了他们的吵闹声，跑出来，跪在了父亲的面前，宣称她要永远跟随着自己的情人，哪怕进监狱，她也跟他一块去，她当着众人的面宣布说，蒙面人是她的丈夫。父亲坚决要求警官帮助他把自己的女儿带走，他把女儿抱在怀里，想要带走。蒙面人向他走近……这一幕就想这样结束。我们想给蒙面人起个名字叫罗伯尔逊，父亲叫达西尔瓦，女儿叫卡洛琳娜。这幕最后的几句台词是这样的：

罗伯尔逊：（把手按在达西尔瓦的肩头）请你把这个青年妇女留在这里。

卡洛琳娜：噢，我的父亲！……我的罗伯尔逊！……

达西尔瓦：你的罗伯尔逊！……好吧，让大家都来认识认识你的罗伯尔逊吧！摘下你的面具！（他撕下了罗伯尔逊的面具）你看看吧，这是……

罗伯尔逊：安静一点！我以你女儿的名义，并为了她，请你安静一点！

“你知道，”博丹继续往下说，“罗伯尔逊迅速地把面具又带上了，当时，他面向观众，除了观众能看见他的真面目之外，舞台上其他的人都没来得及看清他的面孔

……

“那么，后来呢?”我问。

“后来，达西尔瓦对罗伯尔逊说：‘你是有道理的，只能让她一个人认识你……’卡洛琳娜焦急不安地问：‘这个人……怎么?’达西尔瓦俯过身去贴在女儿的耳朵旁，对她说，‘这个人，是个刽子手！……’卡洛琳娜大叫了一声，倒了下去。序幕到这儿就结束了。”

“你等一下，”我打断了他，“我总感到你说的这个故事，有点象《卡诺加特传奇》[①] 里的事！”

“是的，实际上就是受司各特的这部小说的启发，而写这个剧本的。”

“后来的情节怎么样?小说后半部分里并没有什么悲剧的结局。”

“是的，从上一幕的事情发生之后，下一幕就是26年之后的事了。布景还是那间屋子，只是一切都经过了26年的变化：人物、家具、墙壁。观众看见过他面孔的那个蒙面人，就是达西尔瓦低声对女儿说他是刽子手的罗伯尔逊，他在和格莱医生下棋，格莱夫人做着家务活；理查德，就是序幕中出生的那个孩子，站着写字，洁妮，医生的女儿，看着他写字。”

“你看，让大家都过了26年的这个主意很好呀！后来

① 《卡诺加特传奇》是瓦尔特·司各特的小说。

呢?"

"啊! 天哪! 后来,后来就结束了!"博丹说。

"怎么,就这么结束了。"

"是的,当然了! 你该清楚,如果剧本都写完了的话,我们就用不着请你帮忙了!"

"这倒是真的……但是,你对剧本的后半部分有些什么想法呢?"

"理查德在他父亲的跟前长大的,他雄心勃勃,一心想做下议院议员。格莱的影响给他帮了忙,他好象很爱医生的女儿……我们还想把英国选举的场面搬上舞台,这可能会很有意思。"

"下边的情节呢?"

"后边的就是要你来构思了。"

"可是,应该说差不多你们都已经想好了。"

"是的,差不多了……不过,这事不会妨碍你其它的工作!"

"是这样,现在,我在写剧本《查理七世》,眼下,我什么事都不能做。"

"噢,我这事倒不十分着急!此外,古博他也在继续考虑,我也在思索……这个想法你觉得可以吗?"

"可以。"

"那么,等你回巴黎后,我们3个人再进一步商量一下,在你家,或在我家,或在古博家,我们一起制定一个计

划。”

“这可以……不过有一个条件。”

“什么条件?”

“就是在剧本署作者姓名时,只署你们的名字,我不署名。”

“为什么这么做?”

“首先,因为这个剧本不是我的想法;其次是我早就决定我的作品只署我一个人的名字。”

“那我们就都不署名了。”

“啊! 不! 这样不行。”

“好吧,等我们将来商量时,我们再决定这件事……你承担一半任务,怎么样?”

“为什么? 我们不是3个人吗?”

“因为我们要把整个计划都交给你来斟酌,制订。”

“如果你们愿意的话,这个我可以承担。不过,我只负责剧本的三分之一的创作任务。”

“这些事,等我们到巴黎再商定吧。”

“很好! 但不要忘记我的意见。”

“就这样,今天是7月24日。”

“7月24日是我的生日,从早晨4点钟开始,我就整整29岁了。”

“今天是你的生日? 太妙了,它将会给我们带来运气!”

“我祝你们走运！”

“什么时候你回巴黎？”

“8 月 15 日前后。”

“很好！”

“现在，你就把序幕的提纲给我写出来。”

“为什么现在就给你写出来呢？”

“因为，我要带着写好了的序幕去赴你们的邀……”

“好，明天我就交给你。”

“噢，只要在我出发前能拿到手就可以。如果我明天拿到提纲的话，那我后天就要动笔写，这会搅乱我个人的创作计划。”

“好吧，我先为你准备好。”

8 月 10 日，《查理七世》完成了，我又读了一遍。我感到它是一部真正的悲剧的仿制品，但从《克里斯蒂纳》到《查理七世》，从风格上看是有了很大的进步。

的确，在戏剧想象力和感受力方面，《克里斯蒂纳》要比《查理七世》胜出一筹。

在图维尔，我已没有什么事可干的了。博丹几天前就回巴黎了。我们向卡莱纳夫妇辞行，和奥斯莱大嫂结了帐，然后，就动身返回巴黎。

波纳索斯把我们一直送到霍夫尔，这个好小伙子离不开我们，他说我们以后大概永远也见不到面了。

当天晚上，我们乘上了去里昂的驿车。

第二天早上，天刚亮，旅客们都下了车，因为前边车要爬坡。在同路的乘客之中，我认出了一位《辩论报》的编辑。我朝他走过去，他也朝我走过来：

“哎呀，你知道吗？”他问我。

“什么事？”

“《玛里翁·德洛尔姆》[①] 已经公演了。”

“真的吗？我得赶紧回去看首次演出！”

“你看不到了……这并不会给你带来多么大的损失。”

“怎么，我不会有什么重大的损失？剧本不成功吗？”

“啊，正是这样！剧本毫无感染力，表现力不强，没有生气。”

“表现力不强？没有生气？”我重复着。

“而且演得也很差！”

“演得不好？是博卡日和多瓦尔演的吗？怎么会这样？”

“如果作者有点常识的话，他就会收回剧本，或者等到七月革命之后再公演。”

“剧本中的诗句怎么样？”

“很差！”

“啊，诗句很差，你说一个剧本中有这样的诗文对白

---

① 《玛里翁·德洛尔姆》是雨果的剧本。

是很差的吗?”

我说着,就把第一幕中,迪蒂叶和玛里翁·德洛尔姆两人的对白,几乎全部背诵了出来。

“怎么,你竟能把这段对白全都背下来了!”

“是的,我觉得背诵下来很有好处,我差不多能把整个《玛里翁·德洛尔姆》背下来。”

“啊,这可真有意思!”他惊谔地说。

“不,这没什么奇怪的。只不过是,我认为《玛里翁·德洛尔姆》是世界上最美好的财富之一。我有一个手抄本,我反复地读它。我刚才背诵的那些诗句都留在我的记忆中了,我把它们背诵出来,就是想说明我的这个想法。”

“你是支持维克多·雨果的了。”

“为什么不这样呢?我喜欢他,我崇拜他。”

“你们是同行!”这位批评家耸耸肩,以极其蔑视的口气说。

“先生们,快上车吧!”马车夫叫喊着。

我们都各自回到自己的座位。驿车又开始疾驰起来,这单调的节奏倒是很有利于沉思默想。

第 十 一 章

两 次 巧 遇

当时法国的政治气氛对文学发展十分不利。但是在这个动乱的年代里，那些人刚刚在圣德尼斯大街和旺多姆广场上搞完了政治骚乱之后，又到圣马汀门和奥德翁剧场里从事文学革命。

《米拉博》[①] 公演了，可它却象一片浮云一飘而过，甚至连作者的名字都没能留在观众的记忆中。奥德翁剧团开始排练《查理七世》。

我向哈雷尔提议，希望他不要用这个剧目来捞钱。当时奥德翁剧院里非常节约的。乔治小姐在主演这个剧目时，哈雷尔根本不愿意冒险为该剧目花钱添置新服装道具。甚至连第一幕中莱蒙特打死一只黄鹿，要买张鹿皮做道具，他都不肯，更不肯买一副查理七世在第四幕穿的甲胄。

① 《米松博》是博朗写的五幕悲剧。

我不得不亲自去兰西打一只黄鹿，然后，再花钱请人把皮剥下来，用稻草填起来，我又去博物馆借来了一副全套的甲胄。

排练在在热火朝天地进行着，尽管如此，我还是在临近 9 月 5 日时，放弃了参加《查理七世》的排练，因为这天是打猎开幕的日子。这是由于我的打猎癖而使得我不得这样去干的。

9 月 4 日早 6 点，我们乘驿车出发。到蒙特洛时，已近下午 4 点了。

我从未到过蒙洛这个地方，这里发生过两件重要历史事件：一次是布尔高尼·让·圣波尔公爵被暗杀；另一次是 1814 年，日暮途穷的拿破仑在这里大败土耳其人和符腾堡人。

我们的狩猎成员有：《西班牙的阿拉伯人历史》的作者维阿尔多特；市长第十区的助理伯沙期·拉梅日；比西奥和路易期·布朗热。

比西奥了解这个城市，在他去打听去蒙地涅的驿车情况时，布朗热、伯沙期·拉梅日、维阿多尔特和我开始翻阅发生在这座小城里的两大重要历史事件。

布朗热让我查看草图上标明的位置，从一座桥的情况看，可以清楚说明刺杀布尔高尼公爵的场面。后来，在我的小说《伊沙白·帕维埃》和传奇故事《日阿科陛下》中，都使用了这些材料。

然后，我们又到教堂里，看了看悬挂在拱顶上的布尔高尼佩带的长剑。参观完教堂。1419 年发生的这起刺杀公爵的事件就算是掌握了。我们还要去了解 1814 年那件重要的历史事件的情况。

我们迅速地爬上了苏维尔山坡，登上了当年拿破仑到过的高地，在这里拿破仑重新集结了他的炮兵部队，用尖石大败进入城时的符腾堡人。他在这地方，跳下马用马鞭敲打着长靴，说出了一句著名的话，这是皇帝的到高无尚的号召：

"来吧，波拿巴特，救救拿破仑！"

拿破仑是个战胜者，但他却不是被他拯救者。拿破仑这位现代的国王西赛夫[1]，拥有了整个欧洲，而那山石却不断地压在了他的身上。

已经晚 5 点了，我们还有 3 个大驿站的路程才能到达目的地，这段路程坐驿车至少要走 4 个小时。这说要到 9 点或 9 点半的时候，我们才能抵达杜蓬·德勒波特先生家，而我们几个人谁都不认识这位先生。这位先生他能原谅我们这些夜里闯进家门的不速之客吗？

比西奥认为，有他儿子的信，我们不管是白天还是夜

---

① 西赛夫：希腊科林斯城的国王，传奇似的人物，以其机敏、狡猾著称于世。死后被惩罚，将他的尸体放在山坡上，不断地往上压石头，直到与山峰一样高为止。

里去敲他的家门，他都会很好地接待我们。

基于这种想法，我们和我们带的猎犬就挤上驿车出发了。车夫把广告、说明书等给我们看，走了1小时15分，走完了第一个大驿站的路程。

当我们沿着一片金花菜地继续往前赶路时，我产生了一个念头：带上同伴的猎犬到这片地里去打点什么，我不知为什么偏巧我没有把自己的猎犬带来。

别人说，这是不会是随便可以打猎的，大概会有人看守，可我的回答是寻找猎物这就是最有说服力的理由。我还说，如果我能打上两只小鹑，或者是一只野兔子，这就可以减轻一点杜蓬·德勒波特先生不得不为我们准备晚餐的负担。这条理由倒使大家都心动了。驿车停了下来，我带着维阿尔多特的狗，钻进了金花菜地。

如果万一有某个乡间看守出现了的话，驿车就继续赶路，而我来负责把看守引开，再追上驿车。了解我走路方式的人，对我的这种能力都毫不怀疑。

大家都还记得我从科里比到巴黎的旅行，我和我的朋友帕伊叶在往返途中都是靠打猎为生的。

我刚在金花菜地里走了20步，一只兔子几乎是从猎犬的眼前跑了过去，毫无疑问，它是来送死的。我放了一枪，什么地方都没有出现看守，我拎着兔子的后腿，大摇大摆地登上了驿车。

了不起的成绩！夸大家都向我祝贺，连那些最胆小怕

事的人也都称赞起我来。

驿车走了10来里路，又经过一片金花菜地。我产生了再打一次猎的想法，得到了大家的赞同。我刚走进金花菜地，猎犬就遇上了一群山鹑，它立即停住脚，10来只山鹑飞走了，我朝着这群山鹑的正中间放了一枪，掉下两只，紧接着我又放了一枪，又掉下了一只。

这回我们可以吃烤山鹑了，至少我们有了一份象样的礼物了。

在同伴们的热烈的掌声中，我又登上了驿车。

我们又走了两个小时，在我们的面前出现了一个庞大的黑色阴影。这就是杜蓬·德勒波特先生的城堡。

"啊，我们到地方了。"车夫对我们说。

"是吗？我们到了？"

"是的。"

"这就是埃斯林里尼别墅吗？"

"对，就是这个别墅。"

我们互相看了看。

"可是，现在人家都已入睡了。"伯沙斯说。

"我们去搞一次革命。"维阿尔多特说。

"先生，"布朗热提议："我看我们还是今晚先睡在驿车里，等明天早晨再去找人。"

"好吧，"比西奥说，"杜蓬·德勒波特先生不会原谅我们深更半夜闯进他家的。"

他跳下车，径直朝着别墅的大门走过去，“砰砰砰”地敲了起来。

我们在坐上车的时候，就把车费付给了车夫，车夫听到了布朗热的建议，他很害怕我们在他的驿车里睡上一夜，他就悄悄地调转马头，因为我们这些人都下了车，那马感到轻松了许多，突然疾步奔走起来。我们曾想把车截住，可是在是否住在驿车里的问题还没确定下来之前，车夫、马、车都已消失在茫茫的夜幕之中了。

我们只好破釜沉舟了！

比西奥上去敲了一阵子门，然后，又往门上投掷石块，可里边竟没人答应。我们都害怕了：不是别墅里的人都睡觉了，而是别墅里根本没有人。对于我们这些外地的陌生人来说，这种形势十分可悲，我们有一种象是在汪洋大海中遇难的感觉。

比西奥砸门砸了 15 分钟之后，停了下来，门里边仍然没有什么动静，很显然别墅里空空如也，无人居住。

我们商量了一下，每个人都争先发表意见。比西奥坚持自己的想法，他认为只好翻墙而过了，他担保杜蓬·德勒波特先生会同意我们这么做的。

“你能承担此事的全部责任吗？”我问他。

“没问题，我可以承担全部责任。”

“你能保证我们不会受到法律制裁吗？”

“可以。”

"好吧，让一个人给我点着一张纸，给我照个亮。"

一个吸烟的人从口袋里掏出了火镰，把半张报纸拧成一个纸卷，点燃了，用这个暂时的火把给我照着门锁，我用螺丝刀一下子就把锁拧下来了，大门自己打开了。

我们把门锁放回原处后，走进院子里，然后，摸索着穿过了一条崎岖的小路，来到房子的大门。

碰巧，房屋的主人没有锁上房子的大门，大概认为只要锁上院子的大门就足够了。我们摸进房子里，在客厅、卧室和厨房里查看了一下。到处都可以发现主人在仓促中搬迁的迹象，甚至有许多东西都没有带走。厨房里留下了一个烤肉的叉子，两三个锅；餐厅里有 12 把椅子和 1 张桌子；衣帽间里有 18 个床垫；在一个卧室的大衣柜里还放着 30 罐果酱。

每发现一件东西，人们就发出欣喜的欢呼。

我们有了做饭的炊具，坐的地方和睡的地方，而且还有 30 罐可供我们带在路上吃的果酱。可是，我们却没有找到可供我们晚餐上吃的东西。

我从猎袋里拿出了兔子和山鹑，我对同伴说，如果你们谁来拔山鹑毛，我就来剥兔子皮，兔子和山鹑弄干净之后，我还负责把它们放在叉子上烤。

现在我们只缺面包了。

布朗热突然大叫了一声。

他在画蒙特洛大桥的时候，为了能够擦去那些划错

了的线条，他让1个小伙子去给他弄点面包来，那个小伙子给他弄来了1个2斤重的大圆面包，这个面包不知道放在谁的猎袋里边了。

大家搜索着每个人的猎袋，在伯沙斯·拉梅日的猎袋中发现了圆面包。一看到圆面包大家都欢呼起来。

我们把这个2斤重的大圆面包置于大家的保护之下，可比西奥为了更安全起见，把面包锁在了碗厨里，把钥匙装进自己的口袋。然后，我开始剥兔皮，其他的人拔山鹑毛。

伯沙斯·拉梅日抱来了两捆柴禾，点起了火。

在一个抽屉里，我们找到了一些旧叉子，我们每一个人都有刀子，我们还带了一水壶白酒，一壶烧酒，还有一壶樱桃酒。

我只能喝一点白酒，不爱喝烧酒，也不喝樱桃酒，我带了茶藨子糖浆。只有我一个人不能参加他们的饮酒竞争，可鉴于我的烤肉手艺简直跟厨师一样，大家都原谅了我。他们了解到我的家务本事很有一套，赞扬我打猎和烤肉技巧。

快到凌晨1点钟的时候，我们都和衣而眠。天刚亮，我就第一个起来了。爬了上顶楼，我发现远处有一个钟楼在绿树掩映中。那大概就是蒙蒂涅村庄。当我把目光移向地面上的时候，在一条小径上发现了1只母鸡，它正用嘴整理羽毛，在另一条小路上还有1只；1只鸭子在池塘

里扑水。我从顶楼上走下来，从厨房里拿上我的猎枪，带上几发子弹，跑到园子里。我放了 3 枪，两只鸡和 1 只鸭就成了我们午饭的美味了。

我正准备提议让大家抽签，来决定让谁去到蒙蒂涅去弄些鸡蛋、牛肉、面包和酒的时候，走出了两个志愿前往的人：布朗热和比西奥。他们两个人既不会打猎，又不会做饭，他们想为大家做点力所能及的事。其他的人在家收拾鸡鸭，我负责到周围了解情况。

我没带指南针，根据太阳升起的方位，我分清了南北。我走出去大约 100 步，就发现到处都有水果和蔬菜。我弄了些萝卜、莴苣、苹果、梨、葡萄等。我拿着这些东西回来，伯沙期·拉梅 日简直把我当成是掌管果菜园的神仙了。

正当我用铁扦子穿上鸡鸭准备烤的时候，突然，传来了女人大吵大嚷的叫声，这声音开始在院子里，紧拦着进了屋子，上了楼，紧跟着一位上年纪的妇女怒气冲冲地闯进了厨房。

她就是快腿大婶。

快腿大婶是杜蓬·德勒波特的帮厨，她主要负责从别墅到村庄里的采购，因为她干这些很干净利落，腿脚很快，远近的人都知道她的这个特点，所以人们都叫她快腿大婶。我从来就不知道她的名字，也没有想打听一下的好奇心。

快腿大婶看见圆烟囱里冒出了青烟，赶紧往这里跑，她以为是一伙司机闯入了她主人的住宅。当她看见厨房里有一个厨师和两三个帮厨在准备烤鸡鸭时，她自然要问我们是谁，在厨房里干什么。我们对她说，杜蓬·德勒波特先生的儿子就要结婚了，他打算在别墅里举行婚礼提前把我们派来，准备一下厨房里的事。

她相信了我们的话，我却认为，就是她不相信，那也没什么大不了的，她并不是这里的主人。

我们很想把杜蓬·德勒波特儿子的信让她看看。但由于两个原因，我们没有这么做：其一是信在比西奥的口袋里，他去市场买东西带走了；其二是快腿大婶不识字。

我们尽量巧妙地问她，为什么家里一个人都没有，人都干什么去了。

杜蓬·德勒波特先生被任命为塞纳安菲里约尔省的省长，一周以前，他们就搬走了，留下这幢别墅和家具由快腿大婶看管，她对主人的事还是尽心尽力的。

快腿大婶来了之后，对我们既有利又有弊：她是一个监督，而同时又可以给我们做饭。

这样，我们在这里住了几天，每天都去打猎，平均我们每天的费用是 5 个法郎，这费用一般都是由我支付。

后来，我们离开这里，又回到了蒙特洛旅馆，我们大吃了一顿，在高级房间里美美地睡了一觉。第二天结帐时，我们发现钱不够了，还差 15 法郎。我们目瞪口呆地相

对而视；每个人都知道自己囊中空空，都希望同伴能再从自己的口袋里翻出点钱来。

店伙计又给我们送来了结帐单据，并且坐在我们的房间里烤火，等着我们把钱付给他。我们装做出去换换空气，走到走廊里商量怎么办。我正要去向旅馆伙计说清我们的情况，准备用我的猎枪做抵押时，比西奥的目光投向对面的商店，他喊了一声。

这幢房子门前悬挂着 5 个大字：

“卡雷食品店”

人在绝望的情况下，什么事都干得出来。

我们都围在比西奥的身边，问他为什么喊叫。

“听我说，”他解释说，“我不愿意让你们空欢喜，不过，我在上中学时，有一个同学是蒙特洛人，他就叫卡雷。如果幸运的话，我们眼前这家商店的主人正是我的同学的话，我就毫不犹豫地去向他要 15 法郎。”

“如果他真是你的同学的话，”我对比西奥说，“你就向他要 30 法郎。”

“为什么要 30 法郎？”

“你就不想想我们没钱的话，就得步行回巴黎吗？”

“噢，真该死，真是这样，那就要 30 法郎！先生们，为他真的是我的同学而祈祷吧！我这就去看看。”

比西奥跑下楼，我们都焦急地站在走廊里等待着。店伙计一直在我们房间里守候着。

比西奥走出旅店，在那家商店门前来回来去地走了两三遍，样子装得很自然。突然，他一头钻进了食品店，透过玻璃窗，我们看见他和一个胖小伙子拥抱在一起，那个人穿着一件整齐的外衣，头戴一顶水貂皮帽子。那个场面实在令人感动，我们每个人的眼里都充满了泪水。

后来的情景我们看不见了，这两个同窗到商店后边的房间里去了。10 分钟之后，两个人走出商店，穿过大街，走进了我们的旅店。显然，比西奥已经借到了钱。

“先生们，”比西奥对我们说，“我给大家介绍一下，这就是我的同学卡雷先生，他不仅为我们摆脱困境借给我们 30 法郎，而且还邀请我们到他家去喝杯法国白兰地酒或柑香酒。”

卡雷先生受到我们热烈的欢迎。布朗热是我们选举出来的财务会计，他拿着钱去和店伙计结了帐，他还慷慨地给伙计 50 生丁小费，他把剩下的 14 法郎 10 苏装进口袋，留做支付船票钱。

我们十分高兴地接受了卡雷先生的友好表示，我们喝了两杯黑藨子酒，两杯柑香酒，的确，这两种酒都是上等的。

时间很紧，我们向他表示我们上船的时间到了。他提出要送我们，我们接受了。一问船票价格，跟我们原来打听的价格不一样，我们手里还差 9 法郎。卡雷先生大大方方地掏出 10 法郎递给了比西奥。

买完船票，我们只剩20苏，这20苏做我们在船上的伙食费，太可怜了，但我们4个人有这20苏总不至于饿死。

我们几个人轮流拥抱了一下卡雷先生，然后登上轮船。

我们来得正是时候，刚上船，启航的钟声就敲了起来，船慢慢地离开码头。卡雷摘下水貂帽子向我们摇动着，我们晃动着手帕和他告别，一直到看不见卡雷和他的帽子时，我们才停止了晃动。世界什么东西能比这新建起的友谊更加真挚！

我们这才开始在船里观察了一下每个乘客的相貌。我们不得不承认，没碰上一个熟人，这次，上帝没赐给我们好运气。我们现在每个人的肚子都饿得咕咕叫了。我们听见周围的乘客七嘴八舌地嚷着，好象是在嘲笑我们可怜的处境：

"小伙计，给我来两个排骨！"

"小伙计，我要一盘牛排！"

"小伙计，我要一份早餐！"

几个小伙计端着乘客要的食物，经过我们面前时，轮番地问我们：

"先生们，你们不要点什么吗？"

"这几位先生，你们不用早餐吗？"

"先生们，别人都要东西了，你们不要点什么吗？"

我听得实在不耐烦了，我回答他们说：

“不，我们在等一个人，他要在丰代纳不勒港与我们见面，那时，我们一块吃饭。”

“对了！先生们，”我对我的那些饥饿的伙伴们说，“谁去睡觉谁就等于吃饭了，我用睡觉来代替早饭了。”

我躺在一个角落里。

当年，我有一种特殊的本领，只要我想睡的话，不管什么地方我都可以睡着。于是我躺在一个角落里，很快就进入了梦乡。

我不知道我沉睡了多长时间，一个小伙计走到我面前，高声地叫了我三遍：

“先生！ 先生！！ 先生！！！”

我被叫醒了。

“什么事？”我问他。

“您刚才说，您和您的朋友在等一个人，他要在丰代纳不勒港上船，然后和你们一块吃饭。”

“我说过这话吗？”

“您是说过。”

“你能肯定吗？”

“是的。”

“那又怎么样？”

“现在该是您订饭的时间了，我们马上就要抵达丰代纳不勒港了。”

“已经到了吗?”

“啊,先生,您睡好长时间了!”

“你应该让我再睡长一点的时间。”

“可您的朋友……”

“如果我的朋友来了,他会找到我的。”

“您能肯定会遇上您的朋友吗。”

“小伙计,当你读了索克拉特的书的时候,你就会明白,朋友是多么难找,因此,人们也就很难肯定会与一位朋友相逢!”

“那么,先生,您总可以先为你们3个同伴订一下饭菜吧,如果您的那位朋友来了的话,我们再给他加一份餐具。”

“你说,船快到丰代纳不勒港了吗?”我用回避问题的方法来回答他的问话。

“再过5分钟,我们就要到这个码头上了。”

“我去看看我的朋友是不是来了?”

我站在甲板上,机械地环视着码头。码头离我们还很远,看不清什么东西。但借助于水流和汽轮机的作用,船速很快。聚集在岸边的人群渐渐地散开了。可以看出他们的轮廓,衣服的颜色和面孔的模样了。我的目光落在了一个人的身上,尽管他站在10来个人的中间,我还是觉得我认识他。这有点不大可能!可他非常象那个人……如果真是他的话,那就太幸运了!不,我想不可能是他

……然而，那身材、姿态、相貌都非他莫属。

船慢慢地靠近了码头。我所注意的那个人登上了船。他刚走了几步，就认出了我，他和我招了招手。

“是你呀！”我叫起来。

“是呀，是我。”他回答。

这次我又碰上我的卡雷，不过他可不叫卡雷，他是菲利克斯·德维奥莱纳，我和他不是一般的同事关系，他是我的表兄。

我急忙朝他跑过去，就象比西奥拥抱卡雷那样，我激动地投入了他的怀抱。

“你一个人来的吗？”菲利克斯问我。

“不，还有比西奥和布朗热。”

“你们吃过饭了吗？”

“没有。”

“那么，我跟你们一起吃饭去吧？”

“应该说，我们跟你一起去吃饭。”

“这是一个意思。”

“不是一个意思。”

我给他解释了一下，他跟我们一声去吃饭，和我们跟他一块去吃饭之间的差别之后，他才明白了我们的处境。

小伙计手里拿着一条毛巾，一直在等待着我，滑稽地跟在我的身后，好象一条饥饿的鲨鱼追逐着一条船似的。

“给我们准备 4 个人的午饭，”我对小伙计说，“其中

要有两瓶法国勃艮第葡萄酒，8块肉排，1只鸡和1盘凉拌生菜，凉拼盘和甜食你随便给我上一些来。”

这顿午餐我们一直吃到麦兰码头。

下午4点，我们在城市旅馆码头下了船。第二天，我又去参加《查理七世》的排练了。

第 十 二 章

女演员伊达

10 月 22 日,《查理七世》举行首场演出。

我已经谈过我对这个剧本的看法:从韵文的方面来看,它远远超过了《克里斯蒂纳》的水平;从悲剧角度来说,它只不过是安德罗马克、席德和卡玛格[1] 的仿制品。公众对它给予了全面的评价,它获得了很大的成绩,但却没有赚一个铜板。不过,应该说明的是,《查理七世》后来在法兰西剧院演出了 20 到 25 场[2],每场收入竟达到 100 个金路易。

1843 年上演的《圣锡尔的小姐们》[3] 和《查理七世》的情况一样,这个剧本获得了很高的评价,可是经济收入很

---

① 安德罗马克、席德、卡玛格是《西班牙和意大利小说》中的人物。

② 1837 年 4 月 1 日法兰西剧院开始上演《查理七世》,共演出了 18 场。

③ 《圣锡尔的小姐们》于 1843 年首次公演,1851、1852、1853 年重演。

少。后来在圣马汀门剧院演出时却得到了十分可观的经济收入。

还是说《查理七世》吧。

我们已经看到了这个剧本的成就。演出中一个喜剧性的小插曲差点损害整个剧本的声誉。

查理七世是由德拉福斯扮演的，他是我所了解的最认真的演员之一。我已经谈到过哈雷尔这个人，他不愿意为剧本花钱置道具，他对《查理七世》也是如此。因此，我不得不亲自到博物馆借来一套15世纪的甲胄，以我的名义签名借到的这套甲胄，转给了奥德翁剧院的道具室。这副甲胄明亮如银，不需要擦洗，可是剧院的军械师却不得不修理一下弹簧和铰支联接的地方，以便使其更灵活一些。它已有4个世纪无人穿用了，各关节都已僵硬了。经过修理之后，这副甲胄逐渐地灵活起来了，德拉福斯可以把它套在身上了，尽管他穿上这个铁套子，他却可以伸开腿，胳膊也可以活动。只有头盔怎么也不肯活动，脸甲向上扬着，大概是在查理七世加冕时，它看见了这庄重的场面之后，就再也不肯向下低了。

德拉福斯看到脸甲不能活动，感到很为难，因为他扮演查理七世有一场查理七世穿着甲胄作长篇讲演以鼓舞士气，讲话时他一直昂首挺胸，可讲话结束的时候，在他退场时，却要把头向下低一下，德拉福斯对这个动作寄予很大的希望，它可以表现出查理七世了不起的风度。

经过军械师的反复敲打、研磨、上油之后，脸甲总算是能低下去了。可这回却很难让它再抬起来。不管是用剑敲还是标枪打，都不能让它抬起头来。只能用短剑压紧这个弹簧片，把它推进槽里，才能使它重新抬起来。

德拉福斯并不惧怕这个困难，他把那个低着头的盔甲拿出来，随时随地地将弹簧片压进滑槽里。

亨利二世穿着这样的甲胄，怎么能不死于蒙特高梅利[①] 之手！帝王们的命运竟决定于这些东西！甚至我还可以说剧本的成功于否也竟由它所决定！亨利二世被杀是因为他的头盔是向上扬起的。查理七世差一点也被杀则是因为他的头盔是向下垂的。

正当德拉福斯的舞台上进行着激烈地演说时，他做了个有力的动作，这一下头盔自动地垂了下来，那热烈激动的气氛全都一扫而光了。也许这就是他特有的欢迎方式吧！无论如何，德拉福斯突然感到很难继续把他的讲演进行到底。因为这时的讲演应该开始清晰有力，节奏感强，而最后的讲演是以声嘶力竭地、难以理解的声调结束的。

观众们当然会禁不住哄堂大笑了。

---

① 蒙特高梅利(1503－1574)法国军事家，是亨利二世手下的苏格兰近卫军统帅，1559 年在比武大会上，他给亨利二世致命的一击，成为新教派首领，后被杀头。

就连最好的朋友也都止不住的笑了。

幸亏，查理七世国王的随从，就是德拉福斯的配角还很机智，没有忘记他在台上的作用，他手里拿着匕首向倒霉的国王扑过去，观众看到这个场面时，都停止了笑声，静静地等待着。几秒钟之后，头盔又抬起来了，查理七世满脸红得象牡丹花一样，马上就要窒息了。

后边的戏没再出什么事故。

弗雷德里克·勒梅特一直抱怨我没有把亚古伯这个角色交给他。但是，毫无疑问，他没能很好的理解这个角色的特点，他把这个人物看作和奥赛罗一样。

亚古伯和奥赛罗唯一相似之处就是面孔的肤色，而他们思想灵魂的颜色，如果可以这样说的话，我会感到骄傲的，奥赛罗是维尼斯双桅战船的将领，他嫉妒、暴躁、粗鲁，是个有积极性、意志坚强的人。奥赛罗的鼻子扁平，嘴唇肥厚，颧颊凸出，头发短而鬈曲。他更象黑人，而不大象阿拉伯人。

而我笔下的亚古伯，他更象阿拉伯人，而不大象黑人，他是在荒漠中生长的孩子，他的皮肤是茶褐色的，不是黝黑的，鼻子直立，嘴唇薄，头发长而直，油光发亮。他象是一头小时候吮吸过母亲乳汁的雄狮，从撒哈拉那赤红而炎热的沙漠之中被运送到西方城堡里冰冷潮湿的石板地上。在这个阴暗寒冷的地方，他变得软弱无力，无精打采，富有诗意了。这个角色适合罗克路瓦扮演。罗克路

瓦的气质细腻，具有一种病态的贵族风度。

我觉得，罗克路瓦把这个角色演得十分出色。

过了五六年之后，我采取了新的做法，每当我的剧本经过倾注了我全部心血与智慧的排练结束之后，我常常不去参加首场演出，而是在家里等待着那些参加演出的人把消息给我带来，他们比我更好奇。

可是，在我创作《理查德·达林顿》的时候，我还没有能做到如此达观的程度。

我一写完《理查德》，就读给哈雷尔听。那时，他刚刚放弃了奥德翁剧院领导人的职务，当上了圣马汀门剧院领导人。哈雷尔听我读完，一下子就决定接受了这个剧本，并马上开始研究，排练了一个月。我始终一丝不苟地参加排练。确定于12月10日首次公演。

法兰西剧院在和我们竞争，这一天，他们上演梅纳塞特先生的《溃逃的拉弗》。

尽管有法兰西剧院的竞争，可《理查德》还是引起了强烈的反响。在没上演之前，大家就知道这个剧本具有重要的政治意义，在那个时代，狂热思想统治着一切，为了买到一张《理查德》的戏票，人们去砸剧院的大门。当幕布刚刚拉开时，全场的欢呼声和掌声几乎要把大厅震塌下来。

弗雷德里克是该剧院的台柱子。在他的周围又有一些好演员，象诺布莱特小姐、德拉福斯、多里涅和泽丽保

尔夫人等。

弗雷德里克具有非凡的戏剧天才，他能激发起大家的感情，可以说，几乎每个人都能从他的表演中吸收有益的东西。

扮演玛弗布莱的德拉福斯，在某些场戏里，他的确占据了相当重要的位置；在暴雨中，他躲在一棵树下，等待着一辆东朴松截持的洁尼驿站快车。这个重要事件可以使剧本产生吸引力，也可以使剧本失败，他对此进行了机智巧妙的布置。在这个地方，玛弗布莱要一枪打死东朴松，为了防止一支枪打不响，德拉福斯从军械师那借来了两支枪，都把它们带在身上，总不会两支枪都不发火吧！德拉福斯沉着冷静，他从口袋里掏枪时，装出掏匕首的样，突然朝东朴松开了一枪，打得东朴松当场脑浆迸裂。

诺布莱特小姐妩媚动人，温情可爱，具有献身精神，更为重要的优点是富有诗意。在最后一出戏中，她受了弗雷德里克的影响，发出了真实而恐怖的叫声，毫无矫揉造作之感。

最后一场戏非常可怕，这是我在舞台上所看到的最骇人的表演。当洁妮问理查德："你干什么去？"他回答："我也水知道，你去请求上帝吧！"有如一股巨大的令人发抖的电流流遍了她的全身，她低声地发出心惊胆战的喊声，那声音是发自肺腑的，是真实的惧怕声。

第二幕结束之后，哈雷尔到我的包厢里来了，当时我

的包厢在舞台右侧，我的包厢很大，我象个局外人似的坐在这里观看演出。哈雷尔找我是请求我把自己的名字也写在剧本上，我拒绝了。因为只写古博和博丹两个人的名字，这是我们事先商量好的。

在第三幕演出时，哈雷尔和我的这两个合作者又到我的包厢里来了，他们每个人手里都拿着 3 张 1000 法郎的银行支票。古博和博丹心地诚实，他们来请我同意在剧本上只写我的名字，他们说，剧本都是我写的，毫无疑问，我有权享有这个成绩 。

是的，除了剧本题目，故事情节发展的几个阶段，主要故事的发生地点之外，还有国王和理查德之间的一出戏，而我又全把它去掉了。剧本的其它的部分都是我写的。

我拥抱着他们，拒绝了他们的请求。

哈雷尔给了我 3000 法郎，但我拒绝了。

在热烈的掌声中，幕布落下来了。观众再次要求理查德出场谢幕，在理查德的后边，洁妮、东朴松、玛弗布莱等全体演员都又出来谢幕。

我趁着观众还没有离开坐位的时机，打算跑到后台，去向演员们祝贺，去拥抱一下他们。

在走廊里，我碰上了缪塞。他激动得面色苍白。我问他：

“亲爱的诗人，你这是怎么了？”

“我喘不上气来了！”他回答。

我感到，这是他对剧本做出的最高的评价，《理查德》确实可以激动令人窒息。

我到后台的时候，正是时机，我和大家一一握手。但是，感情却远不如首次止演《安东尼》那天晚上的激动。虽然这两个剧都获得了同样的成功，可我对这些演员们的思想感情却不象对《安东尼》剧组的那些演员那么真挚深厚。

我与弗雷德里克在气质与习惯上，存在一个鸿沟，即使我们共同获得 3 次这样的成功，也无法把这个差别取消。这与我对博卡日的深厚友谊有多么巨大的差别呀！

当年的诺布莱特小姐是非常漂亮而又迷人的，可我们之间的关系纯属作者与演员的关系，我对她的兴趣就象对那些普通的年轻美貌的姑娘一样，仅此而已。而我对多瓦尔的感情却两倍、三倍于她。我的天呀，这是多么的不同哇！

也许有人会对我说，我之所以不是那样的高兴，是因为我的名字没有写在剧本上。可我却认为，在这个问题上，我决无丝毫后悔的意思。

我拒绝了我的那位合作者的要求之后，他们为只能写上他俩的名字而感到十分遗憾和不安。

1830 年是法国的不寻常的一年，出现了许多政治骚乱，同时，文艺界取得了辉煌的成就。

我在那一年，写了3个剧本，《拿破仑·波拿巴特》，它是一个失败的剧本；一个普通的——《查理七世》；一个成功的——《理查德·达林顿》。

雨果公演了他的《玛里翁·德洛尔姆》；发表了小说《巴黎圣母院》和《秋叶集》。

巴尔扎克发表了《倒霉鬼》。这是他的最脍炙人口的著作之一。

人们不同意我对巴尔扎克的评价，作为一个人来说，我对巴尔扎克了解得很少，他并没有引起我对他的丝毫的好感。作为一个天才来说，他的创作方法、技巧、风格和我的相差甚远，我承认在对他如何评价的问题上，我没有什么发言权，是一个不称职的评判员，我也知道别人不会理睬我对他的评论。

维克多·雨果和欧仁尼·德拉克罗瓦[①] 是两位最少有学院式气味的天才。他们俩都雄心勃勃地想要进入法兰西学院。雨果经过5次失败之后，德拉克罗瓦失败了10次、12次、15次……后来我没再统计，但他们终于都进入了法兰西学院。

为了让雨果进入法兰西学院，我利用法兰西学院放假期间，去访问我的几位法兰西院士的朋友。

我拜访了卡西米勒·德拉维涅，我打算利用我们之

① 欧仁尼·德拉克罗瓦(1798—1863)法国著名画家。

间的友谊，能为雨果做点事。实际上，我并不崇拜德拉维涅。

我见到德拉维涅之后，我请他在选举院士时，投雨果一票，我向他说明了我的理由。他顽固地拒绝了我的请求，坚决不肯投雨果一票。

到底我也不知道，他投了谁一票。

在《理查德·达林顿》排练到首次公演这段时间里，我构思了另一个剧本，它的名字是《泰蕾萨》。

对《查理七世》的看法，我已谈过。这次我想谈谈我对《泰蕾萨》的看法，我希望我的合作者——阿尼赛允许我这样做。

我愿意首先对这个剧本，发表一下我的看法。我认为这是我的失败的作品之一，而我的《昂热尔》——也是与阿尼赛合作写成的——则是我的成功的作品之一。

第一次倒霉的合作，带来了第二次合作。一个与人合作的人就象一个让拔丝机牵住了手指的人一样，缠住手指之后，整个手、胳膊乃至全身都被卷进机器里去，进入机器时，是个完整的人，而出来时，则变成了铁丝。

有一天早晨，博卡日跑来找我，他有一个奇怪的想法：在《安东尼》这个剧目中，他扮演了30岁的安东尼，现在，他的脑袋里又产生了一个想扮演60岁老人的想法。在睡梦中，《埃尔纳尼》和《玛里翁·德洛尔姆》中的老头总是出现在他的面前；而他睡醒之后，这些老头仍然在他

眼前浮现。他想扮演一个老头。

他从阿尼赛·布尔热瓦那里找到了一个老人的角色，我就是在这时，在这个问题上，认识了阿尼赛。

阿尼赛写完了《泰蕾萨》的大纲。我却把他写好的提纲扔到一边，我让阿尼赛把剧情给我讲述一遍，他讲述了一些充满生机的东西，这些是剧本的生命力。而那个提纲，对我来说它只是一具尸体，是一件经历过的事，人们可以把它再装扮起来，但，却不能使它重新活过来。

《泰蕾萨》这个剧本，大部分都是按着阿尼赛的创作大纲写下来的。它只不过是一个平庸之作而已，但我却为博卡日帮了一次忙。

我已说过，哈雷尔已从奥德翁剧院调到圣马汀门剧院当经理去了。他的演员是弗雷德里克、罗克路瓦、里日叶。博卡日对他来说，已毫无意义了。他和博卡日的关系断绝了。他成了一个空闲无事的人。对于一个演员来说，空闲无事不一定是上帝馈赠。博卡日想尽快地为自己找个角色，早日结束这无所事事的状态。他希望能从我的这个剧本里，得到满足。

这就是他为什么能如此果断地把《泰蕾萨》看成是我的代表作的原因。我理解博卡日的处境，我曾需要过他，他成功地扮演安东尼这个角色，为我邦一次大忙。这次该我帮他忙了，就这样，我参与了《泰蕾萨》的创作。

当然，也不能说《泰蕾萨》一无是处。剧本中除了泰蕾

萨、阿尔居勒和波洛3个做作的人物形象外，还塑了成功的人物：阿梅丽和德罗纳。

阿梅丽象《暴风雨》中的米朗塔，《瓦朗斯坦》中的德克拉，《埃格蒙伯爵》中的克莱尔一样，都是生长在同一花园中的一枝鲜花。她年轻、纯洁、漂亮，朴素大方，富有幻想。她手捧一束桔红色的鲜花，头戴定婚的面纱，毫不猜忌，毫不怀疑，不明真象地走进了阿尔居勒和泰蕾萨那无耻的淫乱的性关系之中。她纯洁得象一座水晶雕像；她未去注意别人的事情，而却让别人细细地察看自己。

德罗纳是个典型的美男子，这个人物有点过分模仿《老人学校》里的唐维尔，《母与女》中的杜莱斯纳尔，这个角色有两个情节是整个剧目中最精彩的片段之一。一个场面是当德罗纳发现了阿尔居勒通奸的秘密之后，他对阿尔居勒进行无情的抨击；另一个场面是当他得知女儿已经怀孕，他不愿意这孩子成为孤儿，母亲成为寡妇，于是他就向他的女婿赔礼道歉。

大约用了3周或1个月的时间，我就把剧本写出来了。我对阿尼赛提出的条件只有一个，就象我与其他人合作时的条件一样：让我一个人动笔写剧本。

剧本一写出来，博卡日就拿走了，我们不再为这个剧本操心了。过了1个月之后，博卡日到我家里来，对我说：

“我们的事情已经安排好了。”

“好呀，怎么回事？”

“你的剧本被提前接受了，先预支给你 1000 法郎的朗读补贴，马上就准备上演。”

“在什么地方？”

“在高米克歌剧院。”

我还以为我听错了，又问了一句：

“在什么地方？”

“在高米克歌剧院。”博卡日重复了一遍。

“噢，这事可麻烦了！谁能给我们演出呢？”

“他们正在招募演员。”

“招募些什么人？”

“第一个就是我。”

“你一个人就能演整个戏吗？”

“还有拉菲里埃尔。”

“两个人也不行呀！”

“还有一位年轻的姑娘，她很有演员天才，她现在蒙特玛特。”

“她的真名叫什么？”

“噢，你未必不知道她的名字。她叫伊达·菲丽叶，是个新手。”

“还有什么演员？”

“还有一个小伙子，他通过你儿子的引见，向我提出当演员的要求。”

“怎么？通过我儿子的引见，我儿子刚刚 6 岁半就做

起推荐人的事来了?”

“这个人是你儿子的学监。”

“我明白了,我儿子是想把他打发走。可他走了之后,还会再给他弄去一个。天真的孩子!这个人叫什么名字?”

“他叫居荣,是个1.80米的大高个,头发和眼睛都是黑色的,他的脑袋十分漂亮!他一定可以演好波洛这个角色!”

“就让他去扮演波洛吧! 还有谁?”

“还有高米克歌剧团的演员,我们可以从中选出一大批人来。”

“这就是你的打算吗?”

“只要你同意就这么干。你认为这样可以吗?”

“很好!”

“那么,明天我们就去给演员朗读剧本。”

“就这样,我们去给他们朗读。”

第二天,我去给演员们朗读剧本。第三天就开始排练了。

1832年初,我们正在热火朝天地进行着这个剧本的排练工作,元旦那天的报纸登载了意大利维苏威火山爆发的消息。

我读了这则消息并没有感到十分震惊。元月7日或是8日那天,拉菲里埃尔手里拿着一张报纸跑到我家。他气喘嘘嘘地对我说:

“啊，是高米克歌剧院失火了吗？”

“不是，是托尔戴勒格莱科[①]起火了。”

“那里大概都已习惯了，如果我没记错的话，那个地方已重建 11 次了。”

“那燃烧的景象，大概十分壮观。”

“你想到那不勒斯湾去看看吗？”

“不，我不想去。”

“可你应该利用一下这件事。”

“怎么利用？”

“你读一下吧！”

他把手里的报纸递给我，报上描述了这次维苏威火山爆发的详细情况。

“你不认为这段描述十分精彩吗？你应该把这个内容加在我的角色里，你也描绘一下维苏威火山，一定会取得成功的。”

“你演起来也会成功。”

拉菲里埃尔笑了。

拉菲里埃尔和梅林格是两个扮演不同类型角色的、具有不同天才的演员，他们对作者有很大的帮助。自听完全部剧本的朗读起，直到公演时为止，他们的脑海里只想

① 托尔戴勒格莱科是维苏威火山脚下的一个村镇，在那不勒斯海湾上

着一件事：那就是想方设法地搜集一些可能会对作品有益处的材料，他们睁大眼睛一刻不停地寻找着；头脑里时时刻刻都惦记着；连走路、吃饭时，都想着自己扮演的角色；睡梦中，梦见的也是自己的角色。

我不止一次地提到过他们的这种品质，尤其是梅林格，这是伟大的演员一个最可贵的品质。

“那么，好吧！”我对他说，“我会给你写出来的。”

“你答应写了，那就……”

“你想让我马上就写？现在我没有时间。”

“啊，亲爱的仲马，你就现在给我写写吧，我敢向你保证，如果你今天写出来，明天你就会看到它所产生的效果。”

“再说一遍，我现在没有时间！”

“只要 10 分钟，就可以写完，我求求你了。”

“真是见鬼了，好吧！把笔、墨、纸递给我。”

“好了，都拿来了……我决不打搅你，我呆在桌子旁，你看，就这样，可以吧？”

“很好！现在你可以走了，15 分钟之后再来。”

“我就在这等不可以吗？”

“有人在我的身旁，我无法写作，就连我的狗在旁边，也会打搅我。”

“亲爱的仲马，我一动不动地呆在这，一声不吭、安安静静地坐着。”

15 分钟之后，我把对维苏威火山的描述完成了，把这一大段描绘加在拉菲里埃尔的角色里了，他高高兴兴地把手稿拿走了。

《泰蕾萨》首次公演这一天来临了。把一个话剧搬到一个歌剧院里公演，这种把不同剧种混淆起来的作法刺激了公众的好奇心。

大家都来抢购戏票。其实，我已经说过，这个剧本不值得如此。

拉菲里埃尔让我描述一下维苏威火山的情景，真是个好主意。他在朗诵这段台词时，赢得了热烈的掌声。我还记得，在第一幕结束后，我走进后台时，歌剧院经理努里特刚刚为这段描述鼓完掌，他热情地拥抱着我。

默罗·桑蒂夫人成功地扮演了阿梅丽这个角色，细腻地再现了这个角色的特点，产生了强烈的艺术效果，每个精彩的场面，她都表演得很出色。

《泰蕾萨》的第四幕获得了惊人的成就。一般地说，第四幕的成功会给第五幕带来成功。而《泰蕾萨》的第五幕前半部分本来就是十分精彩的，它描述的是老人原谅年轻人的场面。剧情发展到泰蕾萨向波洛要毒药时，剧情就变得很平庸了。那对淫妇奸夫之间乱摸乱翻的场面简直粗俗不堪，根本没有什么真正的恐惧的感情。但是由于第四幕和第五幕前半部分的成功，掩盖了第五幕的结尾处的缺陷。

总而言之，这个剧本在自尊自爱方面，取得了巨大的成功，而从艺术上来看，它还很不足。

《泰蕾萨》的演出，我结识了伊达·菲丽叶小姐。[①] 伊达精明强干，和蔼可亲，单纯幼稚，毫无舞台上那些俗套。

（安德烈·莫鲁瓦在《三仲马》和《大仲马》两书中，曾就仲马与伊达·菲丽叶之间的关系做过如下描述：

“伊达·菲丽叶只有在那些非常欣赏她的人的眼里才称得上迷人。她的身材矮小，的确算不上是美女，浑身上下能够吸引人的只是那双美丽的眼睛、洁白的皮肤和浅色的浓发。她极力模仿多瓦尔的动作，好让自己也有那种‘富有表情的肩膀’和‘斑鸠一样灵活的颈项’。但她缺乏的是多瓦尔那种无法模仿的自然。

“伊达在《泰蕾萨》中扮演了一个不重要的角色，但她演得很成功，演出结束后，她激动地搂住作者的脖子，说‘他保证了她的未来’。当时，她并不知道，她这句话有多么大的准确性。仲马带她去吃晚饭，然后，又把她领到家里。她成了他的情妇。他为这新胜利感到骄傲，同时，也为自己的新情妇的年轻、美丽和富有诗意而欣喜不止。他欣赏她身上的一切，特别是她的童贞。他说：‘或许你相信水仙花是白的，雪花是白的，信天翁是白的。啊，不！世界

① 伊达·菲丽叶(1811—1859)演完《泰蕾萨》之后，即成了仲马的情妇，1840 年 2 月仲马同她结婚，3 年后，他们离婚了。

上最白的，是伊达·菲丽叶小姐那双纤纤素手。'

“在《泰蕾萨》一剧中，伊达·菲丽叶还能给人留下深刻的印象。而她当上仲马情妇之后，满以为，从此她的情人的每个新剧本都有她的角色，她不再练钢琴了，水平甚至降低到庸才之下。

“伊达过去和人私通的次数多得数不清，她一到仲马家里，就决计不走了。

“仲马把她带到乔治·桑的家里，两个女人相处得很好。虽说她们都别具一格地纠缠在浪温的悲喜剧中不得脱身，可这两个女人却都是坚定的现实主义者，乔治·桑发现伊达很聪明。的确，伊达是够聪明的，她从不去追究仲马的那些风流韵事，譬如对娇媚风骚的多瓦尔，仲马时断时续地总有一种特别的情爱。伊达希望自己能高人一头，她也确实有点与众不同。她是名正言顺的正室。每当主人腻味了别的女人，便高高兴地回到这个健美的小女人身边。仲马喜欢她的豁达大度，把她留在身边，每次出门旅行总是带着她。”)

第 十 三 章

化 装 舞 会

狂欢节来临的前夕，博卡日向我提出建议，让我举办一次舞会。他的这个建议很快就在文艺界中传扬出去了，接着又从四面八方反射到我这来了。

对于我来说，举办舞会的首要困难就是我的住房面积十分狭窄：1 个餐厅、1 个会客厅、1 间卧室和 1 个工作间。这套住房平时居住是足够了，可要搞这样的庆祝活动则显得狭小了。

我举办这次舞会必须邀请三四百名宾客。1 个餐厅、1 个客厅、1 个卧室和 1 个工作间岂能容得下三四百人呢？

幸亏，我发现在我同一层楼上，有 1 套 4 个房间的住室空着无人居住，而且除了壁炉上的镜子，和墙上贴着的蓝灰色的墙壁纸之外，房间里什么摆设都没有。我从房主那里把这套房子借过来用作办舞会。房主答应了我的要求。

现在，剩下的问题是房间的装饰。这些事交给我那些当画家的朋友。他们一听说我需要帮忙，几乎巴黎所有著名的画家马上都来了。有吉耶格雷、阿尔弗德莱·若哈诺、托尼·若哈诺、克莱蒙·布朗热、路易斯·布朗热、雅丹、德岗普斯、格朗维尔、巴里叶和南特尔等人。他们把需要装饰布置的4间屋子，都分好了工，规定每位画家所作的画，题材都要取自将要参加舞会的作家的作品。

只有德拉克鲁瓦那天没有到，大家都说给他留一幅画布，我代他接受了。

举行舞会的前3天，画家们都开始工作了。若哈诺兄弟却姗姗来迟。他们两个人觉得如果晚上不加班工作的话，自己的任务无法完成了，因此，在别的画家晚上去休息闲谈时，他们却不停地继续作画。他们一直工作到深夜，才把自己落下的进程赶上来了。可第二天早上，他们看到自己画的颜色之后，都惊叫了起来。原来夜里在灯光下作画，他们把黄色看成了白色，绿色看成蓝色，蓝色看成了绿色，他们的两幅画，变成两大盘绿葱煎黄蛋了。

老画家西塞里走进来。他朝这两幅画看了一眼，立刻就明白是怎么回事了。

“好啊，怎么，天是绿色的，而云是黄色的？不要紧，没什么大不了的！”

其实，这两幅画的主要问题，是需要改动一下天空的颜色。

西塞里提起画笔，沾满了颜色，刚劲有力地重新把这两幅画中天的颜色抹了几笔，一幅画中的天空，立刻就变成宁静碧蓝了，让人看到了透过那蔚蓝的苍穹，从天国里发射出的光辉来。另一幅画中的天空，则变成了乌云密布，苍天低垂，闪电的火光随时都可能撕开云层。

经他这一画，所有的年轻画家都一下子就发现了绘画的秘诀，而这正是他们许多人在昨天夜里工作了几个小时，才换来的经验。

这下子，没人再敢夜里作画了。由于西塞里的指导，绘画的速度提高了许多。

别的画家都工作了两天，可德拉克鲁瓦仍没有来。那天晚上，我叫人去找画家德拉克鲁瓦，问问他是不是忘记后天就是举行舞会的日子了。他给我捎来口信，说让我放心好了，他不会误事的。第二天吃午饭的时候，他才来工作。而这时，大部分画家都已完成了四分之三的工作量。克莱蒙·布朗热和巴里叶已经画完了。

“喂，你们的画到什么程度了？”德拉克鲁瓦问。

“你自己看看吧。”正在工作的画家们一面说，一面都闪开身，让他看看自己的作品。

“啊，是这样！你们画的都是细密画！那应该事先通知我，若那样的话，我前一个月就来作画了。”

他把这4间屋子都转了一下，在每个画布前，他都站下来看看，对每位作者都说上一两句风趣的话。然后，他

就和大家一块吃午饭去了。饭后，他转身指着一幅空白的画布说：

“这就是给我预备的吗？”

“是的，”我对他说，“你在这上面画《红海海峡》：海水退潮了，犹太人已经通过了海峡，而埃及人还没有到达。”

“你了解罗德里克[①] 国王最后那次战斗的情况吗？”

“你打算以此为题材作画吗？”

“是的。”

“那就以罗德里克国王为题材吧！”

他没有换工作服，连袖子也没卷，抓起一支碳笔，三四下就勾出了一匹马，五六笔画出了一个骑士，七八笔就把那低沉凄惨的景致勾勒出来了。然后，他换上毛笔，开始着色。转眼之间，在他的笔下，出现了一个浑身是血，遍体鳞伤的骑士，他气息奄奄地、艰难地趴在马背上，用梭标支撑住弯曲的身体，已无力蹬上马蹬了。那马也和主人一样伤痕累累。在他们的周围，尸横遍野，河岸附近的伤员向着河边爬行，想要去喝口水，他们的身后留下了长长的血迹；直到远处的天边，只要是目光所及之处，都是一片可怖的激烈拼杀的战场。

这一切构成蔚为壮观的景象。画家们都放下手中的

① 罗德里克是西班牙西哥特人的最后一个国王，771 年在战斗中被阿拉伯人所杀。

笔围过来向他祝贺。这幅即兴构思创作的杰作，仅用两三个小时挥笔而就。

由于屋子里都生旺了火，到下午5点钟的时候，画布全都烘干了，人们可以往墙上挂了。

其它工作也都安排就绪了，只剩下一件非常重要的事，就是晚餐。我打算这顿晚餐上的菜以野味为主，而且是我自己亲自打的野物，这样做既可以增加晚餐的乐趣，又可以节省些钱。我去找德维奥莱纳，他给我签署了一个允许在费尔德·维达姆森林打猎的证明。

我邀请尚帕涅、托尼·若哈诺、热尼奥尔和路易斯·布朗热一块去打猎。我又和表兄及侄子约定好了在费尔德·维达姆森林见面的时间，他们从萨尔特直接去森林等我们。

我让贡东提前两天出发，为我们安排一下围猎的一些事情。我们到达森林的那天晚上要给我安排一个旅馆，要把旅馆的地址告诉我们。第二天，我们打一整天的猎，再根据我们的疲劳程度，决定是当天晚上，还是第二天早晨返回巴黎。

早晨八九点钟的时候，我们坐一辆轿式马车出发了，计划当天晚上六七点钟抵达目的地，可是因为下雪的原故，直到夜里我们才到达。找到了约定好的那家旅馆，我的侄子把我们领进房间，表兄没有来。大家吃了点东西，就昏昏大睡了。

第二天天刚亮，贡东就来把我们叫醒了。他穿着一身猎装，带着两只猎狗，还有15个人，他们都在门口等着我们。他昨天晚上已通知了这些人，让他们来把猎物围赶到我们的周围。

我们迅速地洗漱了一下，吃了一点剩面包泡酒。15分钟后我们收拾停当，进入了打猎区。我们按照打猎的习惯，拉开一定的距离，站成了一条线。我选择了一个地方，这是一条狭窄的小路和一条大路相交的地。守在这里，视野很开阔，眼前是一条小路，身后横着一条大马路。托尼·若哈诺在我的右方，热尼奥尔在我的左方。

那负责驱赶动物的15个人，把猎物朝我们驱赶过来，被驱赶的动物一遇见道路，尤其是小路，它们就喜欢沿着路跑，因为这样它们可以观察周围的动静，而且又便于奔跑。

被驱赶着的3只牝狍沿着小路径直向我跑过来。托尼·若哈诺离它们很远，没有到达他的猎枪射程范围之内，他远远地向我作手势，以为我还没有看见这3只动物。

其实，我早就看得清清楚楚了，只不过我脑袋里有一个宏伟的想法，我想只放两枪把这3只牝狍都打死。

托尼·若哈诺不明白我的想法，使劲给我打手势。我还是没动，让这3只动物继续往前跑。在距离我30步左右的地方，它们停下来，听了听周围的动静，它们站的位

置实在太好了，前面的两只狍，并靠在一块，长脖子交叉在一起，一个朝右看，另一个朝左看。后边那只离他们不远，被这两只给挡住了。我朝着前面的两只放了一枪，随着枪声，两只牝狍倒下去了。后边那只听见枪声，急急忙忙跳过壕沟，可是，它的动作不十分迅速，我的第二枪又响了起来。我原地不动地换上了子弹，果然，没过一会，又一只牝狍朝贡东跑过去，它也倒在了贡东的枪下。

我的伙伴听见我放两枪之后，没见我有什么动静，还以为我这两枪都没打中呢！我左边的热尼奥尔和右边的托尼·若哈诺都猜不到那几只牝狍到底打没打中。

这个迷底还是让驱赶猎物的人揭开了，他们在距我30步远的地方，看到了那两只牝狍一动不动地躺在路上，另一只在离它们4步远的地方，倒在小丛林中。

夜幕就要降临时，我们开始往回返，在林中的一片空地上，一只牝狍昏头昏脑地朝我们跑过来。

当时，太阳被片片薄云遮挡着，躺卧在紫红色的云床上，尽管天边的天气已见晴朗，可我们周围还在飘落着大朵大朵的雪花。

突然，那只牝狍在离我们15步远的地方蹦跳着冲了过去。10多声枪声几乎同时响起来，在弹药的火光和烟雾弥漫之中，那只牝狍消失了，猎犬和驱赶猎物的人追了下去。

我们总共打了9只牝狍和3只野兔，我一个人打了

5 只牝狍，两只兔子。那天晚上，我们在贡东家吃的晚饭。第二天，天刚亮，我们就出发返回巴黎，到家时，已经夜半更深了。

我把饭店老板舍弗特找来了，让他给我安排舞会的饭菜。我们商量好，用以物易物的办法来凑齐舞会上的菜，用 3 只牝狍的代价他为我提供 30 斤鲑鱼或 50 斤鲟鱼；用 1 只牝狍换一大块肉冻。他还负责给我烤两只全狍。把 1 只牝狍切成几块，分别送到和我一块打猎的几个人家里，用 3 只野兔换一大块猪肉糜。

这样看，我们这次打猎的收获，除了自己娱乐一番之外，还为我们的舞会预备好了主要的几道菜。

我举办这次舞会的事产生了很大影响，我把整个巴黎的艺术家几乎全都邀请来了。许多上流社会的夫人小姐也都请来了，不过她们都要求戴上面具来参加舞会，因为，在别的女人看来，她们来参加舞会是一种放肆的行为。

晚 7 点，舍弗特开始上菜，有 50 斤清蒸鲑鱼和 1 只烤全狍；另外还有 300 瓶热的波尔多葡萄酒，300 瓶凉的勃艮第葡萄酒，500 瓶冰镇香槟酒。

操办舞会的女主人[①] 长得漂亮迷人，碧蓝色的大眼睛，浓密的乌发，配上那镶嵌着浆过的细布绉领的天鹅绒

---

① 女主人指的是伊达·菲丽叶。

连衣裙，飘动着黑羽毛的黑毡帽。简直是吕班斯的第二夫人、美人海雷娜·福尔芒复活了。

两套公寓里，各自布置了一个乐队，到时候，他们演奏同样的加洛普舞曲。

午夜时分，舞会盛况空前，宾客乔装改扮，纷纷而至。玛尔斯小姐、诺阿尼、米塞洛特、费尔曼和勒尔德小姐这班人都穿着他们上演《亨利三世》的演出服装，乔治小姐穿着意大利农妇服装，她简直认为这是最幸福的日子。博卡日穿的是《玛里翁·德洛尔姆》里的迪底叶的服装，拉德奥卡穿着亨利二世的衣服，巴里装扮成孟加拉老虎，南杰利扮成了老剑客，罗西尼穿着费加罗的服装，保尔·德·缪塞穿着俄国人的衣服，阿尔弗尔·德·缪塞穿着小丑服装。

许多滑稽的戏剧性的小插曲给舞会带来了无比欢快的气氛。

那次前来参加舞会的足有700多人。

晚宴后，又跳起了舞，客人们在房间里跳起了喧闹的加洛普舞。《演员报》的记者描述这场舞会时写道：

“这疯狂的舞蹈跳得地板晃动。就如同你在参加妖妇狂欢晚会，从世界的各个角落飞来了一群年轻的美人——妖妇，为魔鬼募集灵魂，就连那些最严肃的宾客也感染上这种疯狂的快乐。”

早晨9点，乐队在前面开路，客人们都拥到特卢瓦弗

莱尔大街上，跳起了最后一场加洛普舞，形成了一排长长队伍，站在前面的人已上了大街，而尾巴还在院子里来回的扭动。

自那次舞会之后，常常在我的脑海中出现再举办一次的想法，可我总好象感到这再也办不成了。

这一段时间以来，法国一直不安地注视着霍乱病传染的情况。这场瘟疫发端于印度，沿着水陆传染开来，穿过波斯湾，袭击了圣比特斯堡，突然转向，传到了伦敦。这和法国仅有一个海峡的距离，只要稍微一延伸，就会跨过来。

一天，大街小巷都嚷嚷开了：

“霍乱传到巴黎了！”

有人还说：

“刚才，一个人突然在街上死去了！”

巴黎受到了严重的威胁，它可能变成停尸房，变成屠宰场。

剧院简直就象是个巨大的坟墓，无人敢去光顾。圣马汀门剧院在上演《一个妇女的十年生活》时，哈雷尔在报纸上发表了一则广告说明：

“人们奇怪地发现，剧场是唯一没有人染上霍乱病的公共场所。”

尽管他这样宣传，可是，当时人们连看节目的想法都没有。

报纸公布每天有七八百人死于霍乱。4 月 18 日那天，死亡人数达到最高峰，接近 1000 人。

每天都有五六十辆殡仪车从我家窗前经过，开往蒙特马特公墓。我就以此为题材，写了《寡妇的丈夫》这个剧本。

我想说一下这个剧本是怎么写成的。

杜蓬小姐是法兰西剧院的演员，她扮演侍女十分出色，那红红的小嘴唇，洁白的牙齿，笑起来真是迷人。

我是在剧场里认识她的，她从未演过我的剧本。

一天早晨，我记得是 3 月 29 日，杜蓬小姐到我家来了。她请我为她在一次义演时编排一个小插曲节目。当时，义演的工作都已准备就绪了，那天是星期六，义演的日子定于下星期二或星期三，时间很紧了。

我为她提出的请求感到很棘手，可怎么能拒绝这位绝代侍女提出的如此普通的要求呢?

“好吧，要是你能把义演推迟到下星期六，我不仅要为你写一个小插曲，而是给你写一整幕剧，让你来演。”

“我去看看是否可能推迟义演，1 个小时之后，我再回来告诉你。”

过了 20 分钟，杜蓬小姐派人给我送来一张便条，说她已与有关人商量好，把义演推迟了 12 天，她请求我在剧本中给玛尔斯小姐安排一个角色。

自从《安东尼》剧本没在法兰西剧院上演以来，我几

乎与玛尔斯小姐弄僵了，而这次她表示愿意和我言归于好。

我有一个朋友，他的思想很开通，是内政部的办公室主任，或是副主任，名叫欧也尼·迪里埃。今年以来，我们见过两三次面，每次，他都给我讲一些剧本的素材，有时，是一部独幕剧的题材，有时是两幕或三幕的素材。可是，我也不知，为什么我们从未确定一个题目。

我给他写了封信，他立刻来见我。

“我们再谈谈你的那些剧本素材，”我对他说，“我要为杜蓬小姐的义演写一个独幕剧。”

“你疯了！下星期二就义演了！”

“不，它推迟了 8 天。”

“怎么，你认为在这几天的时间里，能干完这么多的事？写出剧本、朗读、印刷、背熟，还要上演！”

“这是我的事。”

“好吧！”

“写剧本，用 1 天的时间，抄写用 1 天，朗读用 1 天，还有 7 天的排练时间，这够充裕的了！”

就这样，我们选定了《寡妇的丈夫》这个题目。

“听我说，”我对迪里埃说，“5 点钟之前，我还有些别的事要做。今天晚上，或者明天早上我就可以动笔了，不管什么时候开始写，我都保证 24 小时之内写完。”

第二天，我开始着手写剧本。当我写到第三四场的时

候，厨娘卡特琳走进我的屋，她面色苍白，惊慌失措地叫着：

“啊，先生，先生，先生！”

“什么事？卡特琳？”

“啊，先生，我的天哪！……”

“你这是怎么了？”

“霍乱传到这里了……先生，我有点抽筋了！”

“霍乱传到巴黎了？”

“是的，先生，有的乞丐已经染上了！”

“真见鬼了，你说的这些都是真的吗？”

“刚才，在索萨大街，死了一个人，他刚死 15 分钟，全身都变黑了，象个黑人一样。”

“医生是怎么给他治疗的？”

“先生，现在没有止痒香水，什么药也没有用……全身都变黑了。”

“大概人们用鞋刷子给他擦过。”

“噢，先生，这事可开不得玩笑，索萨大街！”

索萨大街紧邻圣拉札尔大街，要是霍乱从索萨大街传染开，经过圣拉札大街，就可能会去敲开我的家门。谁来阻止霍乱的传播呢？

“卡特琳，如果霍乱病传过来，你不要开门！我出去看看怎么回事。”

我戴上帽子就走了。

我是想亲眼看看大街上所发生的可怕的情景，把它写进我的剧本里。从街上回到家之后，说实在的，我不大愿意写剧本了，于是，我就给杜蓬小姐写了个便笺：

“亲爱的玛尔蒂娜：

我猜想你在确定义演日期时，可能没有预料到霍乱传染的问题。

现在，霍乱已从伦敦传染过来了，索萨大街也染上有两个小时了。

霍乱在这里造成了巨大的威胁，我担心，它会影响你们义演的收入。

关于这个独幕剧，我该怎么办呢？

愿为你效劳。

亚历山大·仲马”

我让人带着这封信去找杜蓬小姐，她给我回了一封：

“亲爱的仲马：

我的义演已经拖延了好长时间，我想以某种方式来实现它。

我求你把剧本写完，到时候，一定会演出的。

愿为你效劳。

杜蓬”

接到她的信，我就开始写《寡妇的丈夫》。正如我提出的保证那样，24 小时之后，我写完了这个剧本。

这个剧本的主要角色适合玛尔斯小姐，她欣然接受了。由于她参加了该剧的演出，使得其排练迅速加快了。因为她对作者、对剧本，都非常负责。尽管霍乱横行，可她每次排练都十分准时，这使得我也象排练一部五幕的大剧一样，天天去参加排练。每天，她都找出某些需要修改的地方。我带着剧本去参加排练，回到家里，我再进行修改。

这出戏安排的演员阵容很整齐，5 个角色分别由玛尔斯小姐、蒙洛斯先生、阿纳斯先生、曼若德先生和杜蓬小姐扮演。

义演那天，由于霍乱的原因，剧场里的观众不足 500 人。剧本的效果并不显著，甚至还响起了一两声吹口哨的起哄声。

第 十 四 章

《内斯尔塔》

霍乱正在四处传染，可是，慢慢地人们也就习惯了。是的，法国人什么都可以习惯的！甚至人们还认为，对付霍乱的最好的方法就是不去想它，就象没有那么回事似的生活。

那时候，每天晚上，都有几个文艺界的朋友到我家去，象福尔卡德·科安、布朗热、里斯特、查迪隆等人，雨果有时也来，而德拉努几乎每日必到。大家坐在一起谈论文学艺术问题，有时也让雨果给大家朗读诗歌。这时，大家都把霍乱瘟疫的事抛到九霄云外去了。

一天晚上，我和几个朋友海阔天空地闲谈一番，吃完晚餐，我举着蜡烛送他们，我站在走廊楼梯口，从高处给他们照亮，我突然感到双腿有些发抖，可我并没在意。我扶着楼梯的扶手，一半是为了给大家照亮，一半是为了我能支持住自己的身体，我向他们喊着“再见！”当我听不见他们的脚步声时，我才回身进屋里了。

"唉呀，先生！"卡特琳对我说，"你的脸色怎么这样苍白呀！"

"是真的吗？"我笑着说。

"你自己照照镜子就知道了。"

我接受了她的建议，拿起镜子，我的脸色确实非常苍白。这时，我感到浑身都颤抖起来

"真是怪事，我直发冷。"我对

"哟，先生！"卡特琳叫着，"这种病开始是这种症状。

"你说什么病？"

"霍乱，先生！"

"你认为我染上霍乱

"噢，先生，为了保险··

"卡特琳，我们别耽 一块浸

醚的糖来，然后，就

卡特琳踉踉跄跄

"唉呀，我的上帝！我的上帝 马先生染上霍乱了！"

这时，我一下子就感到浑身无力，赶紧脱掉衣服，躺在床上。

我颤抖得越来越厉害。卡特琳这个可怜的姑娘，吓昏了头脑，她给我拿来的不是一块浸过乙醚的糖，而是满满的一酒杯乙醚。幸亏我的手不停地抖动着，这一满杯乙醚，到我的手里之后，只剩下三分之二了。

当时，我一点也不知道自己做了些什么事，忘记自己

跟她要的是一块浸过乙醚的糖，我糊里糊涂地接过酒杯，一口就把它喝了下去。我只感觉得好象吞下了天使消灾的宝剑一样。深深地呼了一口气，闭上眼睛，躺下了。氯仿从来就不会产生这么快的麻醉效果。我刚喝下去这杯乙醚，就人事不知地昏迷了过去，一直延续了两个小时。当我睁开双眼的时候，我的医生正用一个管子给我洗蒸气浴，我的一位女邻居用一个盛满炭火的暖炉隔着床单给我暖身体。

我在床上整整躺了五六天，简直是活受罪。

哈雷尔每天都把他的名片给我送进来，要求和我见面，可医生对他同别人也一样，一概不准我见。

终于，我能够下地了。

我刚打开门，从门缝里看见的第一件东西，就是哈雷尔那张微笑的、风趣的面孔。

我开门见山地问他：

“霍乱传染病怎么样了？”

“已经过去了。”

“你能肯定吗？”

“这场霍乱使我们赔本了……我的朋友，演剧的好时机已经到来了！现在出现了一种对剧院十分有利的反应，而且，你没见过我在报纸上做过的宣传？”

“见过。你在报上说，剧院的观众没有一个人染上霍乱……亲爱的哈雷尔，你可真是世纪最精明的人！”

“不，我还远不是那种人！”

“为什么这么说？”

“你看呀，因为我还不能规定让你给我写一个剧本。”

“说实在话，我现在的身体情况行吗？我现在还烧得十分厉害。”

哈雷尔耸耸肩：

“通内尔[1] 来的一个年轻人弗雷德里克·加雅尔代，写了个剧本《内斯尔塔》给我送来了，剧本中只是有那么点意思，可是他从没写过剧本，那个剧本根本无法上演。尽管如此，我还是同他签了合同，我有个想法。”

“说说你的想法。”

“长期以来，加南就想写个剧本。我把这个年轻人的剧本给他送去。我对他说：‘机会来了！’他把剧本读完了之后，他也和我一样，认为这个剧本确实有点意思。他就重新改写了这个剧本。”

“改写得怎么样了？”

“比原来好了一些，可还是不适合演出。”

“那就是说，这已经过两位作者之手了。”

“你不要担心加南会怎么样。今天上午，他已经把他的手稿和加雅尔代先生的全部处理完了。他把两个手稿扔在乔治小姐的长沙发上对我说：‘让你和你的剧都见鬼

---

① 通内尔是法国中部的一个小城镇。

去吧！’”

“于是，你就找到我了，可我不能写。”

“朋友，怎么是让你写呢？你读读这个手稿。”

“我对你说，我现在非常虚弱，甚至连读都不行。”

“我叫韦尔特来给你读，他朗读得很好。”

“那我不会和通内尔来的年轻人闹出点什么麻烦吗？”

“我的朋友，他象只羔羊似的。”

“我明白了，你是想剪他的毛吧？”

“简直没法和你说点正经话。”

“那就把韦尔特叫来吧。”

“什么时候？”

“随你的便。”

“1 小时之后，他就到你这来。”

“你现在就要走吗？”

“我没有必要再呆下去了。不然的话，一会你可能会反悔。”

“我可什么也没有向你保证过。”

“说这些没有用了，既然你已经答应了。”

“我答应什么了？”

“你答应 15 天之内把剧本给我改写完，要特别注意写好乔治小姐所要扮演的角色。再见吧！”

哈雷尔说完就走了。

“这个家伙！”我转身躺在床上，自言自语地说，“他非把我弄得病情加重不可。”

过了1个小时，韦尔特果然来了。他原以为我已经可以下床了，病该快痊愈了呢。他没想到我还在卧床，还在发高烧，这几天，我竟瘦了25斤。

他见我这副病容，担心地对我说：

“唉呀！现在你还不能工作吧？”

“见你的鬼去吧！我的朋友，哈雷尔非要我工作！”

“不行，我把手稿拿回去，我对乔治小姐说，这样不行，除非他想把你弄死。”

“这个手稿有点意思吗？”

“当然有，不过……妈的！你自己看看吧……我不敢说。”

“那你就把它放在这儿吧，我自己读读。”

“为了尽量节省一点你的时间，我只把加南的手稿带来了。”

“他的手稿和那个年轻人的有很大出入吗？”

“加南只不过加了一两大段独白，除此而外，没有什么不同的地方。”

“我看看再说吧。”

“你要我什么时候再来？”

“明天中午前后。”

“明天中午见，你好好休息吧。再见！”

他握着我的手：

“当心点！你还在发高烧呢。”

“你放心好了。请你代我向乔治小姐转致深切的情意。”

韦尔特走了。只剩下我孤身一人，我读起手稿来。

《内斯尔塔》的情节是这样的：

14 世纪初，巴黎卢浮宫的对面，紧靠着塞纳河畔，耸立着一座阴森而神秘的古塔，它既是望楼，又是监狱。每天早晨，看守总会在塔下的塞纳河里，发现 3 具青年男子的尸体。谁是杀害他们的凶手呢？原来是王后玛格丽特和她的两个姐妹。她们每天夜里都在塔中的一间密室里恣意淫乐。为了满足自己的淫欲，这几位贵妇人每天都从刚来巴黎的美貌健壮的贵族青年中挑选 3 个人，因此谁都不认识他们，由她们的心腹侍从蒙上他们的眼睛，把他们领进密室，对他们封官许愿。然后，经过一夜的销魂之后，就下令把他们杀死。因为她绝不能让身居王位的丈夫发现神圣的路易王的后裔所犯下的种种罪行。

但是，在这些倒霉的情人中，有一个人侥幸逃脱了这一关，而且又重新出现在王后面前。这个走运的家伙自称是布里坦上尉。几年前，他不过是勃艮第公爵的一名侍卫，也是玛格丽特的第一个情人，并且还和玛格丽特生了个儿子。有一次，她给他一把匕首，命令他去杀死她自己的父亲勃艮第公爵罗伯特二世。这样一来，布里坦就成了

了解皇后秘密的人了，他对王后做姑娘时的勾当了如指掌，所以王后也只好惧他三分。为了摆脱他的纠缠，王后下令把他关进那间监狱里，想要除掉他。就在我们大家都会认为他必死无疑的时候，王后来探监。可他却镇定自若地开始了自己的陈述：

“1293 年[①]，即 20 年前，勃艮第王国是个繁荣昌盛的地方，罗伯特・勃艮第公爵有个女儿，年轻而又漂亮，勃艮第公爵有个侍卫，纯洁而又忠实……”

布里坦还威胁地对王后说，要把她弑父意图的信交给国王。玛格丽特大惊失色，只好把他释放了，并叫他当上了宰相。接着，又发生了一系列新的罪行，但这时玛格丽特已与布里坦成了同谋者，剧的结尾时，恶人受到了应有的惩罚，路易十世命令逮捕罪犯。

我读完了这个手稿之后，我作为剧作家感到这个本子的第一个不足之处，就是剧中的人物没有一个是观众所熟悉的，他们的性格特点，没有很好地展示出来。因此，我在读第二场戏时，即塔内和酒店里的那场戏，我开始感到象是坠入五里雾中似的。

我认为必须把剧本的要旨突出出来。就是布里坦和玛格丽特之间的矛盾冲突。这是一场冒险家与王后之间

---

① 1293 年玛格丽特只有 3 岁，决不会有情人，更不会有私生子。这段故事纯属虚构。

的斗争，一个依靠的是自己聪明才智的全部力量，一个凭借着身分地位的全部力量，毫无疑问，聪明才智必将战胜权势。长期以来，我脑海中就有这种想法，而我感到这种想法更富有戏剧色彩，我要把它展示给观众。

一个男子被关进监狱，判处了死刑，既无援助，又无希望地躺在牢房里。如果在他临死前，他的敌人没有勇气到牢房里再嘲弄他一下，而是把他毒死、掐死，或者在他身上捅一匕首的话，那他就彻底地完蛋了。而如果他的敌人敢于再到牢中去羞辱他，那他就得救了。因为，这时，他可以凭着他仅有的武器——语言，使得自己的敌人惊恐万状，渐渐地，他的敌人就一定会给他解开胳膊上的锁链和脖子上的枷锁，小心翼翼地打开牢门，胜利地把他领出牢门。

玛格丽特和布里坦的这场斗争使我的那种想法具体化了。我决心要把这个场面写得淋漓尽致，就是剧本里狱中的那场戏。我找到这个主要场面之后，其它别的情节我都不担心了。我给哈雷尔写了一封信，说我准备动手写《内斯尔塔》，让他来找我一下，谈谈合作的经济条件，新《内斯尔塔》就会写出来。

既然加南光明正大地、或者说是慷慨大方地退出了合作。因此，我希望应以加南为改写剧本所花费的时间为依据，加雅尔代将其收入的一半分给他。按照当时圣马汀门剧院的规定，加雅尔代每场可得作者扣款 48 法郎，外

加24法郎的转卖票。按照这个比例，加南应得24法郎的作者扣款和12法郎的转卖票。

而加南慷慨地谢绝了自己应得的那份，既然如此，我认为就应该把这些都还给加雅尔代。至于我的权益应该另外考虑，就如同我与这个剧本毫无关系一样。

我还提出绝对不把我的名字列在剧本的作者名下，我是把它作为一个先决条件提出的。

在和加南签定的合同中，同意将加南的名字写在剧本上。

哈雷尔还欣然同意，和我另外订一个合同，规定将其收入的百分之十归我，另外还有40法郎的门票。这就象《克里斯蒂纳》时的情况一样。

既然是按比例分配的，那我也就没有什么可说的了，剧院挣了大钱，我也就分得多，挣得少，我得的也少。

虽然哈雷尔同意这个合同，但是，他坚持让我把名字签在剧本上。我们之间展开了针锋相对的斗争，他施展了他那善于雄辩的口才。

可我却坚持不肯退让，最后，他只好宣布失败。我们在签署合同时，规定我不在剧本上署名。在首场演出时，在海报上只写加雅尔代一个人的姓名，圣马汀门剧院支付的作者扣款，全部归他一人所有。不过，我要求有权将《内斯尔塔》收入我的全集中，并只署我一个人的名字。

从我们签署了这份合同之日起，韦尔特从未离开过

我。每天早晨他都到我家里来，有时是我说他记，有时是我自己亲自动笔，每天晚上，他都可以把写完的一场戏拿走。写完狱中的那场戏之后，哈雷尔跑来了。他对我说，这真是一部代表作，它会使《亨利三世》所取得的成就黯然失色。我听了这些话，笑了笑。他还说，我绝对应该在剧本上署上自己的姓名，不署上名字是不行的。

听了这些话，我大发雷霆，哈雷尔只好失望地走了。

过去，剧院的经理们都有一种特殊的经营思想，只要剧目受欢迎，不管是出自知名人士之手，还是无名之人的作品，都可以赚大钱，他们凭着这种思想，使剧院获利非小。我认为，他们的这种想法是错误的，越是那些名家之作，越会引起批评界的嫉妒，越是不知名的作者，越会得到批评界的优待。

而现在的剧院经理却愿意上演名家的作品。

我改写到第 9 天的时候，已经把前四幕全部改写完了。这 9 天的工作大概会使我身体康复期向后推延一个月，韦尔特从我这里拿走第四幕最后两场的手稿，我顺便让他给哈雷尔带去一封信。

“亲爱的朋友：

请你不要为这两场戏担心。这两场是软弱无力，构思时就是这样设想的：剧本结束了，我的力气也用完了。

不过，我请你让我休息两三天，你放心好了，我现在

开始赞同你的意见，这个剧你一定会获得成功的。

愿意为你效劳。

亚历山大·仲马”

哈雷尔给我回了一封信：

“我亲爱的仲马：

我已收到你的第四幕的手稿。

嗯，姆！路易十世国王真是个古怪的家伙！总之，这一幕的思想是极丰富的，可以让任何情节都来为思想服务。

我等待着你的第五幕手稿。

愿为你效劳。

哈雷尔”

第五幕写出来了，不过这幕写得比第四幕更糟。

哈雷尔跑来了，他坚持让我重写这幕，我费尽唇舌，还是无法说服他。当天晚上，我只好重新动笔修改。两天之后，我又写完了，这次哈雷尔满意了。

我在剧本中保留了加南修改时的一大段台词，我很欣赏布里坦的这段独白：

“难道你们就没有怀疑过这些女人的社会身分吗?你们就没有注意到她们是名门贵妇吗？……在你们那勇士

般的奇遇中，你们可曾见到过这样雪白的小手？这样傲慢的冷笑？你们可曾注意过那些雍容华贵的服饰，那些温情脉脉的语言，那些虚情假意的秋波？知道吗？她们就是名门贵妇！在沉沉的深夜里，她们派出一个丑陋的老太婆，她戴着面纱，用甜言蜜语把我们引诱到这里来。啊，可她们真是名门贵妇！我们一踏进那陈设豪华、温暖如春、异香扑鼻的房间，她们就迫不急待地扑到我们身上，千般情、万般爱、轻率地、毫不迟疑地委身于我们，委身于我们这些惊魂未定的、不曾相识的无名之辈！你们一眼就可以看出，她们确实是名门贵妇……在餐桌上……她们恣情欢乐，醉生梦死，她们亵渎神明，胡言乱语，嘴里不干不净。她们寡廉鲜耻，丢尽脸面，不知天高地厚。可是，她们是名门贵妇，我再重复一遍，她们是名门贵妇……”

改写完《内斯尔塔》的当天，我给加雅尔代先生写了一封信：

“先生：

哈雷尔先生决定上演你的剧本。我和他有着密切的业务关系，他来请我对这个剧本提些意见。

我乐于借此机会帮助一位年轻的同行进入戏剧界。虽然，我还不曾结识你，但我却衷心希望你获成功。为使你的第一部作品能够搬上舞台，我排除了一切可能出现在你面前的困难，象现在这样的，你的这部作品是会获得

成功的。

先生，我无需对你说，这部作品的作者仅一人，无需说明我不会把我的名字和你一起列在作品上。这是我修改剧本的一个条件，如果不这样的话，我就会把我在作品中增加的那些内容拿出来。

我们做的这些，只是想给你帮点忙，而绝不想从你那捞油水。

亚·仲马”

当我收到加雅尔代的回信时，我感到非常惊奇，他没有向我表示感谢之意，反倒向我提出了抗议。

加雅尔代的信中说，剧本仅属于他个人的创作，跟别人没有关系，还说，他从没听过他的剧本还有什么合作者。

看完他的信，我惊得呆若木鸡，原本的那个剧本大家都认为是无法上演的，加南也放弃了修改的打算，他感到从整体上看，他是无法把这个剧本修改得更好一点了。

我急匆匆地跑到哈雷尔家。当初，我并没有要求看看合同，而只相信他的口头表示了。我指责他欺骗了我。

他从办公桌里拿出了合同单，给我看。

合同单是这样写的：

“签合同人：一方是加雅尔代先生和朱尔·加南。另

一方是圣马汀门剧院经理哈雷尔先生。

达成的协议如下：

加雅尔代先生和朱尔·加南将其五幕剧本《内斯尔塔》交付并出让给了哈雷尔先生，圣马汀门剧院准备上演该剧目。

哈雷尔先生收到了该剧本，并尽快地准备排练上演。

本合同各持一份。

1832 年 3 月 29 日　巴黎

F·加雅尔代（签字）

J·加　　南（签字）

哈雷尔（签字）”

既然是加南和加雅尔代两人共同将其剧本交付并出让的，那就是说加雅尔代的合作者就是加南。只不过他的这个合作者没有从他著作里分走一半的权益，也没有在剧本上写上自己的名字，因此，他也就没有什么合作者了。

哈雷尔轻而易举地就说服了我。他认为，既然剧本已经“交付并出让”给他了，他就有权把它送给我去修改。

当时，要是我根本就没有改写剧本，而剧本不需要改写的话，我肯定不会插手这个剧本的。但我诚心实意、一丝不苟地改写了这个剧本。被政治骚乱和横行的霍乱弄得将破产的剧院，将其希望全部寄托在这个剧目上了。剧

院通知我说，等加雅尔代来了之后，再商量此事如何处理。

在开始排练《内斯尔塔》的时候，又出现了一件怪事。

剧中的两个主要角色分别由乔治小姐和弗雷德里克两人扮演，当时，霍乱正在巴黎横行。弗雷德里克害怕染上霍乱，他到剧院听完第一场的朗读之后，就把自己的角色部分拿走到乡下去了，剧院给他写了几封信，可是，他却一点音讯也没有。

弗雷德里克很有演员的天才，但他性情急躁，任性，哈雷尔不能无休止地等待弗雷德里克。他打算把这位缺席的演员换掉，他向周围的人看了看。博卡日在这个剧目中没有安排什么角色，他就和博卡日商量，博卡日欣然接受了，并保证按时参加排练。他把自己扮演的角色的那部手稿拿回家，研究起来。第二天，他到剧场排练时，竟没有把手稿带回来，原来他已经把第一场背诵下来了。

这个消息传到了弗雷德里克的耳朵里，他急急忙忙地赶回了巴黎，我从未见过他那么失望的样子。

弗雷德里克是个伟大的、天才的演员，心地率直。这次被人顶替，他感到在心灵和天才两个方面，都受到严重的创伤。他提出给博卡日5000法郎，请求把这个角色再给他，可是，博卡日不答应，只好还由博卡日扮演。

一天，哈雷尔派人来叫我。他对我说：

“现在我是破产者。不错，我欺骗了你。现在你打算

怎么办?”

“停止排练,不能上演。”

“你做不到这点,我可以改了剧本的题目,再上演。”

我记得当时,我和加雅尔代之间发生了尖锐的争执,我们双方越争越激烈。

哈雷尔介入了我们的争吵,我们都心平气和下来了。最后达成了这样的协议:双方都承认《内斯尔塔》的作者是我们两个人,两位作者都有权将《内斯尔塔》收入自己的全集中,而且只署自己一个人的名字。首场演出和印成单行本时,只署加雅尔代一个人的名字。哈雷尔还提出演出海报上还要写上“加雅尔代和×××先生合著”。

我们签署了这份协议书之后,排练就又顺利地进行了下去。

1832 年 5 月 29 日,《内斯尔塔》首场演出。剧院的大厅里沸腾起来了,一切都预示着巨大的成功,这成功的气氛充满了整个空间,所有的人都呼吸着它。

第二场结束时,产生了惊人的艺术效果。布里坦从窗子里纵身跳入塞纳河,玛格丽特撕下面罩,露出了血淋淋的面目,大声地叫喊着:“看看你们自己的面孔,然后就去死,你没想到吧?现在你想干什么就干什么吧……看看吧,去死吧!”这一切都给观众留下了深刻的印象!纵情狂欢,仓惶出逃,残忍的凶杀,淹没在呻吟之中的笑声,一个男人被扔进了河中,他就是一夜恩爱的情人,被他的当皇

后的情妇残酷地杀害了。寂静的夜空中，传来了更夫那平静而单调的喊声："夜间 3 点了，平安无事，安静地睡吧，巴黎人！"演到此处，剧场里爆发出热烈的掌声……接下去的一个场面是在狱中。

这时候，我的儿子过来问我(那时他还不是剧作家)：

"剧本的基本构思原则是什么？"

"第一幕应该写得特别明朗，最后一幕要写得简洁，监狱里的那场戏无论如何不能写进第三幕。"

第三幕是哈雷尔最担心的，这幕分为两场，第八场既带有滑稽意味，又充满了阴森森的血腥气。第九场就其气氛的恐怖程度来说不亚于第二场。其中很有一点古希腊索福克勒斯[①] 的悲剧气味，还有一些莎士比亚式的舞台恐怖，《内斯尔塔》获得了巨大的成功。演出结束时，报出了剧作者加雅尔代的名字时，全场响起雷鸣般的欢呼。

看完演出，回到家里，我敢发誓，我并无一点遗憾之意。这是法国第一部能够上演 800 场的剧目。

第二天，我的一位朋友得知我修改了《内斯尔塔》，跑来向我祝贺，对我说：

"你知道哈雷尔做什么事了吗？"

"他做什么了？"

"在海报上，他写的不是'加雅尔代和×××合著'，

---

① 索福克勒斯(公元前 497—407)古希腊悲剧诗人。

而是写的‘×××和加雅尔代合著’。”

“啊！这个疯子！”我叫喊着，“他又要给我和加雅尔代制造争端了。更糟糕的是，如果加雅尔代闹起来的话，他是有理的。”

我戴上帽子，拿起手杖。对我的朋友说：

“我去找哈雷尔。你和我一块去吗？”

“我还要回办公室去。”

“赶快叫一辆出租车！经过你办公室时，我把你放下。”

5分钟之后，我到了哈雷尔的办公室。

“啊！你来了！”哈雷尔对我打招呼，“你知道我捉弄加雅尔代的事了吗？”

“我正是为此事而来的，我也是刚刚得知这个消息的……亲爱的朋友，你这么做是何等的荒唐呀！”

“算了！干吗这么说？把×××先生放在加雅尔代先生的名字前面不合适吗？你有这个权利，你进入戏剧界比他早4年。”

“可按照习惯应该是×××先生放在后面。”

“这个习惯是愚蠢的，亲爱的。或者我们把这个习惯改变一下，或者给它加上一些聪明才智。我们两个人合起来，完全可以把这事办好！”

“你一个人就可以了。”

“啊，你要背叛我？要来反对我？”

“不，我保持中立。不过，如果加雅尔代要提出上诉的话，我只好讲真情。”

“亲爱的，我们已经获得了成功，再加上一点小风波的话，我们就会获得更大的成功……如果加雅尔代真上诉的话，这正好制造了这种风波。至少，他会给这个剧本增加一些名堂。”

“哈雷尔！”

“啊！你是富有诱惑力的！你认为，你写出了一些杰作，又接着说：‘这与我无关系。’这就够了？不，不管你愿不愿意，整个巴黎全都会知道，你插手这个剧本了。”

“见你的鬼去吧！我再也不愿意插手你那该死的剧本了……你听，有人敲门，我敢打赌，准是加雅尔代先生来了。”

哈雷尔打开门，等了一下，他问：

“是谁来了？”

“我不认识，”仆人回答，“他送来一张加盖了印章的正式公文。”

“加盖印章的正式公文？……这倒又是一件新鲜事，拿给我看看。”

这个人是法庭的执达员，他送来了一张商业法庭的传票，因为哈雷尔先生把海报上作者的名字颠倒的事。

“好吧，我们的麻烦事来了！”我大声地嚷起来，“你出这个鬼点子，多么愚蠢！”

哈雷尔搓着双手，使每个指关节都发出“卡、卡”的响声：

“好个诉讼！好个诉讼！我正希望每年都能有两次这样的诉讼，6 年了，我的运气终于来了！”

“可你一定会败诉的！”

“这我知道。”

“那么，这就是个倒霉的诉讼了。”

“首先，并不能因为败诉而证明这场诉讼不利。其次，如果我败诉了的话，我还会上诉。”

“可你的上诉也会失败，因为我说过，我反对你这么做。”

“我想，你总不会说你没插手这个剧本吧？”

“我会说，我不该把自己的名字写在剧本上。”

“总之，你将会被传讯到商业法庭上去。加雅尔代先生会找他的律师辩护，你也会找自己的律师，许多报纸就会公布他们的辩护词，在作者姓名前面的那三个“×”的事就会传扬开。加雅尔代的手稿，加南和你的手稿都会公布于众……我亲爱的，我原以为这个剧目可以上演 100 场，现在看，我敢打赌，能演出 200 场。”

“让你见鬼去吧！”

“你不在这和我们一块吃晚饭吗？”

“不，谢谢。”

“你不去拥抱一下乔治小姐？”

"我要去的……她对自己的成功感到满意吗?"

"非常高兴！尽管你为博卡日的角色花费了些笔墨，多少冲淡了一点乔治小姐角色突出的地位，可这样做还是合适的。"

"她不致于因此而向我提出诉讼吧?"

"这倒很可能，她很想这么干。除非你答应再为她写一个剧本。"

"噢，这没什么了不起的，我答应她就是了。"

"她倒有一个构思。"

"是关于离婚问题的吧?"

长期以来，乔治小姐就缠着我，让我给她写一部关于皇帝离婚的剧本。我走进乔治小姐的房间，我们拥抱了一下，我把我和哈雷尔谈话内容和她说了一遍。她竟完全赞同哈雷尔的意见，我感到非常难受。

"啊，好了，我们不谈这些事了……噢，对了，关于我，他说了些什么?"

"你指的是哈雷尔吗?"

"是的。"

"他说你在构思一个剧本。你很有思想，可是你的思想总是变幻莫测。"

"可在任何情况下，对你总是始终如一!"

"这正是我所抱怨的。"我一面说着，一面跪在了她的面前，亲切地吻着她那双漂亮的小手。接下去说：

“乔治，你说说，象我们俩这样呆在一起，毫无一点苟且偷欢，不让我们身体的某些部分活动起来，这在我们后代的眼里，是不是会说我们很愚蠢？”

“闭上你的嘴巴，大傻瓜！去对你的多瓦尔说这些蠢话去吧。”

“噢，多瓦尔！……可怜的多瓦尔，我没见她有一个世纪了！”

“算了吧！你住的地方不是和她紧挨着吗？”

“是的，过去我们只有一门之隔，而现在，却是一墙之隔了。”

“那道墙是你们共有的！啊！亲爱的，我演过公主，演过皇后……”

“也演过王后！”

“你瞧，这是给你的！”她把一只手向我伸过去，我抓住她的手，吻起来。

“现在，我想扮演一位平民妇女。”

“对，我了解你，你扮演这样的角色，可以穿上你那天鹅绒的连衣裙，戴上你的全部钻石首饰。”

“不对，我说过演一个平民，一个乞丐！”

“唔，你在舞台上一直走到前边的脚灯前，向观众伸出一只手，那就不再有什么戏剧了，或者说不再有什么乞丐了！”

“唉呀，你今天是怎么了？知道你是站在什么样的草

坪上讲话吗?”

“我是站在从你的盥洗室里长出的草坪上讲话,是那天哈雷尔把我关进你的屋子里让我写《拿破仑》的。”

“别胡说了,给我写一个剧本吧。”

“一个女乞丐……我们有一个加娜·索尔。你看这个人物怎么样?”

“不,加娜·索尔是个公主,我是想演一个平民妇女。”

“我不会写这样的女人。”

“你真是贵族气味十足!”

“那么,你有这样的主题吗?”

“有一个人有这样的主题。”

“那就把他叫来吧。他是谁?”

“阿尼赛·布尔热瓦。”

“太巧了!我还欠他一个剧本。”

“这是怎么回事?”

“我们两个人合写过一个剧本《特尔萨》,剧本上只署了我一个人的名字,这次我们再合写《女乞丐》,就只署他的名字。”

“啊!你不在剧本上署名,这难道不使人气愤吗?你不在《理查德》上署名,也不在《内斯尔塔》上署名!最后,只在那些不成功的剧本上有你的名字。”

这时,有人敲门。

“唉呀!”乔治小姐说,“哈雷尔来捣乱了。进来!你有什么事?”

“加雅尔代又有新消息了。”

“又是一个传票吗?”

“不是,是他的一封信的复印件,明天会登载在各家报纸上。”

“让我们安静一点吧!”乔治小姐说。

“等一下,我给他读一读。”

“我亲爱的哈雷尔,我提醒你,你太妨碍我们了。”

“我不认为这样!”哈雷尔不以为然地说。

当时,我正跪在乔治小姐的面前。

“你们听着。”他一面说,一面拿出信读起来:

“总编辑先生:

昨天,《内斯尔塔》公演之后,宣布作者时,只有我一个人的名字,而在今天的海报上,在我的名字前,又出现了一个×××,后边还有一个“合著”。这种作法可能是失误,也可能是别有用心,我不甘做牺牲者,也不愿做受骗者。无论如何,我请你公布一下,在我的契约中,我希望不论是在剧场上宣布作者姓名时,还是在海报上、广告上,《内斯尔塔》的作者,仅我一人。

F·加雅尔代

五月三十日”

“好！他做得对。”我对哈雷尔说。

哈雷尔打开了第二封信说：

“我给你读一下我给他的回信：

‘亲爱的，我要给你的唯一的答复是：可以在海报上将×××先生和你的名字的位置颠倒一下。’”

第 十 五 章

决 斗

我和加雅尔代的争吵持续了很长时间，后来，竟决定决斗。我希望用剑来进行决斗，而他却坚持用手枪。

那天早上 7 点钟，在马德里附近的布洛涅森林里举行了决斗。我们站好了位置，我和对手相距 20 米远。抽签之后，决定了我的对手首先开枪。

在 20 米远的地方，我装上了子弹，枪口朝天，站好位置。

我的对手放了一枪，我看见他的手在颤抖，子弹在 6 尺多远的地方向我冲过来，同时，我感到我的一条腿象挨了一鞭似的，一阵剧烈疼痛。

一颗子弹从我的腿肚子里射了进去，穿透裤子和靴子，把那上边的残片一起带进我的腿肚子里 1 寸多深。尽管如此，我还是咬紧牙关，扣动了扳机，可那难忍的痛楚竟使得子弹飞上了天。

证人宣布这一枪是有效的，双方都已向对手开了一枪，由证人把枪支收回。

我要求继续决斗，双方证人又把手枪装上子弹。也许是因为失血过多的原故，我差一点昏过去。当时，已无法再决斗下去了。

我被扶上了马车，我不想在这种情况下让人把我送到母亲那去，我让他们把我送到了德里涅游泳学校，我的朋友让·勒拜尔给我安排了一个房间，然后，他就去大学街找著名的外科医生鲁尔斯。不巧当时他不在家，就把他的一个学生叫来了。这位年轻的医生检查了一个伤口，因为从伤口的对面，隐约可以感到子弹的位置，他认为从伤口的对面开一刀，更容易取出子弹。由于肿胀的原因，从伤口处挖出子弹是很不容易的。他给我开了一刀，取出了子弹和靴子、裤子的残片，然后给我清洗干净，敷上药、包扎好。我跛脚跳着回到母亲那里，我对她说是树枝划伤了我的腿。

我吃了这个苦头之后，才为过去不喜欢练习手枪而感到悔恨。

加雅尔代仍然坚持要用手枪继续决斗，我同意了。

决斗的前一天，为了防备我可能在决斗中丧生，我采取了一些措施，给我的儿子和女儿做了一些安排。

至于我母亲，我就设法让她认为我是出远门旅游去了。我给她写了20多封信，地址是意大利不同的城市。要

是我死了，我让别人不告诉她实情，让她以为我还活在人世，隔一段时间给她寄封我的信，就象是我刚刚给她寄来的一样。

这些准备工作占去了整整一夜，快到早晨5点钟的时候，我才躺下睡觉。上午10点，我的两个证人走进我房间时，我还在昏然大睡。

10分钟之后，我下楼了。我在楼梯上遇见了博耐尔先生，他手里拿着一个日记本。

"哎呀，你出去吗？"他问我。

"是的。"

"有急事吗？"

"你打听这个干什么？"

"因为如果你不是特别着急的话，我想请你上楼在我的日记本上写上几行诗。"

"好吧，你把日记本放在我屋子里，等我回来后，给你写一场《克里斯蒂纳》或《查理七世》里的诗句。"

"你不能现在就给我写一下吗？"

"现在，实在不行。"

"给我写写吧！"

"我发誓，我真有急事，不论什么原因，我都不愿意迟到。"

"那么，你到哪去呢？"

"我要去和加雅尔代决斗。"

"真的吗?"

"晚上给你写总比不给你写好。"

"噢,亲爱的朋友,那就请你马上织我写一下吧。"

"为什么?"

"如果你真遇不幸的话,我的妻子看到你最后写下的几行诗,该是多么珍贵呀!"

"说得对,这我倒没想到。我不能剥夺博耐尔夫人的这个机会,走吧,我们上楼去。"

上楼后,我在他的日记本上写了10行诗,他高高兴兴地拿走了。

等我来到我证人身边时,我已经有点晚了,我向他们解释了原因,他们都原谅了我。

中午时分,我们抵达决斗地点圣曼代。一辆马车紧跟在我们后边,我们以为是我的对手和他的证人乘坐的马车。我们下了车之后,后边那辆马车的门打开了,下车的却是苏里叶和丰坦。他们是作为加雅尔代的证人来参加决斗的。他们跑到我面前,说也奇怪,他们只不过是刚刚认识加雅尔代,可我与他们都是多年的老朋友了,因此,虽然他们是加雅尔代的证人,可他们却同情我。我请他们再说服加雅尔代,让他同意我们用剑举行决斗,并告诉他们,如果用手枪决斗时,双方放第一枪之后,没有什么结果的话,要再装上子弹,继续进行决斗。他们答应尽量说服加雅尔代更换武器。

这时，一辆马车疾驰过来，停在我们面前，加雅尔代从车上走下来。他穿着一身决斗服，黑礼服，黑裤子，黑坎肩，浑身上下没有一块白颜色，就连衬衣领子都是深色的。朝着这身装束的人瞄准射击是很困难的。我把我的这个发现告诉了比西奥。

"你向他的什么地方瞄准?"他问我。

"我不知道。"

突然，我抓住了他的胳膊。

"怎么?"他问我。

"他耳朵里塞着棉花，"我对他说，"可以把那当作瞄准点，我准备朝他的头部射击。"

加雅尔代在那边正和他的两个证人谈论着，从他的手势动作上，可以看出他在反对什么事。实际上，他正是在反对用剑来进行决斗。他的两位证人走过来对我说，他的这个决定是不可动摇的了。

我们大家钻进森林，找到了一个适合决斗的地方，那是一条笔直而无阳光的小径。

双方证人聚集在一起，最后确定一下决斗的条件。我乘此机会，把留给母亲的信，全部交给了比西奥。

几位证人分开了。丰坦和苏里叶走到加雅尔代先生的面前。德隆格坡雷和玛朗来到我跟前。

"是这样的，"他们对我说，"我们打算用抽签的方式来决定用什么武器决斗，可是加雅尔代的证人反对这样

做，我们来同你商量一下。”

“你们了解我的意见，不管用什么武器我都要决斗，不过，我希望用剑。”

“你看见了，丰坦和苏里叶正和加雅尔代商量这事。”

“你们看，他们过来了。”

“加雅尔代先生和我们说，他要用手枪进行决斗，否则他就不参加了。”苏里叶对我说。

“往天上扔一个 5 法郎的硬币，”我对我的证人说，“然后，他们要不猜正、反面来选择武器的话，就把这几位先生拒绝以抽签的方式决定使用武器的事做个记录。”

德隆格坡雷向天上扔了一个 5 法郎的硬币。可是，苏里叶和丰坦都不说话。

“那好吧，”我说，“我接受加雅尔代提出的使用决斗武器，不过，我要求一定要对此事做个记录。”

玛朗从一个小本子上撕下一张纸，放在一个帽子顶上，把我刚才说的那些内容记录了下来。

我同意使用手枪决斗。现在剩下的问题是商定一下决斗的条件。我希望不要限定射击的距离，允许决斗双方相对而行，在自己认为到达合适的距离时再开枪。我抢先说：

“加雅尔代先生已经提出了决斗的武器，而决斗方式的问题该由我提出了，我想，应该以此作为我接受他提出武器的交换条件。”

“我亲爱的朋友，”苏里叶对我说，“决斗者无权决定条件，所有的权力都在证人的手中。”

“很好！那就算是我的要求，至少可以说是建议吧，我请你们把我的希望转达给加雅尔代。”

5 分钟之后，玛朗和德隆格坡雷回到我身边，对我说：

“好了，一切都商量妥了。你们两个人站在相距 50 米远的地方……”

“为什么要站得那么远？”

“真见鬼！你听我说完！……你们双方都有权走到相距 15 米以外的地方开枪。这样，你还不满意吗？”

“这并不是完全符合我的意愿，不过，这样的决定倒还可以使人满意。那我们去划出界线吧！”

“你看，苏里叶和丰坦正在干这件事。”

几个人去测量距离，在 15 米的地方，用两个棍子横在路当中，标明决斗双方不可逾越的界限。人们又发给我和加雅尔代每人 1 支装上子弹的手枪。加雅尔代站在了自己的位置上，我也走到了规定的地方。苏里叶拍了 3 下手掌。在拍第 3 下手掌时，加雅尔代急急忙忙地抢先跨过分界限，站到了对面。我朝着他向右偏一点，走过去，这样，可以不让他借助于路的方向瞄准我。当我走出 10 米左右的时候，加雅尔代向我开枪了。我没有听到子弹的呼啸声，我转身看了看我的 4 位朋友。苏里叶靠在一棵树

上，面孔苍白如死人一样。

我向几位证人点了点头，摇晃了一下手枪，意思是告诉他们没有什么事。接着，往前再走八九米才能到达最后的界限，我想走到底。可是，我的良心却把我的双脚牢牢地钉在地面上，并对我说，你应该在别人向你开枪的地方射击。我举起枪，寻找着塞在他耳朵里的棉花。可是加雅尔代向我开枪之后，侧转了身体，用手枪挡住脑袋，他的耳朵正好被手枪挡住了。我只好另外找一个瞄准点，可我担心别人会抱怨我瞄准的时间过长，不会因为我没找到瞄准点而原谅我。因此，我几乎是胡乱地放了一枪。加雅尔代把头向后扬。开始，我还以为是打中了，说实在的，当时，我非常高兴。不过要是真的那样，现在，我会极其悔恨的。幸亏，他并没有受伤。

"再装上子弹。"我一面说，一面把手枪扔在负责装子弹的小伙子的脚下，"我们都站在原地不动，这样可以节省时间。"

当加雅尔代向我射击时，我的双脚就象粘在地上一样，一动也不动。后来的情况，还是让我引述一下当时的记录来代替我的叙述吧。

下面就是当时的记录全文：

"一八三四年十月十七日，下午两点四十五分，于万塞纳森林。

经过第一次协商之后，决斗双方进入现场，相距五十米远，但双方都有权向对方接近，直至十五米远为最后的界限。加雅尔代首先走到界边，放了一枪，随后，仲马先生也开了一枪，双方都未被击中。仲马先生提出不能就此结束，要求继续进行决斗直到一方被打死为止。加雅尔代接受了这个要求，但是，证人拒绝再装子弹。仲马先生要求用剑继续决斗，加雅尔代不同意。仲马先生再次要求给他们装上子弹。证人经过充分磋商，认为应该规劝他放弃这种想法，而不该为他们非要把决斗进行到一方死亡为止提供帮助。

因此，证人们带着武器离开了，至此，这场决斗宣告结束。

丰坦、苏里叶、玛朗、德隆格坡雷”

决斗场上还剩下我、加雅尔代、比西奥和加雅尔代的弟弟。我向加雅尔代先生提议，既然现在我们还有 4 个人和两把剑，把我们就利用这些现成的条件，继续决斗吧。他拒绝我的要求。

我和比西奥跳上了我们的马车，在返回巴黎的路上疾驰起来。

第十六章

熊　　排

6 月 7 日早晨，哈雷尔到我家来了。

“亲爱的朋友，”他对我说，“现在不能再浪费时间了……一切都恢复了平静；就象所有大动乱之后，出现了有利于剧院的动向。我们必须忘掉那霍乱和政治骚乱，霍乱已经平安地过去了，骚乱也平息了。你的《流亡者之子》进行到什么程度了？”

“亲爱的朋友，写完三幕了。”

“接下去写完吗？”

“可我告诉你，现在，我不可能干这事，我疲劳得要命，发烧得很厉害，吃不下东西！”

“先把《流亡者之子》写完，然后去旅行……今年夏天，你会挣一大笔钱，你可以好好休息一下。”

“你有钱吗？能给我一些？”

“你需要多少？”

“一两千法郎……”

“你把最后的两幕写完，我就给你钱。”

“你知道，我认为这个剧本是不成功的。”

“唉呀！你对《内斯尔塔》也曾这样说过……乔治对这个剧的序幕很感兴趣，普洛沃斯特也是这样认为的。”

“好吧，那就请你把阿尼赛给找来……我尽量把它写好。”

过了15分钟，阿尼赛来找我。

《流亡者之子》这个剧本是他构思的，前三幕是我一个人执笔完成的，后两幕是在6月7、8两日由我们合作写出来的。

6月9日，我在一张正统派的报纸上看到一条新闻，说我在圣麦里隐修院事件中被捕了，当时我手里拿着武器，夜里军事法庭审判了我，早晨3点钟，我被枪决。大家都为我的死而感到惋惜，说我是一位早熟的、大有希望的青年作家！

这条消息报导得似乎非常真实。关于执行的细节写得极其详尽，说我以巨大的勇气承受了这一切，说这些情况是从可靠的消息灵通人士处得来的，连我看了都怀疑了一下自己是否还活着。

报纸为我歌功颂德，这还是第一次，看来编辑的确认为我已经死了。

我把名片给编辑室寄去一张，并向他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刚让人把信和名片送走，就来了一个人，给我送来一封信。这是查理·诺迪埃写给我的。内容如下：

“我亲爱的亚历山大，刚才我在一张报纸上看到一则消息，说你于6月6日早3点被枪决了。请你告诉我，这事会不会阻止你来阿尔塞纳尔参加我们的晚宴，出席者还有都礼特、泰诺尔、比西奥等，总之，都是一些常客。

你的好朋友很荣幸能向你打听另一个世界的消息。

查理·诺迪埃”

我给好友查理写了封回信，告诉他，我刚刚在那家报纸上看到了这条消息，我不敢肯定我是否还活在人世上，但是，明天也许是我的躯体，也许是我的影子，一定按时赴晚宴。

因为一个半月以来，我没吃多少东西，因此，我应补充一句，说我的病体去赴晚宴，倒不如说是我的影子去的合适。我并没有死，可我病得很厉害。

另外，国王的传令官曾跟我说过，宫廷里已认真地讨论过要逮捕我的事。他建议我去国外躲避一两个月，然后再回巴黎。那时，一切问题都不存在了。

传令官出于政治上的考虑，向我提出的这个建议，而我的医生，从医学的角度也提出了同样的建议。很久以来，我一直对访问瑞士怀有极大的兴趣。它地处欧洲的山

脊，是个风景秀丽的国家。这里是3条大河的发源地，它们分别流向欧洲大陆的北部、东部和南部，而且瑞士还是一个真正的共和体制的国家。尽管这个国家很小，可游览这样的国家，我绝不会不高兴的。除此之外，我还有一个想法，想利用这次旅行写点东西。

我去找出版商科瑟兰，我对他说，我在旅行中给他写两本有关瑞士情况的书。科瑟兰摇摇头，他认为，写这方面情况的书出得太多了，没有什么东西可再写的了，大家都去过这个地方。我跟他解释，即使大家都已去过那个国家，可是，大家还会再去的，假设那些去过的人，从未看过我的书，他们可能会读一下我的书，至少，那些打算去那儿的人会这样做的。我费尽唇舌，还是没有能说服科瑟兰。

我准备在瑞士游览两三个月，利用这段时间好好看看。我把《流亡者之子》的最后两幕写出来，交给了哈雷尔。他给我3000法郎，这是他早就答应付给我的。另外又支付给我2000法郎的版权费。

6月21日晚，我带上护照从巴黎出发了。

第二天，我抵达了奥克塞尔。环境的变化对我的身体产生了作用，当驿车给我们准备晚饭时，我坐在餐桌旁，真有一点胃口了。一大盘新鲜味的螯虾一下子就引起了我的食欲。只要能吃东西，我的身体很快就会好起来。

我在奥克塞尔住下了，人们把睡眠称为守护神，我打

算以充分的时间去干这事。古人云，睡神和死神是亲兄弟。我认为古人对睡神所加的解释是不公正的。睡神是恢复体力的益友，是青春活力的源泉，是体魄健康的百宝箱。

你可以失掉爱情，失掉运气，甚至可以丧失希望，而只要有睡眠伴随你，慢慢地它可以把你所失掉的一切都归还给你。不错，这个过程是逐渐的，可正是它才能使你恢复健康，当你一觉醒来，睁开眼睛，你就会感到睡眠是多么的甜美和神奇！

到达复隆这个地方时，我们又住了下来。那里的一位朋友告诉我，与其参观城里的洞穴诸如放骸骨的洞穴等，倒不如去游览沃奇贡和罗斯普特城堡，一个是自然风光，另一个可以看到时光的流逝。这两个地方，在我的《旅途印象》中，都作了描绘和记叙。

由于干旱水浅，轮船无法航行，我们返加夏隆，乘坐一艘吃水只有1尺半的小船，继续旅行。第二天中午，我们从玛贡登上船，可是无法再向前航行了。坐车走，要提产3天预订票。

当时，我非常天真幼稚，我要说，我至今依然在完好无缺地保持着这个愚蠢的特点。

船夫看出了我困难的处境，走到我面前，他提议说，鉴于一路风顺，他可以在6小时之内把我送到里昂。我允许他用8个小时，他发誓说，根本用不着再增加时间，他

说我太宽厚了。我们付了船票钱，他带着我上了一艘大船，上面已经坐着12个左右象我一样天真的人，在这些人当中，有三四个可以真正称之为是天真的人，这几个是五六个月的孩子，由乳母抱着。看着这些同船的旅伴，我做了个鬼脸，坐在了他们中间。天哪！6个小时转眼就会过去。我们要是中午1点出发，晚7点就能达里昂。可是我的船却要在下午3点出发，船夫看见我们一个挨一个的躺得太舒服了，大概他们想再让旅客横着躺一排。幸亏没人再上船了。

我们毫无意义地在船上等了两个小时，船才启航。开始航行的第一个小时，风向很顺利，正象我们上船时船夫和我们说的那样，这个小时航行了五六公里。过了不久风就停止了。我还以为，这回，船夫大概得拼命划桨了，可是，根本用不着！我们的船顺索恩河而下，一条狗浮在水面上，距我们20步远，拉着船前进。第二天下午，我们到了里昂。我们在里昂停留了3天，第三天下午3点，我们坐车到日内瓦去。我们的时间很充裕。行驶了3个小时之后，一过圣热尼斯，我就问车夫到达瑞士听准确时刻。他转过头来，看看我，有点惊奇地对我说：

“先生，你已经走出法国境内了。”

“那么，到日内瓦还要多长时间？”

“步行要1个半小时。”

“那就让我下车吧，我要自己散步走到日内瓦。”

车夫答应了我的要求，我下了车，走了 1 个半小时，跨进了这个雕塑家让·雅克·卢梭和德普拉迪叶的故乡——日内瓦城。

1842 年，我怀着十分悲痛的心情从意大利的佛罗伦萨返回巴黎，参加奥尔良公爵的葬礼。

这是我一生中比较特殊的一件事，我结识了所有具有激进共和思想的王子，我从心眼里非常爱他们。

在佛罗伦萨时，是谁把奥尔良公爵去世的消息告诉我了呢？是热洛姆·拿破仑。

当时，我正在距佛罗伦萨 6 公里的瓦尔托别墅吃晚饭，这是一幢富丽堂皇的乡村别墅，是韦期特法里前国王即热洛姆·拿破仑父亲的府邸。拿破仑对我说：

“亲爱的仲马，我告诉你一件会使你十分悲痛的消息。”

我激动不安地看着他：

“殿下，今天早上，我收到了我两个孩子的来信，他们的身体都很好。除了他们可能发生什么意外的事之外，其它任何事我都可以承受得了。”

“唉，奥尔良公爵去世了！”

这个消息对我来说，简直是晴天霹雳一般。我叫喊着放声痛哭地扑到了王子的怀里。

一个男子汉拥抱着波拿巴特[1] 在为奥尔良公爵的死痛哭流涕，这不有点不可思议吗？

当天晚上，我就出发到利物尔纳，第二天，我在热那亚登上了轮船。海浪弄得我筋疲力竭，当轮船抵达这座宫殿群立的城市时，我已疲惫不堪了。在饭桌上吃饭时，我遇到了一位朋友，他是从那不勒斯赶来的，他那劳顿的样子比我更狼狈。他提议我们一块去参加葬礼，但他要求从新普隆走，他从未到过那里。我同意他的要求。我们租一辆马车出发了。穿过新普隆、瓦莱斯，我们到了马尔蒂尼，在波斯特旅店的门前停下来。店主人彬彬有礼地走到我们面前邀请我们在他的店里吃顿饭。饭后，我们向他表示了谢意。店主人恭恭敬敬地走了。我的朋友对我说：

"这个店主人可够热情的！"

"你是这样看的？"

"是的，我看他不错。"

"可我想，如果我要是把我的名字告诉他的话，那我大概就得在换驿马的时候，赶紧溜走。"

"这是为什么？"

"因为，我曾对他开过一个玩笑，这个笨蛋对此大为恼火，简直想要把我置于死地而后快，我要讲出我的姓名，他就不会欢迎我们了。"

---

① 波拿巴特和奥尔良是不同政见的王子。

“他想要你的命?”

“是的,我的老天爷!”

“唉呀！好家伙!”

“你可以稍微提醒他一下,对他说,如果我们偶然经过这里,能不能给我们上一道熊排。”

“喂,先生!店老板先生!”我的朋友听说说完,马上就大声喊起来。我没能来得及阻止他。

店老板走过来。我的朋友对老板说:

“我的同伴说,他在你的店里能否碰巧吃上一次熊排。”

店主人的脸色一下子变得可怕了。这是我从未见过的。

“啊!”店老板双手满把地抓住自己的头发,大声地叫嚷着,“又来了！总是这一套把戏！……就不能来一个不开这种玩笑的旅客吗?”

“天哪!”我的朋友说,“我在亚历山大·仲马的《旅途印象》中读到过……”

“亚历山大·仲马先生的《旅途印象》!”倒霉的波斯特旅店老板吼叫着,“还有人看他写的那本书吗?”

“为什么不能看他的书呢?”我大着胆子问。

“因为那本书写得坏极了,书中充满了谎言。它连用刽子手的手来烧毁都不配……噢！亚历山大·仲马先生!”这位性情暴躁的商人越说越生气,“将来就不会有那

么一天，我和他面对面地碰到一起吗？我就不能去巴黎找到他，和他了结此事吗？他就不会再经过瑞士了吗？他不敢了！他知道我在这等着他呢，我要把他掐死。如果你看见他的话，如果你认识他的话，你就把我的这些话告诉他，每次见到他都对他重复一遍，老是跟他说这事！”

他象一个狂怒的疯子，象一个悲痛欲绝的人一样，跑回自己的房间。

“你们老板，这是怎么了？”我问驿站上的马车夫。

“啊！别人看见他这个样子，准以为他有病。这是一个巴黎人给他施行的魔法。”

“他想杀死那位巴黎人吗？”

“是的，他要杀死他。”

“没有一点动摇的余地？”

“他决不会宽容的。”

“假如那位巴黎人突然对他说：‘我在这儿呢，我来了！’他会怎么样呢？”

“噢，那他准会象中风一样昏死过去。”

“这很好，车夫……你一定要告诉你的主人，亚历山大·仲马先生又从这里经过了，他祝店主万寿无疆、买卖兴隆，我们走吧！”

“啊！这倒不错！”车夫一面赶着马车奔驰着，一面说，“噢！是的，我一定和他说，一定让他知道，他准会因这次又没能认识你而气得暴跳如雷……走啊，我的灰白马，走

哇，笃！”

我的伙伴陷入了深思之中。我对他说：

“喂，你在思索什么？”

“我在寻找这个人憎恨你的原因。”

“你不明白吗？”

“不明白。”

“你记不起来，在我的《旅途印象》中，有一段关于熊排的叙述吗？”

“当然记得起来！在我读过的那部分中，它是一件重要的事。”

“1832年，亚历山大·仲马吃熊排的事，就发生在他的店里。”

“那又怎么样？”

“象你一样，许多人也看到了吃熊排的一段描述。有一天，这家店里来了一位好奇的，也许是胃口不大好的旅客，他看着菜单问店老板：‘你们这儿没有熊肉吗？’

老板说：‘你说什么？我没听清？’

‘我问你们店有没有熊肉？’

‘没有，先生，我们这没有。’

这件事就算是过去了。可没过几天又来了一位旅客，他把包铁头的手杖放在门旁，把帽子扔在一把椅子上，掸了掸鞋上的尘土，对店主人说：

‘啊，这个地方是马尔蒂尼吧？’

‘是的，先生。’

‘这个旅馆是波斯特饭店吧？’

‘对，是波斯特饭店。’

‘那就是说在你的饭店可以吃到熊肉了。’

‘我不明白您的意思。’

‘我是说，在你们饭店可以吃到熊肉。’

店老板极为惊讶地看着这位旅客问：

‘为什么大家都到我们这里要熊肉吃呢？’

‘因为仲马先生在你们这吃过熊肉。’

‘仲马先生？’

‘是的，亚历山大·仲马先生……你不认识他吗？’

‘不认识。’

‘他是《亨利三世》、《安东尼》和《内斯尔塔》的作者。’

‘我不认识他。’

‘就是这个人在你们饭店吃的熊肉，这是他在他的《旅途印象》中说的。既然现在你们没有熊肉，我们就不要谈这些了，下次再说。现在你们都有什么菜？’

‘先生，这是菜单，请你点菜吧！’

‘噢，我无所谓！你就随便给我来点吧。既然你们现在没有熊肉，其它什么菜对我来说都一样。’

这位旅客满脸不高兴的样子，他感到给他端上来的几个菜，都很恶心。过了几天，又来了一位旅客，他一进屋，没有一句话，先把旅行包放在地上，坐在前边的一张

桌子旁，用一把匕首敲着一个酒杯，大声喊着：

‘店伙计！’

店伙计跑过来：

‘先生，你有什么吩咐？’

‘给我来一盘红烧熊排。’

‘啊，啊……’

‘快点，要带血丝的！’

店伙计一动不动的站在原地。

‘怎发回事，你没听见吗？’

‘不，我听见了。’

‘那就去给我端一份肉排来吧。’

‘你好象是要一份特殊的肉排……’

‘熊排。’

‘是的……不过，我们这没有熊排。’

‘怎么，你们饭店没有熊排？去把你们老板叫来。’

‘可是，先生，我们老板……’

‘去把老板找来！’

‘可是，先生……’

‘我跟你说，去把你的主人找来！’

这位旅客威严地站了起来，店伙计只好服从于他了，他一面走，一面说：

‘我去找他，就去找他。’

5分钟之后，店主人来了：

‘先生，我就是老板。’

‘啊，认识你非常荣幸！’

‘你是不是有什么事要找我……’

‘我想和你说件事，你的小伙计是个笨蛋！’

‘先生，这是可能的。’

‘他不懂礼貌！’

‘他有什么冒犯了你吗？’

‘这个蠢家伙会使你的饭店破产！’

‘噢，噢，这事还这么严重……先生，你能不能跟我说说，他到底怎么得罪了你？’

‘当然可以，我和他说，我要一盘红烧熊排，可他却象是不懂的样子。’

‘啊，这件事……’

‘你们到底有没有熊肉？’

‘先生，先让我……’

‘你们有熊肉吧？’

‘没有，先生。’

‘那就应该早点承认你们没有。’旅客一面说，一面重新又背上了旅行包。

‘先生，你这是干什么？’

‘我走了。’

‘怎么，你要走了？’

‘毫无疑问。’

‘可为什么刚到这里，你就走呢？’

‘因为我到你这个小饭店来，就是为了尝尝熊肉，既然现在你们没有，我就到别处去找了。’

旅客边往外走，边继续说：

‘好象你对亚历山大·仲马有一种偏爱，可是我以为从法国勃艮第地区来的一个旅客要比一个文人更有价值。’

店老板有口难言，心里十分难受。亲爱的，你知道，现在有那么多的人读了这个该死的《旅途印象》，第一次印刷之后，又再次印刷。说不定哪天就会有一个古怪的旅客到这个饭店来要熊排吃。那些法国人、英国人好象约定好了要到波斯特饭店来气一气可怜的老板似的。要是一个法国饭店的老板，抓住这个好机会，把饭店的招牌改一下，不叫‘波斯特饭店’，改成‘熊排饭店’，把附近山上的熊肉都收买进来，囤积起来，当熊肉缺少的时候，就供应牛肉、野猪肉、马肉，和那些只要加上一些不知名的调料后，人们就愿意吃的野味。在3年之内，他就会发大财，到那时，他要是隐退不想再当老板，他的家业资产总可以价值百万法郎，他会感谢我的。而现在这位店主人经过一段时间只能毁坏身体健康的气氛和对我的咒骂之后，也会交上好运气的，只不过他发迹的速度要缓慢一些。”

“他这样做与你有什么关系呢？”

“我亲爱的，让人咒骂总不是什么好事吧。”

“到底有没有吃熊排这件事？”

“可以说既是真的，又是假的。”

“怎么会又是真的，又是假的呢。”

“在我那次到这里3天之前，有一个人准备隐藏起来打一只熊，他打中了熊的要害，可是在它死之前，却把那个人的头吃掉了一部分。我把这件事夸张地写进了《旅途印象》中，就是这么回事。”

亲爱的读者，20年来，熊排的事在世界上引起了很大的轰动，这是我第一次把这事的真实情况告诉给你们。

我描写了许多著名人物，可我从来就没从他们那里得到什么好感。我在《旅途印象》中，描写过一个雅克托。

“啊，对，他是埃科斯咖啡店的招待！”

亲爱的读者，既然你们都能想起这个名字，你看，雅克托不就是个著名人物了吗？

谁能不记得雅克托的名字！

我可以大言不惭地说，正是我使雅克托走运了。因为雅克托现在很富有，他隐居了，他在埃科斯城里有一幢洋房，在布尔热特湖边还有一处乡间别墅。

但是，马尔蒂尼的波斯特饭店的老板却憎恨我，讨厌我，咒骂我。

这种忘恩负义的感情是从哪来的呢？

我伤害过雅克托的自尊心，也是因为在这个人物登上舞台时所引起的。由于我的戏剧天才，我树了数不清的

敌人。雅克托这个人物第一次在我的书中出现时，我没有简单地写，“雅克托进来了。”我认为这样写还不够，我写道：“雅克托进来了，他只不过是咖啡店的招待。”

我的这个称呼刺伤了雅克托。不错，他是一个招待，可是，毫无疑问，他希望别人能把他当成一个神职人员。

我继续写道：“他站在我们面前，在他那张肥胖而呆滞的大脸上，流露出刻板的笑容，他那副尊容你只有亲眼见到，才能产生一个概念。”

我对他这几句肖像描写就是使我和雅克托闹僵了的真正的原因。

1 年前，即 1854 年，在《旅途印象》这本触及许多敏感之处的作品发表后的近四分之一世纪后，一位旅行者经过埃科斯城，他想认识一下雅克托先生，他走进咖啡店，就象当年我所做的那样，他叫雅克托来给他服务。咖啡店的老板走到他身旁，对他说：

“先生，你叫的那个人，他已经发了财，现在不在这儿干了，他隐居了。”

“噢，真见鬼！”旅行者说，“我早就想认识认识他。”

“你可以去看看他。”

“他在哪？”

“在他家。”

“唉，我去找他，对他说，就是纯粹为了看看他，这太打搅他了，而且也有点太冒失了。”

“去试试吧，你可以看看他，而不去打搅他。”

“怎么才能做到这样呢？”

“站在门旁边的那个人，双手插在裤袋里，肚子晒太阳，他就是雅克托。”

“谢谢。”

旅行者站起身，走到广场的对面，在雅克托面前，来回来去地走了两三趟。”

雅克托发现，这位旅行者可能与他有什么关系。雅克托朝旅行者笑了笑。在雅克托的自尊心不受到过分刺激时，总的来说，他还是一个相当善良的人。这笑容给旅行者鼓足了勇气：

“我想，您就是雅克托先生吧？”

“是的，先生，愿为你效劳。”

“你已经隐居了吗？”

“已经两年了，你看，我现在已成为有产者了，一个高尚的有产者。”他一面说，一面用手掌轻轻地拍打着肚子。

“雅克托先生，我祝贺你的运气。”

“你真是个好人。”

“我认识一个人，他并没有给你的好运气带来什么损害。”

“先生，他是谁？”

“《旅途印象》的作者亚历山大·仲马。”

雅克托的脸色突然变得十分难看了：

“亚历山大·仲马?”雅克托叫起来,“是不是因为他说我长着一副愚蠢的面孔?”说完他粗暴地关上门,回屋去了。旅行者只好离去了。从那时起,雅克托一看见他,就把脸扭过去。

在这个国家里,也是因为一件和那两次差不多同样重要的事,我得罪了第三个人,这个人与前边那两位不大一样,他就是意大利撒丁岛的国王查理·阿尔伯特殿下。

我在埃科斯城逗留期间,曾做过两次长途游览,一次是去香伯里,另一次是去夏特峰。这两次旅游都发生了一点特殊的事,一次是由于粗心大意所引起的,另一次是闹出了严重的事故。如果不是我在《旅途印象》中特别提过这两件事的话,也许这两件事不会被别人所注意。

那件冒失的事是这样的:我和我的同伴戴着灰毡帽到萨瓦省的省会去。亲爱的读者,你会问我,没戴黑帽而戴灰毡帽,这有什么粗心大意的呢?要是在今天,1855年,这根本不算什么粗心大意。可当时是1832年,这就成了极其冒失的行为。我在这里引述一下《旅途印象》中的一段描写,就可以说明这件事了。

“当天下午四点,我们到了香伯里。其实我对参观萨瓦省的文物古迹毫不感兴趣。因为我戴了一顶灰毡帽,任何一个文物建筑都不让我进去参观。就好象巴黎的杜伊勒利王宫向他们发出了战表,他们为防止暴乱而采取了戒备森严的措施一样。而撒丁岛的国王又不愿意因为如

此之微不足道的小事，去向他亲密的兄弟，路易·菲利浦·奥尔良发动一场战争。我强烈抗议这种作法，守卫王宫大门的皇家宪兵风趣地对我说，如果我再坚持自己的意见，他们就会把我送到香伯里的一个建筑物里面去，那就是监狱。因为我想法国国王大概也不会因为我这个曾当过他的图书馆馆员的小人物，而去和他亲爱的兄弟查理·阿尔伯特宣战。因此，我就对这些宪兵说，他们是非常善良的撒丁人，是极其聪明的卫士，我不再坚持我的意见了。”

撒丁是个古怪的地方：雅克托生气的原因是我侮辱了他，而宪兵的气愤却因我对他们说了些恭维话。

这就是我说的冒失的行为的原委。

再说一下那次事故。

有一天，吃完夜宵，我们10来个外地游客提议，一起去夏特峰看日出。

夏特峰是一座山脉的山顶，是个名符其实的险峻的山峰，整个山峰光秃秃的，没有一棵绿树。它象个巨大的锥体，俯视着埃科斯城。

尽管我对登山这项运动并无很大的兴趣，我还是加入了这个行列之中。

还是让我引述一下《旅途印象》中的某些段落，来说明这件事。

“半夜十二点半，我们开始登山。看着这队手持火把

登山的队伍，倒是一件很希奇的事。凌晨两点时分，我们已经攀登了四分之三的山路，但剩下的路程则更艰险，更困难了，我们的向导让我们休息一下，等一下黎明前的曙光。

当东方刚刚升起光亮时，我们又继续攀登起来。这段山路陡峭之极，我们的胸口几乎贴在了山坡上，一个挨一个地向上攀登。每个人都用尽力气，使出浑身的解数，双手紧紧地抠住欧石楠树枝或地上的小草，两脚踏在凸凹不平的岩石或土地上。不时地，听见我们踩下去的石头，顺着山坡急速滚落下去的声音，我们的目光追随这些石头，看见他们一直滚到湖里，那蓝色的湖面在我们的脚下，有一公里远。就连我们的向导也无法给我们任何帮助，他们只能忙于为我们寻找好走一点的途径。他们不时地告诫我们不要向后看。怕我们头昏目眩。从他们那严肃的声音和简短的语言中，我们都感到危险就在我们面前。

突然，我们队伍中有一个人惊叫了一声，这声音使我们每个人浑身发抖，他是想把脚踏在一块被前面的人踩活动了的石头上，把这块石头当作他身体的支撑点。石头滚落下去了，同时，他双手抓住的石缝中的小树枝，也因无法单独承担他身体的全部重量而断裂了。

‘抓住他！’向导朝着大家叫喊着。

可这句话说出来容易，做起来就太难了。每个人单使

自己站稳脚跟就已经不容易了。就这样，他从我们每个人的身边滚下去，而无人能把他截住。我们都认为他必死无疑了，吓得我们每个人的额头都冒出了冷汗，心急如焚地看着他往下滚，当他滚到我们最后一个人蒙泰居先生的身旁时，蒙泰居迅速地伸出手，抓住他的头发。就在这一瞬时，我们都担心会不会两个一起滚落下去，谁也不知道他们会不会突然跌落下去，能不能再站稳脚跟。蒙泰居终于抓住了他。我敢保证，当时在场亲眼目睹这一场面的人，都永远不会忘记那千钧一发的时刻，那短暂的瞬间使人终生难忘。

我们终于攀登到一片小松林地带，那里虽然坡度依然十分陡峭，可是攀登起来却比较方便，因为我们的双手可以抓住树枝，两脚可以踩到树干。穿过这片松林之后，紧接着就是光秃秃的岩石。这座山峰，就是因这一带岩石的形状而得名。由此直到峰顶全是由这些不规则的凹凸不平的岩石所形成的山路。

我们之中只有两个人还继续往山顶上攀登，其他人都不想再爬了。这倒并不是因为这段路程比我们走过的更艰险，而是山顶上反倒不如我们眼前这里看得更远，爬上山顶的所得到的快乐远不能补偿我们所付出的劳动和身上划破的伤痕。他们两人继续向上攀登。其他人坐下来，清除身上的小树刺和鞋子里的沙砾。不久，两个人到达了山顶。为了证明已攻下了这块领地，他们在山顶点起

了火，吸起了雪茄烟。

15 分钟之后，他们返回来了。他们出于好奇，想要弄明白在山脚下，能否看见火光。因此，他们为防止火焰熄灭，特意采取了一些保护措施。

我们吃了点东西之后，向导问我们是从原路返回，还是另外走一条路，这条路路程远，可更容易走。我们大家都同意后一个方案。下午 3 点钟时分，我们回到埃科斯城。在城里的广场上，这两位登上山顶的先生非常自豪地发现他们播下的火种仍然在燃烧，并为此而感到十分快慰。

既然我已消磨了许多时间，我就去问大家是否同意我去睡觉了。大概每个人感到都需要去做这件事，因此，对我的请求并未觉得不便。

如果不是巨大的喧闹声吵醒我的话，我以为我会连续睡上 36 个小时。我睁开眼睛的时候，已经是半夜了。我走到窗子前，看见全城的人哄嚷着，包括小孩和老人都聚集在广场上，就如同过去的罗马骚乱一样，人声嘈杂，议论纷纷。大家互相争夺着抓过望远镜，仰着头，伸长脖子往天上看。我还以为他们是在看月食。

我赶紧穿好衣服，带上望远镜，跑下楼，也亲眼看看这壮观景象。整个天空都成了一片红，仿佛天空着火了。是夏特峰起火了！

这场大火一直燃烧了 3 天。

第4天，有人给这两个点火者送来了一份37500多法郎的帐单。

他们觉得这笔款项买下一片600公亩的森林还有余，而大火烧毁的那片森林不可能有那么大的经济效益。因此，他们给法国驻意大利都灵使馆的大使写了一封信，要求减少一些赔款。由于大使的努力，8天之后，帐单又重新转回他们的手中，只让他们交780法郎的赔款。

因为我戴了灰毡帽，这引起了香伯里宪兵的特别注意，除此而外，我还参与了夏特峰的旅游和失火事件，查理·阿尔伯特国王的国家6年之内不许我进入。”

第 十 七 章

《旅途印象》

我说过，我根本不想把我在瑞士的游览情况在这里重复一遍。但是，我还得请读者再读一下《旅途印象》中的3个片断，因为这几段内容是我后面的回忆录中的必不可少的部分。

这3个片断发表于1834年。它涉及了夏托布里昂先生[1]，奥尔良公爵殿下和奥尔唐丝王后陛下等3个重要人物。在这些记述中，读者可以发现我独特的观点，这里边具有某些奇妙的光线，有时，它会照亮诗人的思想。如果这些片断出自政治家之手，那么，大家会把他看成是预言家。

按照我在卢塞恩·兰瑟诺和阿尔南堡等地的游览路线，我们还是从夏托布里昂先生说起。

下面我引述《旅途印象》中的一节：

---

① 夏托布里昂(1768—1848)法国作家。

“夏托布里昂先生的母鸡。

我住进白马旅馆之后，首先得知的消息是夏托布里昂先生住在卢塞恩。读者不会忘记，在七月革命之后，我们这位大诗人投笔而投身于保卫没落王朝的战斗之中，他自愿流亡到国外，直到贝里公爵夫人下令把他召回时，他才又回到巴黎，现在他正住在埃格尔旅馆。

我一听说夏托布里昂先生住在本城，马上换了一下衣服，就去访问他。可是，我本人并不认识他，在巴黎的时候，我不敢贸然向他自我引荐。但是，离开法国，在卢塞恩象他这样孤身一人，我想他看见一个同胞会很高兴的。我大着胆子到埃格尔旅馆去找他。我问旅店的伙计，夏托布里昂先生在不在房间里。他告诉我说，夏托布里昂先生刚走，他喂鸡去了。我还以为我听错了，让他又重复了一遍，他给我的回答还是原来那句话。

我把我的名字告诉了他，并说我希望明天再来时能见到他。

第二天早晨，夏托布里昂让人给我送来一封信，是他前一天晚上写的。请我在上午10点去他那吃饭。当时已经9点了，我要抓紧时间。我赶紧跳下床，穿好衣服。见见夏托布里昂，这是我多年的夙愿，我在童年时就开始无限崇拜他了。他是一个伟大的天才，为了给我们青年文学家铺平道路，他首先独辟蹊径，而没走因循守旧的老路。

他孤军奋战，曾引起整个文艺界的敌视。他是一块坚强的岩石，50年来，那至今仍冲击着我们的狂风恶浪一直没能把它冲垮、卷走。他是一把光秃秃的锉刀，虽然锉齿已经磨光了，可那齿的根基却一直试图能把我们紧紧地啮合起来。

当我踏上夏托布里昂先生住房楼梯的第一个台阶时，我差点失去拜望他的勇气。我根本不认识他，在这个伟大的天才面前，我会觉得喘不上气来。因为我们的水平几乎无法相比，并且我无法象罗萨山上的斯特隆伯里岛[①] 那样自豪地说：'我只不过是一座小山，我却蕴藏着一个火山！'我走到他的门前时，停止了脚步，犹豫不决，不敢去敲门，我感到就好象是去敲红衣主教大人们召开隆重的教皇选举会议厅的大门一样。也许这时夏托布里昂先生正在以为我在浪费他的时间，让他等我，他哪会猜得出我是出于崇敬而不敢闯进他的门。这时，我听见一个小伙子上楼梯的声音，我无法再在这个门前停留了，只好敲了敲门。夏托布里昂先生亲自走过来给我开门。如果他不理解我尴尬不安的真实原因的话，他大概会对我的表现感到很奇怪。我畏畏缩缩象个乡巴佬，我不知道应该跟在他的后面走进屋里，还是在他的前面先走进去。我觉得就象巴尔瑟瓦尔见拿破仑时一样，如果他问我的姓名

---

① 斯特隆伯里岛是莱奥利埃纳群岛中的一个，岛上有一个活火山。

的话，我只知道回答他，而想不起该说些什么。他大大方方地向我伸出了手。

我们边吃边聊。他对当时大家在会议上或俱乐部里议论的所有的政治问题都一一发表了看法。他头脑清醒，能够洞悉事物的本质，他能够对信仰和利益问题作出正确的评价，对任何事情都不抱什么幻想。我深信夏托布里昂先生开始加入他们的政党时，他就意识到是要失败的，他就相信未来是属于社会共和主义的，他却热爱自己的事业，因为他已感到自己的事业的不幸，而他又深信它是美好的事业。他有着极其丰富的情感，而这些情感必须奉献给某些事情上去，如果不是奉献给女人的话，就是奉献给君王；不奉献给君王，就奉献给上帝。尽管如此，我还是提醒夏托布里昂先生意识到，他的这些理论形式上是保皇主义的，而实质上却是共和主义的。

'你对此感到奇怪吗?'他笑着对我说，'我自己更感到奇怪！过去，我是毫无主观意志地朝前走，就如同在湍急的洪流中被卷走的石头一样。现在，我更加向你靠近了！……你看过卢塞恩的勇士雕像了吗?'

'还没有。'

'那你应该参观一下……它是全城之中最重要的名胜。你知道为什么建起这座雕像的吗?'

'是为了纪念8月19日吧?'

'正是如此。'

‘这个建筑漂亮吗?’

‘非常漂亮，会给你留下一个美好的回忆。’

…………

我们走到建筑物的对面，它离城区有一段距离，坐落在普菲费尔将军的花园里。它是一块经过雕琢的巨大的岩礁，耸立在一个园池之中。在这块岩礁上开凿了一个15米长，15米高的岩洞，青年雕塑家阿罗尔茨仿照着托尔瓦德森[①]的石膏模型在岩洞里雕凿了一个巨大的勇士，一支长枪刺进了他的脊背，一段枪杆还留在伤口处，他气喘嘘嘘地用一只刻有百合花图案的盾牌遮挡着身体，他已经无自卫能力了。在岩洞的上方，刻着一行大字：海尔维第的忠贞勇士。在这行字的下面，雕刻着在8月10日革命中丧生的将士的名字。共有军官26名，士兵760名。这座纪念碑对刚刚完成的革命，对瑞士人所表现出的忠诚不屈的精神都是一个巨大的赞扬和鼓舞。我感到奇怪的是，看守纪念碑的残废军人和我们谈了许多有关8月10日革命的事，但却对7月29日的革命一字不提。其实道理很简单，1830年的革命只赶走了皇帝，而1792年则推翻了封建王朝。我指着那些雕刻在岩石上的名字问夏托布里昂先生，如果在法国也建起一个这样的纪念碑，谁的名字可以与那些人的名字相称，刻在王权的

---

① 托尔瓦德森(1788或1770—1884)丹麦雕塑家。

墓碑上。

‘一个也没有。’他对我说，‘如果你把想要参观的都看完了的话，那我们就喂喂我的鸡去吧。’

‘这倒让我想起一件事，我第一次去旅馆找你的时候，店伙计对我说，你去干这件农活去了。你打算到退休时去当个农庄主吗？”

‘为什么不可以呢？我一生常常是被一时的任性、被诗歌、革命和流亡世界各地等事所推动，在瑞士，我没有山区的木屋别墅，对此，我倒感到很幸福，我不喜欢阿尔卑斯山，却对法国诺曼底草原和英国分成制租田都感兴趣，我想，那里就是我暮年的归宿。’

‘你别介意，我对此表示怀疑……你还记得在圣约特时的查理·坎特。你不是那些放弃权位或被人夺走权位的帝王。你是死在华盖下的王子，大家会象安葬查理玛涅那样对待你，脚下放着盾牌，身旁是长剑，头戴王冠，手持权杖。’

‘你当心点！好长时间以来，没有人吹捧我了，看来大概我又得任人吹捧了。好了，我们去喂鸡吧。’

我发誓，我认为这是一位既淳朴而又伟大的人物，我真想跪在他面前，表示我的无比崇敬的心情。

我们来到湖边的一座小桥上，夏托布里昂先生从口袋掏出一块面包，这是他吃完中午饭时放在口袋里的，他把面包捏碎撒到湖中，马上就从芦苇中钻出 10 多只水

鸡，争先恐后地抢夺食物。每天都是在这个时刻由这只写出《基督的守护神》、《爱国者》、《最后一个阿班塞拉热部落》等书的手为它们准备食物。我一言不发地看着这新鲜事，他靠在桥边，嘴角上露出一丝笑容，可两只眼睛却忧伤而又严肃。他的动作渐渐地变成机械无意识的了。他的一些思索从他宽阔的额头经过，有如白云从蓝天飘过一般，这其中有对祖国、家庭、绵绵情谊等的深刻地思念。我猜想，此刻他是用于思念祖国的，我对他的沉思默想怀着深深的敬意。最后，他摆了摆手，叹了口气。我走到他身边，这时，他才又想起我在他身旁，他把手伸给我。

‘既然你如此怀念巴黎，’我问他，‘为什么不回去呢？没有什么理由非要求你留在这里，而巴黎的一切都在召唤着你。’

‘你让我回去做什么呢？七月革命爆发时，我在科特莱特斯。我回到巴黎时，我看到一个王位淹没在血泊中，另一个深陷于污泥之中，律师们在制定宪法，帝王同捡破烂的人握手……这一切对一个象我这样满脑子充满着君主传统思想的人来说，简直无法忍受，于是我就又移居国外了。’

‘根据你今天早上和我说的那番话，当时，我还相信你会承认人民拥有至高无上的权力。’

‘不错，毫无疑问，君主王权是在逐渐完善的，当然最好是选举国王。可是这一次，人们是走得太快了，这次应

该推举亨利五世为君主，而不该是路易・菲利浦。’

‘你希望那个孩子继承王位，很可能这是一个可悲的祝愿，’我反驳地说，‘在法国史上，亨利家族的国王都是很可悲的：亨利一世被毒死了；亨利二世在比武场上被杀；亨利三世和亨利四世都被刺而死。’

‘总而言之，死于匕首之下要比流亡国外更好受，痛快地死去，可以少受一点罪。’

‘那么，你就不再回法国了吗？’

‘如果贝里公爵夫人回到旺代省之后，愚蠢地任人摆布，我就回巴黎去保护她，因为我提出的建议，能够阻止她不到那里去。’

‘如果不是这样呢？’

‘如果不出现这样的情况，’他又掐碎了一块面包，‘我就继续喂我的鸡。’”

・

在我们这次谈话的两小时之后，我乘坐在一只由两人划桨的小船上，离开了卢塞恩。

没用多长时间，我就抵达了莱瑟诺小城镇。它就在格里逊的附近。这个小城的名字唤起了我的一段特别的回忆。

那还是我在奥尔良公爵办事处工作的事，当时，我总是负责把那些皇宫建筑和蒙索花园的参观券分发给大家。皇宫建筑每周星期六开放，蒙索花园每周星期四和星

期日开放。

在皇宫建筑开馆的那天，公爵、公爵夫人、阿德莱德夫人以及皇家的其他成员都呆在皇宫的一两间屋子里，从上午10点一直到下午4点，都不能出屋。常常有些冒失的游客趁皇家跟班不在的时候，弄开门锁，从门缝里探进头去窥视公爵家族。

皇宫建筑中最引人注目的参观项目是画廊，这倒不是说那里的每一幅画都非常出色，相反，许多画的水平很差，但是当时人们对其中有些画议论纷纷。就是那几幅反映奥拉斯·韦尔纳战役场面的油画，那4幅我已经提到过的名画，那描写蒙特米莱尔、哈诺、热玛坡和瓦尔米等4次战斗场面。其中描写蒙特米莱尔战斗场面的那幅画中的一个地方最吸引人们注意力：

在迷茫大雾笼罩之中的远方的林间小路上，一位骑士骑着一匹白马奔驰如飞，骑士和白马只占画面中一块4厘米长、2厘米宽的一小块地方，然而，仅从这块灰白相间的这个画点来看，就足以把这幅画从1821年那个时代的美术展览厅中清除出去，因为画中的骑士不是别人，正是拿破仑皇帝。

有些人主要是为了看这4幅画而来参观皇宫的。当他们仔细地观看这些画时，皇宫里的跟班就会走过来对他们说：

“先生们，女士们，请你们从这边走，往下参观。”

跟班把这些好奇的参观者领到一幅小油画面前，上面画着一个英俊青年，他穿着蓝上衣、军裤，仰视天空，把地球仪上的“法国”两个字指给围在他身旁的12个孩子看。这个人就是流亡时的奥尔良公爵，当时他在莱瑟诺中学教地理和数学课。

我看到过这幅古德尔特的作品，当时，我离莱瑟诺只有十几公里，我决心要去当今法国国王曾到过的这个学校参观一下，他在这所学校教书时，每天挣5法郎，可那却是他一生中最令人尊敬的时光。我常听人说，尽管现在他每年有1600万法郎的年俸，又拥有富丽堂皇的杜伊勒利宫，也许正是因为这巨额的年俸和豪华的宫殿，有时，他低声地自言自语：

“啊！莱瑟诺中学！莱瑟诺中学！……”

我抵达莱瑟诺的当天，就给奥尔良公爵写了一封信。在《旅途印象》中有这封信的全文：

“殿下：

这封信中所注明的时间和地点，将会向你清楚地表明我给殿下写信时的思想情感。

我并非把殿下看成是继承法国路易·菲利浦王位的王子，而是查尔特公爵，是在莱瑟诺执教的奥尔良公爵——亨利四世的学生。

我是在你父亲流放时曾在这里教数学和地理课的教

室里给殿下写的信。更确切地说，我是在这个大房间里刚刚从日记本上撕下一张纸写的这几行字，这是因为时间很紧，驿车就要出发的原故。”

“莱瑟诺”

莱瑟诺是格里逊的一个小城镇，除了这里发生过一件特殊的事之外，并没有什么独道之处。

上个世纪末，古瓦尔市市长茨萨尔纳在莱瑟诺小城兴办了一所中学。正当学校准备物色一位法语老师的时候，一位法国年轻人带着大法官吉泽尔的推荐信来找校长布尔先生。这位青年人除了会讲法语、英语和德语外，还可以讲授数学、物理和地理课。对校长来说，这个青年人是很合适的，而且青年人的要求并不高。布尔先生每年付给他1400法郎，青年人马上安顿下来，走马上任。这个青年人就是路易・菲利浦・奥尔良・查尔特公爵，当今的法国国王。”

我打算从莱瑟诺城回来时，从阿尔南堡经过，去看看奥尔唐丝王后①。

《旅途印象》中有一段关于她的记述：

---

① 奥尔唐丝(1783—1837)荷兰王后，拿破仑三世的母亲。

“因为阿尔南堡城堡离康斯坦茨湖只有 4 公里，我很想去拜访一下这位落难的殿下。命运之神从她的头上夺走了皇冠，从她的手里抢走了权杖，从她的肩头剥下了蟒袍，她就从皇后变成了平民。

还是在我童年的时候，我就经常听到人们对她的赞美，说她长得如仙女一样的美丽，待人和蔼可亲，乐于帮助别人。”

我并不认识公爵夫人，我又没有带上任何人的推荐信。我想她对我的名字并不陌生，因为我已经写出了《亨利三世》、《克里斯蒂纳》、《理查德·达林顿》、《查理七世》和《内斯尔塔》等几个剧本。

我抵达阿尔南堡时，正是清晨。这时去拜访皇后为时尚早。我在湖边散了散步，然后才去王后家。有关这位和蔼可亲、热情好客的王后是怎样迫使我延长了 3 天旅行时间的详细情况，《旅途印象》中有一段记载：

‘在阿尔南堡公园散步。

我和王后默默地走了一百多步，最后，还是我打破了这种宁静：

‘公爵夫人，我看你是有什么事要和我说吧?’

‘是的，’她看着我说，‘我想让你谈谈巴黎，在你离开那儿的时候，有什么新消息吗?’

‘巴黎街头血流成河，医院里挤满了伤病员，罪犯多得无处关押。’

‘你亲眼目睹了六月五日和六日事件了吗？’

‘是的，夫人。’

‘对不起，也许我这样说不大礼貌，根据昨天晚上你的那番议论，我认为你是个共和派分子。’

我笑着回答：

‘夫人，你说对了。’

‘如果莱克斯塔德公爵没有死的话，你认为他是否该继承他父亲拿破仑的业绩呢？’

‘我认为，拿破仑这种人，他既无父亲也没有儿子。’

‘对拿破仑家族来说，你认为他们没有希望再重返法国了吗？’

‘如果我要是国王的话，明天我就把他们召回法国。’

‘拿破仑家族还在梦想复兴拿破仑的光荣的权力，你对这个家族的某个成员有什么建议吗？’

‘我将会建议他振作起来。’

‘这是一个很好的建议，我认为也是如此。如果要是他坚持再问你还有什么建议的话，你会怎样答复呢？’

‘我建议他设法取消被流放的地位，在法国买块土地，利用广大人民群众名义争取当选为议员，再以其聪明才智赢得议会的大多数人，废黜路易·菲利浦，并取代其王位。’

‘你认为其它的办法都会失败吗?’公爵夫人惨淡地笑着问道。

‘我认为是这样的。’

公爵夫人叹了口气。我们都沉思着默默无言地朝城堡走去。一路上,公爵夫人一言不发,走到城堡的大门的时候,她停住脚,极度焦虑地看着我说:

‘我真希望我的儿子能在这里,听听刚才你对我说的那番话!’”

我在阿尔南堡逗留了3天。

我在这里看到了一张《政宪报》,上面登出了这样一条消息:

“圣马汀门剧院演出阿尼赛·布尔热瓦先生和亚历山大·仲马先生合著的悲剧——《流亡贵族之子》。”

我清楚从署上我的姓名开始,这个剧就会失败。

我猜得不错,这家报纸发表了一篇未署名的批评《流亡贵族之子》的文章,其中一段是这样写的:

“对于这类戏剧没有什么好评论的。赶紧离开完事,就象一脚踢开一件令人生厌的东西一样。如果一个有天才的人的名字可以象招牌似的随便往剧本上贴,那我们

会看到什么结果呢？这一次，作家实在是自作自受，他的才气似乎全都枯竭了。”

10月初，我返回了巴黎。各家报纸都紧步《政宪报》的后尘，尽情地拿我取笑，把我浑身上下的血肉撕得一干二净，只剩下一副皮囊裹着光秃秃的骨架。

我见到了许多剧院的老板，可是这些人在我旅行这段时间里一下子都变成了近视眼，再也不认识我了。我这一生当中，不算这次，有两三次受挫。感谢上帝，每次我都站立了起来！我希望，在我需要的时候，上帝都来帮助我。我的座右铭是：我爱那些爱我的人。还要补充一句：我不憎恨那些憎恨我的人。我们家族的座右铭是：上帝给予了帮助，上帝一定还会给予帮助。

现在，我要向我的那些有耐心的、忠实的读者请求，允许我暂时把我的回忆写到此。将来，如果回忆录没有辜负读者的希望，受到他们的欢迎，而上帝又愿意延长我们的生命，我会再满怀信心地拿起笔，为现代史提供一些新鲜有趣的资料。

［Ｇｅｎｅｒａｌ Ｉｎｆｏｒｍａｔｉｏｎ］
书名＝浪荡天才：大仲马回忆录
作者＝白英瑞编译
页数＝３３９
ＳＳ号＝１１５４４９３２
出版日期＝１９８９年０７月第１版